



LEADING with PURPOSE

目標引領向前邁進

2019 年報

股份代號 1299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AIA GROUP LIMITED



HEALTHIER, LONGER,
BETTER LIVES

願景與目標

我們的願景
是成為全球領先的
人壽保險供應商。

我們的目標
是在推動區內經濟
及社會發展進程中
擔當領導角色。

友邦保險簡介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友邦保險」或「本集團」）是最大的泛亞地區獨立上市人壽保險集團，覆蓋亞太區內18個市場，包括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內地、南韓、菲律賓、澳洲、印尼、中國台灣、越南、新西蘭、澳門特別行政區、汶萊、柬埔寨和緬甸擁有全資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斯里蘭卡附屬公司的99%權益及印度合資公司的49%權益。

友邦保險今日的業務成就可追溯至1919年一個世紀前於上海的發源地。按壽險保費計算，集團在亞太地區（日本除外）領先同業，並於大部分市場穩佔領導地位。截至2019年12月31日，集團總資產值為2,840億美元。

友邦保險提供一系列的產品及服務，涵蓋壽險、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以滿足個人客戶在長期儲蓄及保障方面的需要。此外，本集團亦為企業客戶提供僱員福利、信貸保險和退休保障服務。集團透過遍佈亞太區的龐大專屬代理、夥伴及員工網絡，為超過3,600萬份個人保單的持有人及逾1,600萬名團體保險計劃的參與成員提供服務。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1299」）；其美國預託證券（一級）於場外交易市場進行買賣（交易編號為「AAGIY」）。

附註：
(1) 本報告所使用的若干詞彙的解釋和縮寫已列明於詞彙章節。

自1919年以來 致力推動亞洲的 經濟及社會發展



1919

友邦保險始創人史戴先生(Cornelius Vander Starr)於上海成立一家保險代理公司，奠定集團於亞洲的根基。

1921

史戴先生於上海創辦其首家壽險企業As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931

史戴先生於上海創辦一家名為International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INTASCO)的公司。

INTASCO在香港及新加坡成立分公司。

1947

於菲律賓創辦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Philam Life)。

INTASCO將總部遷往香港。

1948

INTASCO更名為American International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1992

我們透過上海分公司恢復在中國的業務，成為中國首家取得牌照的外資壽險公司。

1998

慶祝我們重返位於上海外灘的原總部辦公大樓。

2009

我們完成因AIG於2008年出現資金危機而引致的架構重組，為本公司的上市計劃奠下基礎。

2010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是當時全球第三大的首次公開招股。



2011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成為恒生指數成份股。我們設立有保薦一級美國預託證券計劃。

2013

友邦保險完成與ING馬來西亞業務的全面整合。

我們透過收購Aviva NDB Insurance在斯里蘭卡開展業務。

2014

友邦保險與花旗銀行達成一項意義重大的獨家長期銀行保險合作協議，覆蓋亞太區11個市場。

友邦保險成為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的官方球衣合作夥伴，推廣運動為健康生活的重要元素。

2015

友邦保險的百萬圓桌會會員人數成為全球之冠。



2016

於曼谷開設AIA Leadership Centre。友邦保險增持於印度合資公司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的股權，由26%增加至49%。

2017

友邦保險呈獻香港摩天輪及「AIA VITALITY公園」。

2018

友邦保險推出全新品牌承諾：健康長久好生活。

目標引領 向前邁進



我們的百年誌慶，標誌著友邦保險成為最大的泛亞地區獨立上市人壽保險集團的百年旅程。我們於區內舉辦支持當地慈善機構和特別善舉的活動及體能挑戰日以慶祝我們的一百週年。

我們會繼續實踐健康長久好生活的承諾、以推動區內經濟及社會發展進程為目標，帶領行業不斷向前邁進。



2019

友邦保險百年誌慶

友邦保險的百年旅程見證秉持開創精神的持續發展，在過去一個世紀逐步發展成為泛亞地區最大的獨立上市人壽保險集團，業務覆蓋區內18個市場。在2019年，我們以「百年誌慶」為主題，在友邦保險業務所在的市場舉辦多項活動，支持當地慈善機構及其他善舉。

友邦保險在中國內地 新增營銷服務部

基於促進京津冀保險業協同發展的試點安排，友邦保險在天津市和河北省石家莊市開設營銷服務部。

友邦保險獲准在緬甸 經營業務

友邦保險獲准在緬甸以100%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我們於2019年11月投入運作，並成為當地首家繕發保單的外資壽險公司。

友邦保險與澳洲聯邦 銀行落實聯合合作 協議並延長策略夥伴 關係至25年期

友邦保險與澳洲聯邦銀行落實聯合合作協議，使友邦保險能夠對澳洲聯邦銀行在澳洲的壽險業務執行適度的直接管控及監督。此外，友邦保險與澳洲聯邦銀行和新西蘭ASB Bank Limited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亦延長至25年。

友邦保險與熱刺 延長全球主要合作 夥伴關係至2027年

友邦保險與托定咸熱刺足球會延長其合作夥伴關係至2026/27年賽季完結。熱刺球員將會繼續穿著展示友邦保險品牌的球衣出戰所有球賽。

友邦保險連續第五年 榮登百萬圓桌會排名 榜首

友邦保險成為全球唯一一家跨國公司連續五年擁有最多百萬圓桌會會員。



友邦保險一覽

業務覆蓋

18個市場

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註冊並將總部設於香港

最大的公司

**全球最大⁽¹⁾
的壽險公司**

百萬圓桌會會員人數

全球之冠

唯一連續五年問鼎

百萬圓桌會會員人數
之冠的跨國公司

為亞太區內大眾
提供保障，總保額達

1.74萬億美元

全球唯一一家總部設於
香港、於香港上市並

**100%專注
於亞太區**

的國際人壽保險公司

於2019年錄得

超過 **1,400** 萬次給付
協助客戶及其家人應對
人生不同階段的挑戰

為超過

3,600萬份

個人保單的持有人及

逾 **1,600萬名**

團體保險計劃的參與
成員提供服務

附註：

(1) 截至2020年3月12日，以市值計為全球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



目錄

概覽

- 004 財務摘要
- 006 主席報告
- 009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報告

財務及營運回顧

- 017 財務回顧
- 038 業務回顧
- 056 風險管理
- 064 監管及國際發展
- 066 我們的團隊

企業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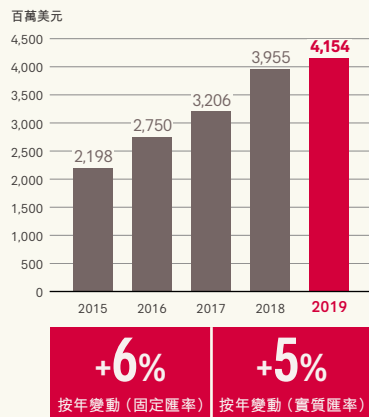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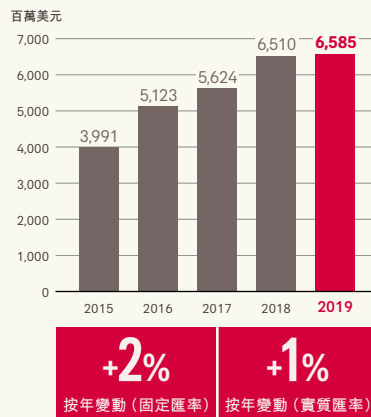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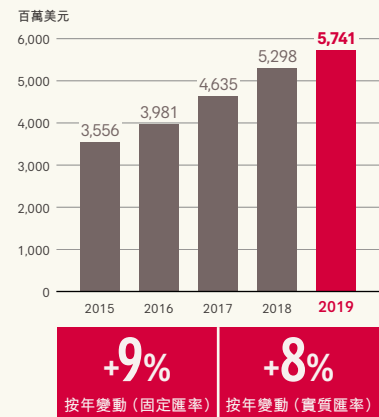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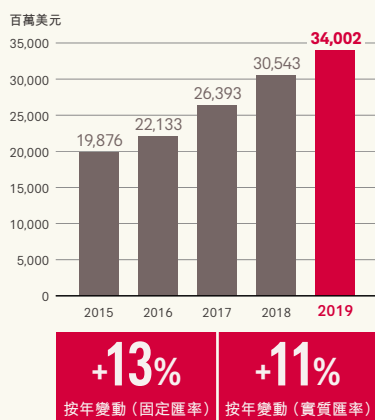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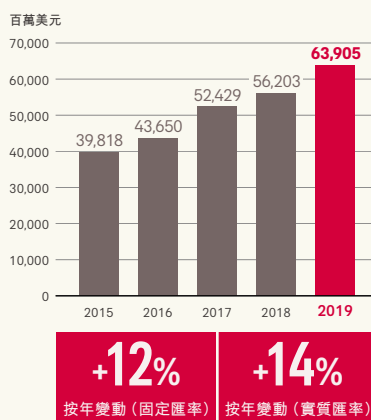
- 071 董事責任聲明
- 072 董事會
- 080 執行委員會
- 085 董事會報告
- 095 企業管治報告
- 108 薪酬報告

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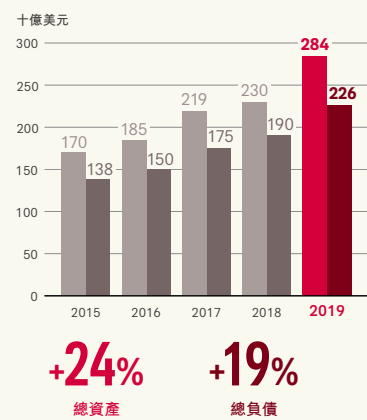
- 1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32 合併收入表
- 133 合併全面收入表
- 134 合併財務狀況表
- 136 合併權益變動表
- 138 合併現金流量表
- 1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257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 269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273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其他資料

- 299 股東參考資料
- 302 公司資料
- 303 詞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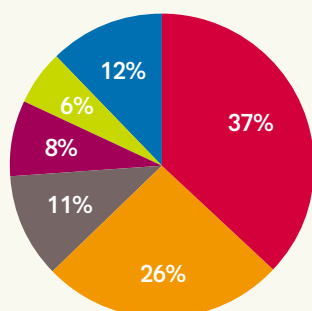
2019年業績一覽⁽¹⁾新業務價值⁽²⁾⁽⁸⁾年化新保費⁽³⁾⁽⁸⁾稅後營運溢利⁽⁴⁾總加權保費收入⁽⁵⁾內涵價值權益⁽⁶⁾

總資產及總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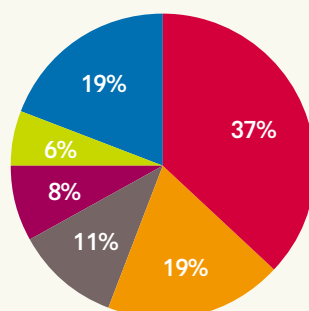


2019年按市場分部劃分

新業務價值⁽²⁾⁽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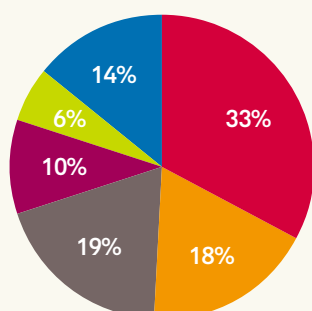


年化新保費⁽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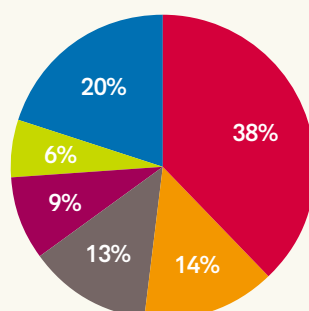


■ 香港
■ 中國內地
■ 泰國
■ 新加坡
■ 馬來西亞
■ 其他市場⁽⁸⁾

稅後營運溢利⁽⁴⁾



總加權保費收入⁽⁵⁾



附註：

- (1) 2017年至2019年的財務資料按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結算基準列報。2015年至2016年的財務資料按11月30日的財政年度結算基準列報。為明確起見，增長率按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結算基準列報。
- (2) 新業務價值是期間內所售新業務在未來產生的預計稅後法定溢利按銷售當時計算的現值扣除用作支持新業務而持有超過法定準備金所需資金成本。
- (3) 年化新保費是一項衡量新業務水平的指標，以再保險分出前年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之總和計算。
- (4) 所列示的稅後營運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5) 總加權保費收入包括再保險分出前的續保保費100%，首年保費100%，以及整付保費10%。

- (6) 內涵價值是根據對未來經驗的一系列特定假設，以精算方法釐定壽險業務的估計經濟價值，但不包括任何未來新業務的經濟價值。內涵價值權益為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
- (7) 各分部新業務價值包括退休金業務，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未計入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並且未扣除非控股權益。
- (8) 於2019年，其他市場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包括我們於印度的合資公司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Tata AIA Life) 的49%業績，以反映我們所持的股權。2018年所呈報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並無重列，並且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本集團於2019年所呈報的整體新業務價值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新業務價值。2018年的新業務價值並無重列，如早前於2018年報所披露，該數字呈報時並未扣除非控股權益。Tata AIA Life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乃採用權益會計法計算。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使用按滯後一個季度基準的Tata AIA Life財務資料。為明確起見，總加權保費收入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

主席報告

友邦保險在亞洲擁有悠久歷史，經歷多個不同的市場週期，建立了穩健可靠的品牌。儘管面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友邦保險憑藉我們業務的實力和堅韌，以及友邦保險在亞太區內機遇的規模，繼續在2019年締造增長。

年內，消費者信心受到不同地緣政治事件的影響，包括中美貿易談判的不確定性和香港的社會動蕩。在這個背景下，友邦保險的所有主要財務指標均繼續錄得增長。

儘管面對外圍環境的阻力下，特別是香港的事件，新業務價值增加至41.54億美元；不計入香港的業務，本集團新業務價值上升16%。稅後營運溢利增長9%至57.41億美元，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則上升13%至55.01億美元。增長率乃按固定匯率列示，以更清晰地說明相關業務按年的表現。

按內涵價值基準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年內增長12%至639.05億美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基準計算，我們受監管的主要營運公司友邦保險有限公司(AIA Co.)之償付能力充足率為362%，而本集團超出所需監管資本的自由盈餘則達到149.17億美元，反映本集團的財政實力。

由本公司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93.30港仙，秉承友邦保險行之已久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讓本集團可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並且在當前的宏觀經濟及資本市場環境下保持財務靈活性。

友邦保險在亞太區內的長期發展機遇相當龐大：隨著區內擁有中產收入和生活方式的人士日漸增加，他們對儲蓄和財務保障的需求將繼續上升。與此同時，亞洲區內投保不足的情況仍然相當顯著，而不少市場的政府僅提供有限度的社會福利保障。這個「保障缺口」為泛亞地區領先人壽保險集團的友邦保險提供重要的機遇，滿足客戶的需要。

2019年是友邦保險的百年誌慶，本集團全人均以此為榮。自友邦保險的故事於1919年在上海開始，以至最新於2019年11月在緬甸的業務投入運作，我們在所覆蓋的18個市場舉行各項活動，誌慶這個意義重大的里程碑。我們的員工及其家人，連同友邦保險的客戶、友人和夥伴，包括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熱刺）的代表，都參與歡慶我們的非凡旅程。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友邦保險全體客戶、員工、代理和夥伴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他們多年來克盡己職和努力不懈，締造了本集團今天的卓越成果。友邦保險的百年誌慶讓我們有機會感謝過去和現在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且滿懷信心邁向下一個世紀。



謝仕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主席

友邦保險瞭解氣候變化帶來嚴峻、規模龐大而複雜的挑戰，因此我們致力做好本分，轉型至更可持續的未來。我們應對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努力，以及加強相關的披露，令我們獲得國際認可。

在2019年，友邦保險獲評級機構Sustainalytics選為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表現最佳的百分之一的公司之列，在253家公司中排名第二。另外，我們亦連續第三年獲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系列(FTSE4Good Index Series)。自2018年起，友邦保險已加入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這個全球組織致力就氣候變化影響建立一個自願和一致的披露框架。在2019年，我們藉此與我們的投資組合內逾1,400家公司，以及超過30名外部投資經理聯繫，以進一步瞭解這些公司如何管理氣候變化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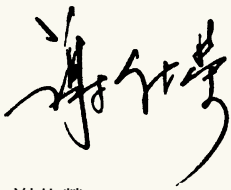
我們的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黃經輝(Ng Keng Hooi)先生將於2020年5月31日榮休。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成員，衷心感謝黃先生自集團上市以來，於出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此前擔任區域首席執行官期間，為友邦保險作出了重大和深遠的貢獻。

本人同時歡迎候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李源祥先生加入本集團。李先生在業內擁有傑出的領導往績，具備優越條件延續和擴展黃經輝先生出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期間的卓越工作。李源祥先生的任命乃經過友邦保險嚴謹的繼任人甄選程序，以委任最佳的人選接任黃先生的工作。我們期望在李先生的領導和貢獻下，友邦保險繼續在亞洲區內實踐其品牌承諾。

在本集團踏入行政領導的過渡期間，董事會將一如既往，秉持最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的所有非執行董事均由獨立人士出任，他們為董事會的工作帶來廣泛的管治和執行經驗。我們採取有效的管治方針，配合友邦保險推動企業文化的努力，使我們在日趨複雜的環境下有效地管理風險。除了專注於可持續發展外，我們亦繼續致力就資料私隱、網絡安全和道德營商手法，與高級管理層緊密協調。

在2020年第一季，全球面對2019冠狀病毒病帶來的不確定影響，及控制其擴散的措施。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最終影響，將視乎疫情爆發的持續時間和嚴重程度，而我們正密切監察事態發展。外遊限制加上面對面交流減少，已對本集團第一季的新業務銷售造成顯著的影響。我們一直重視員工和代理的健康和生活福祉。在受疫情影響地區，我們的業務團隊亦致力在這艱難的時刻支援我們所服務的社區。

本人充滿信心，友邦保險處於優勢，繼續透過服務我們在亞洲的社區，締造長遠的增長佳績。我們在推動區內經濟及社會發展進程中擔當領導角色的目標，亦更突顯重要。感謝大家支持我們實踐願景，幫助客戶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



謝仕榮

獨立非執行主席

2020年3月12日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報告



黃經輝(Ng Keng Hooi)先生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儘管面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友邦保險的所有主要財務指標均繼續錄得增長。

友邦保險在2019年締造穩健的表現，足證我們多元化和優質的業務組合，以及我們業務所在的市場對保障及長期儲蓄產品的結構性需求日益增長。

本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錄得6%的增長，反映上半年錄得非常強勁的增長，然而下半年的表現則受到香港的社會動蕩顯著影響。不計入香港業務，本集團全年的整體新業務價值上升16%。稅後營運溢利增加9%，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增長13%，而按內涵價值基準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亦增長強勁，至639億美元，扣減派付股息後上升12%。與往年一樣，增長率乃按固定匯率列示，以更清晰地說明相關業務按年的表現。

由本公司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93.30港仙，秉承友邦保險行之已久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讓本集團可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並且在當前的宏觀經濟及資本市場環境下保持財務靈活性。全年股息為每股126.60港仙，較2018年的全年股息（不包括特別股息）上升11%。

在2019年，我們業務所在的部分市場面對不少挑戰，包括消費者信心下降，以至政治及貿易緊張局勢升溫。尤其是下半年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數減少，對我們最大市場的新業務銷售構成影響。儘管業務受到短期影響，但友邦保險的長期增長機遇仍然龐大，我們將繼續受惠於亞洲市場踏上日趨繁榮的康莊大道，以及私人保險滲透率 and 社會福利覆蓋偏低的情況。

2019年標誌著友邦保險的百年誌慶。本集團感謝過去百載為推動亞洲經濟和社會進步悉心盡力作出貢獻的所有友邦保險員工。在過去一個世紀，友邦保險成功駕馭巨大的經濟和政治變遷，成為全球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之一。

我們對友邦保險為當地金融市場的發展及區內人壽保險的覆蓋和成效所作出的貢獻深感自豪。我們亦感恩與區內數以百萬計的客戶及其家人建立長遠關係。在許多情況下，這種互信關係更跨越多個世代。

友邦保險源起於上海，而中國仍是我們增長策略的核心。中國政府宣佈進一步取消對外資擁有權限制的措施，並繼續開放壽險業，為友邦保險締造一個歷史性的機遇。我們已就改建上海分公司為子公司事項提交監管批准申請。如獲得監管批復，新成立的子公司將為我們在中國內地把業務拓展至其他區域奠定新的基礎。

人壽保險業有責任促進社區大眾的生活福祉，在經濟困境及身患重疾之際為他們提供支持，並透過有效的方法匯集儲蓄，幫助他們保障退休後的收入。然而，亞洲市場在人壽保障、醫療保險、退休金以至退休儲蓄方面的保障仍然嚴重不足。這些日益增長的需求，激勵我們繼續邁步向前，同時亦突顯我們業務所在市場龐大的增長潛力。

在生活福祉方面，我對友邦保險的行業領導地位尤其引以為榮，反映我們致力實現友邦保險的品牌承諾，幫助大眾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我們繼續由傳統交易為本的保險業務模式轉型，致力成為客戶的終身夥伴，幫助他們活出更健康的生活模式，包括透過我們全面、以科學數據為依據的健康計劃「AIA Vitality」。此轉型正在改變我們與區內越來越多客戶的聯繫方式。我相信鼓勵大眾改善健康和保健，為友邦保險、我們的客戶以至我們的社區帶來三贏局面。

憑藉友邦保險誠可信賴的分銷實力、市場領先的品牌及在亞洲悠久的歷史，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保證，守護其未來的健康和財務安全。友邦保險是泛亞地區領先的人壽保險公司，我們將繼續鞏固這個地位，由竭誠盡責的團隊繼續專注執行我們清晰的增長策略，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

2019年表現摘要（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我們在**香港**的業務錄得5%的新業務價值下降，至16.21億美元，上半年的強勁增長，被下半年中國內地訪港旅客客戶群的大幅下降所抵銷。全年代理業務錄得來自香港本地客戶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因我們專注於「最優秀代理」策略的基本，帶來活躍代理人數增加。夥伴分銷業務下半年的新業務價值下降，主要由於來自中國內地訪港旅客的銷售較低及競爭加劇。稅後營運溢利則增加6%至19.31億美元。

中國內地的業務再次錄得非常強勁的表現。新業務價值增長27%至11.67億美元，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維持強勁，達93.5%。我們別樹一幟的「最優秀代理」策略繼續帶動新入職代理及活躍代理人數錄得增長。在2019年7月，我們在天津市和河北省石家莊市成功增設營銷服務部，這是我們17年來首次在中國內地擴張業務地域。稅後營運溢利則增加28%，並首次超出10億美元。

泰國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增長6%至4.94億美元，主要是由我們的「財務顧問」計劃的銷售動力，以及我們與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盤谷銀行）的策略性長期夥伴關係所支持。整體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保持強勁，達67.7%，惟反映銀行保險業務所佔比重較上年度上升。由於相關業務的增長和續保率的改善，稅後營運溢利增加3%，惟部分被債券收益率下降及醫療理賠增加所抵銷。

新加坡方面，新業務價值為3.52億美元，與上年度相比維持穩定，期繳保費銷售的增長被夥伴分銷渠道的整付保費下降所抵銷。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達到活躍代理人數的增加，並使我們能夠保持我們領先市場的代理分銷平台。我們與Citibank, N.A.（花旗銀行）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帶來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有賴保險銷售專員人數增加和生產力提升。稅後營運溢利則增加6%。

我們在**馬來西亞**的業務錄得7%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在推出全新優質招聘平台的支持下，代理渠道錄得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儘管我們與Public Bank Berhad（大眾銀行）的策略性夥伴關係透過分行分銷錄得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惟因我們的直接銷售渠道及企業方案業務的新業務價值下降所抵銷。稅後營運溢利則增加6%。

其他市場錄得非常強勁的增長，新業務價值上升27%至5.35億美元，主要是由**澳洲**、**菲律賓**和**越南**所帶動。我們已把**印度**合資公司Tata AIA Life的貢獻首次納入新業務價值計算，符合我們49%的持股比例。稅後營運溢利增加2%至8.23億美元，主要是由於強勁的新業務增長帶來盈利貢獻，惟部分被**南韓**較弱的營運經驗及澳洲因應各種監管變動所引起的營運開支增加所抵銷。

我們在2019年11月與澳洲聯邦銀行簽訂聯合合作協議(Joint Cooperation Agreement)，以作出有效的管理監督，並延長與澳洲聯邦銀行在澳洲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至25年期。**緬甸**方面，我們100%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於2019年11月投入營運。

集團概要

分銷

我們持續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使代理新業務價值在2019年增長11%至32.43億美元。不計入香港業務，代理新業務價值錄得16%的增長。友邦保險提供專屬培訓、量身訂製的創新數碼工具，以及清晰明確的事業發展途徑，是吸引和留住最優秀人才的基礎。在2019年，友邦保險的百萬圓桌會會員人數再創佳績，註冊會員人數較2018年增加22%。友邦保險至今已連續五年擁有全球最多的百萬圓桌會註冊會員。

友邦保險擁有龐大的行業領先策略性夥伴網絡，覆蓋整個亞太區，顯著擴大了我們可接觸的潛在新客戶，並提供巨大的增長機遇。在2019年，夥伴分銷新業務價值減少1%至11.42億美元，由於下半年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數減少，對香港零售獨立財務顧問業務構成影響。不計入香港業務，夥伴分銷新業務價值增長19%。

我們在菲律賓和印尼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帶來卓越佳績，使本集團的銀行保險渠道在2019年錄得非常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我們與花旗銀行的區域夥伴關係持續增長，在2019年繼續為本集團銀行保險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帶來最大貢獻。過去三年，我們在越南、泰國及新西蘭推出多項新的銀行保險夥伴關係，為銀行保險渠道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帶來重大貢獻。這些市場的強勁動力，反映我們善於借鑑本集團其他地區業務所得的經驗，迅速啟動新的夥伴合作關係，並取得更佳成果。

品牌和市場營銷

憑藉友邦保險在泛亞地區的悠久歷史，現已發展成為最大的泛亞地區人壽保險公司，擁有亞洲首屈一指的保險品牌，深受數以百萬計的客戶信賴。我們以目標引領承諾——透過幫助大眾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帶來積極的影響，在現今社會顯得尤為確切，亦是我們服務客戶的核心理念。我們繼續與一系列夥伴合作，推廣健康生活，包括友邦保險全球大使碧咸(David Beckham)、與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熱刺）的全球主要合作夥伴關係。

為協助客戶改善健康和生活福祉，友邦保險建立了一個別樹一幟的策略性框架，在風險評估、預防、診斷、治療和復康的健康旅途上全程為客戶提供支持。「AIA Vitality」及我們的健康計劃鼓勵客戶實踐良好的生活習慣，以應對在亞洲區內生活模式相關疾病急增的趨勢。我們現時在12個市場提供全面的健康計劃。截至2019年12月底，本集團的健康計劃會員總數超過170萬，較2018年底增加42%。

我們的品牌承諾、夥伴合作關係和健康計劃是友邦保險員工及分銷最引以為榮的優勢。我們不但透過各種教育及外展計劃，在區內倡議多項健康和保健議題，同時亦透過顯著改善客戶的健康水平，提升療程效果，並提供急需的財務保障，為客戶締造價值。

技術及營運

我們投資並運用新科技的方針，是以提供重大價值及增強實力為本，從而為客戶、員工和分銷提升效率，改善服務，提高生產力及優化體驗。

在2019年，我們顯著加強支援客戶以數碼形式進行交易的能力，並把與該等服務相關的多個後勤業務流程自動化。在我們所有業務所在的市場，現時合共超過80%的客戶互動可透過數碼形式進行。此外，在所有新保單當中，超過90%乃透過數碼形式遞交，而自動核保則佔62%。

我們繼續優化專屬代理工具和平台，以提高生產力，並為主要活動提供簡便直接的支援，包括銷售活動管理、服務和招聘。我們的數碼招聘平台提供量身訂製的內容和功能，切合每個市場獨特的招聘計劃和客戶倡議。

此外，我們開始進行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的數碼化轉型，利用數據分析進一步增強端到端客戶體驗，優化物色新銷售對象並提高銷售轉換率。我們在整個集團層面推行相關措施，旨在迅速擴展和進一步優化該等工具。

隨著我們使用的科技日增，本集團依然極之重視網絡安全。我們繼續對網絡安全措施作出重大投資，包括建立內部法證調查能力，以及透過聘用獨立外部顧問，保障本集團的數據安全，並測試和驗證本集團防範網絡威脅措施的穩健程度。

以人為本

吸引和留住頂尖人才，以及向未來領袖賦能授權，依然是友邦保險持續獲取佳績的關鍵。友邦保險秉持我們的營運原則：「用對的人，以對的方法，做對的事...成果將隨之而來」，為超過23,000名員工及數以萬計的代理培育以學習為本的協作文化。

在2019年，我們推出量身訂製的領袖發展課程，旨在幫助本集團各級領導人才盡展所長。AIA Leadership Centre (ALC)繼續為我們的高級領導人員、頂級代理主管及重要合作夥伴行政人員提供同業最佳的人才發展計劃。ALC開幕至今已踏入第四年；在2019年，ALC舉辦超過250場活動。ALC獲備受尊崇的歐洲管理發展基金會(European Foundation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頒授認證，以表揚友邦保險領袖發展計劃的卓越績效。目前，友邦保險是全球唯一一家獲此認證的人壽保險公司。

友邦保險積極反映品牌承諾及讓員工高度參與的共融工作環境，是我們人才招聘和挽留策略的核心元素。本人欣然報告，我們在蓋洛普Q12(Gallup Q12)年度員工敬業度指標調查的表現，使本集團連續三年位列蓋洛普環球金融服務及保險業基準的首四分位數。此外，在2019年，參與長期僱員購股計劃的合資格員工人數創新高，足證員工對友邦保險的忠誠度。

此外，友邦保險獲列入《福布斯》「2019年全球最佳僱主榜單」(Global 2000 – The World's Best Employers 2019 list)，而本公司則連續第三年獲選為「彭博性別平等指數」(Bloomberg Gender-Equality Index)的成分公司。

前景

在2019年，除香港外，亞洲經濟體繼續錄得穩健的增長，香港則於下半年受社會動蕩所影響。踏入2020年首季，較低息環境及2019冠狀病毒病為我們業務所在的多個市場帶來利淡因素。預計短期內會造成短暫但顯著的影響。經濟復甦的步伐和所受的長遠影響仍屬未知之數，但這將視乎疫情爆發的持續時間和嚴重程度，以及相關的控制措施。現時決策官員正採取行動，推出支持企業的針對性措施，包括減稅，並提供額外的財政支持，以減低對個人收入的財務影響。

友邦保險正密切監察事態發展。我們在中國內地至今並無察覺任何異常的理賠情況，而隨著我們加快數碼化舉措，代理招聘管道維持強勁。然而，外遊限制加上社會大眾普遍不願意進行面對面會議，已對本集團第一季的新業務銷售造成顯著的影響。

此時，友邦保險員工面對困境的韌力和決心，令我引以為榮。在受影響地區，我們當地的業務持續為社區提供支援，包括提高給付和加快理賠程序，以及向社會大眾提供實際支持。我們對備受今次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影響的家庭和社區深表慰問。

儘管面對短期不明朗因素，但帶動需求的本土因素強勁，加上亞洲的主要人口結構趨勢，仍為友邦保險業務的長遠前景提供正面的結構性支持。在收入持續增長、私人保險滲透率偏低，以及社會福利覆蓋有限的情況下，對友邦保險產品的需求將會繼續增長。

本人將在今年稍後時間退休，我深信友邦保險處於優勢，把握未來的長遠增長。我亦相信一如既往，友邦保險的卓越成果將會為我們的客戶、投資者、員工及社區締造重大價值。

真正令這家卓越非凡的公司別樹一幟，是友邦保險員工、代理和夥伴的深度和質素，他們的努力不懈和專心致志，使我們能優化與客戶聯繫的方式。無論在過去抑或未來，他們都是友邦保險賴以成功的基石，我謹向他們表達深切的謝意。

能夠帶領如此優秀的團隊見證友邦保險發展歷程的首個百年誌慶，並共同邁向其第二個世紀之始，本人實在深感榮幸。我相信未來一個世紀對亞洲及本集團而言蘊含著龐大的潛力。我非常高興李源祥先生將會接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一職，我深信友邦保險在李源祥先生的領導下，定能繼往開來，更進一步。



Ng Keng Hooi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2020年3月12日

財務及營運回顧

017 財務回顧

038 業務回顧

056 風險管理

064 監管及國際發展

066 我們的團隊



Garth Jones先生
集團首席財務總監

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但友邦保險於2019年仍然錄得穩健表現，各項主要財務指標均錄得持續增長。我們實現新業務價值增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的穩健增長以及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及內涵價值雙位數增長。

友邦保險是最大的泛亞地區上市人壽保險集團，業務遍佈亞太區內18個市場。我們的絕大部分保費以當地貨幣收取，且我們密切配對我們的當地資產及負債以盡量減低外匯變動的經濟影響。由於我們以美元呈報，因此本集團所呈報的合併數字會受到貨幣換算而有所影響。為了更清晰地說明相關業務按年的表現，除另有說明外，我們已按固定匯率提供增長率及對營運表現作出評述。

財務回顧

摘要及主要財務摘要

於2019年，友邦保險繼續在新業務價值、稅後營運溢利、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及內涵價值等各項主要財務指標錄得增長。主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6%，乃上半年非常強勁增長所得的結果，惟下半年的新業務價值受香港社會動蕩所帶來的重大影響而有所抵銷。不計入香港業務，本集團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強勁，達16%。儘管受到利率調低的不利影響，我們的稅後營運溢利仍錄得9%的穩健增長。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增長13%，有賴於我們更具規模的有效保單業務。為內部增長及非內部增值機遇提供資金以及派付有所增加的股息後，年內自由盈餘有所增加而償付能力依然保持強勁。內涵價值增長12%，有賴於較高的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及正面營運及投資差異。秉承友邦保險行之已久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董事會建議增加10%的末期股息，讓集團可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並且在當前的宏觀經濟及資本市場環境下保持財務靈活性。

我們在這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實現此等業績，而我們持續專注實行奏效的增長策略，已再次證明我們在市場週期中達至此穩健財務表現的能力。我們繼續抱有信心，友邦保險於區域內的領先業務會使我們處於有利地位，以把握亞洲人壽保險市場的持續增長機會。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實現有盈利的新業務增長，並利用我們的競爭優勢，在審慎的財務管理下，投資於對我們具吸引力的機遇。

於2019年11月1日，AIA Australia Limited、澳洲聯邦銀行(CBA)及The Colonial Mutual Life Assurance Society Limited (CMLA)訂立合約聯合作協議（合作安排協議）後，友邦保險獲得CMLA的實際控制權（收購CMLA）。

內涵價值

新業務價值於2019年增加6%至41.54億美元，乃由於中國內地及其他市場的非常強勁增長，大部分被香港的5%下滑所抵銷。香港下半年的社會動蕩促使中國內地旅客客戶群的新業務價值大幅下跌，其與香港旅遊發展局所呈報的中國內地訪港旅客的下降大致一致。

代理分銷佔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的74%。我們持續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使其新業務價值增長11%至32.43億美元，而活躍代理人數亦因此增加5%。夥伴分銷的新業務價值減少1%至11.42億美元。銀行保險渠道的強勁增長被2019年下半年香港的零售獨立財務顧問渠道的新業務大幅下降所抵銷，反映了訪港旅客下降及加劇的競爭。

不計入香港業務，本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較2018年強勁增長16%。同樣不計入香港業務，本集團代理分銷的新業務價值增加16%，而夥伴分銷的新業務價值增加19%。

年化新保費增加2%至65.85億美元，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增加3.0個百分點至62.9%。按新業務保費現值計算的利潤率由2018年的10%增加至11%。儘管2019年下半年利率下調，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按新業務保費現值計算的利潤率均有所改善，有賴於香港的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的盈利能力提升，及中國內地稅務規定變更導致佣金稅收抵免增加所帶來的正面影響。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增加6%至86.85億美元，主要受新業務價值增長水平及反映2018年投資市場不利影響的內涵價值預期回報所限制。營運差異維持正面6.34億美元。內涵價值營運回報為15.9%，而2018年為16.3%，主要由於與2018年相比，年內新業務價值增長及內涵價值預期回報增長放緩所帶來的綜合影響。

按內涵價值基準計算的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增長77.02億美元至639.05億美元。此12%的增幅主要由內涵價值營運溢利86.85億美元、正面投資回報差異5.17億美元及外匯變動的正面影響6.70億美元所帶動，惟部分被經濟假設變動的負面影響2.54億美元所抵銷。投資回報差異反映了相比長期預期回報，短期資本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及法定準備金的正面影響。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由2018年12月31日的16.86億美元增至19.20億美元，主要由於收購CMLA。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權益乃於派付股息合共19.61億美元後列示。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盈利

儘管受到2019年下半年利率下調以及較高的醫療理賠及營運開支的不利影響，稅後營運溢利增加9%至57.41億美元，而我們所有報告市場分部於2019年均錄得增長。我們繼續發展業務並積極管理有效保單組合。費用率為7.3%，而2018年為7.1%，該增長主要由於AIA澳洲為應對各種監管變動所產生的較高營運開支及計入從澳洲聯邦銀行收購在澳洲及新西蘭的業務所帶動。

稅後營運溢利率為17.0%，而2018年為17.5%，反映分紅業務在我們的有效保單組合中的比重增加及投資和營運差異的負面影響。

受惠於股權組合的正面市價變動，2019年的平均股東分配權益增加32.16億美元至398.20億美元。此增長與稅後營運溢利的增長相若，因此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維持14.4%。

2019年的股東分配權益增加60.50億美元至428.45億美元，增長乃由於較高的純利66.48億美元（其中包括股權組合的正面市價變動）、因初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錄得的正面期初調整4.82億美元及正面外匯變動6.03億美元，惟部分被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所抵銷。

資本及股息

2019年，我們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增長13%至55.01億美元，乃由於我們持續受益於更具規模的有效保單業務及由2018年資本所帶來的較高回報。由於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乃基於期初假設，利率下調對2019年的影響有限，惟此影響將於2020年上半年呈現。承保新業務所投資的自由盈餘減少2%至14.77億美元，乃由於增加的銷售額主要被中國內地稅務規定變更導致佣金稅收抵免增加的影響所抵銷。

為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以及因收購CMLA的淨影響而扣減的10.45億美元後，自由盈餘增加1.66億美元至2019年12月31日的149.17億美元。

友邦保險有限公司(AIA Co.)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於2019年12月31日為362%，而2018年12月31日則為421%。AIA Co.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於計入收購CMLA及向本公司派付的股息後依然保持強勁。

於2019年，我們的所有報告市場分部均向集團企業中心作出正面資本匯款。來自業務單位的匯款淨額增加9.77億美元至37.30億美元，而2018年為27.53億美元，其中包括中國內地累計保留盈利的一次性調動，以及如早前於2018年報所述，由於2018年各項所需監管批文的時間安排，泰國於2019年1月額外匯付的3.19億美元。

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93.30港仙，反映我們卓越及穩健的財務業績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未來前景的持續信心。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2019年的全年股息總額為每股126.60港仙，較2018年的全年股息總額（不包括特別股息）上升11%。董事會秉承友邦保險行之已久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讓集團可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並且在當前的宏觀經濟及資本市場環境下保持財務靈活性。

新業務表現

按分部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及利潤率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新業務價值變動	
	新業務價值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年化新保費	新業務價值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年化新保費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香港	1,621	66.1%	2,393	1,712	62.0%	2,697	(5)%	(5)%
泰國	494	67.7%	729	447	73.1%	611	6%	11%
新加坡	352	65.5%	538	357	65.4%	547	-	(1)%
馬來西亞	258	63.1%	406	247	63.8%	382	7%	4%
中國內地	1,167	93.5%	1,248	965	90.5%	1,067	27%	21%
其他市場 ⁽¹⁾	535	41.9%	1,271	435	35.8%	1,206	27%	23%
小計	4,427	66.6%	6,585	4,163	63.2%	6,510	8%	6%
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87)	無意義	無意義	(56)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154)	無意義	無意義	(152)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的總計	4,186	62.9%	6,585	3,955	60.0%	6,510	7%	6%
非控股權益 ⁽¹⁾	(32)	無意義	無意義	-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總計	4,154	62.9%	6,585	3,955	60.0%	6,510	6%	5%

附註：

(1) 於2019年，其他市場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Tata AIA Life) 49%的業績，以反映我們的股權。其貢獻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分別為1.82億美元及3,800萬美元。本集團於2019年所呈報的整體新業務價值已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3,200萬美元。就2018年而言，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均未被重列，並均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亦沒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如2018年報所披露，2018年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為2,700萬美元。

新業務價值於2019年增加6%至41.54億美元，乃由於中國內地及其他市場的非常強勁增長，大部分被香港因2019年下半年的社會動蕩而導致中國內地旅客客戶群的新業務價值大幅下跌所引致的5%跌幅所抵銷。

年化新保費增加2%至65.85億美元，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增加3.0個百分點至62.9%。按新業務保費現值計算的利潤率由2018年的10%增加至11%。儘管2019年下半年利率下調，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按新業務保費現值計算的利潤率均有所改善，有賴於香港的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的盈利能力提升，及中國內地稅務規定變更導致佣金稅收抵免增加所帶來的正面影響。

代理分銷佔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的74%。我們持續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使其新業務價值增長11%至32.43億美元，而活躍代理人數亦因此增加5%。夥伴分銷新業務價值減少1%至11.42億美元。銀行保險渠道的強勁增加被2019年下半年香港的零售獨立財務顧問渠道的新業務大幅下跌所抵銷，反映了訪港旅客下降及加劇的競爭。

不計入香港業務，本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較2018年強勁增長16%。同樣不計入香港業務，本集團代理分銷的新業務價值增加16%，而夥伴分銷的新業務價值增加19%。

香港於2019年錄得的新業務價值減少5%。本港客戶群的新業務價值的雙位數增長受中國內地旅客客戶群的新業務價值的大幅下跌所抵銷，其與香港旅遊發展局所呈報的2019年下半年中國內地訪港旅客的下降大致一致。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增長4.1個百分點至66.1%，主要受我們的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的盈利能力提高所帶動。

中國內地的新業務價值增長非常強勁，達致27%至11.67億美元。「最優秀代理」策略支持活躍代理人數的雙位數增長，並進一步提高生產力。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增加3.1個百分點至93.5%，由於內地稅務規定變更導致佣金稅收抵免增加的正面影響，惟此影響部分被我們保障產品內有所提升的保單持有人利益所抵銷。

泰國持續受益於我們的「財務顧問」計劃及與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盤谷銀行）的獨家夥伴合作關係的理想進程，並於2019年錄得整體新業務價值增長6%至4.94億美元。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減至67.7%，主要由於銀行保險業務所佔比重上升所導致。

新加坡於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維持穩定，為3.52億美元，原因是期繳保費銷售增長被夥伴分銷渠道較低的整付保費銷售所抵銷。

馬來西亞於2019年達致新業務價值增長7%至2.58億美元，此增長同時由代理及駐分行銀行保險渠道銷售增加所支持。

其他市場錄得非常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27%至5.35億美元，此增長由澳洲、菲律賓及越南所推動。

所呈報的本集團於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已扣減2.73億美元，為超出當地法定要求的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現值及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

於2019年，其他市場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 49%的業績，以反映我們的股權。其貢獻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分別為1.82億美元及3,800萬美元。本集團於2019年所呈報的整體新業務價值已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3,200萬美元。就2018年而言，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均未被重列，並均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亦沒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如2018年報所披露，2018年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為2,700萬美元。

內涵價值權益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增長6%至86.85億美元，主要受新業務價值增長水平及反映2018年投資市場不利影響的內涵價值預期回報所限制。營運差異維持正面6.34億美元，並自2010年首次公開招股以來累計已增加超過26億美元至內涵價值。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為15.9%，而2018年則為16.3%，主要由於與2018年相比，年內新業務價值增長及內涵價值預期回報增長放緩所帶來的綜合影響。

每股內涵價值營運盈利 — 基本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百萬美元)	8,685	8,278	6%	5%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12,042	12,021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基本內涵價值營運盈利(美仙)	72.12	68.86	6%	5%

每股內涵價值營運盈利 — 攤薄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百萬美元)	8,685	8,278	6%	5%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¹⁾ (百萬)	12,071	12,056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攤薄內涵價值營運盈利 ⁽¹⁾ (美仙)	71.95	68.66	6%	5%

附註：

- (1) 每股攤薄內涵價值營運盈利包括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0所述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董事、主管、僱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的攤薄影響(如有)。

內涵價值變動

內涵價值增長74.68億美元至2019年12月31日的619.85億美元。內涵價值增長主要由內涵價值營運溢利86.85億美元、正面投資回報差異5.17億美元及外匯變動的正面影響6.70億美元所帶動，惟部分被經濟假設變動的負面影響2.54億美元所抵銷。投資回報差異反映了相比長期預期回報，短期資本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及法定準備金的正面影響。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乃於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及扣除收購CMLA的淨影響2.47億美元後列示，其中包括購買價14.54億美元和已收購內涵價值12.07億美元。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如下：

百萬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期初內涵價值	24,637	29,880	54,517
購買價	(1,454)	-	(1,454)
已收購內涵價值 ⁽¹⁾	790	417	1,207
收購的影響	(664)	417	(247)
新業務價值	(702)	4,856	4,154
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	5,072	(967)	4,105
營運經驗差異	394	206	600
營運假設變動	(18)	52	34
財務費用	(208)	-	(208)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4,538	4,147	8,685
投資回報差異	(942)	1,459	517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65	(319)	(254)
其他非營運差異	2,491	(2,569)	(78)
內涵價值溢利總額	6,152	2,718	8,870
股息	(1,961)	-	(1,961)
其他資本變動	136	-	136
匯率變動的影響	(59)	729	670
期末內涵價值	28,241	33,744	61,985

百萬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8年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期初內涵價值	20,974	29,805	50,779
購買價	(918)	-	(918)
已收購內涵價值 ⁽²⁾	487	320	807
收購的影響	(431)	320	(111)
新業務價值	(660)	4,615	3,955
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	4,550	(657)	3,893
營運經驗差異	355	257	612
營運假設變動	29	(38)	(9)
財務費用	(173)	-	(173)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4,101	4,177	8,278
投資回報差異	(1,428)	(790)	(2,218)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3)	50	47
其他非營運差異	3,452	(3,182)	270
內涵價值溢利總額	6,122	255	6,377
股息	(1,589)	-	(1,589)
其他資本變動	98	-	98
匯率變動的影響	(537)	(500)	(1,037)
期末內涵價值	24,637	29,880	54,517

附註：

(1) CMLA的已收購內涵價值乃按2019年11月1日的金額計算，此已扣除相關的再保險協議。

(2) AIA Sovereign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Sovereign)的已收購內涵價值乃按2018年7月2日的金額計算，此已扣除相關的再保險協議。

內涵價值權益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內涵價值	61,985	54,51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¹⁾	1,920	1,686
內涵價值權益	63,905	56,203

附註：

(1) 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呈列相符，已扣除稅項、分紅基金應佔金額及非控股權益。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敏感度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對中間假設變動（源於股本價格及利率變動）的敏感度列示如下，且與過往期間一致。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內涵價值	2019年 新業務價值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內涵價值	2018年 新業務價值
中間價值	61,985	4,154	54,517	3,955
股本價格變動的影響				
股本價格上升10%	968	不適用	736	不適用
股本價格下跌10%	(967)	不適用	(731)	不適用
利率變動的影響				
利率上升50個基點	719	151	158	142
利率下降50個基點	(797)	(207)	(249)	(184)

詳細資料載列於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第3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

按分部劃分的稅後營運溢利⁽¹⁾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香港	1,931	1,814	6%	6%
泰國	1,064	995	3%	7%
新加坡	583	558	6%	4%
馬來西亞	333	320	6%	4%
中國內地	1,061	870	28%	22%
其他市場	823	826	2%	-
集團企業中心	(54)	(85)	無意義	無意義
總計	5,741	5,298	9%	8%

附註：

(1) 僅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不包括非控股權益。

儘管受到2019年下半年利率下調以及較高的醫療理賠及營運開支的不利影響，稅後營運溢利增加9%至57.41億美元，而我們所有報告市場分部於2019年均錄得增長。我們繼續發展業務並積極管理有效保單組合。

香港的稅後營運溢利取得6%的增長，乃由於相關業務增長部分被2019年下半年利率下調，而降低了新固定收入投資的收益率，及有效分紅產品組合所產生的呈報溢利的影響而有所抵銷。

中國內地繼續錄得28%的卓越增長，而稅後營運溢利首次超過10億美元，主要由強勁的新業務增長、優質盈利來源及持續有利的營運經驗所帶動。

泰國的稅後營運溢利錄得3%的增長，有賴於業務增長及更佳的續保率，惟此影響被較高的流感理賠而導致的負面醫療理賠經驗，及下半年新固定收入投資的收益率顯著下降而有所抵銷。

新加坡的稅後營運溢利錄得6%的增長，反映相關業務增長，部分被我們的HealthShield產品組合持續面臨壓力的盈利能力而有所抵銷。

馬來西亞的稅後營運溢利受相關業務增長帶動而取得6%的增長，其增長部分被2019年下半年季節性傳染病的發病率上升所帶動的較高醫療理賠而有所抵銷。

其他市場於2019年錄得2%的稅後營運溢利增長，由於友邦保險在南韓的營運經驗轉差，以及AIA澳洲為應對各種監管變動所產生的較高營運開支，抵銷了新業務強勁增長對盈利的貢獻。

受惠於股權組合的正面市價變動，2019年的平均股東分配權益增加32.16億美元至398.20億美元。此增長與稅後營運溢利的增長相若，因此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維持14.4%。

按分部劃分的總加權保費收入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香港	13,107	11,444	15%	15%
泰國	4,352	3,895	7%	12%
新加坡	2,916	2,738	8%	7%
馬來西亞	2,142	2,083	6%	3%
中國內地	4,804	4,006	25%	20%
其他市場	6,681	6,377	9%	5%
總計	34,002	30,543	13%	11%

總加權保費收入較2018年增加13%至340.02億美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營運溢利投資回報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利息收入	6,624	6,125	9%	8%
股權及房地產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	2,275	1,951	17%	17%
總計	8,899	8,076	11%	1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營運溢利投資回報較2018年增長11%至88.99億美元。此增長主要由投資組合規模擴大所帶動。

營運開支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營運開支	2,468	2,171	16%	14%

營運開支增加16%至24.68億美元。費用率為7.3%，而2018年為7.1%，此增長主要由AIA澳洲為應對各種監管變動所產生的較高營運開支及計入從澳洲聯邦銀行收購在澳洲及新西蘭的業務所帶動。

純利⁽¹⁾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稅後營運溢利	5,741	5,298	9%	8%
有關股權及房地產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已扣除稅項 ⁽²⁾	937	(2,063)	無意義	無意義
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之重新分類， 已扣除稅項 ⁽²⁾	(170)	(212)	無意義	無意義
企業交易相關成本，已扣除稅項	(85)	(148)	無意義	無意義
實施新會計準則的成本，已扣除稅項	(39)	(42)	無意義	無意義
其他非營運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已扣除稅項	264	(236)	無意義	無意義
總計	6,648	2,597	165%	156%

附註：

(1) 僅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不包括非控股權益。

(2) 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包括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此金額重新分類以自純利中扣除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非營運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於2019年為66.48億美元，比2018年增加逾倍。純利包括有關股權組合的市值變動，而2019年純利包括股權及房地產的正面短期波動9.37億美元，對比2018年的負面變動20.63億美元。2019年的其他非營運項目包括企業交易相關成本8,500萬美元（與收購CMLA及Sovereign相關），以及實施新會計準則的成本3,900萬美元。

股東分配權益變動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期初股東分配權益	36,795	36,41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期初調整	482	-
純利	6,648	2,597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21)	(11)
股息	(1,961)	(1,589)
持作自用物業重估收益	167	8
外幣換算調整	603	(732)
其他資本變動	132	109
股東分配權益變動總額	6,050	382
期末股東分配權益	42,845	36,795
平均股東分配權益	39,820	36,604

股東分配權益變動不包括公平值準備金的變動。友邦保險認為此更能清晰反映股東權益於年內的相關變動，此不包括可供出售債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的會計處理的市值調整。

受惠於我們股權組合的正面市值變動，2019年平均股東分配權益增加32.16億美元至398.20億美元，而於2018年則為366.04億美元。

2019年股東分配權益增加60.50億美元至428.45億美元，增長乃由於較高的純利66.48億美元（其中包括股權組合的正面市值變動）、因初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錄得的正面期初調整4.82億美元及正面外匯變動6.03億美元，惟部分被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所抵銷。

對匯率、利率及股本價格變動的敏感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盈利

股東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的每股基本盈利增加9%至2019年的47.67美仙。

股東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的每股基本盈利包括股權及投資物業組合的市價變動，增加逾倍至2019年的55.21美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盈利 — 基本

	純利 ⁽¹⁾		稅後營運溢利 ⁽¹⁾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溢利（百萬美元）	6,648	2,597	5,741	5,298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12,042	12,021	12,042	12,021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55.21	21.60	47.67	44.0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盈利 — 攤薄

	純利 ⁽¹⁾		稅後營運溢利 ⁽¹⁾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溢利（百萬美元）	6,648	2,597	5,741	5,298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²⁾ （百萬）	12,071	12,056	12,071	12,056
每股攤薄盈利 ⁽²⁾ （美仙）	55.07	21.54	47.56	43.94

附註：

(1) 僅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不包括非控股權益。

(2) 每股攤薄盈利包括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0所述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董事、主管、僱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的攤薄影響（如有）。

資本

自由盈餘產生

本集團的自由盈餘指經調整資產淨值超出所需資本（包括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的部分。本集團持有自由盈餘以令本集團可以投資新業務，善用非內部機遇及應對資本市場壓力帶來的影響。

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不包括投資回報差異及其他項目。2019年，我們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增長13%至55.01億美元，乃由於我們持續受益於更具規模的有效保單業務及由2018年資本所帶來的較高回報。由於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乃基於期初假設，利率下調對2019年的影響有限，惟此影響將於2020年上半年呈現。承保新業務所投資的自由盈餘減少2%至14.77億美元，乃由於增加的銷售額主要被中國內地稅務規定變更導致佣金稅收抵免增加的影響所抵銷。

投資回報差異及其他項目（包括監管發展）的整體負面影響為5.88億美元。該影響包括較低息率造成的11.04億美元之負面影響，然而該影響部分被其他項目（包括外匯變動及股權的市值收益）的5.16億美元的正面影響所抵銷。

為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以及因收購CMLA的淨影響而扣減的10.45億美元後，自由盈餘於年內增加1.66億美元至2019年12月31日的149.17億美元。

下表概述自由盈餘變動：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期初自由盈餘	14,751	12,586
透過於2018年1月1日將AIA韓國轉為附屬公司所釋放自由盈餘	-	1,886
收購的影響 ⁽¹⁾	(1,045)	(497)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	5,501	4,945
撥付新業務所用的自由盈餘	(1,477)	(1,540)
投資回報差異及其他項目	(588)	(795)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	(192)	(170)
股息	(1,961)	(1,589)
財務費用及其他資本變動	(72)	(75)
期末自由盈餘	14,917	14,751

附註：

(1) 經計及再保險的影響。

集團企業中心淨資金流

集團企業中心所持有的營運資金包括債務及股本證券、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資金增長至2019年12月31日的134.71億美元。

來自業務單位的匯款淨額增加9.77億美元至37.30億美元，其中大部分增加來自泰國及中國內地。在監管變動於2018年獲批後，及如早前於2018年報所述，由於2018年各項所需監管批文的時間安排，而於2019年1月額外匯付的3.19億美元，泰國的匯款於2019年增至10.37億美元。來自中國內地的匯款增加接近一倍，反映出業務規模不斷擴大及累計保留盈利的一次性調動。如早前所述，在2018年收購Sovereign後來自新西蘭的特別匯款，說明了較低的2019年其他市場匯款。

借貸因發行中期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13.01億美元，扣除於到期日贖回的中期票據5.00億美元而增加7.97億美元。此營運資金的總增長乃於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及於2019年初步支付有關收購CMLA的總款項3.44億美元後錄報。

營運資金變動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期初營運資金	10,296	9,714
集團企業中心營運業績	(54)	(85)
來自業務單位的匯款淨額		
香港	986	1,054
泰國	1,037	149
新加坡	295	267
馬來西亞	176	185
中國內地	1,022	542
其他市場	214	556
匯付予集團企業中心的匯款淨額	3,730	2,753
初次支付收購CMLA款項 ⁽¹⁾	(344)	–
支付收購Sovereign款項	–	(918)
借貸增加	797	1,001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21)	(11)
派付股息	(1,961)	(1,589)
債務證券的市值變動及其他事項	1,028	(569)
期末營運資金	13,471	10,296

附註：

(1) 指早前所公佈的初次支付款項5.00億澳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實質匯率)
資產			
金融投資	233,363	186,142	25%
投資物業	4,834	4,794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41	2,451	61%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26,328	24,626	7%
其他資產	15,666	11,793	33%
總資產	284,132	229,806	24%
負債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201,870	172,649	17%
借貸	5,757	4,954	16%
其他負債	18,549	12,797	45%
減總負債	226,176	190,400	19%
權益			
總權益	57,956	39,406	47%
減非控股權益	448	400	12%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57,508	39,006	47%
股東分配權益	42,845	36,795	16%

股東權益變動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9年	2018年
期初股東權益	39,006	43,176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期初調整	482	-
純利	6,648	2,597
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2,452	(4,552)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21)	(11)
股息	(1,961)	(1,589)
持作自用物業重估收益	167	8
外幣換算調整	603	(732)
其他資本變動	132	109
股東權益變動總額	18,502	(4,170)
期末股東權益	57,508	39,006

總投資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總額比重	於2018年 12月31日	佔總額比重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總計	212,742	87%	171,337	88%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總計	31,456	13%	23,938	12%
總投資	244,198	100%	195,275	100%

如下所示，投資組合於年內保持穩定：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總額比重	於2018年 12月31日	佔總額比重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債務證券	5,866	19%	4,765	20%
貸款及存款	703	2%	81	-
股本證券	24,101	77%	18,418	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2	2%	672	3%
衍生金融工具	34	-	2	-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總計	31,456	100%	23,938	100%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總額比重	於2018年 12月31日	佔總額比重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政府債券	7,751	4%	6,645	4%
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	9,974	5%	7,476	4%
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	40,842	19%	30,183	18%
貸款及存款	2,523	1%	2,179	1%
小計－固定收入投資	61,090	29%	46,483	27%
股本證券	18,739	8%	13,892	8%
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	1,065	1%	888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	–	395	–
衍生金融工具	231	–	148	–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小計	81,606	38%	61,806	36%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政府債券	43,345	21%	35,821	21%
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	16,727	8%	13,496	8%
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	47,479	22%	41,835	24%
貸款及存款	6,860	3%	5,132	3%
小計－固定收入投資	114,411	54%	96,284	56%
股本證券	7,482	4%	5,789	3%
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	5,829	3%	5,794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8	1%	1,384	1%
衍生金融工具	706	–	280	–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小計	131,136	62%	109,531	64%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總計	212,742	100%	171,337	100%

資產

分紅業務以獨立法定基金承保，須受法規確立的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的分紅機制所規範。「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以獨立投資資產所支持並就將來的分紅給付作出撥備，縱使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的分紅機制於法規中並無定義。我們已於2018年加強投資披露，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和分紅業務合併披露投資資料，以反映該業務的性質及更大規模。

總資產由2018年12月31日的2,298.06億美元增加543.26億美元至2019年12月31日的2,841.32億美元。

總投資包括金融投資、投資物業、持作自用物業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2018年12月31日的1,952.75億美元相比，於2019年12月31日增加489.23億美元至2,441.98億美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合共2,441.98億美元的投資中，2,127.42億美元為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資產，而餘下314.56億美元為就單位連結式合約所持有及合併投資基金的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固定收入投資（包括債務證券、貸款及定期存款）總額達1,755.01億美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1,427.67億美元。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的整體平均信貸評級為A-，與2018年12月31日一致。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政府債券、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佔固定收入投資的44%。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佔固定收入投資的50%。

於2019年12月31日，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股本證券總額達262.21億美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196.81億美元。股本證券賬面值上升65.40億美元主要由於新購買的股本證券及正面的市價變動。於此等股本證券中，187.39億美元為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所持有。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14.90億美元至2019年12月31日的39.41億美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24.51億美元。該增加主要反映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的正面現金流入淨額、年內發行中期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13.01億美元，部分被於到期日贖回的中期票據5.00億美元及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所抵銷。

於2019年12月31日，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的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合共為68.94億美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66.82億美元。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由2018年12月31日的246.26億美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263.28億美元，主要反映新業務增長。

其他資產由2018年12月31日的117.93億美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156.66億美元，反映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再保險可收回款項、收購CMLA所產生的商譽和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

負債

總負債由2018年12月31日的1,904.00億美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2,261.76億美元。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由2018年12月31日的1,726.49億美元增長至2019年12月31日的2,018.70億美元，反映有效保單組合的相關增長、支持單位連結式產品及分紅保單的股本投資的正面市價變動以及正面的外匯變動。

由於年內發行中期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13.01億美元及減去於到期日贖回的中期票據5.00億美元，借貸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57.57億美元。槓桿比率（定義為借貸，按借貸總額及權益的百分比列示）為9.0%，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11.2%。

其他負債於2019年12月31日為185.49億美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127.97億美元，反映就收購CMLA應付的代價、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租賃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投資相關應付款項的增加。

承擔及或有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監管資本

本集團的監管機構為香港保險業監管局（香港保監局）。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為於香港註冊的保險公司AIA Co.。

於2019年12月31日，AIA Co.（我們主要受監管的公司）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基準計算的可用資本總額為118.56億美元，其償付能力充足率為最低監管資本的362%，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421%。AIA Co.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於計入收購CMLA及向本公司派付股息後仍然保持強勁。

AIA Co.的可用資本總額及償付能力充足率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可用資本總額	11,856	9,208
最低監管資本(100%)	3,272	2,189
償付能力充足率(%)	362%	421%

本集團的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亦須接受有關公司及其母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並包括其有關資本的規定。於2019年12月31日，各地區市場地方營運單位均符合各實體及當地監管機構的資本規定。

全球中期票據及證券計劃

於2019年3月，我們將全球中期票據及證券計劃由60億美元增至80億美元。

在該計劃下，本公司於2019年1月16日發行非上市的港元計值固定利率中期票據，該等票據包括年利率為2.95%的13.00億港元3.5年期票據及年利率為3.68%的11.00億港元12年期票據，其已發行等值美元合共約為3.07億美元。於2019年4月9日，本公司發行美元計值固定利率中期票據，該等票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有關發售包括年利率為3.6%的10.00億美元10年期票據。

本公司於2019年3月贖回高級無抵押的固定利率票據，其面額為5.00億美元。於2019年12月31日，全球中期票據及證券計劃下已發行債務的賬面值合共為57.57億美元。

信貸評級

於2019年12月31日，穆迪、惠譽及標準普爾分別授予AIA Co.財務實力評級Aa2（很低的信貸風險）（前景展望穩定）、AA（很強）（前景展望穩定）及AA-（很強）（前景展望穩定）。

於2019年12月31日，穆迪、惠譽及標準普爾分別授予本公司發行人信用評級A2（低信貸風險）（前景展望穩定）、AA-（很高的信貸質素）（前景展望穩定）及A（強）（前景展望樂觀）。於2019年8月7日，標準普爾將本公司的前景展望評級由穩定修訂為樂觀。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93.30港仙，反映我們卓越及穩健的財務業績以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未來前景的持續信心。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2019年的全年股息總額為每股126.60港仙，較2018年的全年股息總額（不包括特別股息）上升11%。董事會秉承友邦保險行之已久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讓集團可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並且在當前的宏觀經濟及資本市場環境下保持財務靈活性。

有關收購澳洲聯邦銀行在澳洲及新西蘭之人壽保險業務之更新

於2018年7月收購AIA New Zealand Limited（前稱Sovereign Assurance Company）之後，於2019年11月1日，本集團、澳洲聯邦銀行及CMLA訂立了合作安排協議，也標示了本集團另一個重大里程碑。該協議提供了一個完成原收購計劃的交替交割結構，及令本集團可對CMLA及若干聯屬公司（不包括CMLA於中國內地持有的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股權）進行適當的直接管理控制及監管。收購CMLA令本集團能夠在澳洲取得廣大的客戶覆蓋，並包括與澳洲聯邦銀行25年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安排。

我們繼續推進在澳洲收購的業務整合，且已在新西蘭的業務整合取得尤其良好的進展。由於整合項目的複雜性加大，預計自購買Sovereign和頒佈合作安排協議後所產生的預期稅前整合成本會有所增加並估計將為2.40億美元。雖然我們對合作安排協議開始後的兩年內，每年的年化稅前成本協同效益預期已由6,000萬美元增加至8,000萬美元，但目前預期該交易不會於完成交割後的首年提升我們的盈利。我們繼續相信該交易將大幅擴大友邦保險對潛在新客戶的覆蓋並達致有盈利的增長。

本集團2019年的財務業績包括AIA New Zealand Limited全年的業績及CMLA自2019年11月起兩個月的業績。

業務回顧

分銷

代理隊伍

我們的專屬代理仍然是友邦保險的主要分銷渠道，亦是本集團的核心增長動力。我們的代理隊伍的質素與規模，是友邦保險的關鍵競爭優勢，讓我們能夠接觸在我們營運市場中數以百萬計的客戶，為他們提供一系列全面的產品和服務以滿足他們多元化的需求。

我們持續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使我們整體代理分銷業務於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增長11%至32.43億美元，佔本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的74%。年化新保費增加4%至43.05億美元，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上升至75.3%。

優質招聘是友邦保險「最優秀代理」策略的重要支柱。我們旨在招募高質素的人才，並為我們的代理提供量身訂製的培訓和明確的事業發展途徑。我們在過去三年於泰國、馬來西亞、越南、印尼和菲律賓推出優質招聘計劃，而這些新計劃對我們的代理隊伍轉型舉措至關重要。在這些市場招聘的優秀人才對比一般新入職代理平均具有近兩倍的活躍度，而且生產力亦顯著較高。

友邦保險致力建立一支高質素和專業的代理隊伍，讓本集團的整體活躍代理人數（包括Tata AIA Life）增長5%。

友邦保險的其中一項重要策略性優先任務，是利用科技進一步提升我們市場領先的專屬代理隊伍的專業水平和質素。我們繼續投資於數碼科技，為我們的代理及代理主管在其所有關鍵活動領域（包括銷售、服務和招聘）提供簡便和有效的支持。我們在整個集團制定全面的數碼路線圖，為我們的代理提供適用的應用程式及管理工具，務求透過以人為中心的設計方針，確保最佳的用戶體驗。

例如，我們正在整個集團推行嶄新的數碼招聘平台，加入量身訂製的內容和功能，切合每個市場的獨特招聘計劃和客戶倡議。目前，這些平台已於香港、馬來西亞和中國內地正式啟用，並將於短期內擴展至其他市場。我們亦在香港推出一項創新的互動式助銷工具－「全保理財分析」，為代理提供詳細的客戶需求和保險缺口分析，並繼續推動在中國內地採用數碼工具「Master Planner」，從而支持代理主管以系統化和結構化的模式管理銷售活動。我們亦繼續在物色新銷售對象平台中嵌入新的客戶偏好模型，使我們的代理能夠針對並滿足客戶的特定需求。在2019年，代理透過我們的互動式銷售點(iPoS)技術提交的保單佔集團總數的95%以上。

在2019年，友邦保險的百萬圓桌會會員人數再創佳績，本集團的註冊會員人數超過12,000名，較2018年增加22%。友邦保險更成為連續五年擁有全球最多百萬圓桌會註冊會員的跨國公司。

夥伴分銷

友邦保險的夥伴分銷業務與我們的專屬代理業務相輔相成。我們龐大的行業領先策略性夥伴網絡覆蓋整個亞太區，顯著地擴大了我們可接觸的潛在新客戶，並為本集團提供巨大的增長機會。

在2019年，整體夥伴分銷業務的新業務價值下降1%至11.42億美元，佔本集團新業務價值總額的26%。年化新保費下降1%至22.80億美元，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為50.1%，與2018年的水平大致保持一致。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下降主要是受到香港零售獨立財務顧問渠道的新業務價值大幅下跌所影響。正如我們先前在2019年第三季的新業務摘要中所述，透過該渠道的來自中國內地訪港客戶的銷售額在2019年下半年顯著減少。不計入香港，本集團的整體夥伴分銷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在2019年增長19%。

我們的銀行保險渠道在2019年錄得非常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我們與菲律賓的Bank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BPI)及印尼的Bank of Central Asia (BCA)所建立的策略性夥伴關係締造卓越佳績。我們與Citibank, N.A. (花旗銀行)的區域性夥伴關係受到香港新業務價值下降所影響，但整體仍持續錄得正增長，在2019年繼續為集團銀行保險業務的總新業務價值帶來最大貢獻。我們在過去三年推出多項新的銀行夥伴關係，包括泰國的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盤谷銀行)、新西蘭的ASB Bank Limited (ASB)及越南的Vietnam Prosperity Joint-Stock Commercial Bank (VPBank)。這些較新的夥伴關係在2019年為我們的銀行保險渠道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帶來可觀的貢獻。這些新夥伴錄得強勁推動力，突顯我們有能力憑藉整個集團過往的經驗，並更成功地啟動新的夥伴關係。

我們的中介夥伴分銷渠道（包括獨立財務顧問、經紀、私人銀行和專家顧問）的新業務價值在2019年下降，主要是由香港獨立財務顧問渠道業務大幅減少所致。我們在新加坡經紀業務的競爭日趨激烈的情況下，繼續對高淨值客戶整付保費業務維持嚴格的定價原則，導致新業務價值亦錄得跌幅。

如2019年中期報告所述，在區內的直接銷售渠道中，我們逐步減少採用傳統電話營銷的銷售模式，轉向趨於數碼化的業務模式。隨著我們逐步轉型取得進展，該渠道的新業務價值在2019年有所下降。

夥伴分銷業務的其中一項策略性優先任務，是對我們的業務模型進行數碼化轉型，透過與我們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進行更深入的系統整合，並利用數據分析技術進一步增強客戶體驗，優化物色新銷售對象並提高銷售轉換率。作為集團整體舉措的一部分，我們在2019年下半年為各主要分銷夥伴推出嶄新的數碼支援平台，最初專注為駐分行銷售人員提供支持，以更有效識別目標客戶，提供量身訂製的保險倡議。初步結果令人鼓舞，我們旨在於整個集團進一步擴展並增強這些工具。

附註：

在分銷一節內：

按分銷渠道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不包括退休業務。

市場營銷

逾一個世紀前，友邦保險從一家小型保險代理公司開始建立業務，經過多年來的發展成為了泛亞地區最大的人壽保險集團，擁有亞洲首屈一指的壽險品牌，並深受數以百萬計客戶信賴。

客戶的終身夥伴

我們繼續由傳統的交易型保險業務模式，逐漸轉型成為客戶的終身夥伴。我們的健康和生活方式策略框架別具優勢，涵蓋風險預估、預防、診斷、治療和復康等範疇。這個框架改變我們聯繫客戶的方式，顯著改善他們的健康水平，提升治療效果，以及帶動重複銷售增長。

「AIA Vitality」正改變客戶對人壽和醫療保險的觀念，而我們的分銷代理與客戶互動之中，幫助他們了解良好生活習慣對預防疾病的重要性。友邦保險於2019年8月在新西蘭推出「AIA Vitality」，現時共為12個市場提供全面的健康計劃。截至2019年12月底，集團的健康計劃會員總數超過170萬，較2018年底增加42%。

在2019年，我們每日錄得超過80萬個鍛煉紀錄，並收到660萬份健康評估報告。此外，我們的「每週挑戰」活動獲得1,840萬名「AIA Vitality」會員參與。目前，集團在各個市場提供超過100項結合「AIA Vitality」的產品。

我們擴大區內的健康計劃規模，體現我們協助建立一個健康社會的承諾。我們在2019年根據「AIA Vitality」會員提供的健康評估所進行的健康改善調查顯示，21%會員的身高體重指數(BMI)有所改善，而39%會員的膽固醇水平改善至健康水平。

在中國內地，我們與策略性夥伴微醫合作，推出乳癌和白血病兩項單病種的保險產品。這兩項產品為客戶提供全程保護，包括風險預估、預防、診斷、治療及復康。我們通過與微醫的夥伴合作為保單持有人提供諮詢、專科轉介，以及專家第二醫療意見服務。此外，我們亦會為客戶安排心理輔導及治療後支援服務。

客戶聯繫

友邦保險銳意為客戶帶來獨特、個人化和有意義的體驗。我們在其中三個主要市場，包括香港、中國內地及泰國，透過客戶追蹤研究，深入了解客戶聯繫和業務的關鍵因素。這些研究帶出兩個主要結果：客戶倡導能發揮正面的影響，以及代理與客戶保持定期聯繫的重要性。在這些市場樂意推薦友邦保險的客戶，再次購買我們產品的傾向較其他客戶高超過約一倍。代理在這些市場定期聯繫的客戶之再次購買率是那些並非經常聯繫客戶的再次購買率最少三倍。

我們在2019年推出數碼化的「全保理財分析」工具，代理借助該工具為客戶提供更自動化和連貫的財務建議，有助他們加強與客戶的聯繫。這個嶄新工具於7月份正式在香港推出，並將於2020年陸續在泰國、馬來西亞、中國內地及新加坡採用。另外，我們也在香港推出專為新產品「友扣稅」而設，及由數據推動的網上市場宣傳計劃。這個計劃囊括《Marketing》雜誌頒發11項市場推廣卓越大獎，並促使友邦香港獲選為「2019年度最佳市場推廣機構」(Marketer of The Year 2019)。

健康、長久、好生活

「健康、長久、好生活」目標為本的品牌承諾是我們市場推廣活動的基礎，並且引領我們協助客戶改善生活方式的動力。幫助數以百萬計客戶掌握健康知識及改善他們的健康，不但令這些客戶獲益，亦令整體社會以至我們的股東受惠。

我們堅定地致力扭轉與生活方式相關疾病急增的情況，並在2019年繼續與一系列夥伴合作，推廣健康的生活習慣，包括友邦保險全球大使碧咸(David Beckham)和全球主要合作夥伴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熱刺)。

我們繼續在區內健康和保健的重要議題上擔當領導角色。我們在9月推出一個全面推廣計劃，以提升對充足睡眠的意識，推廣多睡一小時帶來的好處。該推廣項目提供實用的提示、工具和獎賞，鼓勵亞洲區客戶改變行為，爭取充足睡眠。

年內，友邦保險在區內展開「我有我原因」推廣活動的第二階段計劃。在碧咸的帶領下，該項推廣活動聚焦於人們選擇健康生活的原因，吸引了超過5,600萬人次收看，對友邦保險品牌知名度和考慮度均有正面影響。碧咸於2019年訪問香港、越南、中國內地及菲律賓，推廣友邦保險的品牌形象，以及出席相關活動宣傳友邦保險「健康、長久、好生活」的承諾。至今，他已在友邦保險所營運市場，與超過35,000名客戶、代理、合作夥伴、員工和社區人士直接互動。

我們與熱刺的持續合作在提升友邦保險的品牌實力及促進我們與客戶和分銷代理之間的聯繫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友邦保險7月份宣佈延長與熱刺的合作夥伴關係至2026/27年賽季完結，我們對此感到興奮，這意味著雙方的合作時期將延續至超過十年。我們現時有三名熱刺教練長期派駐亞洲，在2019年培訓和指導超過26,000名兒童、家長和員工。



01



02



03

01
我們現時共為12個市場提供全面的健康計劃，會員總數超過170萬。

02
年內，友邦保險在區內展開由碧咸帶領的「我有我原因」推廣活動第二階段計劃。

03
友邦保險7月份延長與熱刺的合作夥伴關係至2026/27年賽季完結。

技術及營運

我們的技術系統和業務流程持續轉型乃促成集團完成策略性優先任務的關鍵因素。在2019年，我們專注透過數碼化、自動化和創新技術增強實力和優化服務，從而提高效率和生產力，並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

利用數碼化提升效率和客戶滿意度

數碼化客戶服務成為提升客戶滿意度的重要元素。我們大幅增加客戶可透過數碼形式進行之交易和通訊項目的數量，並將該些服務相關的後勤業務流程自動化。

在我們所有營運市場，現時共超過80%的客戶互動是可以透過數碼形式進行的。於2019年，在合共3,700萬次的客戶互動之中，超過30%已全面自動化，並在無需人手操作的情況下完成。在集團的所有新業務中，超過90%是通過數碼形式遞交，其中62%申請以自動核保程序完成。

透過加強數碼化和自動化，集團後勤業務流程的效率顯著提升，繼而改善提供服務所需的時間。自2018年初以來，集團營運員工的平均處理交易量增加了44%。利用數碼化成效顯著的例子包括了友邦保險在中國內地的聊天機械人「小友」，現時「小友」處理當地代理95%的來電查詢；此外，新加坡的「Go-Green」舉措促使以電子形式提供的保單通訊佔所有保單通訊的65%。

除了對面向客戶的營運操作進行數碼化外，我們亦借助雲端技術繼續提升內部營運效率。例如，我們在2019年採用新的雲端平台，以支持及優化人力資源和風險管理流程。在我們的主要營運市場，所有新平台均優先使用雲端技術，作為「混合式多雲端」(hybrid multi-cloud)策略的一部分。

提高生產力和卓越服務

我們應用設計思考、靈活原則和顛覆性技術，務求為分銷渠道及服務職能部門帶來實質的業務成果。

我們在代理分銷業務採取全面數碼化的策略，為代理提供優化的體驗。我們在香港所採用的數碼代理應用程式「AIA Smart」上，本着以人為本的原則重新設計流程，綜合數碼接觸點，並實現單一客戶檢視。自「AIA Smart」在2019年4月推出以來，使用該程式的代理生產力顯著改善。

在夥伴分銷業務方面，我們開展了一項為期多年的計劃，促使集團與多個銀行夥伴的分銷業務轉型。我們建立模組化、雲端為本及端對端的數碼化平台，利用先進的分析技術識別潛在客戶，物色新銷售對象並提高銷售轉換率。該平台提供全渠道銷售能力，包括可讓客戶網上投保。在2019年，我們在菲律賓與BPI合作，採用物色新銷售對象的管理模組，並於新加坡與花旗銀行一起採用數碼化銷售平台。

在2019年，我們在泰國、香港、新加坡和新西蘭推出經優化的「AIA Vitality」數碼化客戶體驗，有助加強與客戶的聯繫。此外，我們亦推出虛擬數據科學實驗室，加快從「AIA Vitality」所得的客戶數據中獲取分析洞見。

我們在香港和新加坡的業務已在保險、健康和保健各層面整合客戶數碼接觸點，以提供綜合和貫徹一致的用戶體驗。例如，友邦保險的香港業務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流動應用程式—「友聯繫」。這是一個以客為本的流動平台，讓客戶一站式管理所有個人保單，包括僱員福利、退休金、健康和保健及「AIA Vitality」。該應用程式旨在提供操作簡易和便捷的服務，可讓客戶搜尋醫生和醫療服務，並以電子形式遞交理賠申請。「友聯繫」利用新科技和創新，以內置聊天機械人處理大部分服務查詢。現時，超過15%的服務要求是透過「友聯繫」提交，促使整體紙張形式提交量減少20%。該聊天機械人可處理最普遍的20種來電查詢之中80%的查詢量，而初步理賠評估所需的時間則減少了70%。

推動創新及提升客戶體驗

我們繼續在健康和生活質素策略框架內加強數碼化健康倡議。在2019年取得的主要成果包括：在中國內地擴闊與合作夥伴微醫提供的服務；在新加坡與Whitecoat攜手提供遠程醫療和網上藥店服務；在泰國提升數碼理賠管理；以及在印尼、馬來西亞和泰國與Medix合作推出個人醫療個案管理服務。

客戶體驗和後勤業務營運效率均受惠於集團在創新科技例如區塊鏈方面的持續投資。我們在新加坡完成一項試行計劃，體現集團如何應用區塊鏈技術，通過遊戲化和以區塊鏈推動的獎勵轉變我們與代理的聯繫。該試行計劃使用高度安全和可靈活擴容的平台，以數碼代幣作為實時獎勵，借助加強客戶聯繫，最終提升再次購買率和保留率。

於2019年，我們在香港、中國內地和菲律賓進行核保自動化概念認證，有助提高自動核保比率，同時降低成本及調整集團的核保方針。我們現正進一步試行該計劃，預期將於2020年在其他市場推出。

加強數據安全

隨着集團使用的數碼化服務日增，我們亦繼續投資於各種網絡安全措施，致力保障數據安全。我們聘用獨立的外部顧問測試和驗證集團防範網絡威脅的措施。年內，我們進行了一項網絡防衛測試，結果顯示我們的系統成功擊退模擬網絡攻擊。我們根據ISO 27001的標準，完成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的就緒評估。此外，我們亦建立了新的內部取證調查能力。

香港

財務摘要

香港的新業務價值減少5%。這反映來自中國內地訪港客戶的銷售於2019年下半年下跌；正如早前指出，該跌幅與旅客人數的跌幅大致相若。我們在香港的本地客戶業務繼續締造強勁表現，全年新業務價值錄得雙位數字增長。整體年化新保費減少11%，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增加4.1個百分點至66.1%，主要是由我們的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的盈利能力提高所帶動。我們繼續專注於承保高質素和具盈利性新業務，其中近90%的年化新保費總額來自保費年期至少為五年的保單。由於有效保單的續保率於年內仍處於高水平，總加權保費收入增加15%至131.07億美元。儘管總加權保費收入增長非常強勁，稅後營運溢利增長只有6%，由於下半年大幅減息導致新的固定收益投資收益率減少，並影響我們的有效分紅產品組合所產生的盈利。

業務摘要

我們的代理分銷業務於年內錄得新業務價值增長，包括來自本地客戶的雙位數字增長，突顯我們的代理質素，以及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下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我們繼續專注於透過創新及強大的數碼工具，為我們的代理提供支持。我們於年內推出互動式助銷工具「全保理財分析」，讓我們的代理能夠為客戶提供更具針對性和量身訂製的建議。我們繼續透過「友邦精英學院」(AIA Premier Academy)計劃增加招聘高質素的人才，帶動活躍代理總人數上升。代理的基本質素和專業水平仍然是友邦保險在香港市場別樹一幟的關鍵因素。

如早前所述，由於來自中國內地訪港客戶的銷售下降，以及零售獨立財務顧問渠道的競爭加劇，2019年下半年夥伴分銷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大幅下跌。銀行保險方面，儘管我們與花旗銀行的獨家夥伴關係亦受到中國內地訪港客戶的銷售減少所影響，年內新銷售和市場營銷舉措繼續帶來本地客戶的新業務價值增長。

友邦保險的香港業務致力滿足所有客戶的保障及長期儲蓄需要，協助他們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在2019年，我們開展一系列營銷舉措以推廣保障產品，尤其是根據香港特區政府新推出自願醫保計劃的認可產品，使我們的香港業務在現有客戶增購產品方面締造雙位數字增長。「AIA Vitality」計劃亦有助我們專注提供有關保障，在2019年與該計劃整合的產品錄得超過25%的新業務價值增長。



香港

新業務價值

2019	2018
1,621	1,712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5)%	(5)%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9	2018
13,107	11,444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15%	15%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2019	2018
66.1%	62.0%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4.1 個百分點	4.1 個百分點

稅後營運溢利

2019	2018
1,931	1,814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6%	6%

年化新保費

2019	2018
2,393	2,697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11)%	(11)%

百萬美元，
除另有說明外



中國內地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中國業務在2019年再度錄得非常強勁的表現，新業務價值上升27%至11.67億美元。年化新保費增加22%至12.48億美元，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為93.5%。這都是由於稅務規則變更帶來正面的影響，令佣金的可扣稅額增加，抵銷了保障產品加強對保單持有人的保障所造成的影響。有賴於強勁的新業務增長，我們高質素的盈利來源及持續良好的營運經驗，我們在中國內地的盈利繼續錄得強勁增長，稅後營運溢利增長28%至10.61億美元，並首次超過10億美元。

業務摘要

我們繼續在中國內地執行差異化的「最優秀代理」策略，支持業務在2019年再度錄得強勁表現。友邦保險的中國業務進一步增強我們專屬的「最優秀代理」策略，推行新的培訓計劃和技術，旨在進一步提升我們的代理主管的質素。其中包括實施量身訂製的培訓課程，重點在於物色與招募高質素的人才，以及推動廣泛使用我們的數碼工具「Master Planner」管理平台。我們亦利用成績斐然的代理主管的豐富經驗以增強平台，並引入新功能，為主管提供指引，採用行之奏效及結構性更強的策略進行代理管理。

這些舉措使活躍代理人數錄得雙位數字的增長，並提升代理的生產力。

為配合集團別具優勢的健康和生活質素策略框架，我們擴展了以保障為主的客戶產品倡議，包括從預防、保障以至康復的整個醫療過程中，為客戶提供增值支持。在2019年，我們將旗艦產品「全佑一生」升級，擴大疾病覆蓋範圍並提供更多危疾保障，並與我們的策略性夥伴微醫聯合推出兩項新的單一疾病產品。這些產品是專為友邦保險目標客戶群的特定需求量身訂製，並透過微醫的服務，在整個醫療過程中為客戶提供支持。我們的高淨值客戶受惠於我們專屬的理賠行政管理及醫療網絡，涵蓋超過650間國內和海外醫療服務機構。

在2019年7月，我們在天津市和河北省石家莊市成功增設營銷服務部，這是我們17年來首次在中國內地擴張地域業務。



中國內地

新業務價值

2019	2018
1,167	965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27%	21%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9	2018
4,804	4,006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25%	20%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2019	2018
93.5%	90.5%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3.1 個百分點	3.0 個百分點

稅後營運溢利

2019	2018
1,061	870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28%	22%

年化新保費

2019	2018
1,248	1,067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22%	17%

百萬美元，
除另有說明外



泰國

財務摘要

我們的「財務顧問」代理計劃以及與盤谷銀行的獨家夥伴關係締造強勁銷售動力，為友邦保險的泰國業務帶來支持，新業務價值增長6%至4.94億美元。年化新保費上升14%，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下降至67.7%，反映銀行保險業務佔整體業務的比例上升。我們繼續專注於提供保障及長期儲蓄產品，期繳保費業務佔年化新保費超過95%。由於相關業務的增長和續保率有所改善，稅後營運溢利增長3%至10.64億美元，惟被下半年流感理賠上升導致的負面醫療理賠經驗，以及新固定收入投資的收益率顯著下降所抵銷。

業務摘要

我們致力執行的「財務顧問」計劃繼續推動我們的泰國代理分銷轉型，以持續提升我們在市場領先的代理隊伍的質素和專業水平。在2019年，「財務顧問」計劃的代理人數佔總代理人數的15%，並為整體代理分銷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帶來超過30%的貢獻。我們致力執行培訓和發展計劃，協助新入職財務顧問締造對比一般新入職代理超過一倍的活動率，而活躍代理的生產力亦顯著較高。我們積極為整體代理分銷渠道削減生產力較低的代理人，抵銷了「財務顧問」計劃帶來的強勁新業務價值增長。

我們與盤谷銀行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錄得非常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我們在盤谷銀行全國性的零售分行網絡持續培訓駐分行保險專員及其他職員，提高該夥伴關係的生產力。

我們致力提高客戶對個人保障缺口的關注，在年內加強推廣一系列的危疾產品。因此，2019年危疾產品的年化新保費錄得雙位數字的強勁增長。此外，我們在泰國啟動了我們與Medix的區域性夥伴關係，為富裕客戶提供個人療程管理服務，進一步使我們的客戶倡議更別具優勢。數碼化的舉措發揮重要作用，持續提升友邦保險泰國的分銷業務、客戶體驗和營運效率。我們在年內增設新的電子支付選項來收取保費，帶動以數碼形式收取的新業務保費所佔比重上升超過60%。這是保單續保率改善的關鍵因素之一。



泰國

新業務價值

2019	2018
494	447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6%	11%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9	2018
4,352	3,895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7%	1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2019	2018
67.7%	73.1%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5.5) 個百分點	(5.4) 個百分點

稅後營運溢利

2019	2018
1,064	995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3%	7%

年化新保費

2019	2018
729	611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14%	19%

百萬美元，
除另有說明外



新加坡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新加坡業務錄得3.52億美元的新業務價值。期繳保費新業務的增長被夥伴分銷渠道的整付保費銷售下降所抵銷，因此年化新保費比2018年略為下跌。2019年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維持在65.5%。稅後營運溢利上升6%至5.83億美元，反映相關保費增長，惟部分增長因「HealthShield」產品組合的盈利能力持續受壓而被抵銷。

業務摘要

我們在新加坡致力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並持續專注於優質招聘、專業發展以及投放資源開發新一代的綜合數碼平台。友邦保險在新加坡持續執行策略性優先任務，藉此保持代理分銷市場的領導地位，百萬圓桌會註冊會員人數繼續亦屬新加坡之冠。年內我們的活躍代理人數上升，有助代理的新業務價值錄得適度增長。

友邦保險與花旗銀行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帶來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有賴針對大眾富裕和零售客戶群的保險專員人數及其生產力上升。在競爭日趨激烈的情況下，我們繼續對經紀及非獨家銀行保險渠道的高淨值客戶整付保費業務維持嚴格的定價原則，導致夥伴分銷業務的整體新業務價值下降。

在2019年，友邦保險於新加坡推出一項市場首創的量身訂製財富方案，為客戶提供獨特的產品組合，包括保障及讓他們有機會參與投資環球領先資產管理公司的產品。我們亦推出兩項創新的危疾產品，為新加坡市場引入新保障，包括精神病保障和涵蓋危疾各階段的全面保障。由於慢性病往往是嚴重疾病的早期癥狀，全面保障亦涵蓋慢性病（例如二型糖尿病）。除了這些新推出的產品外，我們亦繼續致力引入自負額、主動重新定價，以及加強與市場主要醫療服務供應商的關係，積極減低醫療理賠成本上升對「HealthShield」產品組合的影響。

在2019年，我們推出一個全新網上平台，使我們的代理能夠以數碼形式處理所有客戶要求。此外，我們對客戶服務應用程式「My AIA SG」進行升級，與屢獲殊榮的「AIA Vitality」健康計劃全面融合，締造流暢的數碼客戶體驗。「My AIA SG」已獲客戶廣泛採用，目前有超過70%的客戶服務要求是以數碼形式提交和回應。



新加坡

新業務價值

2019	2018
352	357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	(1)%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9	2018
2,916	2,738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8%	7%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2019	2018
65.5%	65.4%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0.1 個百分點	0.1 個百分點

稅後營運溢利

2019	2018
583	558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6%	4%

年化新保費

2019	2018
538	547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	(2)%

百萬美元，
除另有說明外



馬來西亞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馬來西亞業務於2019年錄得2.58億美元的新業務價值，增長7%，年化新保費增加9%至4.06億美元。產品組合轉向利潤率較高的個人保障產品，惟被下半年與單位連結式產品相關的監管變動所影響，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略為下降至63.1%。整體新業務價值的增長受惠於伊斯蘭保險業務錄得雙位數字增幅，主要受銀行保險渠道的強勁信貸保險銷售所推動。稅後營運溢利增長6%至3.33億美元，主因是下半年季節性傳染病發病率上升，導致相關業務的部分增長被醫療理賠上升所抵銷。

業務摘要

在上半年推出的新優質招聘平台為友邦保險的馬來西亞業務帶來正面影響，推動代理分銷業務在2019年取得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在2019年，該計劃招聘的入職代理佔友邦保險於馬來西亞的整體新入職代理的一半，活躍度相比一般新入職代理高出一倍，帶動新入職代理錄得卓越的年化新保費增長。我們持續投資於數碼平台，使優質招聘舉措取得卓越的成效。例如，我們的新數碼招聘工具使代理主管能追蹤和管理端對端的招聘程序，現已應用於所有新入職代理的申請。

夥伴分銷業務方面，我們與Public Bank Berhad（大眾銀行）建立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在分行分銷錄得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主要由於活躍保險專員的人數增加。然而，直接銷售業務的銷售下降，加上企業方案經紀和直接銷售隊伍渠道在我們加強續保率和理賠假設後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減少，導致上述增長被抵銷。由於當地電話騙案急升，消費者對電話直銷的信心下降，導致直接銷售業務的銷售錄得雙位數字的跌幅。

友邦保險在馬來西亞繼續積極為客戶加強身心健康倡議和服務。在2019年，我們獲獎的創新健康附加保險加入市場首創的精神健康保障，並透過與Medix的區域性夥伴關係推出新的個人醫療個案管理服務。我們的推廣計劃為客戶將現有醫療附加保險升級至新健康附加保險，自方案推出以來已促使超過25%的合資格客戶把其計劃升級。我們繼續增強「AIA Vitality」計劃，2019年會員人數增加超過40%。



馬來西亞

新業務價值

2019	2018
258	247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7%	4%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9	2018
2,142	2,083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6%	3%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2019	2018
63.1%	63.8%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0.7) 個百分點	(0.7) 個百分點

稅後營運溢利

2019	2018
333	320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6%	4%

年化新保費

2019	2018
406	382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9%	6%

百萬美元，
除另有說明外



其他市場

友邦保險的其他市場包括澳洲（包括新西蘭）、柬埔寨、印尼、緬甸、菲律賓、南韓、斯里蘭卡、台灣（中國）、越南及印度。

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及年化新保費業績包含我們持有Tata AIA Life 49%股權的貢獻。Tata AIA Life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是採用權益會計法計算。為免生疑問，2018年業績並無就該項變動重列，Tata AIA Life的新業務價值及年化新保費亦無載於本節所示的2018年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其他市場的新業務價值錄得非常強勁增長，增加27%至5.35億美元，主要是由澳洲、菲律賓和越南帶動。不計入Tata AIA Life的貢獻，該分部的新業務價值上升18%。年化新保費增加9%至12.71億美元，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上升至41.9%。稅後營運溢利上升2%至8.23億美元，主要由於友邦保險在南韓的營運經驗轉差，以及澳洲面臨的各種監管變動導致營運開支增加，抵銷了新業務強勁增長對盈利的部分貢獻。

業務摘要

澳洲：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友邦保險的整體澳洲分部業務仍可實現雙位數字的強勁新業務價值增長。鑑於Financial Services Royal Commission及隨後的監管變動，消費者對金融服務的信心依然低迷，導致澳洲整體壽險業的總保費下降。友邦保險在澳洲最大的有效團體計劃客戶Retail Employees Superannuation Trust (REST)在年內進行競爭性招標，並決定在目前計劃於2019年11月到期後與另一保險公司投保。新西蘭方面，我們於下半年將「AIA Vitality」倡議引入市場，將該計劃與新推出的旗艦保障產品整合，統一採用友邦保險品牌。

在2019年11月1日，我們與澳洲聯邦銀行落實聯合合作協議(Joint Cooperation Agreement)，令友邦保險能適度地直接管控CMLA的業務。我們與澳洲聯邦銀行和新西蘭ASB Bank Limited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亦擴展至25年。我們於2019年12月開始通過澳洲聯邦銀行銷售產品。

柬埔寨：友邦保險在柬埔寨的策略性優先任務仍是透過多渠道分銷策略以擴展業務，擴大代理隊伍，並加強與策略性夥伴的合作。在2019年，活躍代理人數增長超出一倍。

印尼：友邦保險在印尼致力建立一個全新的優質代理招聘平台，同時積極減少生產力不足的代理人數，導致印尼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在2019年下降。2019年下半年業務的新業務價值重新錄得增長，源於我們與BCA的策略性夥伴關係為新業務價值帶來顯著貢獻，新招聘和活動管理計劃亦有助驅動駐分行活躍保險專員人數大幅上升。

緬甸：於2019年11月，友邦保險獲發牌照，在緬甸以100%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經營壽險業務。自牌照獲監管當局批准以來，我們在推出多渠道分銷平台方面進展順利，同時具備強大的代理招聘管道，並與AYA Financial Group和Max Myanmar Group建立獨家長期策略性夥伴關係。

菲律賓：我們在菲律賓業務的代理分銷和銀行保險渠道均締造卓越的新業務價值增長。產品組合轉向一項新推出具全面危疾保障的傳統保障產品，促使代理分銷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取得增長。我們與BPI合資經營業務中的活躍駐分行保險專員人數錄得雙位數字升幅，加上產品組合轉向利潤率較高的期繳保費單位連結式產品，帶動新業務價值錄得非常強勁的增長。

南韓：儘管年化新保費錄得增長，但友邦保險在南韓的新業務價值在2019年下跌，原因是第二季監管規定調整產品定價的措施導致直接銷售渠道的利潤率下降。有效保單組合的理賠和續保率經驗不佳，亦令稅後營運溢利減少。友邦保險在南韓推出一個新的數碼直接銷售渠道，透過與SK Telecom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加快向「AIA Vitality」會員銷售保險。以客戶人數計，SK Telecom是南韓領先的電訊供應商。

斯里蘭卡：斯里蘭卡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在2019年錄得負數，原因是上半年發生連串恐怖襲擊，削弱宏觀經濟前景，並對消費信心帶來負面影響，使我們面對艱難的市場環境。

台灣（中國）：友邦保險在台灣的新業務價值於2019年大幅增長，主要由銀行保險銷售的強勁勢頭推動。我們繼續專注提供滿足目標客戶承傳規劃和退休需求的保險方案，同時進行有效的營銷活動，並為我們的主要銀行和獨立財務顧問夥伴提供全面的銷售支援。

越南：我們的越南業務繼續保持強勁往績，2019年的新業務價值增長顯著。代理分銷業務方面，我們持續推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來提高生產力，帶動新業務價值錄得強勁增長。銀行保險渠道的新業務價值增長超過一倍，有賴我們透過與VPBank和當地其他銀行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增加活躍保險專員人數。

印度：憑藉Tata AIA Life的多渠道分銷策略，我們的代理分銷和夥伴分銷渠道均為整體新業務價值作出重大貢獻。整體而言，印度業務透過這些渠道取得卓越的新業務價值增長。Tata AIA Life在印度保險市場別樹一幟，專注於保障產品，致力培育高質素的「最優秀代理」，並進一步與多家銀行發展夥伴關係。在2019年，我們的印度業務在純零售保障市場保持領導地位，而代理隊伍亦維持業內最高的生產力。

其他市場

新業務價值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年化新保費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535	435	41.9%	35.8%	1,271	1,206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27%	23%	6.1 個百分點	6.1 個百分點	9%	5%
總加權保費收入		稅後營運溢利		百萬美元， 除另有說明外	
2019	2018	2019	2018		
6,681	6,377	823	826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9%	5%	2%	—		

風險管理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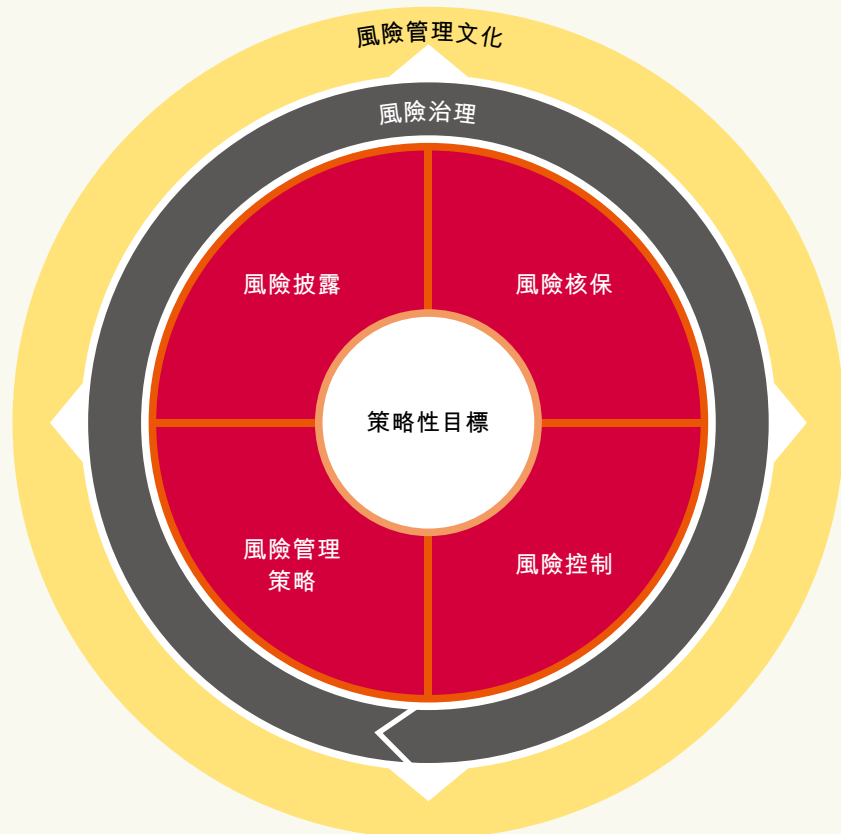
本集團深明健全的風險管理對我們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就我們的客戶而言，這是我們將會一直守護的承諾。就投資者而言，這是保障及提升他們所投資的長期價值的關鍵。而就監管機構而言，健全的風險管理能夠支持保險業增長及增強業內公信力。

有效的風險管理對任何機構固然重要，當它融入了人壽保險業務中，更成為驅動價值的基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並不尋求消除所有風險，而是透過識別及瞭解，將其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以便創造長期價值。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是建基於在機構內各級別發展適當而謹慎的風險管理文化，並支持我們的策略性目標。風險管理架構為業務單位提供適當的工具、程序及能力用作識別及評估重大風險，並於必要時向上級報告以便作進一步評核。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以下主要組成部分：

- 風險治理；
- 風險管理文化；
- 風險管理策略；
- 風險核保；
- 風險控制；及
- 風險披露。



風險治理

三道防線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是建基於「三道防線」模式之上。就風險管理而言，其目的是確保一個合適架構（包括獨立的制衡體系）的存在，以保證風險能適切地獲得識別、評估、管理及規管。此架構在行政管理層（第一道防線）、風險與合規（第二道防線）以及內部審核（第三道防線）職能部門之間明確界定了管理風險的角色及職責。雖然各道防線彼此獨立，但卻緊密合作以確保有效監督。

第一道防線由業務決策者組成，該等決策者同時也是風險負責人，負責確保在任何時候均能實行有效及適當的程序，以符合風險管理架構的方式去有效地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其中，機構內各級別所承擔的風險額須符合本集團及有關業務單位的風險胃納。第一道防線還須負責維持健全的控制環境，包括通過實施控制措施來減輕風險。

對風險進行初步識別、評估及管理是第一道防線行政人員的責任。至於任何被視為附帶重大風險或超出指定管理層權限之活動，其決策權將交予另一較高級別的集團行政人員，或適當時由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交予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或適當時上呈董事會全體成員。

第二道防線由集團首席風險總監、業務地區首席風險總監，以及風險與合規職能部門組成，負責因應集團的風險概況和業務運作，確保風險管理架構維持適當及有效運作。此職能部門獨立於第一道防線，但與之緊密合作，以確保所有風險符合本集團的風險胃納。雖然第一道防線擁有決策權，但第二道防線同時負責監督第一道防線的活動並確保對決策進行適當的管治，以及確保本集團秉持其固有之高標準。

第三道防線為集團內部審核職能部門，該部門向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報告。集團內部審核職能部門負責為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主要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提供獨立保證，並根據審核調查結果作出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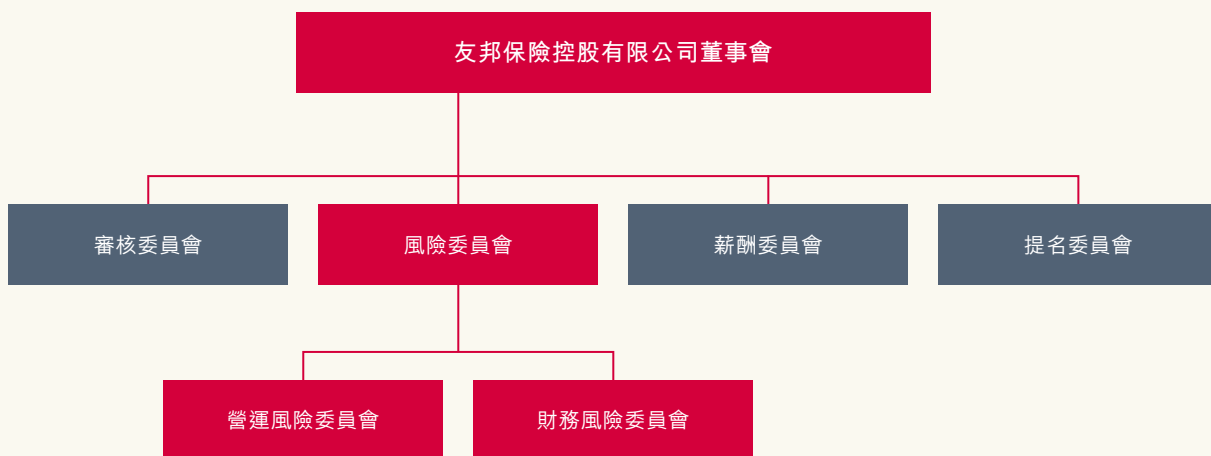
三道防線於董事會匯集，由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負上整體責任。



風險委員會架構

本集團的風險委員會架構旨在：

- 確保於本集團內一致地落實風險管理架構；
- 提供一套精簡的流程以適時識別、評估及呈報風險事宜；
- 提供對風險事宜的客觀分析，以助知情決策；及
- 確保於合適的平台上討論及質疑有關風險事宜，以獲得理想結果。



董事會

董事會對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活動負上整體責任。就此而言，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風險胃納，批准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不時修訂或優化）並監察集團整體重大風險。風險委員會在董事會履行有關職責時給予協助並提出建議。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監督整個集團的風險管理，並就所有需要董事會審議的風險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風險委員會的成員均為董事會董事，該委員會多數成員（包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

營運風險委員會及財務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由兩個執行風險委員會提供支持，監督對所有風險的管理。營運風險委員會的主席由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出任，監督因內部程序、人事及系統失效或外部事故而導致的風險。財務風險委員會的主席由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出任，監督財務、保險及投資活動相關的風險。財務風險委員會及營運風險委員會各自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

如適用，上述委員會架構也於各業務單位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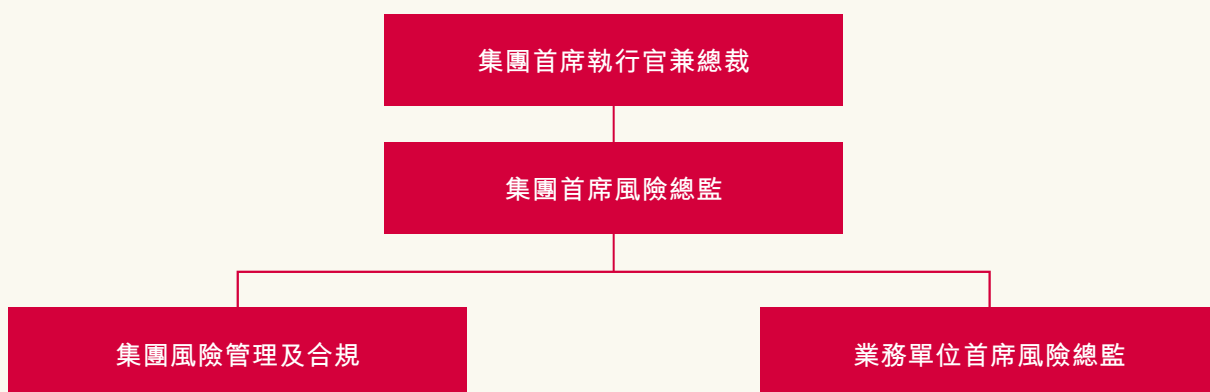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文化

風險管理架構確認了風險管理文化對有效風險管理的重要性。風險管理文化定立了本集團面對各種風險的取態並確保其薪酬體制能倡導正當的行為。

問責

問責是本集團風險管理文化的重要元素。第一道防線通常由業務單位管理組成，負責管理與業務有關的風險。風險管理與合規職能部門組成第二道防線，由集團首席風險總監領導，其對本集團的風險與合規職能部門作整體負責。於各業務單位內，業務單位首席風險總監屬高級職務，需對集團首席風險總監作首要匯報，並向地區首席執行官作次要匯報。此架構於確保業務單位首席風險總監全面參與地區業務討論以提供風險管理觀點和見解的同時，亦確保第二道防線的獨立性。集團首席風險總監為本集團執行委員會的成員，而業務單位首席風險總監在大多數情況下亦為其地區執行委員會的成員。

風險與合規組織架構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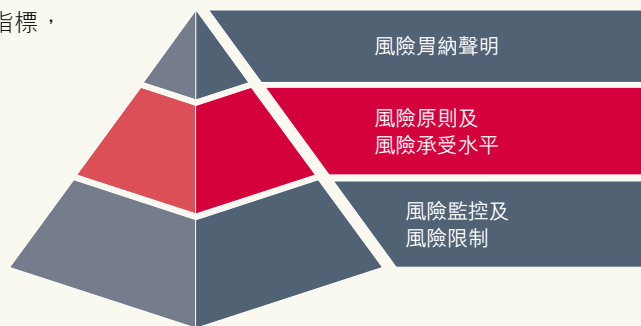
薪酬

在以績效為本的文化中，本公司行政人員的薪酬體制確保風險管理架構得到適當考慮。此體制由績效管理系統支持，全體員工均按「方式」及「成果」進行評估。此架構著重於強調操守及績效，與我們的基本營運原則「用對的人，以對的方法，做對的事……成果將隨之而來」貫徹一致。

風險管理策略

風險管理策略描述了本集團在致力於實現其策略性目標過程中所需要面對的風險類型、承受風險的方式及程度。集團的風險胃納架構定立了在本集團追求策略性目標時預備承擔的風險額度及性質。

1. 風險胃納聲明陳述了集團面對風險的取態之總體意見；
2. 風險原則及風險承受水平分別是質化陳述和量化指標，用以擴展和驗證風險胃納聲明；及
3. 風險控制及風險限額是用於管理特定的風險。



風險胃納聲明

本集團採用以下風險胃納聲明：

「友邦保險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承擔的風險將足以符合其客戶對保障及償付的合理要求，且同時確保股東回報的水平及波幅，與一家專注於亞太地區（日本除外）的壽險公司所應有兼具廣泛基礎的風險概況相符。」

風險原則及風險承受水平

友邦保險透過五項風險原則支持風險胃納聲明：

風險原則	
監管資本	「友邦保險不容許任何違反監管規定的行為，因此，除最極端的市場狀況外，我們會確保在其他所有情況下均持有足夠的資本，以滿足我們目前的法定最低償付能力。」
財務實力	「友邦保險將確保本集團能滿足對客戶在財務責任及業務保證所做的所有承諾。我們將維持足夠資本以滿足我們業務需求的財務實力評級。」
流動性	「友邦保險將維持足夠的流動性以便如期承擔財務償付需求。」
盈利波動	「友邦保險將致力締造合乎預期的營運盈利，並將推行相關政策、限制及控制措施，將營運風險、風險集中程度及保險風險控制在合理的承受水平內。」
業務運作	「友邦保險將維持高標準的道德規範並將實施健全的內部控制，在合理的承受水平內將因營運事故造成的下行風險降低到最低水平。」

本集團採用其他更精細的衡量值、指標和風險承受水平，以監測和控制特定風險類別。

風險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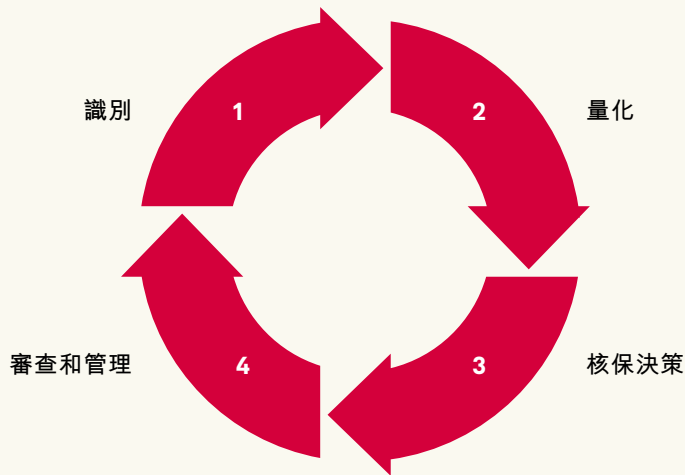
本集團對風險進行詳細分類，以確保能識別並有系統地管理所有風險。這些風險根據以下的風險格局進行分類。

主要風險	營運風險		財務風險		責任風險	
	營運風險	業務風險	結構風險	投資風險	保險風險	
相關風險	行為風險	策略風險	物業風險*		死亡率風險	
	執行、交付和流程管理風險	商業環境	股權風險*		殘疾/傷病率風險	
	外部事件風險	保單失效風險	信貸違約風險*		流行疫症和巨災風險	
	金融犯罪風險	開支風險	信貸息差風險*		再保險的交易對手風險	
	欺詐風險		匯率風險	投資交易對手風險		
	人員風險		利率風險			
	資訊風險		流動性風險			
	科技風險		* 若有關資產用作擔保單持有人的負債，有關風險可能屬於結構風險；若涉及股東的投資頭寸，有關風險可能屬於投資風險。			
	法律及合規風險					

主要風險	定義
營運風險	因內部程序、人事及系統或外部事故而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業務的風險。這包括本集團因未能（或被視為未能）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或行業標準而可能導致的潛在法律或監管制裁、財務損失或聲譽受損的情況。
業務風險	因業務開支超出預期或收入基礎減少而導致出現損失、業務利潤較預期為低或損失業務利潤的風險。這可能是因業務策略等內部因素引起，也可能是由在規劃範圍內更廣泛的業務環境所產生的影響而導致的。
結構風險	因資產相對於負債的價值的價格或波動出現變化所產生的風險。這包括資產負債表對市場走勢的敏感度，例如匯率及利率，以及集團是否有能力按時履行理賠、償還債務或派息等財務責任。
投資風險	資產面對不利市場變動，以及間接由於交易對手違約，而導致盈餘減少的風險。
保險風險	因集團核保生物識別風險而導致保險負債的價值或分擔出現不利變動的風險。有關風險可能會隨時間逐漸顯現或在集團遭受衝擊或發生極端事件時突然顯現。保險風險包括因精算假設之變動而產生的風險。

風險核保

本集團設有穩健的流程以提供充足的資料、能力及工具來管理主要風險。對於本集團主動承受的風險，本集團會對其進行識別、量化和管理，以助創造長期價值。



識別

及時及全面地識別風險是風險管理流程的必要起點。風險與合規職能部門已制訂了系統性化流程以識別業務單位的現有及新興風險。風險格局讓我們可對業務活動中現有及新興風險進行一致的識別和分類。

量化

量化風險對建立風險級別以及在集團風險胃納內制定適當的管理措施甚為重要。本集團根據風險的性質而採用特定的風險量化方法，其中包括定期資本評估以及壓力和情景測試等。

核保決策

本集團根據經審批的風險承受水平對風險進行評估，以確保在核保決策時能確切了解和適當考慮該決策對集團風險概況的影響。

審查和管理

第一道防線的行政人員應負責執行適當措施及其他風險緩解策略，以轉移、緩解或消除超出風險承受水平的風險。他們亦須負責及時呈報重大風險的發展變化。

風險控制

本集團通過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將風險維持在可接受的剩餘水平內，從而管理需要妥善緩解的風險。本集團設立營運風險及控制架構，以確保集團運作符合各持份者的期望。該營運風險及控制架構的主要組成部分為風險與內部控制評估，該評估機制通過定期評估業務的營運風險和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以確保內部控制環境的信息和觀點均得到適當考慮。

風險披露

第二道防線負責監督第一道防線的活動，並根據風險胃納所設之風險指標和限制向相關的風險委員會報告第一道防線的表現。我們從基本系統收集資料，並將這些資料呈交董事會、相關的風險委員會和其他行政管理層以進行主要決策。

本集團對風險管理架構進行持續監控，從而持續評估集團的風險狀況、合規狀況和風險管理架構的整體有效性。董事會每年對整體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審查以確保其持續合適性。此外，為確保風險管理流程之有效性，自我風險及償付能力評估報告亦須給予風險委員會以供年度審閱。

風險管理架構的執行

友邦保險已將風險管理架構納入主要業務流程和決策當中，並設定了以下優先領域：

1. 產品生命週期與審批：在評估保險產品的發布、修訂和持續管理時，本集團會考慮其中所涉及的潛在財務風險和營運風險；
2. 策略規劃：本集團進行年度規劃，以制定並訂立我們的策略和企業目標。風險與合規職能部門負責評估潛在策略對本集團的風險概況的影響，並確保所選擇的策略符合我們的風險胃納；
3. 投資管理：本集團在致力實現正回報時，亦會審慎管理資產組合產生的風險，以確保友邦保險能夠維持所需的財務靈活性以便為業務增長機遇提供資金、支持既定的派息政策、支付賠償並抵禦資本市場（或其他）帶來的壓力情況；
4. 結構管理：資產的期限和價值與相應的負債應相匹配，以確保有足夠資源來償還到期負債。我們的資產配置策略由負債匹配方案所推動，旨在確保結構風險得到審慎管理；及
5. 內部控制：為確保日常業務活動中產生的潛在營運和合規風險能在我們的風險胃納範圍內得到適當的控制和管理，本集團於營運風險及控制架構中融入了健全的內部控制措施。

監管及國際發展

人壽保險監管環境繼續演變。在國際層面，國際保險監督聯會已於2019年11月1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全球框架，用於監管國際活躍保險集團。友邦保險預期將於適時獲指定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全球框架包括：

- 用於監管國際活躍保險集團的共同框架，以建立並擴展當前載於國際保險監督聯會保險核心原則中的高水平標準及指引；
- 在五年監測期內制定保險資本標準；及
- 採納整體框架以評估系統性風險（整體框架）。

保險資本標準將分兩階段制定及實施：

- 在2020年開始的第一階段下，「參考保險資本標準」將在五年監測期內予以評估，用於向集團監管者作保密呈報。
- 建議在2025年開始的第二階段將包括實施保險資本標準作為指定集團資本要求的一部分。

友邦保險營運範圍內的國家監管機構正採取多項舉措，旨在使其各自的監管框架與國際保險監督聯會在保險核心原則及共同框架中建議的大原則保持一致。友邦保險積極參與就一系列事宜進行的行業對話，有關事宜包括：

- 香港的集團監管框架：預期集團監管框架將於2020年落實並納入法律。預期集團監管償付能力框架將基於「總和法」，據此，友邦保險刊發的集團可用資本及集團所需資本將按相關受監管實體的監管規定計算的可用資本及所需資本總額計算，而香港保監局可在其認為必要時並於遵照規定的正當程序後更改集團的資本要求。
- 香港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制度：香港保監局正在開展跨年度諮詢程序，為香港保險公司制定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制度，該制度將取代當前的償付能力標準1制度。友邦保險繼續與香港保監局就此發展作出密切及具建設性的合作，且其正在參與量化影響研究。根據所提供的最近期資料，我們目前預期該制度將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 新加坡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制度：新加坡金融管理局（The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已為保險公司確立一套經修訂的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制度。此項經修訂的制度將於2020年3月31日起生效，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 泰國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制度：泰國保險監管局（The Office of Insurance Commission）計劃分階段為保險公司實施一套經修訂的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制度。此項經修訂制度的第1階段於2019年12月31日生效，且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 等效評估框架：於2017年5月16日，香港保監局與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簽訂《關於開展償付能力監管制度等效評估工作的框架協議》。作為過渡性安排，友邦保險現按香港保險業條例報告其中國分公司的資本狀況時，以中國當地的監管償付能力為基準，逐漸分階段在四年內體現，並將於2022年3月31日全面實施。
- 放寬對中國內地壽險公司的外資所有權的限制：繼2017年首次宣佈放寬對金融服務行業外資所有權的限制之後，中國內地政府已於2019年12月6日正式解除該等所有權限制，自2020年1月1日起，允許外資持有中國的持牌壽險公司100%所有權。於該公告後，友邦保險有限公司向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提交申請，請求批准將其現有上海分公司改建為100%全資附屬公司，其擬管理及經營於中國的壽險業務。於2020年3月12日，該申請仍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會計準則

本集團繼續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7年5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的實施作準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若干有關保險合約計量、溢利確認、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在現行會計處理的基本區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9年6月26日公佈草案，建議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規定作出針對性修訂。建議修訂包括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生效日期推遲一年至2022年1月1日，並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保險公司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延長至2022年1月1日。預期最終準則將於2020年年中公佈。

友邦保險集團近期亦已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與客戶訂立的合約制定收益確認原則，並加強披露規定。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但需作出額外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載列租賃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該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其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本集團已選擇對其租賃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關的累計影響追溯至2018年1月1日。

我們的團隊

友邦保險是一家以人才為本的公司。

友邦保險致力裝備員工以達致成功，對我們服務客戶和幫助大眾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至為重要。

我們的業務全賴集團超過23,000名員工⁽¹⁾和數以萬計的代理鼎力支持。我們秉承「用對的人，以對的方法，做對的事，成果將隨之而來」的營運理念，聚焦於營造培育人才的公司文化，招聘、發展和留住表現傑出的員工。

發展人才

培育員工使其盡展所長，是友邦保險的一項策略性優先任務。我們致力營造濃厚的學習文化，鼓勵員工發展所需的重要職業技能。我們相信這不但有助員工妥善履行現有職務，同時亦協助他們在友邦保險發展長遠的事業抱負。我們實踐全面的學習與發展策略，讓員工透過在職培訓、協作項目、課堂與數碼學習，配合指導和輔導等活動，從中累積知識和技能。

我們在2019年檢視集團現行的學習與發展框架後，推出一個涵蓋全集團的優化模式，以協助於事業階梯中不同階段的員工；大幅改革現有的學習與發展策略；同時透過發展人才，使他們具備重要和相關的技能，從而支持友邦保險的業務發展。

在2019年，我們在建立領袖發展策略方面亦邁進了重要的一步。我們為最高級的領導人才推出了一個名為「SPARK」的領袖發展計劃。這項新計劃將會成為友邦保險領袖發展策略的基石，並以此為藍本，塑造其他將於2020年及其後陸續推出的新課程。

最近，我們亦修訂了釐定集團各級員工理想行為的指引框架，透過清晰訂明和傳達友邦保險的領袖特質，旨在進一步鞏固和營造我們的公司文化，優化員工的長期發展計劃。

為配合集團的人才發展策略，我們繼續在AIA Leadership Centre (ALC)提供業內最佳的課程。ALC位於泰國曼谷，是一所先進的世界級領袖發展培訓中心。ALC以友邦保險的策略性及管治優先任務為目標，在人才培育方面別樹一幟，持續為我們的高級領導人才、頂級代理主管及重要合作夥伴行政人員量身定制發展課程計劃。ALC開幕至今已踏入第四年。在2019年，ALC舉辦超過250場活動，並提供超過25個度身訂造的培訓活動。

我們致力維繫強勁的人才管道，每年都會為整個集團進行全面的人員評核程序，從中物色不同類別的人才，協助主管人員作出重要職位的繼任安排。我們的人才發展策略和集團繼任安排行之有效，這從集團在2019年內部晉升多個重要領導職位例子中可見一斑，包括集團的最高領導層級。

附註：

(1) 不包括集團的實習生和代理，以及Tata AIA Life的員工。

01



01

於2019年，ALC踏進了運作的第四個年頭，並獲歐洲管理發展基金會頒授「企業教育改善流程」認證，以表揚友邦保險人才發展計劃的卓越績效。

02

友邦保險越南獲 The Great Place to Work Institute 頒發「最佳職場」獎項。

03

友邦保險泰國獲 Kincentric頒發「最佳僱主」獎。

02



03



概覽

財務及營運回顧

企業管治

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

表揚和獎勵員工表現

我們的員工獎勵計劃結合具市場競爭力的財務及非財務獎勵，旨在吸引、凝聚和留住員工，並激勵他們協助友邦保險實現各種短期和長期的業務目標。

我們的核心獎勵計劃與「Performance Development Dialogue」計劃緊扣，後者旨在協助主管人員評估其員工的表現和行為，並作出適切的培訓活動建議，以助其實現預定的事業目標。「Performance Development Dialogue」不但關注員工的成就，同時亦關注員工如何實現目標。

我們結合福利和員工健康計劃，幫助員工及其家庭成員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例如，我們繼續為不同的業務單位制定靈活的福利政策，為員工提供更多選擇。今年，我們試行一個新的員工健康計劃，覆蓋集團總部所有員工，主要關注員工的身心和財務健康。我們繼續透過各項計劃支持員工，例如「AIA Vitality」會籍、團隊挑戰和健康檢查。

我們亦欣然透過僱員購股計劃，讓員工有機會成為友邦保險的股東。在2019年，合資格員工的百分比及登記參與計劃的人數，均上升至該計劃推出以來的最高水平。

凝聚我們的團隊

友邦保險的首要優先任務之一，是持續營造協作和共融的工作環境，著重員工積極參與。

在過去九年，我們每年都會進行蓋洛普Q12調查（Gallup Q12 Survey），以助我們監察各個業務單位和職能部門的員工參與水平。此外，該調查亦提供具體的資料，可針對需加以改善的領域制定發展策略，目標是保持強勁的參與水平。

在2019年，97%的員工參與調查，集團所得的員工參與率評分在蓋洛普環球金融服務及保險業基準中，連續第三年排名首四分位。

傑出僱主嘉許

在2019年，友邦保險獲評為首選僱主，並榮獲多個本地、區域及全球獎項，包括：

- 友邦保險集團獲列入《福布斯》「全球最佳僱主名單」(Global 2000 – World's Best Employers 2019)。
- 友邦保險連續第三年獲選為「彭博性別公平指數」(Bloomberg Gender-Equality Index) 的成份公司。本公司在2020年亦獲納入該指數。
- ALC獲歐洲管理發展基金會 (European Foundation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頒授「企業進修改善流程」(Corporate Learning Improvement Process) 認證，以表揚友邦保險領袖發展計劃的卓越績效。友邦保險是目前世界上唯一獲得此項認證的人壽保險公司。
- 友邦保險中國、友邦保險泰國及Tata AIA Life分別獲頒發「最佳僱主」獎，集團在Kincentric Best Employers計劃（此前稱為「怡安最佳僱主計劃」）亦獲亞太區「最佳僱主」殊榮。
- Philam Life、友邦保險台灣及友邦保險泰國獲HR Asia評選為「亞洲最佳企業僱主」。
- 友邦保險泰國獲Top Employers Institute頒發「泰國傑出僱主」獎。
- 友邦保險越南獲The Great Place to Work Institute頒發「最佳職場」獎項。
- 友邦保險斯里蘭卡獲The Great Place to Work Institute表彰為斯里蘭卡「最佳職場」之一，以及斯里蘭卡「女性最佳職場」之一。
- 友邦保險馬來西亞獲GTI Media評選為「馬來西亞100家最佳畢業生僱主」的保險業優勝者。
- 友邦保險新加坡獲GTI Media評選為「新加坡100家最佳畢業生僱主」的保險和風險管理業優勝者。

現代化工作方式

在2018年，我們實行一項長期策略性措施，透過嶄新的人力資源資訊系統和全球流程設計，提供更佳的業務分析，同時提升營運效率。我們在2019年與各個業務單位⁽²⁾緊密合作，所有業務單位將於2020年初之前過渡至新系統和全球流程。我們透過上述措施為員工提供更佳和更個人化的體驗，並向主管人員賦能授權。

附註：

(2) 不包括友邦保險緬甸和Tata AIA Life。

企業管治

071	董事責任聲明
072	董事會
080	執行委員會
085	董事會報告
095	企業管治報告
108	薪酬報告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法例及規例編製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

在編製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

- 選用合適的會計政策然後貫徹採用；
- 作出合理及審慎的判斷及估計；
- 說明財務報表是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
-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除非假定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乃屬不當。

董事負責保存正確的會計紀錄，而該等紀錄須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狀況，並須說明其所作的交易。

董事有責任採取合理可行的步驟，以保護本集團資產，並且防止及偵察欺詐及其他不正常情況。董事亦有責任編製載於本年報第85至107頁的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確認，盡彼等所知：

1.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業績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各企業的整體情況；及
2. 本年報內「財務及營運回顧」一節，中肯檢討了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表現及其狀況、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各企業的整體情況，以及敘述了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蘇澤光先生

謝仕榮先生

Ng Keng Hooi先生



周松崗先生

Swee-Lian Teo女士

劉遵義教授

Cesar Velasquez
Purisma先生

楊榮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8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9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1月1日獲選為非執行主席，並於2017年3月23日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現亦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彼現擔任友邦慈善基金的董事。在為本集團及其前身AIG集團效力的近59年中，謝先生於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擔任AIA Co.的名譽主席，於2000年至2009年6月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並於1983年至2000年擔任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彼亦於2005年至2015年擔任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PHILAM LIFE) Company的主席。謝先生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及Bridg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謝先生亦為香港金融學院會員事務委員會委員及院士。彼於2012年至2014年擔任PineBridge Investment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及於2004年至2014年7月擔任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2001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以表彰其對香港保險業發展作出的傑出貢獻。謝先生分別於1998年及2002年獲香港大學頒授名譽大學院士銜及社會科學名譽博士學位。彼亦於2018年獲嶺南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名譽博士學位。彼於2003年獲選為享譽盛名的「全球保險名人堂」成員，並於2017年獲Pacific Insurance Conference頒發大會有史以來首個終身成就獎，表彰其對保險業的傑出貢獻。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 (黃經輝) 先生

65歲，於2017年6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Ng先生現亦擔任本公司風險委員會成員。彼於2010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整個在亞洲壽險行業的職業生涯中擁有超過39年經驗。於擔任現有職位前，彼自2017年3月起為候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自彼於2010年獲首次委任起為本集團區域首席執行官。於此期間，彼負責本公司多項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泰國、印尼、新加坡、汶萊及台灣經營的業務以及本集團代理分銷渠道。彼為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包括擔任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08年12月至2010年擔任大東方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行政總裁兼董事。Ng先生自1989年至2008年任職於英國保誠有限公司，自2005年至2008年擔任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保險業務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其於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及菲律賓的營運。Ng先生於1980年在AIA馬來西亞開始其壽險的職業生涯。彼自2019年以來為香港金融學院會員及自1985年起成為北美精算協會的資深會員。彼於1979年在美國賓夕法尼亞州的拉斐特學院(Lafayette College)獲得機械工程理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7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9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9月26日起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期間，蘇先生曾擔任AIA C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香港機場管理局主席。彼亦為瑞信大中華區獨立高級顧問及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非官方成員。蘇先生自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擔任香港與內地經貿合作諮詢委員會主席。蘇先生分別於2011年及2017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大紫荊勳章。蘇先生於1985年至1992年出任香港貿易發展局執行董事，並於2007年至2015年擔任其主席。彼於2002年至2015年出任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0年至2007年出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07年至2013年擔任香港電影發展局主席並自2008年至2018年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

周松崗先生

69歲，於2010年9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風險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周先生於2012年7月1日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並自2017年7月1日起再獲新一屆任命。周先生亦自2016年7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特區輸入優秀人才及專才諮詢委員會主席，自2017年6月19日起獲委任為香港公益金的董事，自2017年8月18日起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成立的金融領導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人力資源規劃委員會非官方委員，自2019年2月4日起獲委任為InnoHK督導委員會委員及自2019年5月1日起獲委任為市區重建局董事會主席。彼亦自2011年3月起擔任香港賽馬會的董事。周先生於2000年獲授英國爵位，以表彰其對業界作出的貢獻，並於2015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周先生於2013年至2018年擔任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於2012年至2018年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主席，於2003年至2011年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行政總裁，於2001年至2003年擔任環球支援服務公司布萊堡工業集團總裁，及於1997年至2001年擔任英國一家領先的工業企業GKN plc的總裁。彼於2008年至2014年擔任英美資源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1997年至2008年出任渣打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2年至2014年6月期間出任香港總商會主席。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63歲，於2011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Harrison先生為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BW Group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3年起擔任BW LPG Limited副主席。Harrison先生亦為Grosvenor Asia Pacific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2月1日起生效。其獲委任為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榮譽委員，自2016年9月20日起生效。彼曾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Limited及LME Clear Limited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分別為2011年4月20日至2017年4月26日、2012年12月6日至2017年4月26日及2013年12月16日至2017年4月26日。自2008年至2010年，Harrison先生擔任畢馬威國際的副主席。於2003年，彼獲選為畢馬威中國及香港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及畢馬威亞太區的主席。Harrison先生於1977年在倫敦畢馬威開展其事業，於1987年成為畢馬威香港的合夥人。於2012年至2015年5月，彼亦為AustralianSuper Pty Ltd的亞洲顧問委員會(Asian Advisory Committee)成員。Harrison先生於2017年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Harrison先生亦是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楊榮文先生

65歲，於2012年11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先生為Kerry Group Limited及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之高級顧問。楊先生現任拼多多公司(Pinduoduo Inc.)（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Nasdaq Global Select Market)上市）及New Yango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獨立董事。彼自2014年6月起獲委任為三菱商事株式會社國際顧問委員會(International Advisory Committee of Mitsubishi Corporation)的成員及自2019年7月起獲委任為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之全球諮詢委員會委員。彼為伯格魯恩研究院(Berggruen Institute on Governance)國際顧問委員會成員。楊先生自2018年3月起擔任Brunswick Group LLP的地理政治高級顧問。彼於2014年2月成為梵蒂岡經濟秘書處(Vatican Council for the Economy)的成員。於2012年，楊先生獲菲律賓政府授予Order of Sikatuna獎章及印度政府授予Padma Bhushan勳章，以及澳洲榮譽官員勳章(Honorary Officer of the Order of Australia)。楊先生分別於2012年至2019年期間及2013年至2019年期間擔任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主席及執行董事。彼亦於2016年至2019年期間擔任嘉里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於2013年至2014年期間，楊先生為聖座經濟行政結構組織宗座諮詢委員會(Pontifical Commission for Reference on the Economic-Administrative Structure of the Holy See)成員。於1988年至2011年期間，楊先生為新加坡國會議員，並擔任多個內閣職位，包括外交部長、貿易及工業部長、衛生部長、新聞及藝術部長及財政部政務部長。於1972年至1988年期間，楊先生效力於新加坡武裝部隊，於1988年出任國防部聯合行動與策劃司長期間擢升至准將軍銜。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別名：Mohamed Azman bin Yahya）

56歲，於2014年2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Yahya先生為於Bursa Malaysia Securities Berhad（「馬來西亞交易所」）主板上市企業Symphony Life Berhad之執行主席及Ranhill Holdings Berhad之獨立非執行主席。Yahya先生為多家企業包括Symphony House Sdn Bhd（前稱Symphony House Berhad）及Sepang International Circuit Sdn Bhd在內之董事及主席。彼於倫敦畢馬威開展其事業，其後於投資銀行業歷任多個職位，最終出任Amanah Merchant Bank的首席執行官。於1998年，馬來西亞政府委派Yahya先生負責成立及管理國有資產管理公司Danaharta。彼亦為由Bank Negara Malaysia成立的企業債務重組委員會(Corporate Debt Restructuring Committee)的主席，負責調解及協助仍有一定可為的公司處理債務重組計劃。Yahya先生於2004年至2018年亦為馬來西亞政府投資機構Khazanah Nasional Berhad的董事、於2009年至2019年亦為政府相關的私募基金管理公司Ekuiti Nasional Berhad的董事及於2017年至2019年亦為Sime Darby Berha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Yahya先生曾擔任Ranhill Holdings Berhad之非執行主席，其後調任為獨立非執行主席，自2019年2月2日起生效。Yahya先生於1985年取得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經濟學理學士（一等）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的會員，以及馬來西亞銀行家協會(Institute of Bankers Malaysia)的資深會員。

劉遵義教授

75歲，於2014年9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劉教授現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及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兩者均於香港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New York Stock Exchange)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希慎興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教授自2007年起至今兼任香港中文大學藍饒富暨藍凱麗經濟學講座教授，並於2017年1月12日獲委任為香港中文大學（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理事會理事長。彼現任香港特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貨幣發行委員會委員。直至2019年，彼曾任香港特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其轄下管治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委員。此外，彼擔任呂志和獎有限公司獎項推薦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團結香港基金副主席、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北京）副理事長、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委員、香港金融學院院士以及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北京）之C. V. Starr傑出學者。彼於2011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於2004年至2010年，劉教授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長。彼於2010年9月獲委任為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投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並於2014年9月退任。於2013年至2018年，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及其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彼於1964年取得史丹福大學物理學理學士學位（優異成績），並先後於1966年及1969年取得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經濟學文學碩士與哲學博士學位。彼自1966年起任教於史丹福大學經濟系，1976年晉升為經濟學教授及於1992年任該校首任李國鼎經濟發展講座教授。於1992年至1996年擔任史丹福大學亞太研究中心共同主任，1997年至1999年擔任史丹福經濟政策研究所主任。於2006年自史丹福大學退休並出任李國鼎經濟發展榮休講座教授。

Swee-Lian Teo女士

60歲，於2015年8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Teo女士現任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非執行及獨立董事以及企業管治及提名委員會和執行資源與補償委員會成員，以及風險委員會主席。彼亦為CapitaLand Mall Trust Management Limited（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董事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Avanda Investment Management Pte Ltd.（以新加坡為基地的基金管理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其審核與風險委員會主席。Teo女士現為杜拜金融服務局（Dubai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董事會成員及Clifford Capital Pte. Ltd.之董事。Teo女士於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任職逾27年。於新加坡金管局任職期間，彼從事外匯儲備管理、金融業發展、策略規劃及財務監督。彼曾擔任副董事總經理，主管財務監督，監察銀行業、保險業、資本市場行業以及宏觀經濟的規管和監管，亦代表新加坡金管局參與多個國際論壇（包括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及金融穩定委員會多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彼於2015年6月退任新加坡金管局董事總經理辦公室特別顧問之職務。除新加坡金管局外，Teo女士於2002年至2010年亦任職新加坡民航局董事會。Teo女士於1981年取得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Imperial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數學理學學士（一等）學位及於1982年取得英國牛津大學（University of Oxford）應用統計理學碩士學位。彼亦於2012年榮獲新加坡國慶獎章公共管理功績獎章（金章）（Public Administration Medal (Gold) (Bar) at the Singapore National Day Awards）。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74歲，於2016年1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AIA泰國之顧問委員會主席。Narongchai博士曾於2012年11月21日至2014年8月31日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前泰國能源部部長、商務部部長及曾擔任議員。Narongchai博士由2005年12月至2010年6月曾擔任泰國進出口銀行（Export-Import Bank of Thailand）主席、於2007年10月至2012年8月擔任泰國保險監管局（Office of the Insurance Commission）董事、於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擔任泰國國家經濟及社會發展局（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Board）董事、並於2011年11月至2014年9月擔任泰國中央銀行之貨幣政策委員會委員。彼現為Mekong Institute理事會副主席及指導委員會主席、泰國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全國委員會（Thailand National Committee for the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Council）主席及泰國孔敬大學理事會（Khon Kaen University Council）主席。Narongchai博士現亦擔任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三間企業的主席兼獨立董事，分別為MFC Asset Management Public Company Limited、Ananda Development Public Company Limited及Thai-German Products Public Company Limited。彼為The Brooker Group Public Company Limited（於泰國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Market for Alternative Investment）上市）的主席兼獨立董事。Narongchai博士現亦為Seranee集團公司的主席。彼曾擔任Malee Sampran Public Company Limited及ABICO Holdings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獨立董事及Thai-German Products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副主席兼獨立董事，以上公司均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Narongchai博士自University of Western Australia取得經濟學榮譽學士學位，及自Johns Hopkins University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59歲，於2017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亦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Purisima先生現任 Ayala Land, Inc.及Universal Robina Corporation (兩者均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The Philippine Stock Exchange)上市)之獨立董事。彼亦為Ikhlas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的創始合夥人、三井住友銀行(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全球諮詢委員會委員及菲律賓共和國(「菲律賓」)的新加坡管理學院(Singapore Management University)國際顧問委員會成員。彼亦為世界自然基金會菲律賓分會(World Wildlife Fund – Philippines)、De La Salle University及馬尼拉國際學校(International School of Manila)受託人委員會成員。彼為一家全球性的非盈利非黨派智囊組織Milken Institute的亞洲委員。Purisima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6年6月在菲律賓政府擔任財政部部長，並於2004年1月至2005年2月擔任貿易與工業部部長。彼亦曾擔任多個政府機構的董事會成員，包括菲律賓中央銀行貨幣委員會成員、代表菲律賓於世界銀行出任理事、代表菲律賓於亞洲開發銀行出任理事、代表菲律賓於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出任副理事及菲律賓土地銀行(Land Bank of the Philippines)行長。彼於2017年獲法國共和國總統頒授法國國家榮譽軍團騎士團勳章(Chevalier dans l'Ordre national de la Légion d'Honneur)，於2016年獲菲律賓總統頒授大十字勳章(Order of Lakandula, Rank of Grand Cross (Bayani))，及於2001年獲法國共和國總統頒授法國國家榮譽騎士勳章(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érite)。Purisima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彼於菲律賓及國外的公共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於1999年至2004年為SyCip, Gorres, Velayo & Co. (其為安達信環球(Andersen Worldwide)的成員公司直至2002年，其後成為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的成員公司)的主席兼執行合夥人。於該期間，Purisima先生於2001年至2002年亦擔任安達信環球保證及商業諮詢服務的亞太區地區執行合夥人，及於2000年至2001年擔任安達信環球東南亞區域實務的區域執行合夥人。Purisima先生於1979年獲得德拉薩大學(De La Salle University) (馬尼拉)商業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和金融機構管理)，於1983年獲得西北大學(Northwestern University)凱洛管理學院(J. L. Kellogg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2年獲得安吉利斯大學(Angeles University Foundation) (菲律賓)榮譽人文科學博士學位。

執行委員會



Biswa Misra

Stuart A. Spencer

Mark Konyon

Cara Ang

陳榮聲

William Lisle



Ng Keng Hooi

Garth Jones

陳學旅

Mitchell New

Mark Saunders

Jayne Plunkett

Ng Keng Hooi (黃經輝) 先生

Ng先生的簡歷載於上文。

Garth Jones (鍾家富) 先生

57歲，集團首席財務總監，負責領導本集團所有資本及財務管理的相關事宜，以及管理與主要外部利益相關者的關係，包括獨立審計及精算機構、評級機構以及國際會計及監管機構。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董事。彼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Jones先生曾擔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副總裁。在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任職的12年間，彼亦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包括亞洲區壽險業務的首席財務總監。於加入保誠前，Jones先生帶領發展了瑞士再保險的亞洲區壽險業務。Jones先生為英國精算師協會（Institute and Faculty of Actuaries）的資深會員。彼於2016年6月1日獲委任為香港長期業務業界諮詢委員會成員，為香港獨立保險業監管局提供意見。Jones先生亦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諮詢委員會成員。

William Lisle (黎以諾) 先生

54歲，區域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於泰國、澳洲及新西蘭、印度、斯里蘭卡及越南經營的業務，及集團夥伴分銷。Lisle先生於2012年12月至2015年5月擔任友邦保險於馬來西亞業務的首席執行官，任職期間於2012年本集團收購ING馬來西亞後帶領對ING馬來西亞成功進行大規模整合。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Co.、AIA Australia Limited及AIA New Zealand Limited）的董事。彼亦擔任本集團與Tata Sons Limited於印度合資公司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Lisle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集團分銷總監。加入本集團前，Lisle先生於2009年5月至2010年擔任Aviva南亞地區董事總經理。加入Aviva前，Lisle先生於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馬來西亞公司行政總裁（2008年至2009年）、韓國公司行政總裁（2005年至2008年）、ICICI Prudential首席代理業務總監（2002年至2004年）及南亞地區代理業務發展總監（2001年）。

陳榮聲先生

56歲，區域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菲律賓、韓國及台灣經營的業務，以及集團代理分銷及集團企業方案。陳先生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董事。彼在友邦保險任職32年，擁有豐富的經驗。陳先生獲委任為區域首席執行官前，彼自2009年出任AIA香港及澳門首席執行官。此前，彼亦曾擔任多個要職，包括友邦保險中國區主管、台灣南山人壽執行副總裁（銷售及市場業務）及友邦保險亞洲區（日本及韓國除外）高級副總裁兼壽險業務部主管。陳先生擁有香港大學理學士學位。彼為精算師學會（FSA）資深會員、美國精算師學會（MAAA）會員及加拿大精算師學會（CIA）資深會員。

陳學旅先生

54歲，區域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於新加坡及汶萊、馬來西亞、柬埔寨、緬甸及印尼經營的業務。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於2016年至2019年為友邦保險於泰國業務的首席執行官、於2015年曾出任集團首席風險管理總監、並於2011年至2015年為友邦保險於新加坡業務的首席執行官。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為大東方人壽(Great Eastern Life)新加坡首席執行官。於加入大東方人壽之前，陳先生為新加坡金融管理局保險署署長。陳先生自2005年起積極參與壽險業務事務。彼曾擔任的職位包括：新加坡壽險協會(Life Insurance Association, Singapore)會長(2010年至2013年)、新加坡保險學院(Singapore College of Insurance)副主席(2011年至2013年)及泰國壽險協會(Thailand Life Assurance Association)副會長(2017年至2018年)。彼亦於2008年至2015年擔任新加坡金融業爭議調解中心(Financial Industry Disputes Resolution Centre Ltd)的董事會成員。

Mitchell New (聶鳴川) 先生

56歲，集團法律總顧問，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法律服務，並向各國地區的法律及企業管治職能部門提供支援。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International、AI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及AIA Reinsurance Limited)的董事。彼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New先生曾為Fasken Martineau律師事務所的成員及於宏利金融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包括亞洲區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法律顧問並以香港為基地，及宏利加拿大地區的高級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New先生為合資格大律師及事務律師，並為上加拿大律師協會(Law Society of Upper Canada)會員。彼持有麥克馬斯特大學(McMaster University)商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西安大略大學(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法學學士學位。

Mark Saunders (馬崇達) 先生

56歲，集團首席策略及企業發展總監，負責本集團的策略及企業交易，及本集團的健康計劃業務。彼於2014年4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彼曾出任集團首席策略及市場總監及負責集團企業方案。於加入本集團前，Saunders先生為韜睿惠悅(Towers Watson)亞太區保險行業董事總經理及香港辦事處董事總經理，並出任多家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彼自1989年起於香港工作，於效力韜睿惠悅之前，彼為Clerical Medical(總部設於人島，Isle of Man)的國際壽險業務及其韓國合資壽險公司(Coryo-CM)的亞太區負責人、香港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成員。彼為英國精算學會(Institute and Faculty of Actuaries)資深會員，亦為五個其他專業精算師學會的資深會員。

Mark Konyn (康禮賢) 博士

58歲，集團首席投資總監，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管理以及管理和支援本集團內眾多投資專才。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包括出任AIA Investment Management Private Limited及AIA Investment Management HK Limited主席。彼於2015年9月加入本集團。Konyn博士加入友邦保險前於國泰康利資產管理擔任首席執行官，負責該公司於區域內的投資業務及策略擴張。彼曾於安聯投資(擔任RCM Global Investors的亞太區首席執行官)、富達投資(Fidelity Investments)及英國保誠(Prudential UK)擔任高級職位。彼為皇家統計學學會(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資深會員，持有倫敦商學院(London Business School)投資管理文憑，並於之前已完成英國政府贊助的運籌學博士學位。

Cara Ang (洪碧珊) 女士

51歲，集團首席人力資源總監，負責制訂及執行本集團的整體人力資本策略，為各地區市場的人力資源運作提供領導及支援。彼於2016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出任AIA新加坡首席人力資源總監。於加入友邦保險前，Ang女士為渣打銀行新加坡人力資源部主管。任職渣打銀行期間，彼曾於新加坡及泰國擔任不同的國家、區域及全球人力資源主管職位超過十年。於加入新加坡渣打銀行前，Ang女士為Marsh Asia高級副總裁兼人力資源部主管。

Biswa Misra 先生

42歲，集團首席技術及營運總監，負責領導本集團科技、營運及創新領域並主管集團總部所有技術資源。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彼於2013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Misra先生於ING Insurance Asia Pacific出任區域首席技術總監。在此以前，彼於資訊科技顧問公司Capgemini任職六年，負責該公司的亞洲區保險業務客戶。Misra先生擁有印度蘇拉特(Surat)國家科技學院(Nation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電子工程學位。

Stuart A. Spencer (施斌陞) 先生

54歲，友邦保險集團首席市場總監，負責本集團市場營銷、客戶主張及AIA Vitality業務。Spencer先生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彼於2017年5月重新加入友邦保險前，在蘇黎世保險集團任職，最近期職銜為其亞太區署理首席執行官。在此之前，Spencer先生於2013年至2016年期間為蘇黎世保險亞太區一般保險業務首席執行官。在1996年至2009年期間，Spencer先生於美國國際集團(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出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管理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的意外及醫療一般保險業務以及擔任全球意外及醫療保險部總裁。Spencer先生亦曾出任安達保險全球主管和全球人壽、意外及醫療保險營運總監。Spencer先生為哈佛商學院(Harvard Business School)、佛萊徹法律及外交學院(Fletcher School of Law and Diplomacy)及美國布蘭迪斯大學(Brandeis University)校友。

Jayne Plunkett (彭凱彤) 女士

50歲，集團首席風險管理總監，負責本集團風險及合規工作。Plunkett女士於2019年11月加入友邦保險。此前，彼於瑞士再保險(Swiss Re)出任其亞洲再保險首席執行官、亞洲區域總裁及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彼於瑞士再保險曾擔任多個要職，包括亞洲傷亡承保主管及傷亡再保險主管。此前，彼任職於GE Insurance Solutions。彼擁有德雷克大學(Drake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為傷亡精算學會(Casualty Actuarial Society)成員及美國精算學會(American Academy of Actuaries)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以提供壽險為主的金融服務供應商，業務遍及亞太區18個市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壽險業務。在此情況下，本集團透過其多家經營實體在亞洲區提供個人壽險、個人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本集團亦向其客戶分銷相關投資及其他金融服務產品，並於其多個市場積極提供集團保險及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詳情及其他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4。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的狀況載於本年報第132至268頁的財務報表內。

業務審視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要求編製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業務審視，包括其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和有相當可能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報告（第9至14頁）、財務及營運回顧一節中的財務回顧（第17至37頁）、業務回顧（第38至55頁）、風險管理（第56至63頁）及我們的團隊（第66至69頁）部分、以及財務報表附註43及附註45中。這些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友邦保險積極瞭解環境對我們業務帶來的影響，同時亦減少我們本身的環境足跡。透過成為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的簽約方，本集團已表明支持巴黎協定。我們持續主動瞭解氣候變化導致我們的保險及投資營運所面臨的風險，並於本集團2019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首次就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建議作出報告。

我們監察自身的營運影響，並於2019年制定了一套集團環保程序，概述減少我們的環境足跡的舉措。本集團亦已制定減排目標，旨在於2030年之前將每名僱員的營運足跡較2017年的水平減少25%。

友邦保險亦持續監察綠色金融領域的環境法規及機遇，與集團投資組合內的公司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進行接洽，並尤其注重管理氣候變化風險。

對本集團而言，客戶私隱至關重要。我們繼續升級及投資實際、行政及技術措施，以保護個人及業務資料，其中包括計劃教育及提高我們員工對健全及正確的網絡安全與資料保密慣例的意識。

社會大眾是我們業務的核心，這意味著我們要確保秉持客戶所期望的高水準的產品質素和客戶服務。為求幫助客戶改善健康狀況，我們必須更深入瞭解其需求。為此，我們透過研究瞭解不同客戶群體的需求，以度身打造產品及服務。

友邦保險的供應商守則概述我們如何考慮及將可持續發展融入供應鏈管理流程。作為一個集團，我們與能展示最佳實務守則的供應商合作。我們盡責地進行盡職調查流程，這也是我們現行供應鏈管理及監控體系的一個部分。此流程包括進行必要的供應商及第三方評估以及透過我們的供應商登記流程要求選定的主要供應商提供僱傭以及環境實踐資料。

為更深入地了解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項目進展，請參閱連同本年報一併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獲發牌從事保險業務，及在其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經營所在的各地區市場須受到廣泛的當地監管機構監察。儘管各司法權區的法規範圍各異，但一般為有關企業管治、償付能力／資本充足、業內行為、投資管理、財務報告及分派的法例及規例。本集團投入大量物力及適當人力，支持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友邦保險亦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察本集團遵守所有適用的重大法例及規例的情況，當中包括遵守監管機構採用的償付能力及資本充足規定，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有關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就遵守法定義務的責任的討論，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

自2019年12月31日起產生並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26日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33.30港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七個月期間：每股29.20港仙）。董事會已建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的末期股息增加10%至每股93.30港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每股84.80港仙），與友邦保險一貫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一致。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因本公司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由2018年11月30日更改為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會計期間衍生的額外一個月派付特別股息每股9.50港仙。

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信託契約，由受託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會在兩個信託基金其中一個之內，為計劃參與人的未來權益而持有該等股份。倘若該等本公司股份仍由受託人持有及該等股份之實益權益並未歸屬予任何受益人，受託人將放棄任何就該等股份有關的股息派付或其他分派的權利（除本公司另有決定外）。

於2019年9月26日（即中期股息的派付日），上述受託人持有37,232,476股股份，已放棄的中期股息派付金額約為200萬美元。根據上述信託契約，受託人將放棄收取派付的末期股息（如宣派）的權利。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向於2020年6月4日（星期四）（即釐定末期股息權益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董事

於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執行董事

Ng Keng Hooi先生（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周松崗先生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劉遵義教授

Swee-Lian Teo女士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0條，謝仕榮先生、蘇澤光先生及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資料變動

以下載列為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姓名	變動
劉遵義教授	- 自2019年9月30日起退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其轄下管治委員會主席及投資委員會委員 - 於2019年10月退任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貿發局」）一帶一路委員會委員 - 於2019年10月獲委任為香港貿發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委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服務合約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簽訂屬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附屬公司董事

於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的所有董事姓名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投資者關係」一節中「企業管治」內的「董事會」分節。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有關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均可就其於履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的事項而可能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開支、損失及負債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本集團的董事可能面對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費用購買保險。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好倉(L)	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¹⁾	身份
Ng Keng Hooi先生	9,418,276(L) ⁽²⁾ 61,200(L) ⁽³⁾	普通股	0.07 < 0.01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⁴⁾
謝仕榮先生	3,360,400(L) ⁽³⁾ 200,000(L) ⁽³⁾	普通股	0.02 < 0.01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⁵⁾
周松崗先生	86,000(L) ⁽³⁾	普通股	< 0.01	實益擁有人
蘇澤光先生	130,000(L) ⁽³⁾	普通股	< 0.01	受控法團權益 ⁽⁶⁾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80,000(L) ⁽³⁾	普通股	< 0.01	與另一人共同 持有權益 ⁽⁷⁾
楊榮文先生	50,000(L) ⁽³⁾	普通股	< 0.01	實益擁有人
劉遵義教授	160,000(L) ⁽³⁾	普通股	< 0.01	配偶權益 ⁽⁸⁾

附註：

(1) 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12,088,876,781股計算。

(2) 權益包括2,667,773股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下的5,424,788份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1,323,849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僱員購股計劃下的1,866個配送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3) 權益為本公司的股份。

(4) 61,200股股份由Ng Keng Hooi先生的配偶Leong Seet Lan女士（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5) 200,000股股份由謝仕榮、衛碧堅基金會有限公司持有，其三分之一權益由謝仕榮先生實益持有。

(6) 130,000股股份由Cyber Project Developments Limited（其為一家由蘇澤光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7) 80,000股股份由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及其配偶Rona Irene Harrison女士作為實益擁有人共同持有。

(8) 160,000股股份由劉遵義教授的配偶Ayesha Abbas Macpherson女士（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或首席執行官除外的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以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好倉(L) 淡倉(S) 可供借出的股份(P)	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附註2)	身份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1,070,555,441(L) 285,444,816(S) 747,192,065(P)	普通股	8.85 2.36 6.18	附註3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965,413,629(L)	普通股	7.98	受控法團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778,373,473(L) 44,352,751(S) 378,076,019(P)	普通股	6.43 0.36 3.12	附註4
Citigroup Inc.	761,482,458(L) 6,493,786(S) 749,969,393(P)	普通股	6.29 0.05 6.20	附註5
BlackRock, Inc.	629,705,868(L) 2,007,714(S)	普通股	5.20 0.01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1) 權益或淡倉中包括以下的相關股份：

股東名稱	好倉				淡倉			
	實物結算 上市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上市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 衍生工具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	-	-	-	-	-	285,444,816	-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	-	4,015,176	-	-	-	-	-
JPMorgan Chase & Co.	13,483,000	3,912,200	858,260	19,673,473	4,331,000	7,114,000	4,875,033	3,943,713
Citigroup Inc.	3,142,045	-	755,865	1,071,550	1,380,000	-	1,193,135	97,200
BlackRock, Inc.	-	-	-	182,000	-	-	-	818,114

(2) 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12,088,876,781股計算。

(3)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以下列身份持有權益及淡倉：

身份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淡倉)
受控法團權益	1,070,555,441	285,444,816

(4) JPMorgan Chase & Co.以下列身份持有權益及淡倉：

身份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淡倉)
受控法團權益	49,698,435	44,352,751
投資經理	347,644,591	-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1,872,885	-
受託人	1,081,543	-
核准借出代理人	378,076,019	-

(5) Citigroup Inc.以下列身份持有權益及淡倉：

身份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淡倉)
受控法團權益	11,513,065	6,493,786
核准借出代理人	749,969,393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以外，其權益載於「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根據Ng Keng Hooi先生的服務合約，執行董事及集團首席執行官Ng Keng Hooi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酌情分紅獎勵，包括以本公司股份形式的派付。Ng Keng Hooi先生的分紅獎勵詳情載於薪酬報告。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利害關係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2019年12月31日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簽訂，為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具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準備金

於2019年12月31日，可用作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準備金總額（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部條文所計算的）為70.79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64.88億美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的慈善捐款為4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600萬美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採購總額所佔百分比低於本集團採購總值的30%，及本集團五大客戶銷售總額所佔百分比低於本集團銷售總值的30%。

發行的股份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的股份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發行的債權證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的債權證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股票掛鈎協議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而於2019年12月31日亦不存在任何由本公司訂立的股票掛鈎協議，下文及薪酬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40各自所述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未經行使購股權及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以及代理購股計劃項下授予代理的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則除外。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其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修訂）共授出10,672,622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該計劃的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40。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其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修訂）共授出4,412,153份購股權。於回顧年度內已行使10,552,614份購股權，本公司因而發行10,552,614股新股份。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約為5,500萬美元。購股權計劃條款的概要載於薪酬報告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40。

購股權計劃將於2020年9月27日屆滿，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購股權計劃。於終止購股權計劃後，不得再據此授出購股權，惟其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使在其終止之前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任何購股權得以行使，且該等購股權的行使須受其授出條款、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及上市規則所規限，並須按照該等條款及規定行使。

僱員購股計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其於2011年7月25日採納的僱員購股計劃（經修訂）共授出1,331,071個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已歸屬1,076,322個配送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自採納僱員購股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發行任何新股份。有關該計劃的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40。

代理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12年2月23日（「代理購股計劃採納日期」）採納代理購股計劃。根據代理購股計劃，本集團若干代理及代理主管經挑選後參與此計劃。獲選參與的該等代理可選擇購買本公司股份，並於參與該計劃三年時，透過授出配送的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時，就已購買的每兩股股份獲得一股配送股份。每位合資格代理在任何計劃年度的最高購買額為15,000美元（或當地的同等金額）。於歸屬配送的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後，該等仍為本集團代理的代理將就其所持有的每個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獲得一股配送股份。於10年期間內，本公司根據代理購股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代理購股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5%。自代理購股計劃採納日期起及直至2019年12月31日止，根據代理購股計劃共累計發行5,433,433股新股份，約佔代理購股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045%。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代理購股計劃下共授出1,250,598個配送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1,260,386個配送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已於期內歸屬，而因應期內歸屬的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發行的新股份數目為1,260,386股（授出股份）。授出股份乃於配送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歸屬時按每股1.00美元的認購價發行予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即計劃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獲得配送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歸屬的若干合資格代理持有。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4月29日（即上述配送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歸屬後的首個交易日）的收市價為80.30港元。因代理購股計劃發行新股份所收取的款項約為126萬美元，乃用於撥付代理購股計劃的行政開支及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不獲豁免的關連交易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不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作年度申報規定的關連交易。

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在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等關連方交易全部為獲豁免的關連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以總代價約3,100萬美元購買本公司3,127,664股股份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有關計劃信託人所購入的股份乃於香港聯交所進行。有關股份乃以信託方式為有關計劃參與人持有，因而並未註銷。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0。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聯交所核准及上市規則准許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2019年續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應聘續任。有關續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謝仕榮

獨立非執行主席

2020年3月12日

企業管治報告

主要原則

董事會認為，必須有穩妥的企業管治，才能使公司的價值得以持續發展以及維持重視商譽的文化，從而增強投資者的信心。對於本集團的表現，包括貫徹地完成業務計劃及遵守法規以及企業責任，董事會負有最終的責任。董事會亦負責制定和實行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本企業管治報告說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包括董事會如何管理業務以達致長遠的股東價值及推進本集團的發展。

作為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承諾持守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視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為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重要的是董事會成員整體具備了必要的技能和專長，並輔以一套透過於董事會、各委員會及管理層之間建立的適當授權架構，同時確保董事會能維持全面的監控。為促進對我們所有營運的有效管治，董事會已審批了一套管治框架，當中詳細制定內部審批程序，包括可被授權的多項事宜。

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董事會旨在列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政策，告知股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承諾，以及向股東展示該等常規的價值。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原則及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F.1.3條除外。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公司秘書應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鑒於本公司施行不同的匯報機制，集團公司秘書向最終負責本公司公司秘書職能的集團法律總顧問匯報，而集團法律總顧問則直接向集團首席執行官匯報。

董事會

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向股東負責本公司的一切事務。董事會透過確保本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維持高水平的管治、制訂本集團的策略方向及對其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關係進行適當程度的檢討、挑戰及指引，履行其職責。董事會亦是所有對本集團屬重大事宜的最終決策組織，亦有責任確保董事會成員整體具備適當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

在有關事宜上，董事會就各項運營事宜倚仗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彼獲授權就本公司的經營管理代表董事會行事）領導管理層。對於董事會未有授權予集團首席執行官的任何職責，則仍然由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亦已採納及／或更新由審核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所建議的多項政策，以提升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檢討了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包括於其給予股東的報告中作出必要的披露。

董事會本身或透過授權予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而履行下列職能：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所有主管及僱員的操守準則；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本公司亦已採納其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交易政策（「交易政策」），其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條文不遜於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交易政策所訂的標準。

董事會的評估

董事會定期對其本身的表現以及其委員會和個別董事的表現進行正式評估，以確保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繼續有效履行職責。評估或通過內部評價的方式或透過獨立外部顧問進行。特製的調查問卷用來收集董事會成員的觀點和意見。董事會審閱及考慮調查結果，確定適當的跟進行動。

董事會的組成

於2019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十一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十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的所有公司通訊中，均已清楚地按上述分類標示了所有董事。董事會的組成結構平衡得宜，每名董事對於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及發展均具備豐富的董事會層面經驗及專業知識。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的背景並在業務、財務、政府、監管及政策方面具備廣泛的經驗。董事會不論在國籍、族裔、教育背景、職務專長、性別、年齡及經驗上均呈現多元化。

董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74至79頁。

董事會的獨立性

董事會中超過90%（十一名中的十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下文有關謝先生的披露外，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的規定，並已向本公司提交有關其獨立性所需的年度確認書。謝先生除現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友邦慈善基金的董事，及先前自2010年9月27日至2017年3月22日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直至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止外，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的規定。鑒於謝先生自2010年9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執行或管理職位或職能，且在此期間從未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除出席及參加本集團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外，謝先生並無參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日常管理，本公司自身已信納謝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有任何業務往來，或擁有重大財務利益，因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屬獨立。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會議一年至少舉行四次，以釐定整體策略、收取管理層的最新資料、批核業務計劃以及中期及全年業績，並審議其他重大事項。於該等會議上，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就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發展，以及監管及政策方面向董事會定期提供最新資料。

根據相關職權範圍，董事獲授權於彼等認為適當時要求管理人員提供進一步資料。

於回顧年度內，共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召開。

於回顧年度內，個別董事（親自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數目 / 舉行會議數目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5/5	-	2/2	7/7	4/4	1/1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先生	5/5	-	-	-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5/5	4/4	2/2	7/7	-	1/1
周松崗先生	5/5	-	2/2	-	4/4	1/1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5/5	4/4	2/2	-	4/4	1/1
楊榮文先生	5/5	4/4	2/2	6/7	-	1/1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5/5	-	2/2	7/7	-	1/1
劉遵義教授	5/5	-	2/2	-	4/4	1/1
Swee-Lian Teo女士	5/5	-	2/2	-	4/4	1/1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5/5	4/4	2/2	-	-	1/1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5/5	-	2/2	-	-	1/1

董事會及所有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及已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由公司秘書保存。該等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可於任何董事提出合理通知後供其查閱。

主席與集團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主席謝仕榮先生於領導董事會履行其職責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在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輔助下，謝先生致力確保所有董事均就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宜獲得適當的說明，並且能及時收到充分及可靠的資料。彼亦負責確保本公司遵循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Ng Keng Hooi先生向董事會匯報，並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策略及行政管理及盈利表現（包括所有營運及行政）。Ng先生以其為唯一的執行董事的身份出席董事會會議，並以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的身份確保董事會至少每月獲得有關本公司於各重大方面表現的最新資料。Ng先生在本公司政策、所保留權力及定期報告規定的框架內履行其職責，亦獲得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及協助。

分工確保主席管理董事會的職責與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管理本集團業務的職責有明確界定。

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及集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及職責均載於本公司之董事會章程，該董事會章程可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閱覽。

董事的委任

對於委任新董事，本公司採用一套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提名委員會會就新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當中已考慮被推薦新董事的背景），董事會在參考及商議有關建議後方會批准委任。為提升此方面的透明度，董事會於2019年3月14日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的概要載於本報告中的董事委員會內提名委員會一節。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及須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規定。

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為各董事提供個人化的入職培訓、培訓及發展。於委任時，每名董事均接受全面及度身訂制的入職培訓，涵蓋（其中包括）有關董事會及其主要委員會的角色、集團架構、管治架構，以及董事根據適用法例及規例的職責及責任等多個範疇。

董事獲得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其營運所在的市場及整體競爭環境的明細簡報。其他涉及的範疇包括影響金融服務公司董事的法律及合規事宜、本集團的管治安排、有關本集團業績的主要會計基準、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職能範圍、其投資者關係計劃，及其薪酬政策。董事經常獲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定規定的最新發展的相關資料，以確保本集團符合並持續保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舉辦了董事會策略日(Board Strategy Day)並為各董事提供多項簡報，以向彼等提供有關本集團把握未來業務機遇策略的實施以及本集團主要業務及主要產品的最新發展之更新資料。於2019年12月，董事會到中國北京考察，董事在當地聽取了有關本集團於當地營運的深入詳述。此次考察亦令各董事得以重新瞭解中國的保險業及其持續發展的前景。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拓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所有董事均須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各董事於回顧年度內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閱讀監管及管治更新資料或出席與之相關的簡報會 / 講座 / 會議	出席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公司活動 / 董事會考察 / 高級行政人員簡報會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	√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	√
周松崗先生	√	√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	√
楊榮文先生	√	√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	√
劉遵義教授	√	√
Swee-Lian Teo女士	√	√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	√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	√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乃透過具組織的層級系統推行，其包括董事會及董事會設立的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的成員及職權範圍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閱覽。除該四個董事委員會外，已設立若干管理委員會，其中包括執行委員會、集團營運風險委員會及集團財務風險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為Harrison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蘇先生、楊先生及Narongchai博士。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內部控制系統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履行的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評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監察本公司準備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的季度業務摘要、中期及全年業績）的完備性；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與會計政策和慣例以及其舉報制度；及監察內部審核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及有效性。有關已進行的評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詳情，載於本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

審核委員會亦監督及管理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包括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與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了四次會議。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98頁。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十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主席謝先生（彼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餘下九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先生、周先生、Harrison先生、楊先生、Yahya先生、劉教授、Teo女士、Narongchai博士及Purisima先生。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及多元化，制定及實施董事提名政策、就委聘/續聘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已履行的職責包括檢討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繼任計劃及（廣而言之）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其成員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背景及經驗）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監督候選董事候選人的挑選及評估；監督及釐定董事繼任計劃的方針及釐定董事委員會的組成。

為提升提名委員會挑選董事及就董事委任、選任或重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的程序及標準的透明度，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於2019年3月14日採納了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提名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 於評估候選人是否適合被提名委任、選任或重選為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應根據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挑選標準（其中包括其技能、知識、經驗及背景是否能夠增補及提升現有董事會成員在相關方面整體所需具的條件，並適當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元化角度的益處；其品格、聲譽、誠信及能力水平；以及為履行作為董事的職責可貢獻充足時間的能力）考慮候選人。就建議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而言，亦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的獨立性規定。
- 就委任或選舉新董事而言，提名董事會應在物色合資格董事候選人方面發揮領導作用。其可根據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挑選標準考慮現有董事的引薦、利用公開招募或外部顧問的服務，協助物色人選。股東亦可在股東大會上提名人士選任為本公司董事，相關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提名委員會應透過面談、背景調查、第三方征信調查及/或其認為必要及適當的任何步驟評估候選人的合適性。
- 就重選退任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將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過往貢獻，並釐定其是否繼續符合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挑選標準。

該等程序旨在確保每名董事具備所需的品格、經驗及誠信，且其能夠展現與其作為董事的職位相稱的能力水平。

此外，由董事會於2013年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描述本公司在確保多元化而制定的方針，其概述入下：

- 在考慮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本公司會基於候選人的功績，包括審閱任何候選人的誠信度、經驗、教育背景，行業或相關經驗及其他普遍經驗；
- 在強調功績的前提下，提名委員會在填補董事會空缺時，應從具備合適的背景及行業或相關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候選人中，積極考慮能帶來多元化背景及觀點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的考慮應包括在種族、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因素上達至適度多元化；
- 提名委員會將(a)在檢討董事會組成時，考慮在多元化各方面所帶來的益處（包括但不限於上述的考慮），使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知識及性格方面保持適當的範疇及平衡；及(b)作為董事會績效考評的一部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知識及獨立性方面的平衡；及
- 在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進行年度檢討時，提名委員會將會明確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因素及將有關評論呈交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個別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98頁。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為蘇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楊先生、Yahya先生及謝先生。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就涵蓋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核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了七次會議。個別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98頁。薪酬委員會的角色及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進行的主要工作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內，該報告為組成本企業管治報告的一部分。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周先生（彼擔任風險委員會主席）、Harrison先生、劉教授、Teo女士、謝先生及唯一一名執行董事Ng先生。風險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其中包括）釐定本集團的風險胃納（包括風險胃納聲明、風險原則及風險承受能力）、監管及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的適當性及有效性、確保本集團面臨的重大風險已確定及風險概況充分反應與本集團監控環境相關的任何重大事宜並採取緩解措施以及就風險相關問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風險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已履行的職責包括就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風險管理策略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議及檢討中期報告及年報中所披露的資料、風險管理相關政策及指引以及法定償付能力、風險胃納及指標；監督風險管理及合規框架；評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認可本公司的風險管治架構；及檢討主要風險。有關風險委員會評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詳情，載於本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

風險委員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了四次會議。個別風險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98頁。

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有關建議須經董事會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於評核外聘核數師時，審核委員會將考慮外聘核數師的相關經驗、表現、客觀性及獨立性。董事會已採納有關外聘核數師提名及委任以及其所提供服務的政策，以提升有關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非核數服務以及其酬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估計總額為2,6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2,300萬美元），總額細分如下：

百萬美元	2019年	2018年
核數服務	18.9	16.7
非核數服務，其中包括：		
核數相關服務	5.1	2.0
稅務服務	1.4	1.7
其他服務	0.6	2.6
總計	26.0	23.0

除上文所披露的費用外，本集團擔任投資顧問、經理或管理人的基金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費用為7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80萬美元）。

問責及核數

財務報告

本公司的全年業績及其他財務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規例及行業最佳慣例之規定刊發。於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時，董事會致力以易於理解、資訊實用及方便閱覽的方式呈列該資料。

董事確認彼等於編製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確保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相關規定及適用標準而編製之職責。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職責的聲明書載於本年報第125至13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在其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架構並不尋求排除所有風險，而是透過識別及瞭解，將其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以便維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及創造長期價值，惟僅可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風險管理架構之主要特色及其他資料以及用於識別、評估，管理主要風險之程序載列於本年報的風險管理一節。

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職能（「內部審核部」）。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包括對內部監控進行獨立評核及測試、以風險為本制訂年度審核計劃並呈交審核委員會。編製重大審核結果報告並傳達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若發現監控薄弱環節或瑕疵，則應提供有關解決方案之建議。此處所述結果包括在內部審核、法理鑒證、監管報告及特別計劃中正式確認的問題。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評估各業務及流程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持續紓減相關風險。

董事會已透過風險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如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的足夠性及有效性，包括：

- 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相關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足夠性；
- 管理層識別的風險範圍以及管理層對各項風險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持續監控的質素及範圍；
- 自上次檢討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以及本集團應付外在環境及其業務轉變的能力；
- 管理層所實施內部監控系統的質素及範圍、內部審核部的工作及效率以及內部審核部匯報的重大風險；
- 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匯報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頻密度，以便彼等能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估；
- 年內所發現的重大監控失效或監控弱點的次數，及彼等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或狀況所產生影響的嚴重程度；
- 本集團財務匯報及監管合規相關程序的有效性；
- 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以及由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報告所指出的重大事項；及
- 管理層的監控自評工作結果。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年度評核的結果得到由本公司管理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層面）、風險與合規職能部門及內部審核部提供的內部核證程序所支持。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足夠且有效。根據有關檢討結果及管理層的確認，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足夠且有效。

內部消息

本公司已就處理及發佈內部消息實施適當程序及內部監控：

- 本公司已制定有關內部消息披露的政策，以確保本公司向所有目前及潛在投資者、市場參與者及公眾及時並同步收到有關本集團的適當資料。該政策已傳達至所有相關員工，該等員工亦已接受有關培訓；及
- 本集團已訂立書面溝通規則以實施本集團內的監控程序，以管理與眾多內部及外部權益人的溝通。該規則界定一系列獲授權向有關權益人提供有關本集團資料的代言人。本公司的行為守則進一步載有嚴格禁止未獲授權使用保密或非公開資料之規定。

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隨時就其職責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有效運作獲得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就所有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並確保董事會及其委員會內以及管理層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的良好資訊交流及溝通。公司秘書亦在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於遵循其政策及程序以及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履行責任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包婷婷女士接替Mitchell David New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自2019年5月17日起生效。包女士繼續向New先生報告。New先生繼續擔任集團總顧問、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包女士已接受至少15小時的相關持續專業教育。

與股東的聯繫

董事會重視透過股東大會、新聞稿、公告及公司通訊（如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與本公司股東持續保持對話。董事會致力及時披露資料。有關本集團的活動、公告、業績簡報、網上直播及公司通訊的最新資料均及時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載有重要日期以供股東參考的財務日誌載於本年報第299頁。

投資者關係職能部門主管本公司與投資者的聯繫。本公司機構股東基礎的地域分佈呈多元化，同時本公司亦深受各大經紀行的研究分析師關注。本公司透過與投資者的定期互動（包括會議、投資者論壇及路演）與機構投資者保持積極及開放的對話。投資者的回饋及分析師就本公司所作出的報告均定期及有系統地傳閱至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以增進其對外界有關本公司表現的看法之瞭解。

董事會採納了股東通訊政策，並將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董事會歡迎股東及其他權益人提出觀點、問題及疑慮。股東及其他權益人可向董事會寄發其詢問及疑慮。聯繫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00頁。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最近期的股東大會為於2019年5月17日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二樓大宴會廳舉行的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及當時所有其他董事會成員，連同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該大會的投票結果可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查閱，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決議的事項概括如下：

- 接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本公司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每股9.50港仙的特別股息；
- 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期間每股84.80港仙的末期股息；
- 通過單獨的普通決議案重選Teo女士、Akrasane博士及楊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額外發行不超過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惟將發行的任何股份可作出的折讓不得超過基準價格的10%；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購回不超過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不超過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5%的本公司股份；
- 將董事的年度酬金總額上限調整至2,500,000美元；及
-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舉行。進一步資料詳情將載於在2020年4月27日或之前發送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

持有不少於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所有股東總投票權5%之股東可請求召開股東大會。如作出有關請求，股東大會須予召開。有關請求（不論為印本形式或電子形式）在獲請求人認證後須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號友邦金融中心35樓）或透過電子郵件發送至ir@aia.com，註明公司秘書收啟。本公司股東於請求召開股東大會須參照香港《公司條例》第566至568條的規定。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本公司股東可請求本公司發出決議案通知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如本公司已收到下列請求，則本公司須發出有關決議案通知：

- (a) 持有不少於所有有權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請求所涉及的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所有股東總投票權2.5%之本公司股東；或
- (b) 不少於50名有權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請求所涉及的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東。

有關請求（不論為印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須列明將予發出決議案通知所載之決議案，在獲請求人認證後須不遲於請求所涉及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個星期（或更遲，則於該大會通告發出之時）送達本公司。該請求須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號友邦金融中心35樓）或透過電子郵件發送至ir@aia.com，註明公司秘書收啟。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有關程序須參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15及616條的規定。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

股東可提名任何人士（退任董事本人除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任為董事。有關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閱覽。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修訂詳情載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寄予本公司股東日期為2019年4月12日的隨附通函。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可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包婷婷

公司秘書

2020年3月12日

薪酬報告

薪酬委員會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薪酬委員會發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2019年的工作繼續專注於確保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薪酬安排支援本集團的策略性優先任務，並能讓我們吸引、激勵及挽留高質素人才。

一如往年，薪酬委員會在審議本集團管理人員薪酬時採取嚴謹的程式，並考慮監管環境、友邦保險的風險管理架構、市場慣例及股東利益。

2019年期間，薪酬委員會持續監察香港保險業監管局轄下香港市場的監管情況，以及友邦保險其他營運市場的監管發展，例如澳洲和韓國。薪酬委員會將繼續與其獨立顧問合作，以監控和應對整個地區可能會影響友邦保險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新規例。

由於本集團現行的四項股份掛鈎計劃即將到期，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薪酬政策檢視中審議了該等股份掛鈎計劃。此四項股份掛鈎計劃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股權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該評估旨在確保有關計劃持續符合現有監管環境、確保股東最佳利益、與市場最佳慣例保持一致，並將繼續使我們能夠吸引和調動關鍵人才，包括僱員和優秀代理人員。

除政策審議和計劃評估外，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審議並隨後批准了向即將上任的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李源祥先生提供的薪酬福利。

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架構在2019年內保持不變，並將於2020年繼續適用。一如往年，於2019年授出的薪酬總額大部分以多年表現作為歸屬條件，從而確保我們管理人員的利益與股東利益長期保持緊密一致。

總體而言，薪酬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目前的薪酬安排行之有效，並已將其於2019年的審議意見及工作概要傳達給風險委員會。



蘇澤光

薪酬委員會主席

2020年3月12日

薪酬管治

薪酬委員會的角色

薪酬委員會負責釐定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按各自職位的性質及職責直接參與制定、執行、監控及匯報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的具體薪酬福利，及就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此外，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於作出決定或提出建議時，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一系列因素，如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職責、可資比較公司的薪酬水準、本集團內部的薪酬水準，以及與表現掛鈎的薪酬計劃的運用等。

薪酬委員會亦監督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其他集團獎勵計劃的設計及運作，建議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獎勵事宜予董事會作審批，以及對該等計劃的條款進行審閱，並在需要時作出適當的修訂。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履行其職權範圍所列的責任，亦獲授權向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或主要管理人員查詢任何所需的薪酬資料，並可在有需要時諮詢外界的獨立專業意見。

有關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詳情請瀏覽www.aia.com。

成員及會議

於2019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蘇澤光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楊榮文先生、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以及謝仕榮先生。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七次會議。個別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98頁。

薪酬委員會的工作概要

於2019年，薪酬委員會進行了以下主要工作。

領域	工作概要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決策	- 於年初審議及批准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的2019年薪酬福利 - 就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的2019年長期獎勵提出建議，並獲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審議及批准新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的薪酬福利 - 於2019/20年度薪酬檢討週期前，檢視管理人員薪酬水準市場調查的結果
集團獎勵計劃的設計及運作	- 審議及批准2018年短期獎勵計劃的支付金額及2016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內屬於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主要管理人員及所有其他計劃參與者的歸屬 - 審議及批准長期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包括制定與2019年至2021年表現週期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表現指標及目標 - 審議及批准2020年短期及長期獎勵計劃的表現指標及目標 - 審議四項股份掛鈎計劃，以與監管規定、市場慣例及股東利益保持一致，從而為重續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作準備
薪酬管治及披露	- 審閱及批准2018年薪酬報告 - 向風險委員會提供概要，總結薪酬委員會為確保本集團的薪酬及福利安排與各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一致，並避免牽涉過度風險所作出的考量 - 檢視影響香港、亞太及其他市場管理人員薪酬的監管及企業管治環境 - 檢視友邦保險的國際保險同業公司以及亞太及其他地區的薪酬趨勢

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

薪酬政策的目的

本公司的管理人員薪酬政策所奉行的原則為提供公平、具激勵性及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務求於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下推動以表現為本的文化。

本政策旨在確保報酬和獎勵直接與個人表現、其服務或負責的業務和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表現掛鉤。本政策下制定的薪酬及福利安排提供與本公司各利益相關者的利益相一致的獎勵，並且不鼓勵管理人員涉入可能危害本集團價值的過度風險。

管理人員薪酬政策的組成部分

下表概述本公司薪酬架構中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2020年間適用於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之政策。

組成部分	目的	釐定基準	慣例附註
基本薪金	基本薪金為薪酬的固定現金部分，以招聘及挽留人才	基本薪金乃根據各職位的具體職務及責任、內部等級排名、市場慣例、個人經驗、表現及其他因素釐定，以吸引及挽留具備所需能力以達致集團業務目標的僱員	薪酬委員會每年對照友邦保險的國際保險同業公司及廣泛市場水準檢討薪金 薪金調整（如適用）一般於3月1日起生效
短期獎勵	短期獎勵按表現以現金形式支付，以激勵、肯定及獎勵達致本集團目標及個人的貢獻	短期獎勵的目標及最高金額乃依據個人的職務及責任，以及可變及總體薪酬待遇的競爭力而釐定	短期獎勵的支付金額乃基於本集團已制定的財務表現指標和個人的貢獻而定
長期獎勵	長期獎勵乃以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形式授出 兩種獎勵方式旨在結合管理人員與股東的長期利益，及獎勵和激勵作出重要貢獻或預計將在未來作出重要貢獻的參與者	長期獎勵的授出價值乃依據個人的職務及責任、表現及潛力，以及可變及總體薪酬待遇的競爭力而釐定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的重要部份乃以長期獎勵提供	長期獎勵乃酌情授出，並逐年釐定參與者 獎勵乃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形式授出，旨在於所有權和獎勵之間取得平衡，並通常於三年後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符合預設的表現要求
福利及津貼	福利計劃為友邦保險僱員形成財務安全網，並包括相關法規可能規定的福利；福利乃長期僱傭關係的一部分，是總體薪酬價值的組成部份 津貼於有需要時提供	福利計劃的設計具有市場競爭力並完全符合當地法規 津貼可在配合當地市場慣例以確保整體報酬待遇的市場競爭力的情況下提供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參與退休計劃，並獲得醫療及人壽保險等福利
僱員購股計劃	僱員購股計劃為僱員提供股份投資及獲得相應配送股份的機會，旨在促進及鼓勵持有友邦保險股份	已通過試用期的所有僱員均可參與僱員購股計劃，最高出資額為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或計劃的最高限額	參與者可就在薪酬委員會所批准的投資限額內購買並持有三年的股份獲得配送股份 配送股份於三年後歸屬

有關短期及長期獎勵運作以及僱員購股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以下頁面。

獎勵及股份計劃

短期獎勵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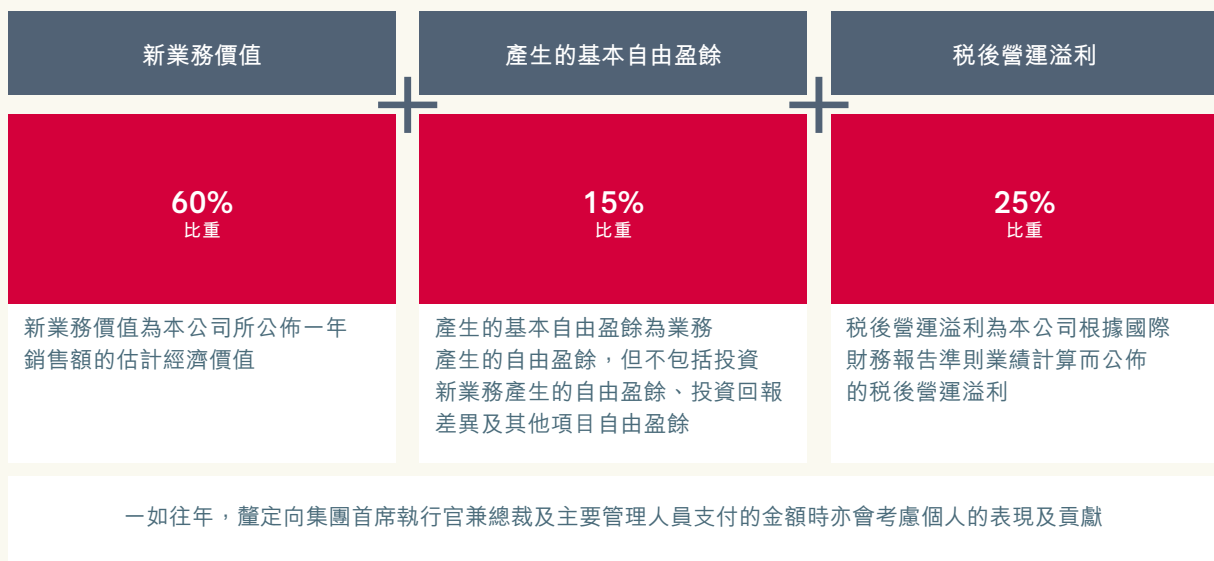
2019年短期獎勵計劃

2019年度的短期獎勵計劃的目標及最高金額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期初由薪酬委員會釐定並傳達至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主要管理人員。

2019年表現指標及獎勵

2019年短期獎勵計劃使用的表現指標載列如下：

集團2019年短期獎勵指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Ng Keng Hooi先生以及主要管理人員即將獲支付的短期獎勵總價值為10,446,600美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短期獎勵金額於財務報表附註41內入賬，列作向Ng Keng Hooi先生支付的「花紅」及作為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的一部分。

長期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該等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其概要載於本節下文及財務報表附註40。該等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為友邦保險的成功作出重要貢獻並在未來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的參與者。

計劃的獎勵乃酌情授出，並根據個人的整體浮動薪酬、總體薪酬待遇的競爭力、職務及責任，以及表現和潛力逐年釐定。

計劃透過獎勵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在獎勵和所有權之間取得平衡。獎勵授予須符合合資格條件，且一般於三年後歸屬。

一如其他薪酬支出，長期獎勵的歸屬須取得薪酬委員會批准。該等計劃並經定期檢討以確保其設計、流程、架構及管治相輔相成，在風險與獎勵之間取得平衡。

購股權計劃將於2020年9月27日屆滿，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行購股權計劃。於現行購股權計劃終止後，本公司將不得再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惟就此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於其終止前將仍具有效力，而行使該等購股權須受限於及遵守據此授出購股權的現行條款、購股權計劃條文及上市規則。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通過於達到嚴格的表現條件時授予參與者本公司股份以挽留參與者，使計劃參與者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一致，並鼓勵參與者創造可持續價值。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共授出10,672,622個受限制股份單位。自2010年9月28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起直至2019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累計共歸屬88,218,21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上市日發行股份約0.73%。自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起，本公司並無據其發行任何新股份。

2019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表現指標

一如往年，2019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歸屬將取決於下列三項表現指標的三年期目標達成程度：

2019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表現指標

新業務價值	按內涵價值基準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內涵價值權益)	相對股東總回報
1/3 比重	1/3 比重	1/3 比重
新業務價值為本公司所公佈一年銷售額的估計經濟價值 ⁽¹⁾	內涵價值權益為本公司所公佈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內涵價值為有效壽險業務的估計經濟價值，包括本集團資產負債表的淨值，但不包括未來新業務應佔的任何經濟價值 ⁽¹⁾	股東總回報為股份於表現期間內的複合年度回報，包括該期間股價變動及所收取（及再投資）股息總值。此指標以友邦保險與各同業公司 ⁽²⁾ 於表現期內股東總回報進行比較

附註

(1) 釐定獎勵時所考慮的新業務價值及內涵價值權益表現將基於本公司所公佈的集團新業務價值及集團內涵價值權益業績。

(2) 就2019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相對股東總回報所對比的同業公司包括於表現期初名列Dow Jones Insurance Titans 30 Index (DJTINN) 的19家人壽及醫療或綜合保險公司。

於三年表現期末，我們會評估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預設目標達成情況。每項表現指標的達成程度將獨立決定三分之一獎勵的歸屬。

-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要求表現須最少達致門檻水準（就股東總回報而言，為各同業公司表現的25分位）。
- 當表現達致目標水準（就股東總回報而言，為各同業公司表現的中位數）時，50%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獲歸屬。
- 當表現達致最高水準（就股東總回報而言，為各同業公司表現的75分位或以上）時，獲分配的全部受限制股份單位元將獲歸屬。

2019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表現指標將就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三年表現期評估。

2019年內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歸屬

於2019年2月，在評估本公司2015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三年期間新業務價值、內涵價值權益及相對股東總回報指標（各指標均佔相等的比重）與預設目標相比的表現後，薪酬委員會批准2016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按最高水準的98.44%歸屬。2016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已於2019年3月18日歸屬。

將於2020年3月歸屬的2017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最終歸屬結果將於本公司2020年年報內的薪酬報告中披露。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薪酬委員會將於本公司公佈年終財務業績後，向特選參與者授出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授出的詳情將於本公司的2020年年報內披露。

一如往年，新業務價值、內涵價值權益及相對股東總回報目標將繼續用於評估將於2020年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表現結果。三項表現指標的計算比重將維持相同，且其三年表現期將於2020年1月1日起計算。

與2019年與表現掛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若，相對股東總回報評估將僅採納DJTINN指數成分股內的人壽及醫療或綜合保險公司作為可資比較同業公司（共19家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

下表概述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變動。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合資格 僱員及參與者 ⁽¹⁾	授出日期 (日/月/年) ⁽²⁾	歸屬日期 (日/月/年) ⁽³⁾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 授出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 歸屬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年度內 註銷 / 失效 / 重新分類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 數目 ⁽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歸屬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⁹⁾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先生	9/3/2016	9/3/2019 ⁽⁴⁾	320,071	-	(315,078)	(4,993)	-
	10/3/2017	10/3/2020 ⁽⁴⁾	267,659	-	-	-	267,659
	31/7/2017	1/6/2020 ⁽⁴⁾	213,164	-	-	-	213,164
	15/3/2018	15/3/2021 ⁽⁴⁾	439,258	-	-	-	439,258
	27/3/2019	27/3/2022 ⁽⁴⁾	-	403,768	-	-	403,768
主要管理人員 (不包括集團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9/3/2016	9/3/2019 ⁽⁴⁾	1,297,805	-	(1,277,564)	(20,241)	-
	1/8/2016	1/8/2019 ⁽⁴⁾	41,249	-	(40,606)	(643)	-
	10/3/2017	10/3/2020 ⁽⁴⁾	1,137,349	-	-	19,311	1,156,660
	31/7/2017	1/6/2020 ⁽⁴⁾	311,947	-	-	-	311,947
	15/3/2018	15/3/2021 ⁽⁴⁾	1,070,214	-	-	20,042	1,090,256
	12/9/2018	12/9/2021 ⁽⁴⁾	61,010	-	-	-	61,010
	27/3/2019	27/3/2022 ⁽⁴⁾	-	954,462	-	15,782	970,244
	15/5/2019	1/5/2022 ⁽⁴⁾	-	27,182	-	-	27,182
其他合資格僱員及 參與者 ⁽¹⁾	30/12/2019	30/12/2022 ⁽⁵⁾	-	445,308	-	-	445,308
	9/3/2016	9/3/2019 ⁽⁴⁾	12,002,223	-	(11,720,949)	(281,274)	-
	1/8/2016	1/8/2019 ⁽⁴⁾	34,621	-	(34,081)	(540)	-
	17/10/2016	1/8/2019 ⁽⁶⁾	101,217	-	(101,217)	-	-
	17/10/2016	見附註 ⁽⁷⁾	20,938	-	(20,938)	-	-
	10/3/2017	10/3/2020 ⁽⁴⁾	10,895,899	-	(13,443)	(650,059)	10,232,397
	31/7/2017	1/6/2020 ⁽⁴⁾	28,519	-	-	-	28,519
	15/3/2018	15/3/2021 ⁽⁴⁾	9,327,079	-	(13,216)	(686,892)	8,626,971
	29/6/2018	15/3/2021 ⁽⁴⁾	108,956	-	-	-	108,956
	12/9/2018	15/3/2021 ⁽⁴⁾	122,146	-	-	(122,146)	-
	27/3/2019	27/3/2022 ⁽⁴⁾	-	8,825,422	-	(491,220)	8,334,202
	15/5/2019	1/5/2022 ⁽⁴⁾	-	16,480	-	-	16,480

附註：

- (1) 包括已退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Mark Edward Tucker先生於2019年1月1日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2) 截至2016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用於釐定該獎勵會計價值的日期)為2016年3月9日、2016年8月1日及2016年10月17日。截至2017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7年3月10日及2017年7月31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8年3月15日、2018年6月29日及2018年9月12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9年3月27日、2019年5月15日及2019年12月30日。該等計量日期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釐定。
- (3) 歸屬日期須受制於相關之交易限制。
- (4)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待達成本報告116及117頁所述的業績表現條件後方可作實。
- (5)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除持續受僱外並無附帶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均將於2022年12月30日歸屬。

- (6)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除持續受僱外並無附帶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19年8月1日歸屬。
- (7)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除持續受僱外並無附帶其他業績表現條件）。三分之一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17年8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已於2018年8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已於2019年8月1日歸屬。
- (8)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失效或被重新分類。因期內一名過往分類為「其他合資格僱員及參與者」的行政人員成為「主要管理人員」，故須重新分類其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被註銷。
- (9) 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並將於各歸屬日期或之前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乃通過允許合資格參與者分享為股東創造的價值，從而使計劃參與者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一致。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管授予購股權。參與者無須就接納購股權支付任何費用。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和本公司及多間附屬公司的若干僱員及主管授出4,412,153份購股權。

釐定該等購股權行使價的公式載於購股權計劃規則，載明行使價至少為(i)股份於授出日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中的最高者。自2010年9月28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直至2019年12月31日止，根據購股權計劃累計發行合共39,443,347股新股份，約佔本公司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33%。

計劃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日後可授出的購股權的可發行股份總數為261,656,653，約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17%。除非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程式規定取得股東批准，否則於截至建議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可向任何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大股份數目為截至建議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25%（於公司主要股東而言不得超過0.1%）。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本公司既無向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亦無授出任何超出個人限額的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購股權的最短持有期為自接納之日起計六個月，而購股權於到期前的最長期限為10年。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通常於授出日期三年後即可行使，並於隨後七年中仍可予行使，惟參與者須仍處於受僱期間（並且無不良記錄）或退休。

購股權的歸屬並無附帶任何業績表現條件。合資格參與者每持有一份購股權即可認購一股普通股。變現收益僅限於股價超過行使價的部分。

2019年購股權獎勵

假設符合所有公司服務年限規定，則於2019年授出的購股權將於2022年歸屬。購股權估值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2019年內購股權獎勵的歸屬

於2016年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於2019年3月9日歸屬，並於2019年3月18日（即根據香港監管之禁售期後首個交易日）即可行使。

2020年購股權獎勵

薪酬委員會將於本公司公佈年終財務業績後，向特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該等獎勵的詳情將於本公司的2020年年報內披露。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購股權變動

下表概述購股權獎勵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變動。

集團首席 執行官兼總裁、 主要管理人員及 其他合資格 僱員及參與者 ⁽¹⁾	授出日期 (日/月/年) ⁽²⁾	購股權可予行使 之期間 (日/月/年)	於2019年 1月1日 未經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 歸屬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 註銷/失效/ 重新分類的 購股權數目 ⁽¹⁷⁾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未經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¹⁸⁾	於緊接 購股權 行使日期 之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集團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Ng Keng Hooi先生	5/3/2014	5/3/2017 - 4/3/2024 ⁽³⁾	602,486	-	-	-	-	37.56	602,486	不適用
	12/3/2015	12/3/2018 - 11/3/2025 ⁽⁴⁾	541,692	-	-	-	-	47.73	541,692	不適用
	9/3/2016	9/3/2019 - 8/3/2026 ⁽⁵⁾	851,026	-	851,026	-	-	41.90	851,026	不適用
	10/3/2017	10/3/2020 - 9/3/2027 ⁽⁶⁾	732,574	-	-	-	-	50.30	732,574	不適用
	31/7/2017	1/6/2020 - 30/7/2027 ⁽⁷⁾	476,786	-	-	-	-	61.55	476,786	不適用
	15/3/2018	15/3/2021 - 14/3/2028 ⁽⁸⁾	1,105,066	-	-	-	-	67.15	1,105,066	不適用
	27/3/2019	27/3/2022 - 26/3/2029 ⁽⁹⁾	-	1,115,158	-	-	-	76.38	1,115,158	不適用
主要管理人員 (不包括集團 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1/6/2011	1/4/2014 - 31/5/2021 ⁽¹⁰⁾	427,279	-	-	75,576	(402,855)	27.35	100,000	77.78
	1/6/2011	1/4/2014 - 31/5/2021 ⁽¹¹⁾	440,918	-	-	-	(440,918)	27.35	-	77.03
	15/3/2012	15/3/2015 - 14/3/2022 ⁽¹²⁾	519,012	-	-	71,303	(45,978)	28.40	544,337	78.50
	11/3/2013	11/3/2016 - 10/3/2023 ⁽¹³⁾	563,167	-	-	76,937	(47,093)	34.35	593,011	78.50
	5/3/2014	5/3/2017 - 4/3/2024 ⁽³⁾	663,790	-	-	67,963	(204,169)	37.56	527,584	79.09
	14/4/2014	14/4/2017 - 13/4/2024 ⁽¹⁴⁾	332,282	-	-	-	(332,282)	39.45	-	78.30
	12/3/2015	12/3/2018 - 11/3/2025 ⁽⁴⁾	983,844	-	-	60,016	(570,601)	47.73	473,259	78.60
	9/3/2016	9/3/2019 - 8/3/2026 ⁽⁵⁾	2,769,436	-	2,769,436	254,789	(1,610,625)	41.90	1,413,600	80.55
	10/3/2017	10/3/2020 - 9/3/2027 ⁽⁶⁾	2,413,333	-	-	17,619	-	50.30	2,430,952	不適用
	31/7/2017	1/6/2020 - 30/7/2027 ⁽⁷⁾	697,732	-	-	-	-	61.55	697,732	不適用
	15/3/2018	15/3/2021 - 14/3/2028 ⁽⁸⁾	2,692,372	-	-	(65,046)	-	67.15	2,627,326	不適用
	12/9/2018	12/9/2021 - 11/9/2028 ⁽¹⁵⁾	161,951	-	-	-	-	63.64	161,951	不適用
	27/3/2019	27/3/2022 - 26/3/2029 ⁽⁹⁾	-	2,636,088	-	(60,577)	-	76.38	2,575,511	不適用
	15/5/2019	1/5/2022 - 14/5/2029 ⁽¹⁶⁾	-	72,856	-	-	-	78.70	72,856	不適用
其他合資格僱員及 參與者 ⁽¹⁾	1/6/2011	1/4/2014 - 31/5/2021 ⁽¹⁰⁾	668,366	-	-	(75,576)	-	27.35	592,790	不適用
	1/6/2011	1/4/2014 - 31/5/2021 ⁽¹¹⁾	431,097	-	-	-	(106,820)	27.35	324,277	80.00
	15/3/2012	15/3/2015 - 14/3/2022 ⁽¹²⁾	677,692	-	-	(71,303)	(32,219)	28.40	574,170	80.00
	11/3/2013	11/3/2016 - 10/3/2023 ⁽¹³⁾	623,256	-	-	(76,937)	(107,783)	34.35	438,536	76.24
	5/3/2014	5/3/2017 - 4/3/2024 ⁽³⁾	2,837,839	-	-	(67,963)	(2,211,131)	37.56	558,745	78.96
	12/3/2015	12/3/2018 - 11/3/2025 ⁽⁴⁾	2,536,394	-	-	(60,016)	(1,974,898)	47.73	501,480	78.97
	9/3/2016	9/3/2019 - 8/3/2026 ⁽⁵⁾	3,202,674	-	3,202,674	(254,789)	(2,465,242)	41.90	482,643	78.72
	10/3/2017	10/3/2020 - 9/3/2027 ⁽⁶⁾	1,833,644	-	-	(126,211)	-	50.30	1,707,433	不適用
	15/3/2018	15/3/2021 - 14/3/2028 ⁽⁸⁾	618,236	-	-	(128,882)	-	67.15	489,354	不適用
	27/3/2019	27/3/2022 - 26/3/2029 ⁽⁹⁾	-	578,686	-	(102,344)	-	76.38	476,342	不適用
	15/5/2019	1/5/2022 - 14/5/2029 ⁽¹⁶⁾	-	9,365	-	-	-	78.70	9,365	不適用

附註：

- (1) 包括已退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Mark Edward Tucker先生於2019年1月1日尚未歸屬的購股權。
- (2) 截至2011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用於釐定該獎勵會計價值的日期）為2011年6月15日。截至2012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2年3月15日。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3年3月11日。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4年3月5日及2014年4月14日。截至2015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5年3月12日。截至2016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6年3月9日。截至2017年11月30日止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7年3月10日及2017年7月31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8年3月15日及2018年9月12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9年3月27日及2019年5月15日。該等計量日期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釐定。
- (3)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7年3月5日歸屬。
- (4)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8年3月12日歸屬。
- (5)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9年3月9日歸屬。
- (6)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20年3月10日歸屬。
- (7)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將於2020年6月1日歸屬。
- (8)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將於2021年3月15日歸屬。
- (9)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為75.65港元。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將於2022年3月27日歸屬。
- (10)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4年4月1日歸屬。
- (11)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14年4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已於2015年4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已於2016年4月1日歸屬。
- (12)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5年3月15日歸屬。
- (13)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6年3月11日歸屬。
- (14)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7年4月14日歸屬。
- (15)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將於2021年9月12日歸屬。
- (16)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75.70港元。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所有購股權均將於2022年5月1日歸屬。
- (17) 該等購股權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失效或被重新分類。因期內一名過往分類為「其他合資格僱員及參與者」的行政人員成為「主要管理人員」，故須重新分類其購股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任何購股權被註銷。
- (18) 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並將於各購股權可行使期末或之前失效的購股權。

僱員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11年7月25日（僱員購股計劃採納日期）採納僱員購股計劃。僱員購股計劃旨在促進及鼓勵僱員持有友邦保險股份，並提供長期挽留機制。

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可選擇購買本公司的股份，並於參與計劃三年後透過獲授配送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就每購買的兩股股份收取一股受限制配送股份。於2019年，每名合資格僱員於任何計劃年度的最高購買限額為其基本薪金的8%或每月9,750港元（或當地的等同金額）中較低者。

當配送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歸屬時，仍受僱於本集團的僱員將就其持有的每個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獲得一股配送股份。配送股份可由僱員購股計劃的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或透過本公司發行新股份而獲得。本公司於10年期內根據僱員購股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僱員購股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5%。自採納僱員購股計劃起，本公司並未據其發行任何新股份。有關僱員購股計劃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0。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僱員購股計劃下共授出1,331,071個配送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1,076,322個配送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已於期內歸屬，且本公司未有就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發行新股份。自僱員購股計劃採納日期起直至2019年12月31日止，根據僱員購股計劃共累計歸屬4,555,626個配送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約佔僱員購股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038%。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執行董事

Ng Keng Hooi先生僅就其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務收取薪酬，並無就擔任董事會董事或任何附屬公司董事獲得額外袍金。

下表提供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的年度目標薪酬水平（不包括福利及津貼）詳情。

千美元	年度目標薪酬金額 ⁽¹⁾	
	2019年 Ng Keng Hooi先生	2018年 Ng Keng Hooi先生
基本薪金 ⁽²⁾	1,080	1,030
目標短期獎勵	1,980	1,800
目標長期獎勵	3,960	3,600
年度目標薪酬總額	7,020	6,430

附註：

(1) 上表所示的目標薪酬水準不包括福利及津貼。Ng Keng Hooi先生亦獲得每年3,000,000港元的住房津貼。

(2) Ng Keng Hooi先生的基本薪金以港元支付。2019年數字指自2019年3月1日（即2019年薪金調整生效日期）起的年度金額。上表所示數值根據各年末匯率換算為美元。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就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所產生的實際薪酬成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支付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並已包含彼等各自向董事委員會提供服務的袍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所有薪酬均按定額年度袍金為基準計算，未有與公司或個人表現掛鈎的變動部分。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產生的非執行董事薪酬成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董事會主席

就董事會先前所批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長的基本袍金（包括董事會成員袍金）為每年542,000美元，於2020年1月1日起為每年600,000美元。

非執行董事

於2019年1月1日起，非執行董事的董事會成員袍金為每年168,000美元，與全球保險同業公司所提供的市場水準相近。

非執行董事就擔任委員會成員及主席職位額外獲得的年度袍金如下：

- | | |
|-----------|----------|
| • 審核委員會主席 | 55,000美元 |
|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40,000美元 |
| • 提名委員會主席 | 25,000美元 |
| • 提名委員會成員 | 15,000美元 |
| • 薪酬委員會主席 | 45,000美元 |
|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30,000美元 |
| • 風險委員會主席 | 45,000美元 |
| • 風險委員會成員 | 30,000美元 |

主要管理人員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就主要管理人員於合併收入表列支的總薪酬成本為42,226,223美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所提供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了即將上任的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李源祥先生的薪酬待遇。李先生將於2020年6月1日起，繼任Ng Keng Hooi先生為本公司的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李先生的服務合約將由2020年第一季起為期三年，而本公司具有與彼續訂往後三年服務合約之選擇權。

李先生於2020年的薪酬將包括8,466,000港元的年度基本薪金、1,980,000美元的目標短期獎勵及3,960,000美元的目標長期獎勵，年度目標總薪酬為7,025,341美元。李先生亦將獲得因離開前任工作而失效的未歸屬之長期獎勵金及延期付款所作出的補償，總價值為28,151,124美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2日的公告。李先生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李先生於本集團內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財務報表

1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2 合併收入表

133 合併全面收入表

134 合併財務狀況表

136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8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1. 公司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4. 匯率
5. 集團構成的變動
6. 保費及收費收入
7. 稅後營運溢利
8.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9. 分部資料
10. 收益
11. 開支
12. 所得稅
13. 每股盈利
14. 股息
15. 無形資產
16.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投資物業
19. 再保險資產
20.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21. 金融投資
22. 衍生金融工具
23. 公平值計量
24. 其他資產

25. 金融資產的減值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保險合約負債
28. 投資合約負債
29. 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
30. 借貸
31.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3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33. 撥備
34. 其他負債
35. 股本及準備金
36. 非控股權益
37. 集團資本結構
38. 風險管理
39. 僱員福利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42. 關連方交易
43. 承擔及或有事項
44. 附屬公司
45. 報告期間後事項
4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47. 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表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269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273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羅兵咸永道

致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32頁至第26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包括保險合約負債的估值及遞延承保成本的攤銷。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a) 保險合約負債的估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的以下附註：附註2.4（相關會計政策）、附註3（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附註27及附註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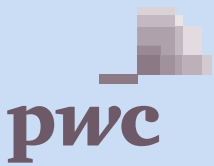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擁有保險合約負債1,895.97億美元。為處理此事項，我們已執行以下審計程序：

董事對此等保險合約負債的估值涉及就不確定的未來結果（包括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開支、投資回報、估值利率及逆差撥備）以及複雜估值方法行使重大判斷。

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傳統分紅壽險保單及非分紅壽險保單、年金及其他保障產品相關保單的負債乃利用於保單生效時就逆差作出調整的最佳估計假設，絕大部分採用淨保費估值法釐定。此等假設仍會於以後沿用，惟須通過一項將負債與以當前最佳估計假設於估值的負債進行對比的負債充足性測試。

- 通過運用我們的行業知識和經驗對比判斷有關估值方法及其變動是否符合經認可的保險精算慣例及根據市場經驗得出的預期，我們了解了所用評估方法、找出了與前次估值相比的方法變動及評估了所發現重大變動的合理性和影響。
- 我們評估了主要假設（包括就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開支、投資回報、估值利率及逆差撥備作出的主要假設）的合理性。我們對假設的評估包括：
 - 了解現有就釐定相關假設的控制措施並對其進行測試；
 - 通過運用我們的行業知識和經驗檢驗管理層用以得出假設的方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a) 保險合約負債的估值 (續) 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保單的保險合約負債絕大部分基於帳戶結餘的價值連同遞延收益及額外保險給付的負債釐定，後者取決於在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的營運假設及未來投資回報假設。 作為假設考慮因素的一部分，我們重點關注需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假設的保險合約的假設以及於保單生效日期的假設設定方式。 對於所採用的估值方法，我們重點關注此等方法相較前次估值所採用者的變動以及重要新產品種類（如適用）所適用的估值方法。	• 對比過往經驗、市場可觀測數據（如適用）及我們對市場慣例的經驗，對管理層所用主要假設提出質疑。 • 我們查核了負債充足性測試的計算並評估了相關結果，以確定在對當前最佳估計假設進行估值時就有效保單業務所用保險合約負債是否充足。 基於已完成的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所用方法及假設（包括於負債充足性測試中所用者）均屬恰當。
b) 遞延承保成本的攤銷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的以下附註：附註2.4.1（相關會計政策）、附註3.3（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附註11及附註20。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遞延承保成本259.15億美元。 對於傳統壽險及年金保單，遞延承保成本乃通過保單的預期年內按保費的某個固定百分比攤銷，相比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保單，其需要董事作出的判斷較少。預期保費在保單簽發之日作出估計。	為處理此事項，我們已執行以下審計程序： • 評估在貴集團會計政策範圍內進行的遞延承保成本攤銷的基準及於釐定就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保單攤銷所用估計毛利過程中用到的假設的恰當性，並對彼等提出質疑。此處涵蓋通過對比過往經驗、市場可觀測數據（如適用）及我們對市場慣例的經驗，對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開支及投資回報作出的評估及提出的質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b) 遞延承保成本的攤銷 (續)

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保單的遞延承保成本攤銷則需要董事作出較多的判斷。對於此等合約，遞延承保成本乃於合約的預期年內，按估計預期於合約年內實現的毛利現值的某個固定百分比或按直線基準攤銷。估計毛利會定期作出修訂，而就毛利作出適當估計時需行使重大判斷。

基於已完成的工作，我們發現針對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保單所用與遞延承保成本攤銷有關的假設乃屬恰當。

作為我們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重點關注與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保單相關的遞延承保成本，而有關假設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

其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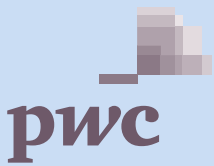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所包含的所有信息（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其他事項

貴集團已根據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第4及5節所載的內涵價值編製基準編製於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內涵價值補充資料，而我們已單獨就該內涵價值補充資料向 貴公司董事會出具一份日期為2020年3月12日的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管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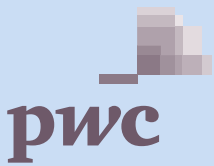
羅兵咸永道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會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Lars Christian Jordy Nielsen。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3月12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財務報表
合併收入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十三個月
收益			
保費及收費收入	6	34,777	33,881
分保至再保險公司的保費		(2,166)	(1,968)
淨保費及收費收入		32,611	31,913
投資回報	10	14,350	4,077
其他營運收益	10	281	307
總收益		47,242	36,297
開支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33,400	26,383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940)	(1,787)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31,460	24,596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4,283	4,136
營運開支		2,468	2,366
財務費用		283	228
其他開支		845	801
總開支	11	39,339	32,127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前溢利		7,903	4,170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8)	–
稅前溢利		7,895	4,170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所得稅(開支)/收入		(179)	51
稅前股東應佔溢利		7,716	4,221
稅項開支	12	(1,208)	(944)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179	(51)
股東溢利應佔稅項開支		(1,029)	(995)
純利		6,687	3,226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6,648	3,163
非控股權益		39	63
每股盈利(美元)			
基本	13	0.55	0.26
攤薄	13	0.55	0.26

財務報表
合併全面收入表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十三個月
純利	6,687	3,226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3.07)億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77)億美元)	13,014	(4,174)
於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及減值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6,6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800萬美元)	(545)	26
外幣換算調整	619	(510)
現金流量對沖	18	16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其他全面開支	(1)	(45)
小計	13,105	(4,687)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1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000)萬美元)	167	11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淨負債的影響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700)萬美元)	(24)	1
小計	143	12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3,248	(4,675)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9,935	(1,449)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19,864	(1,484)
非控股權益	71	35

概覽

財務及營運回顧

企業管治

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

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			
無形資產	15	2,520	1,970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16	615	6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865	1,233
投資物業	18	4,834	4,794
再保險資產	19	3,833	2,887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20	26,328	24,626
金融投資：	21,23		
貸款及存款		10,086	7,392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138,852	112,4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33,132	27,736
股本證券		50,322	38,099
衍生金融工具	22	971	430
		233,363	186,142
遞延稅項資產	12	23	26
當期可收回稅項		205	164
其他資產	24	5,605	4,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3,941	2,451
總資產		284,132	229,806
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27	189,597	164,764
投資合約負債	28	12,273	7,885
借貸	30	5,757	4,954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31	1,826	1,683
衍生金融工具	22	412	243
撥備	33	225	168
遞延稅項負債	12	6,237	4,187
當期稅項負債		432	532
其他負債	34	9,417	5,984
總負債		226,176	190,400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權益			
股本	35	14,129	14,073
僱員股票信託	35	(220)	(258)
其他準備金	35	(11,887)	(11,910)
保留盈利		40,372	35,661
公平值準備金	35	14,663	2,211
外幣換算準備金	35	(698)	(1,301)
物業重估準備金	35	1,163	538
其他		(14)	(8)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15,114	1,440
下列人士應佔總權益：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57,508	39,006
非控股權益	36	448	400
總權益		57,956	39,406
總負債及權益		284,132	229,806

董事會於2020年3月12日核准刊發。



Ng Keng Hooi
董事



謝仕榮
董事

財務報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其他全面收入									總權益
		股本	僱員 股票信託	其他 準備金	保留盈利	公平值 準備金	外幣換算 準備金	物業重估 準備金	其他	非控股 權益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如前期呈報		14,073	(258)	(11,910)	35,661	2,211	(1,301)	538	(8)	400	39,406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期初調整	2	-	-	-	-	-	-	482	-	-	482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經調整		14,073	(258)	(11,910)	35,661	2,211	(1,301)	1,020	(8)	400	39,888
純利		-	-	-	6,648	-	-	-	-	39	6,6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	-	-	-	12,988	-	-	-	26	13,014
於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	-	-	-	(545)	-	-	-	-	(545)
外幣換算調整		-	-	-	-	-	613	-	-	6	619
現金流量對沖		-	-	-	-	-	-	-	18	-	1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的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	9	(10)	-	-	-	(1)
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		-	-	-	-	-	-	167	-	-	167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 淨負債的影響		-	-	-	-	-	-	-	(24)	-	(24)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6,648	12,452	603	167	(6)	71	19,935
股息	14	-	-	-	(1,961)	-	-	-	-	(21)	(1,982)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代理 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56	-	-	-	-	-	-	-	-	5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6)	-	-	-	-	-	(2)	(8)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88	-	-	-	-	-	-	88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	(21)	-	-	-	-	-	-	-	(21)
自僱員股票信託轉出 已歸屬股份		-	59	(59)	-	-	-	-	-	-	-
於出售時轉撥至保留盈利的 重估準備金		-	-	-	24	-	-	(24)	-	-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129	(220)	(11,887)	40,372	14,663	(698)	1,163	(14)	448	57,956

百萬美元	附註	股本	僱員 股票信託	其他 準備金	保留盈利	其他全面收入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公平值 準備金	外幣換算 準備金	物業重估 準備金	其他		
於2017年12月1日的結餘		14,065	(297)	(11,948)	34,087	6,336	(751)	527	(25)	378	42,372
純利		—	—	—	3,163	—	—	—	—	63	3,2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		—	—	—	—	(4,151)	—	—	—	(23)	(4,174)
於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及減值		—	—	—	—	26	—	—	—	—	26
外幣換算調整		—	—	—	—	—	(505)	—	—	(5)	(510)
現金流量對沖		—	—	—	—	—	—	—	16	—	16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 其他全面開支		—	—	—	—	—	(45)	—	—	—	(45)
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		—	—	—	—	—	—	11	—	—	11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 淨負債的影響		—	—	—	—	—	—	—	1	—	1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3,163	(4,125)	(550)	11	17	35	(1,449)
股息	14	—	—	—	(1,589)	—	—	—	—	(20)	(1,609)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代理 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8	—	—	—	—	—	—	—	—	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7	7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82	—	—	—	—	—	—	82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	(12)	—	—	—	—	—	—	—	(12)
自僱員股票信託轉出 已歸屬股份		—	51	(51)	—	—	—	—	—	—	—
其他		—	—	7	—	—	—	—	—	—	7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073	(258)	(11,910)	35,661	2,211	(1,301)	538	(8)	400	39,406

財務報表
合併現金流量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稅前溢利		7,895	4,170
調整：			
金融投資		(22,693)	(14,998)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及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18,813	14,037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31	152	(177)
收取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再保險佣金	5	632	482
其他非現金營運項目，包括投資收入及匯率變動對若干營運項目的影響 ⁽¹⁾		(8,217)	(8,095)
營運現金項目：			
已收利息		6,668	6,718
已收股息		884	782
已付利息		(60)	(44)
已付稅項		(737)	(855)
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3,337	2,020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無形資產付款	15	(169)	(92)
向合資公司注資	16	—	(3)
來自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分派或股息	16	3	—
增加聯營公司權益之付款	16	(8)	—
銷售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²⁾	17, 18	190	22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²⁾	17, 18	(106)	(149)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所得現金	5	(155)	(60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245)	(828)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中期票據	30	1,301	1,490
贖回中期票據	30	(500)	(500)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0	1,559	2,603
償還其他借貸	30	(1,561)	(2,603)
收購非控股權益		(8)	–
租賃負債付款 ⁽¹⁾		(157)	–
就中期票據支付的利息		(207)	(16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7
年／期內派付股息		(1,982)	(1,609)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21)	(12)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56	8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520)	(7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72	408
財政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46	1,78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5	(49)
財政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3	2,146

附註：

-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91億美元。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租賃負債4.98億美元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後非現金變動2.15億美元。
- (2)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本年度的呈列相符。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一步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3,941	2,451
銀行透支		(188)	(305)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3	2,146

1. 公司資料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8月2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號友邦金融中心35樓。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1299」）；其美國預託證券（一級）於場外交易市場進行買賣（交易編號為「AAGIY」）。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友邦保險」或「本集團」）是以提供壽險為主的金融服務供應商，業務遍及亞太區18個市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亞洲區承保壽險業務、提供人壽、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以及向其客戶分銷相關投資及其他金融服務產品。

2. 主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大致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本集團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時選擇的會計政策致使本集團可同時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制訂的詮釋的引用，應視為引用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視情況而定）。因此，當中並不存在任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間的會計慣例差別，而影響此等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於2020年3月12日已獲董事會核准刊發。

合併財務報表已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金融工具、持作自用物業以及投資物業（均以公平值列賬）的重估作出修訂。

本集團各實體於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公司與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美元。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乃以百萬美元呈列。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以往財政期間所採納的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a) 下列相關新準則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就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設立收益確認原則及加強披露規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本集團透過向客戶轉移服務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此外，收益於極有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撥回時，方予以確認。其亦提供有關取得合約和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的指引。該準則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若干相關詮釋，並提供一個新五步模式以就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保險合約、金融工具及租賃合約除外）確認收益。考慮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適用於保險合約，故新準則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在於資產管理合約及不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服務部分的收益確認。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財務影響，惟須作額外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替代現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該準則載列租賃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該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對租賃期間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認列資產與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本集團選擇對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追溯應用於其租賃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採納日期確認。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此外，根據該準則所允許，本集團選擇針對各項租賃按等同租賃負債；並就緊接首次採納日期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有關租賃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計量使用權資產。此方法並無調整於2019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年初結餘。然而，由於計量本集團的持作自用物業有關的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首次應用重估方法，物業重估準備金於2019年1月1日的年初結餘作出調整，金額為4.82億美元。

(b) 下列相關新詮釋及準則修訂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且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就分類為權益的票據付款的所得稅後果」；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按公平值計量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長期權益」；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轉讓投資物業」；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及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合併」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聯合協議－重新計量先前所持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c) 下列準則及修訂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惟本集團選擇採用臨時豁免（詳見下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資產分類為單獨的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FVTPL）或計入其他全面收入（FVOCI）類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類別。該分類根據實體管理其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式及該金融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於初次確認時釐定。倘若可消除或大幅減低會計錯配，於初次確認時亦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原本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FVOCI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FVTPL。此外，經過修訂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式。就金融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大部分規定。該準則的主要變動為，倘金融負債以公平值列賬，除非會造成會計錯配，否則由於實體本身的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部分須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而非計入損益。此外，該新準則修訂了對沖會計模式，以更密切地與實體的風險管理策略達成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其中兩項作出進一步修訂。含倘若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以及業務模式為「持有以收取」或「持有以收取及出售」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的金融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FVOCI計量。非重大的修訂或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交換須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尚未完全評估上述新規定及修訂的影響。

該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強制生效（惟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及修訂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交換除外，彼等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但如下文所述，本集團符合臨時豁免資格。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6年9月12日頒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保險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為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的不同生效日期提供兩個選擇方案。該等方案包括：如主要業務涉及保險的公司，可選擇（稱為「延後法」）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生效日期推遲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生效日期與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報告期間兩者中的較早日期（請注意，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9年6月刊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的草案中建議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生效日期推遲至2022年1月1日），以及允許實體將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應用前可能產生的若干會計錯配影響從損益中剔除。
- 由於本集團先前並未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任何版本，及於緊接2016年4月1日前的年度報告日期期間，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涉及保險，根據資格評估於2015年11月30日與保險有關的負債賬面值總額為1,267.50億美元，超過其所有負債賬面值總額的90%，故本集團已選擇應用延後法。與保險有關的負債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範圍內的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合約負債59.37億美元以及各類其他負債44.33億美元（主要包括若干遞延稅項負債以及與衍生工具及該等合約相關回購協議有關的金融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c) 下列準則及修訂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惟本集團選擇採用臨時豁免（詳見下文）：(續)

-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首次採納。由於本公司並不符合臨時豁免的資格，故不得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應用延後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類別：按攤銷成本、FVOCI及FVTPL計量。該等分類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即持有至到期之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FVTPL計量之金融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乃基於所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而定。此外，倘若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於初次確認時本公司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原本符合按攤銷成本或FVOCI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FVTPL。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類別維持不變。金融負債於2019年1月1日的賬面值並未受到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所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有關之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時間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確認之時間為早。新減值模式適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FVOCI計量的債務證券。

因此，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採納當日，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類別的金融資產已重新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FVOCI」類別，而於2018年12月31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的其他金融資產則已重新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攤銷成本」類別。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並無對2019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盈利結餘或總權益作出重大調整。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分別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及47中披露。

- 於資格評估日期後，本集團的業務並無出現任何導致需要就應用延後法的資格作重新評估的變動。以下為與臨時選擇權有關的金融資產的其他資料說明：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兩個組別：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具有「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的現金流量，而且並非持作買賣或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
- (i)中所指明者以外的所有金融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c) 下列準則及修訂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惟本集團選擇採用臨時豁免（詳見下文）：(續)

下表列示該等兩個組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及公平值變動：

百萬美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公平值變動		
	符合SPPI準則及並非持作買賣或按公平值基準管理之金融資產	其他	總計	符合SPPI準則及並非持作買賣或按公平值基準管理之金融資產	其他	總計
債務證券	162,997	8,987	171,984	15,266	189	15,455
其他金融資產	13,842 ⁽¹⁾	50,881 ⁽²⁾	64,723	–	4,990	4,990
總計 ⁽³⁾	176,839	59,868	236,707	15,266	5,179	20,445

附註：

- (1) 符合SPPI準則的其他金融資產的結餘包括貸款及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應計投資收入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 結餘指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 (3) 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若干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存款項下的保單貸款、再保險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下的保險應收款項）55.61億美元並無計入上表，原因為該等項目將根據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行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入賬。

上文所列符合SPPI準則及並非持作買賣或按公平值基準管理之金融資產主要為債務證券。有關該等債務證券信貸質素分析的其他資料載於附註21。

(d) 下列已頒佈的相關新準則修訂尚未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本集團被要求採納的財政年度載於括號之內）。本集團已評估此等新準則對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預期此等新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負債歸類為即期或非即期」（2022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2020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2020年）；及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2020年）。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e) 下列已頒佈的相關新準則尚未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階段二) 將取代現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對保險合約計量及溢利確認的現行會計處理的基本區別。「一般模式」乃基於具備風險調整及遞延處理未賺取溢利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式，為一個適用於與相關項目的回報掛鉤且符合若干規定的保險合約的單一計量模式。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規定並要求更多細節的信息，並要求全面收入表須採用新的呈報格式載列，並擴大披露範圍。於2017年12月12日，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的發佈。該準則目前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強制生效。然而，於2019年6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建議推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並將保險公司可獲得的暫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豁免推遲至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建議延期刊載於供公開諮詢(諮詢期截至2019年9月25日止)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的草案中。香港會計師公會尚未作出任何有關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建議推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公告。本集團現正對該等新準則進行詳細評估。

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期間貫徹應用。鑒於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分別載於附註46及47)乃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附註2.3所載與本公司投資及附註2.5.5所載與金融工具有關的會計政策除外)編製。

2.2 營運溢利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具有長遠特性，就管理層的決策及內部表現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使用稱為「營運溢利」的財務表現指標評估其業績及經營分部。營運溢利包括基於本集團在內涵價值補充資料中所採用的假設得出的股權及房地產投資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本集團界定稅後營運溢利為扣除以下非營運項目的純利：

- 股權及房地產相關預期及實際投資回報之間的短期波動；
- 其他投資回報(包括因市場因素產生的短期波動)；及
- 管理層視作非營運收入及開支的其他重大項目。

本集團認為呈列營運溢利可加強理解及比較其表現及其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認為，在剔除此等非營運項目的波動性影響(大部分取決於市場因素)後，可更清楚地識別表現趨勢。

營運溢利乃以額外資料方式提供，以貫徹基準協助比較於不同報告期間的業務趨勢，及加強對財務表現的整體理解。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合併基準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結構性實體指設立目的為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會成為決定控制該實體人士的主要因素（如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任務有關的情況）且相關業務透過合約安排方式規管的實體。本集團釐定投資基金及結構證券（如本集團擁有權益的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為結構性實體。

當本集團因參與某實體而承受風險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對實體行使權力而影響有關回報時，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入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本集團不再對其擁有控制權時不再合併入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予以撤銷。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收購的附屬公司入賬，除非收購事項構成本集團重組共同控制實體的一部分。根據此方法，收購成本乃按收購日期應付代價、股份發行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超出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乃入賬列作商譽（見下文2.10）。本集團與商譽分開確認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收購方於附屬公司的淨資產權益超出收購成本的任何盈餘乃記入合併收入表。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擁有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績（乃採用截至報告日期的賬目）。

投資基金

本集團從中擁有權益及權力可規管其相關業務從而影響基金回報的投資基金於財務報表內合併入賬。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考慮實際合約權利及實際控制權。倘本集團並未持有一間公司50%以上投票權，但其有實際能力規管該實體的相關業務，則可能對該實體產生實際控制權。基於前述事實及情況，倘本集團有權力罷黜或控制有能力規管基金相關業務的有關方，且本集團承擔投資基金可變回報所帶來的風險，則上述有關方將予合併入賬。可變回報包括享有被投資公司溢利或分派的權利及承擔被投資公司虧損的義務。

僱員股票信託

成立信託乃為購買本公司股份，以便透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於未來期間向參與者分派。這些信託的合併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予以評核；倘本集團被視為控制此信託，此信託會合併入賬。信託購買的股份於歸屬時未提供予參與者的部分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按成本列賬並作為「僱員股票信託」列報，以及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作為權益的減項。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權益內呈列，惟少數股東於可沽售負債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除外（例如單位持有人於合併投資基金的權益）。當有關權益確認為負債時，則反映合併實體的淨資產。

收購及出售非控股權益乃視作權益持有人之間的交易，惟少數股東於可沽售負債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除外。因此，非控股權益的收購成本或售價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確認為權益的增加或減少。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合併基準 (續)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從中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一般而言，倘本集團持有20%至50%的股票權，則假設為擁有重大影響力。合資公司乃本集團與其他訂約方進行經濟活動，並會受合約協議產生的共同控制所限的實體。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間的交易收益，乃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權益為限撤銷。虧損亦同樣予以撤銷，惟交易提供證據顯示實體間轉移的資產出現減值除外。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此方法，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投資成本，連同本集團分佔該實體收購後的權益變化，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計入為資產。成本包括收購所產生的商譽。本集團分佔收購後的溢利或虧損於合併收入表確認，而其所分佔收購後於權益中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當本集團不再對此投資擁有重大影響力時，則不再使用權益會計法。倘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分佔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所佔權益，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付款時方會作出撥備，並確認為負債。

本公司的投資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按成本列賬，惟出現減值除外。本公司於投資基金（例如互惠基金及單位信託）的權益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本集團已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以計量及確認保險及投資合約，除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見附註2.4.3）。

產品分類

本集團按保險風險水平將其合約分類為保險合約或投資合約。保險合約指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而投資合約指並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稱為分紅業務的部分保險及投資合約，具備酌情分紅特點，讓客戶可收取保證給付以外的額外非保證給付，例如保單持有人紅利或分紅。本集團確認及計量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產生的責任時，應用與保險合約相同的會計政策。

倘存在受保事故導致本集團須向客戶支付巨額的額外賠償的情況（不包括缺乏商業理據者），合約則列作保險合約入賬。對於並無包含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計量及確認」。倘合約包含投資管理成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對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沿用以往應用的會計政策，而本集團已採用此項基準入賬此等合約。倘一項合約被分類為保險或投資合約，則其後不會再被分類，惟於其後修改協議條款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若干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合約補足應付保單持有人的保證給付金額。此等合約與其他保險及投資合約不同，皆因本集團可全權決定宣派給付的金額及/或時間，以及如何在不同組別的保單持有人之間分派此等給付。客戶可能獲派保證給付以外的額外給付或分紅：

- 額外給付或分紅很可能為合約給付總額的重大部分；
- 額外給付或分紅金額或時間基於合約由本集團全權決定；及
- 額外給付或分紅基於以下各項而以合約訂立：
 - 特定合約組別或特定合約類型的表現；
 - 於發行人持有的特定資產組別的已變現及/或未變現的投資回報；或
 - 簽發合約的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實體的溢利或虧損。

本集團應用與保險合約相同的會計政策，以確認及計量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所產生的責任及遞延承保成本。本集團稱此等合約為分紅業務。在某些司法權區，分紅業務以分紅基金承保，其資產與本公司或分公司的其他資產個別劃分。分配自此等分紅基金所持資產的給付，須受法規確立的最低保單持有人分紅機制所規範。此類保單持有人的分紅程度或會隨時間變化。按分紅基金地點分類的目前保單持有人宣派紅利情況載列如下：

國家	目前保單持有人的分紅
新加坡	90%
馬來西亞	90%
中國內地	70%
澳洲	80%
汶萊	80%

在某些司法權區，分紅業務並非以特別基金承保，而本集團稱其為其他分紅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本集團的產品可分為下列主要類別：

保單類型		應付給付說明	會計基準：	
			保險合約負債 ⁽¹⁾	投資合約負債
傳統分紅壽險， 具備酌情分紅特點	分紅基金	分紅產品包括保障及儲蓄元素。承保的基本金額於死亡或到期時支付，可能附帶紅利或分紅，總額按某個特定的資產及負債基金的表現而定	保險合約負債就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現值作出撥備。此外，保險負債乃按假設所有業績將根據當地法規宣派為紅利而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部分入賬	不適用，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合約入賬列作保險合約
	其他分紅業務	分紅產品包括保障及儲蓄元素。承保的基本金額於死亡或到期時支付，可能附帶紅利或分紅，保險公司全權決定宣派紅利或分紅的時間或金額，視乎投資經驗等因素而定		
非分紅壽險、年金及其他保障產品		保險公司無權決定應付給付	保險合約負債反映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未來保單給付現值。此外，有限付款合約的遞延溢利負債予以確認	投資合約負債乃按攤銷成本計量
萬能壽險		給付乃按帳戶結餘計算，按保險公司所定利率存入利息，及視客戶而定的身故給付	保險合約負債反映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已記賬投資回報，並扣除申購手續費、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及費用。此外，遞延收益及額外保險給付的負債亦會入賬	不適用，因此等合約一般附帶重大保險風險
單位連結式		此等產品可能以儲蓄產品為主，或會將儲蓄結合保障元素	保險合約負債反映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已記賬投資回報，並扣除申購手續費、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及費用。此外，遞延收益及額外保險給付的負債亦會入賬	投資合約負債以公平值（參照累計價值釐定）計量

附註：

(1) 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中，單位連結式合約與退休金合約一併呈列，以供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保險及投資合約的會計基準於下文附註2.4.1及2.4.2詳述。

2.4.1 保險合約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保費

來自壽險合約的保費，包括分紅保單及終身永續年金保單，於自保單持有人應收取時確認為收益。給付及費用已就此等收益作出撥備，以便於保單估計年期內確認溢利。就有限支付合約而言，保費在到期時於損益確認，任何超額溢利則於收入表遞延及確認，以配合目前的有效保單，或就年金而言，預期給付金額。

具投資特色但包含相當保險風險而被視作保險合約的保險合約（如萬能壽險及若干單位連結式合約）收取的保費金額乃累計為存款。來自此等合約的收益包括期內有關保險、行政及退保成本的保單費用。

首筆支付費用於相關合約估計年期內確認。計入開支的保單給付及賠款，包括於期內產生並超出有關保單持有人合約存款的給付賠償及計入保單持有人存款的利息。

遞延收益負債

遞延收益負債指首筆支付費用及其他非對等收費，乃於業務估計年期內收取並確認於合併收入表。累計價值的獨立負債已確立。

遞延溢利負債

因傳統保險合約產生的遞延溢利負債指超額溢利，乃於業務估計年期內收取並確認於合併收入表。未來保單賠償的獨立負債已確立。

遞延承保成本

取得新保險合約的成本包括佣金及分銷成本、核保及其他保單簽發開支，此等成本隨產生新業務保單或重續現有業務而改變及主要與此等業務有關，乃遞延入賬為資產。於簽發保單的年度內，會評估遞延承保成本的可收回機會，以確保此等成本可自保單的估計未來利潤中收回，並於其後至少每年再評估一次。未來投資收入亦會用於評估可收回機會。倘承保成本被視作於簽發保單日期或其後無法收回，則此等成本於合併收入表列作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2.4.1 保險合約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續)

遞延承保成本 (續)

壽險及年金保單的遞延承保成本於合約的預計年內，按預期保費的某個固定百分比攤銷。於簽發保單日期估計預期保費，並於合約的整個年內貫徹應用，惟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發現不足情況除外（見下文）。

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的遞延承保成本乃於合約的預期年內，按估計預期於合約年內實現的毛利現值的某個固定百分比或按直線基準攤銷。估計毛利包括就死亡率、行政、投資及退保而評估的預期金額，並扣除超出保單持有人結餘的給付賠償、行政開支及已記賬利息。估計毛利會定期作出修訂。用於計算經修訂的估計預期毛利現值的利率，乃為應用於餘下給付期間的最近經修訂利率。實際結果與估計經驗的差異乃反映於盈利中。

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被視為可收回的承保成本列作保險合約負債的組成部分，並在相應保單的年內遞延及攤銷。

遞延銷售獎勵

於以下情況，包括首日分紅、持續分紅及提升結算利率等遞延銷售獎勵，乃採用與攤銷承保成本相同的方法及假設予以遞延及攤銷：

- 銷售獎勵乃確認為保險合約負債的一部分；
- 此等項目於訂立合約當日在合約內明示；
- 此等項目附帶於並無銷售獎勵的類似合約所記賬的金額；及
- 此等項目較獎勵後期間的各預期持續結算利率為高。

分拆

保險合約的存款部分於符合以下兩項條件時予以分拆：

- 存款部分（包括任何內含退保選擇權）可分開計量（即不需計及保險部分）；及
- 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另行要求確認來自存款組成部分的所有責任及權利。

分離計賬

由於本集團的若干保險合約包括與主合約並無明確及密切關連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此等合約與保險合約分離計賬及列作衍生工具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2.4.1 保險合約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續)

給付及賠償

保險合約給付反映於期內產生的所有到期、退保、提取及賠款的成本，以及預計宣派紅利時的應計保單持有人紅利。

所產生的意外及醫療保險賠款包括期內發生的所有損失（不論有否報告）、有關處理成本、可收回款項下調及來自過往年度的未賠款的任何調整。

處理賠款成本包括因磋商及處理賠款而產生的內部及外部成本，並已列入營運開支。

保險合約負債（包括與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有關的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指就壽險保單而言的估計未來保單持有人給付負債。

壽險保單的未來保單給付乃以平準式淨保費評價法計算，即將支付的估計未來保單給付現值，扣除將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的現值。

就具有明確帳戶結餘的合約（如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而言，保險合約負債相等於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已記入保單的投資回報，並扣除就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與開支收費。

理賠選擇權入賬列作相關保險或投資合約的整體組成部分，惟此等選擇權提供年金化給付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將確立額外負債，以預期年金化日期的預期年金化款項現值超出當日預期帳戶結餘為限。倘發出的理賠選擇權附帶的保證費率低於市場利率，則保險或投資合約負債並不反映其後市場利率下跌的任何撥備，惟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發現不足情況除外。

本集團透過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現值設立一個負債項目，入賬以分紅基金承保的分紅業務保險合約負債。此外，假設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按相關法規把全部基金盈餘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一項保險負債將按照比例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入賬。本集團透過就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及非保證分紅現值確立負債，以便將其他分紅業務入賬。

負債充足性測試

負債充足性乃根據本集團的承保、提供服務及計量保險合約盈利能力的方式，按合約組合而評估。各報告分部均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

就傳統壽險合約而言，保險合約負債乃於扣除遞延承保成本以及所收購的保險合約的業務價值後，於估值日期與按最佳估計基準計算的總保費估值進行比對。倘出現不足金額，則遞延承保成本的未經攤銷結餘及所收購的保險合約的業務價值乃按不足數額撇減。倘就撇減特定合約組合的未經攤銷結餘至零後仍有不足金額，則淨負債按餘下不足金額增加。

就萬能壽險及投資合約而言，遞延承保成本經扣減遞延收益負債後與估計毛利比較。倘出現不足金額，則撇減遞延承保成本。

財務保證

財務保證視為保險合約。就此等合約而言的負債於產生虧損時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2.4.2 投資合約

投資合約不包含足以視作保險合約的保險風險，並入賬列作財務負債，有別於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因此等合約並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疇，故入賬列作保險合約。

來自此等合約的收益包括就保險成本、費用及提早退保而於合約扣除的多項收費（保單費用、手續費、管理費及退保手續費）。首年收費於提供服務的合約年期內攤銷。

投資合約費用收益

客戶就保單管理、投資管理、退保或其他合約服務而支付費用。此等費用可以是固定金額或隨所管理的金額而變更，並一般於保單持有人的帳戶結餘以調整方式扣除。此等費用乃於已收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惟此等費用與未來期間提供的服務有關除外，於此情況下，此等費用遞延至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倘預期將來會退還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部分費用，則本公司不會將相關費用確認為收益，並會建立銷售誘因負債，該負債構成投資合約負債的一部分。

啟動及其他「首筆」支付費用（按帳戶結餘計算以作為啟動合約代價的費用）自若干非分紅投資及退休金合約收取。倘投資合約乃以經攤銷成本入賬，則此等費用在保單的預期年期內攤銷及確認，作為對有效收益率的調整。倘投資合約按公平值計量，則與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有關的首筆支付費用乃於提供服務時攤銷及確認。

遞延啟動成本

附帶投資管理服務的投資合約的承保成本包括與簽發各項新合約直接有關的佣金及其他衍生費用，會於提供服務的期間遞延及攤銷。遞延啟動成本乃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可收回性測試。

不附帶投資管理服務的新投資合約的承保成本列作實際利率的一部分，而實際利率乃用於計算有關投資合約負債的經攤銷成本。

投資合約負債

就投資合約而收取的存款不會通過合併收入表入賬，而直接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投資合約負債調整，以反映帳戶結餘，惟此等合約應佔的投資收入及費用除外。

本集團大部分分類為投資合約的合約屬於單位連結式合約，其計量直接與相關投資資產相連結。此等合約指維持以符合保單持有人特定投資目標的投資組合，而此等保單持有人一般承受此等投資的信貸及市場風險。此等負債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乃經參照累計價值（目前的單位值）而釐定，並於損益表確認其變動。保單管理費、投資管理費、退保手續費及就客戶的帳戶結餘向若干保單持有人所徵收的稅項列入收益，並按上文「投資合約費用收益」項下所述方式入賬。

非單位連結式投資合約負債乃以經攤銷成本列賬，即於初始確認日期已收取代價的公平值扣除本金付款（例如交易成本及首筆支付費用）的淨影響，並使用實際利率法增減初始金額與到期日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計算的累計攤銷，以及扣除退保款項的任何撇減。實際利率是把付款貼現至初始金額的利率。於各報告日期，遞延收益負債乃以按實際利率貼現計算的未來最佳估計現金流量價值而釐定。任何調整會即時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2.4.2 投資合約 (續)

投資合約負債 (續)

倘投資合約受退保選擇權規限，則財務負債的經攤銷成本不會低於就適用的貨幣時間值貼現計算的退保應付金額入賬。

遞延收費收入負債

遞延收費收入負債指首筆支付費用及其他非對等收費，乃於業務估計年期內收取並確認於合併收入表。累計價值的獨立負債已確立。

2.4.3 保險及投資合約

再保險

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分出再保險業務，而自留額則隨不同業務變更。再保險成本在相關再保險保單年期內入賬，採用的假設與相關保單貫徹一致。

分出的保費及償付的賠款於合併收入表及財務狀況表按總額基準呈列。

再保險資產包括分出的保險負債的應收金額。自再保險公司可收回的金額，乃以符合再保險的保險或投資合約負債或已付給付的方式估計，並根據相關再保險合約得出。

倘再保險合約主要轉移財務風險（而不是保險風險），則此等合約透過合併財務狀況表直接入賬，而不會列入再保險資產或負債。已付或已收的代價扣除再保險者預留的任何明示已識別保費或費用會被確認為存款資產或負債。

倘再保險資產出現減值，則本集團會扣減相應的賬面值，並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減值虧損。在初始確認再保險資產後，倘有客觀憑證顯示本集團可能無法根據合約條款收到到期的所有金額，並能夠可靠地計量對本集團自再保險公司收取的金額構成的影響，則再保險資產乃出現減值。

按再保險合約獲得的首筆保費回扣為再保險負債。該負債初始確認為扣減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最多為相關遞延承保成本或相關收購業務價值（如有）的賬面值，任何超額於其他負債中確認。該再保險負債根據相關保險合約的解除而解除。該再保險負債於期內的變動確認為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收購業務價值

就長期保險及投資合約組合而言的收購業務價值，不論直接或透過購入附屬公司計入，皆確認為一項資產。倘此項資產乃來自收購合資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則收購業務價值以此投資的賬面值持有。於所有情況下，收購業務價值按系統化基準在收購組合的合約估計年期內攤銷。攤銷率反映所收購有效保單業務的價值現況。收購業務價值的賬面值會每年檢討以確定減值，任何減幅則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影子會計

影子會計乃應用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擔保的保險合約及若干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影子會計適用於遞延承保成本、收購業務價值、遞延啟動成本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目的是把計入合併收入表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以相同方式將保險負債或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的影響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相應於收費或抵免而作出資產或負債的調整，會直接於股東權益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產品分類 (續)

2.4.3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參照法定要求計量的保險合約 (包括具有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負債

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該等國家的保險合約負債主要以日後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費用及向其作出的付款的淨現值計量。所採用的貼現率反映現行市場利率。所收取的保費超出賠款及開支的部分（利潤邊際）於合約有效期內以能反映向保單持有人提供服務的模式的方式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保險合約負債變動反映該利潤邊際的預期解除。

其他評稅及徵費

本集團有可能需要繳付多項不同的週期性保險相關評稅或保證基金徵費。相關撥備已在因過往事件而引致現有責任（法律或推定）時設定。此等金額不會列入保險或投資合約負債，惟列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撥備」一項。

2.5 金融工具

2.5.1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劃分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兩個類別：

- 於初始確認時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
- 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倘能消除計量上不協調情況或倘相關資產及負債經常地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則管理層會指定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包括：

- 持有的金融資產用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
- 以公平值基準管理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的權益投資組合及本集團全面合併的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及
- 載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複合工具，其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原應分離計賬。

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主要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而購入的金融資產，有憑證顯示有短期獲利的金融資產組合的一部分，以及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乃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收入，並一般於證券除息時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應計基準確認。對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而言，公平值變動乃於投資經驗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2.5.1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劃分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外，乃分類為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類別於以相關投資擔保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及股東權益並非以公平值基準管理時使用。此等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的債務證券（不包括為分紅基金及單位連結式合約提供擔保的債務證券）。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初始公平值加上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對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言，其成本與面值之間的差額會被攤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其後公平值計量。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收入。

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包括就外幣換算產生的差額與其他公平值變動之間的差額。貨幣性可供出售投資（例如債務證券）的外幣換算差額乃如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計算，並因此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經驗。對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請參閱「金融資產的減值」一節。

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變動（不包括減值虧損及相關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一項獨立公平值準備金累計。減值虧損及有關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收入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與經攤銷成本之差額釐定。經攤銷成本以指定識別法釐定。

金融工具的確認

購買及出售金融工具乃於交易日期確認，交易日期為本集團落實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及抵銷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當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擁有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非轉移亦非保留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擁有權，則於其不再擁有資產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對於轉移後仍保留的資產控制權，本集團繼續按其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資產。持續參與的程度乃以本集團面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程度釐定。

僅在有法定許可執行可抵銷經確認金額的權利及有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的情況下，方可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報所得淨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以及沒有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彼等初始值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以及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來自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收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2.5.1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劃分 (續)

定期存款

存款包括由於購入時的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而不符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義的金融機構定期存款。若干此等結餘須受限於附註21「金融投資」所披露的監管或其他限制。存款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列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持現金、存放於銀行的通知存款及於購入時的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就衍生工具交易、回購協議及逆向回購協議交易所收取作為抵押品的現金，以及就單位連結式產品為保單持有人的利益而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2.5.2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以有秩序交易因出售資產而收取的或因轉移負債而支付的金額，並參考了有關資產或負債的具體特點，以及假設本集團可在最有利市場進行轉移。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場報價計算。就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使用的市場報價乃當時的買入價，因買入價被認為在當時狀況下是買賣差價中最能代表公平值的價格。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採用不同方法及基於各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況作出假設。採用估值方法的目的乃估計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有秩序交易的價格。

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乃採用附註23所述的公平值等級法計量。

2.5.3 金融資產的減值

概論

金融資產乃按定期基準評估減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初始確認某項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此虧損事件（或多項事件）影響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類別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且有關現金流量能夠可靠估計並因而出現客觀減值憑證時，有關金融資產或有關類別金融資產方才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首先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個別的重大客觀減值憑證。倘本集團確認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並不存在客觀減值憑證，則不論資產是否重大，資產列入存在類似信貸風險特點的金融資產組別，並以共同方式評估減值。以個別方式評估減值的資產及於現時或將會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列入共同減值評估。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2.5.3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可供出售金融工具

當可供出售資產下降的公平值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且有客觀憑證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直接確認的累計虧損於當期損益內確認。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公平值於隨後期間增加，而此項增加可客觀地視為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乃透過損益表撥回。倘於確認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後，資產出現價值進一步下降，則僅會在有客觀憑證顯示有關虧損源自進一步減值事件的情況下確認為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

倘本集團很可能無法根據工具的合約條款收回本金及/或到期利息，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當確認已減值時，賬面值乃透過於損益扣除而減少。按揭貸款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帳戶而減少，而任何撥備金額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虧損。

2.5.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主要從相關外幣匯率及利率而獲得價值的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所有衍生工具初始以其公平值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此公平值乃其已扣除交易成本（乃列作開支並構成首日虧損）的成本。有關工具隨後以其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此價值的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公平值從市場報價或（倘無法取得有關報價）採用估值方法（例如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或期權定價模型）取得。所有衍生工具均於公平值為正數時以資產列賬及於公平值為負數時以負債列賬。

用作經濟對沖的衍生工具

雖然本集團按風險管理框架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以提供經濟對沖，但僅在少數特定情況下就此等交易採用對沖會計。這是因為此等交易並不符合特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的規則，或為符合對沖會計準則的書面規定過度繁苛。在不應用對沖會計的情況下，此等交易視作持作買賣，而公平值變動乃於投資經驗中即時確認。

現金流量對沖

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已將若干衍生工具指定為與高概率預計交易（如預計購買債務證券）的現金流量有關的利率風險對沖工具。倘該等對沖工具有效，則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會在權益內的其他全面收入的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確認。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累計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就預計購買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證券而言，預期現金流量會於確認所購買債券的票息或出售證券時影響損益。當發生下列其中一種情況時，則會終止採用對沖會計：當一項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在預計交易發生之前到期或售出、終止或行使時，當對沖不再高度有效或預期不會高度有效，或當本集團撤銷指定對沖關係時。於該等情況下，自對沖有效期起，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對沖工具累計盈虧，應獨立保留在權益內直至預計交易發生。該金額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當預計交易預期不會再發生時，全部金額應即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2.5.4 衍生金融工具 (續)

嵌入式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嵌入其他非衍生主體金融工具內以創造混合式工具的衍生工具。倘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點及風險與主體工具的經濟特點及風險並無密切關連，及倘混合式工具並非以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並非於損益確認，則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分離計賬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平值以衍生工具列賬。

2.5.5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c)所論述，本公司已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FVOCI或FVTPL計量。金融資產的分類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釐定。

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條件，則有關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在以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訂明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倘債務證券符合以下條件，則有關債務證券按FVOCI計量：

- 該債務證券在透過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該債務證券的合約條款訂明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並非按上述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FVOCI計量的所有金融資產均按FVTPL計量。

除了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外匯收益及虧損均計入於損益以外，按FVOCI計量的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當投資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由權益回收至損益。

按FVTPL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利息）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FVOCI計量的債務證券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關撥備根據「三階段」減值模式，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或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自初始確認後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被分類至「階段一」。倘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金融工具轉移至「階段二」。倘金融工具已發生信貸減值，其則會被轉移至「階段三」。處於階段二及三的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即是指金融工具於其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來計量。處於階段一的金融工具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即是指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或因該工具的預期存續期少於12個月而於較短期間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公司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2.5.5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 (續)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以所有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實體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將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於各報告日期，本公司會評估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以FVOCI計量的債務證券是否發生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即表示該金融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從該等資產的總賬面值中扣除，而按FVOCI計量的債務證券的預期信貸虧損則計入損益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若預期日後不可收回金融資產，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於本公司確定借貸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時。然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執法活動限制，以遵守本公司收回到期金額的程序。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的組成部分，此分部從事業務活動並從中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並就此提供單獨財務資料，而其經營業績乃由本集團的首席營運決策者（視為執行委員會）定期審閱。

2.7 外幣換算

外國實體的收入表及現金流量乃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皆因此匯率與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相若。外國實體的財務狀況表乃按年末或期末匯率換算。換算外國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乃計入權益內的貨幣換算準備金。於出售外國業務時，此等匯兌差額乃從此項準備金中轉撥，並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外匯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入賬。因結算此等交易及將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換算至功能貨幣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換算差額計入投資經驗。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金融資產而言，換算差額乃如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計算，並因此於合併收入表確認。對於入賬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權益產生的外匯變動，乃計入公平值準備金。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物業（不包括與其他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使用權資產）以於最後估值日期的公平值扣除累計折舊列賬。本集團將其與持作自用物業有關的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入賬為使用權資產，呈報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部分並以最後估值日期的公平值扣除累計折舊列賬。當調整資產的最新公平值時，估值日期的任何累計折舊會從該項資產的總賬面值中撤銷。公平值的變動一般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當出售該等物業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支出。

與其他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列賬。與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在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基準折舊。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計算，將扣除任何剩餘價值後的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内分配，一般為：

裝置、設備及辦公室設備	5年
樓宇	20至40年
電腦硬件及其他資產	3至5年
永久業權土地	並無折舊

當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其後的成本按賬面值記賬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從合併收入表扣除。

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及調整（如適用）。倘賬面值超過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乃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的任何收益及虧損乃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2.9 投資物業

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並持作長期出租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用途的物業乃分類為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包括土地及樓宇）初始按成本確認，於後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倘投資物業轉為持作自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當物業部分用作投資物業及部分供本集團使用，而用作投資物業的部分將可獨立出售或租賃時，此等部分乃於投資物業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分別入賬。

2.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於2006年12月1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前收購的商譽乃按此日期的賬面值（原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列賬，並扣除其後產生的任何減值。自此日期起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商譽乃列作獨立資產，並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而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產生的商譽乃計入此等投資的賬面值內。所有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續)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已購買的電腦軟件及合約關係，例如存取分銷網絡，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

已購買的電腦軟件許可證乃以購買及實際使用指定軟件而產生的成本為基準資本化。倘本集團內部生產可識別及獨有軟件將產生的經濟利益，在超出一年的期間內超過直接有關的成本，則此等成本乃確認為無形資產。與開發或維持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所有其他成本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購買電腦軟件許可證及內部生產電腦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乃以直線法於軟件的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一般不超過3至15年。期內攤銷費用乃計入合併收入表「營運開支」。

與獲取存取分銷網絡權利有關的成本按無形資產中包含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消費模式進行攤銷。存取分銷網絡權利的攤銷費用乃計入合併收入表「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2.11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其他非金融資產乃於當有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乃以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限確認。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乃分配至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擁有無限期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乃至少每年審閱一次，或當有情況或事件顯示此價值可能出現不確定時進行審閱。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其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此等客觀憑證包括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經營業務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化，或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價值大幅或持續下降至其成本以下。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投資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評估能否收回包括商譽在內的全部賬面值。賬面值低於投資的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部分於損益確認為減值虧損。往後期間任何減值虧損的撥回乃透過損益予以撥回。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收取股息時，倘股息超過派息期間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相關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2 證券外借 (包括回購協議)

本集團一直是多項證券外借協議的訂約方，據此，證券乃短期借出予第三方。借出的證券不會終止確認，因此將繼續於適當的投資分類內確認。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資產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資產繼續予以確認並就所收取代價釐定負債。本集團可能需要根據相關資產的公平值提供額外抵押品，而此等抵押品資產則仍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

根據重售協議 (逆向回購協議) 購置的資產

本集團根據重售協議 (逆向回購協議) 進行資產購買事項。逆向回購協議乃初始按貸款或墊付的抵押品的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貸款及存款」入賬。倘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貸款，則本集團有權擁有相關資產。

2.13 抵押品

本集團就衍生工具交易、證券外借交易、回購協議及逆向回購協議交易，以現金或非現金資產形式收取及質押抵押品，以減低此等交易的信貸風險。抵押品的金額及類別視乎對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評估。以現金形式收取的抵押品 (法律上並非與本集團分離)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資產，並確立相應償還的負債。已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並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惟本集團於並無違約情況下出售此等資產則作別論，屆時退回此抵押品的責任則確認為負債。為了進一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會受到定期監察。

以現金質押的抵押品 (法律上乃與本集團分離) 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並確立相應收回的應收款項。已質押的非現金抵押品並不終止確認 (不包括於違約情況下)，因此繼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適當金融工具分類確認。

2.14 借貸

借貸初始按其發行所得款項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後確認。其後，借貸乃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淨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於借貸期間內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時列作開支，惟發展投資物業及其他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例外，後者乃資本化為資產的部分成本。

2.15 所得稅

當期稅項開支乃根據期內應課稅溢利計算，包括就過往年度作出的任何調整。稅項視情況分配至稅前溢利或虧損或扣除或計入權益的金額。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主要暫時性差異產生自：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確認基準、重估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 (包括衍生工具合約)、遞延承保成本及在相關地方稅務制度下以分派為課稅基準的壽險基金盈餘所產生的未來稅項。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乃用於釐定遞延稅項。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5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很有可能取得用於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為限。於有稅項虧損記錄的國家，超過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有憑證顯示將有可能錄得未來溢利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因初始確認商譽或攤銷不可作課稅扣減的商譽，或因初始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某項交易且於進行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資產或負債，則不會就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計提遞延稅項。

與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及其他直接計入權益有關的遞延稅項，乃於權益的適當組成部分內初始確認。有關金額隨後連同相關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除就股東溢利支付稅項外，本集團若干壽險業務就保單持有人的投資回報按保單持有人稅率支付稅項（保單持有人稅項）。保單持有人稅項乃入賬列作所得稅，並計入稅項開支總額及分別披露。

2.16 收益

投資回報

投資收入包括報告期間的應收股息、利息及租金。投資經驗包括已變現收益及虧損、減值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利息收入乃於其應計時確認，並計入投資的有效收益率。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乃按應計基準確認。投資回報包括投資收入及投資經驗。

出售投資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乃已收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與其原始成本或經攤銷成本（視情況而定）的差額。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指期末的賬面值與前一年末的賬面值或購買價（倘於期內購買）之間的差額，並扣除先前就期內出售所確認未變現收益及虧損的撥回。

其他費用及佣金收入

其他費用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基金管理費用、任何附帶非保險活動的收入、互惠基金的發行費用、分出再保險的佣金及來自出售互惠基金股份的佣金收益。應收再保險佣金以等同承保成本的相同方法遞延處理。除客戶的若干其他管理要求（如基金轉換、投資贖回或認購）的相關費用於相關服務發生的時間點確認為收益外，本集團於服務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通常於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所提供服務的利益時隨時間得以履行。

收入乃根據與客戶的合約中列明的代價計量，並扣除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倘屬可變代價合約，收益於極有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撥回時方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7 僱員福利

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

僱員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僱員有權獲得有關假期時確認。截至報告日期，就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按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退休後福利責任

本集團運作多個供款及非供款退休後僱員福利計劃，有關計劃的成員以界定福利基準（一般涉及薪金及服務年資）或界定供款基準（一般涉及所投資金額、投資回報及年金率）取得福利，有關計劃的資產一般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基金持有。界定福利計劃為僱員退休後提供人壽及醫療保障及於僱傭關係結束後提供一次過的給付，而界定供款計劃則為僱員退休後提供退休金福利。

對界定福利計劃而言，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信貸法評估。根據此方法，按照合資格精算師的建議，提供福利的定期成本分配至僱員的服務年期，並於合併收入表扣除。有關責任乃採用以優質公司債券的市場收益計算的貼現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而有關債券乃以支付福利時將使用的貨幣計值，且有關債券距到期日的年期與相關負債的年期相若。所產生的計劃盈餘或赤字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作資產或負債。

界定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的影響（如有，不包括利息）。本集團會即時將其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而所有其他與界定福利計劃相關的開支則於合併收入表的員工成本項下確認。

倘一項計劃的福利有所改變，或計劃有所縮減，則與僱員過往提供服務有關的福利變動部分或就縮減錄得的收益或虧損將於該計劃發生改變或縮減時即時於合併收入表內確認。

對界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向公營或私營管理退休金計劃支付供款。一旦支付供款後，本集團作為僱主即再無任何支付責任。本集團的供款於與供款有關的報告期間的合併收入表扣除，並計入員工成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及現金獎勵計劃

本集團推出數項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據此，本集團獲得僱員、董事、主管及代理的服務作為本公司股份及／或購股權的代價。這些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

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為股權結算計劃。根據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以換取授出股份及／或購股權而獲得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相應金額則於權益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7 僱員福利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及現金獎勵計劃 (續)

於歸屬期內列作開支的總額乃參考已授出股份及/或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非市場歸屬條件乃計入有關預期將歸屬的股份及/或購股權數目的假設。於各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股份及/或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本估計的任何影響於損益中確認，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款安排的獎勵已劃分為不同級別的歸屬期限，則每個歸屬批次乃確認為一項獨立獎勵，因此各個批次的公平值乃於適當的歸屬期內確認。

本集團採用二項式點陣法模型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此模型要求的參數包括股價、引伸波幅、無風險利率、預期股息率及預期的購股權年期。

當修訂或取消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時，倘符合非市場條件，則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連同於修訂日期產生的任何遞增價值繼續予以確認。

2.18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很可能需流出經濟資源，且責任的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本集團確認撥備。倘本集團預期撥備可獲償付，例如根據持有的保險合約，則此項償付僅會於償付實際上肯定的情況下確認為獨立資產。

當源自合約的預期利益少於履行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本集團會就有償合約確認撥備。

倘金額為重大且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導致未來責任，或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責任，但付款不大可能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披露或有負債。

2.19 租賃

本集團選擇對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追溯應用其於租賃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採納日期確認。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倘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身份保留，則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附有營運租賃的資產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至其餘值。來自此等租賃的租金乃以直線法，於相關租賃的期間內作為投資回報的一部分計入合併收入表。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9 租賃 (續)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多項物業、電腦硬件、裝置、設備及其他小型用品。該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開始日確認該租賃資產為使用權資產及確認相關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呈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的一部分，而租賃負債則呈列為其他負債的一部分（見附註17、18及34）。各項租賃付款在負債及財務費用之間分配。財務費用於租賃期間內自損益扣除，從而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除持作本集團自用或用作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將應用不同的計量模型之外，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及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於附註11披露。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款項的現值淨額：

- 固定款項（包括實質固定款項），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租賃款項；
- 預期將由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保證支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可合理地確定承租人會行使該項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擇權）。

租賃款項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本集團內的有關業務單位（作為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此外，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附註38披露。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並扣除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呈報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使用權資產或投資物業的一部分，視乎物業權益是否用作投資物業而定。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並持作長期出租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租賃乃分類為投資物業，其初始按成本確認，而後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持作本集團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按成本確認，隨後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重估模型進行計量，其中後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通常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香港並無任何永久業權土地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9 租賃 (續)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續)

採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採用以下該準則所許可之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根據先前關於租賃是否虧損合約之評估；
- 將2019年1月1日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為短期租賃；
- 將初始直接成本排除在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權資產計量之外；及
- 倘合約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以事後分析結果確定租賃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在首次應用日期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在過渡日期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依據其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時作出之評估。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電腦硬件及單件新品低於5,000美元的小型傢俱及裝置。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於附註11披露。

租期

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承租人行使續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的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本集團內的多項租賃包含續期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用於將管理合約的營運靈活性最大化。持有的大部分續期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不得由有關出租人行使。

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僅會在合理確定承租人會續期時（或不終止時）計入租期。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的控制範圍內，則須檢討有關評估。

轉租賃

本集團將其部分租賃物業（如辦公樓）轉租予第三方。本集團將其於主租賃及轉租賃的權益分別入賬。本集團參考主租賃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對轉租賃進行租賃分類，而不是基於轉租賃的相關資產。倘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對其應用上述豁免，則本集團將轉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轉租賃收入呈列為租金收入，為投資回報的一部分。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9 租賃 (續)

2019年1月1日前適用的政策

倘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身份保留，則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以此等租賃持有的資產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至其餘值。來自此等租賃的租金乃以直線法，於相關租賃的期間內計入合併收入表。

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根據營運租賃的付款分類為營運租賃預付款項或投資物業的組成部分（視乎物業權益是否已用作投資物業）。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並持作長期出租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用途的營運租賃乃分類為投資物業。其初始按成本確認，於後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本集團將購買持作本集團自用租賃土地支付的金額分類為營運租賃預付款項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分（視乎土地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就營運租賃項下持作本集團自用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已扣除從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乃計入「其他資產」並以直線法於相關租賃的期間內自合併收入表扣除。香港並無任何永久業權土地權益。

2.20 股本

在並無任何責任向持有人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時，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股份發行成本

直接源自發行新股份的遞增外界成本於權益列作發行所得款項的扣減（已扣除稅項）。

股息

普通股的中期股息乃於派付時確認。普通股的末期股息乃於股東批准時確認。

2.21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呈列

本集團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以及相關資產乃於數年期間內變現及結算，反映本集團產品的長期性質。因此，本集團於其合併財務狀況表，將資產及負債以流動性的概約次序呈列，而不劃分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認為其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屬於非流動資產，原因為有關項目乃持有以供本集團較長期使用。

2.2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普通股股東應佔純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盈利亦以未計入調整項目的普通股股東應佔營運溢利計算，原因為董事相信此數字提供更佳的營運表現指標。

對於每股攤薄盈利，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乃予以調整，以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例如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當轉換為股份將減少每股淨盈利，則潛在或或有的股份發行會視為具攤薄效應。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3 受信活動

倘本集團於資產並無合約權利及以受信身份（例如代名人、受託人或代理人）行事時，則受信活動所產生的資產及收入，連同退回此等資產予客戶的相關承諾，將從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剔除。

2.24 合併現金流量表

合併現金流量表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的變動。

金融投資的購買及出售計入營運現金流量內，乃因購買的資金來自與啟動保險及投資合約有關的現金流量（已扣除有關給付及賠款的付款）。投資物業的購買及出售計入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25 關連方交易

與關連方的交易乃按有關安排訂約方的共同協定及交易的金額入賬。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作出估計及假設，而此等估計及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以及收益及開支的列報金額。全部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實及具體情況的瞭解、據此所作的假設及對未來事件及行動的預測。實際結果通常會與估計有差別，而差幅可能會很大。

被視為對估計及假設變動尤為敏感的項目以及相關會計政策為與產品分類、保險合約負債（包括涉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負債）、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負債充足性測試、公平值計量及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有關者。

3.1 產品分類

本集團發行轉移保險風險、財務風險或上述兩種風險的合約。保險合約為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而投資合約為並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本集團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會否出現受保事故的情況（不包括缺乏商業理據者）而導致本集團須向客戶支付巨額的額外賠償。倘本集團須向其客戶支付巨額的額外賠償，合約則列作保險合約入賬。

於確定產品分類的保險風險水平時作出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與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的金額。有關產品分類的會計政策於附註2.4論述。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3.2 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涉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負債)

本集團使用平準式淨保費評價法計算傳統壽險的保險合約負債，據此，此負債乃指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現值後的估計未來保單給付的現值。此方法使用於簽發保單日期的最佳估計假設，並就於簽發保單日期設定的死亡率、傷病率、預期投資收益率、保單持有人紅利（就其他分紅業務而言）、退保及費用等不利偏差的風險撥備作出調整。此等假設仍會於以後沿用，除非負債充足性測試顯示不足情況。利率假設可因不同地區市場、簽發年份及產品而異。死亡率、退保及費用假設則根據各地區市場的實際經驗加以修訂，以配合保單形式的變化。本集團於作出適當假設時行使重大判斷。

對於具有明確帳戶結餘的合約（如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保險合約負債指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記入保單的投資回報扣除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與支出費用。本集團就毛利作出適當估計時行使重大判斷，而此等估計乃基於過往及預計未來的經驗，本集團定期審閱有關估計。

本集團透過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現值設立一個負債項目，入賬以分紅基金承保的分紅業務保險合約負債。此外，假設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按相關法規把全部基金盈餘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一項保險負債將按照比例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入賬。確立此等負債須作出重大判斷。此外，將所有相關業績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的假設可能屬不切實際。本集團透過就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及非保證分紅現值確立負債，以便將其他分紅業務入賬。

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該等國家的保險合約負債絕大部分按來自保單持有人的未來收入及向其作出的付款的現值淨額計量。採用的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利率。對現金流量作出適當假設時進行了重大判斷。

於評估保險合約負債（包括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時作出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保險合約給付及保險合約負債的金額。

有關相關會計政策、主要風險及可變因素以及關於保險合約負債的假設對主要可變因素的敏感度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4、27及29。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3.3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於遞延及攤銷承保及啟動成本而作出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與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的金額。

如附註2.4.1所述，傳統壽險及年金保單的遞延承保成本於合約的預期年期內，按預期保費的固定百分比攤銷。除非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發現不足情況，預期保費乃於簽發保單的日期估計，並於整個合約期內貫徹應用。

如附註2.4.1所述，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的遞延承保成本乃於合約的預期年期內攤銷，基準為預期按合約年期變現的估計毛利現值的固定百分比或按直線基準。如附註3.2所述，本集團就毛利作出適當估計時行使重大判斷。將承保成本列作開支會在投資表現變差時加速。同樣地，於投資獲利期間，先前列作開支的承保成本撥回，惟不超過初次遞延處理的金額。

有關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的額外詳情載於附註2.4及20。

3.4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集團至少每年評估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充足性。在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而釐定總額程度及選擇最佳估計假設時作出重大判斷。負債充足性乃根據本集團取得合約、提供服務及計量保險合約盈利能力的方式，按合約組合方式評估。本集團對各報告分部分別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

對負債充足性測試所作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遞延承保成本、保險合約給付及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金額。

3.5 公平值計量

3.5.1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採用截至每個報告日期的參考買入價，釐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公平值則一般以其他多種估值技巧釐定，例如從近期交易中觀察所得價格及取自可比較投資的當前買入價的價值。對無法取得或不常取得市場可觀察價格的金融資產計量公平值時，則運用更多判斷。

用作計量金融資產公平值的判斷程度一般與定價的可觀察程度相關。定價的可觀察程度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包括金融工具的種類、金融工具是否新推出市場及尚未獲得普遍接受、交易獨有的特點及整體市況。

本集團分紅基金所持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化不但影響金融資產的價值，亦導致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相應變動，皆因保險負債乃按假設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有關盈餘，全部按現行地方法規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而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按比例入賬。上述兩項變化已反映於合併收入表。

持作擔保本集團單位連結式合約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化，導致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出現相應變化。上述兩項變化亦反映於合併收入表。

有關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以及利率及股本價格的敏感度分析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3及38。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3.5 公平值計量 (續)

3.5.2 持作自用物業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最高效及最佳使用物業的基準採用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物業的公平值，此使用為實際上可能、法律上允許及經濟上可行。在大部分情況下，物業的現行用途被視為就釐定公平值而言得到最高效及最佳使用。可能採用不同的估值方法以達致物業的公平值。根據市場數據法，分析類似物業的近期出售及放盤紀錄並比較規模、位置、質量及預期用途等因素。對於投資物業而言，可能參考租約屆滿時可能增加的租金收入淨額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物業的公平值。在若干情況下，亦使用成本法計算公平值，此公平值反映替代物業服務能力所需的成本。

有關持作自用物業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3。

3.6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乃分類為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此等資產減值測試乃透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單位組別）（包括商譽）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釐定可收回金額需要就選擇適當的估值技巧及假設作出重大判斷。

有關期內商譽減值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5。

4. 匯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的主要海外業務位於亞太區。此等業務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已按下列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美元匯率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香港	7.84	7.84
泰國	31.03	32.35
新加坡	1.36	1.35
馬來西亞	4.14	4.04
中國內地	6.91	6.61

資產及負債已按下列年／期終匯率換算：

	美元匯率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香港	7.79	7.83
泰國	29.84	32.47
新加坡	1.35	1.36
馬來西亞	4.09	4.14
中國內地	6.97	6.88

匯率乃按每1美元兌當地貨幣單位列示。

5. 集團構成的變動

此附註提供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附屬公司的詳情。

收購

於2017年9月，本集團訂立協議購入澳洲聯邦銀行在澳洲的人壽保險業務，包括與澳洲聯邦銀行訂立為期20年於澳洲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該收購的完成有待取得一切必要之監管機構及政府機關的批准。於2019年11月1日，本集團、澳洲聯邦銀行及The Colonial Mutual Life Assurance Society Limited (CMLA) 訂立合約聯合作協議（協議），該協議為原計劃的收購提供交替交割結構。於執行協議後，於該交替交割結構下，本集團行使對CMLA及其他聯屬公司的控制權，惟CMLA於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交銀康聯）的股權除外。儘管澳洲聯邦銀行擁有100%投票權的合法所有權，該協議賦予本集團指導所收購實體相關活動的權利及取得可變回報的權利，惟與交銀康聯有關的活動及回報除外。本集團目前尚未合法取得所收購實體的任何投票權。

此收購為本集團於澳洲帶來了廣泛的客戶覆蓋及分銷能力，包括與澳洲聯邦銀行一份為期25年的策略性銀行保險夥伴關係。按收購日期的匯率計算，此收購的代價為21.09億澳元或14.54億美元。於收購日期之代價的公平值包括現金3.44億美元、遞延現金代價10.41億美元及或有代價6,900萬美元。遞延現金代價及或有代價將以現金結算並已計入其他負債。此或有款項的實際付款可能介乎於零至1.00億澳元。絕大部分遞延現金代價將於12個月內結算。

相關的再保險協議令CMLA獲得淨預付再保險佣金約4.80億美元。

本集團產生收購相關成本1,500萬美元，其於本集團合併收入表內確認為「其他開支」。

代價將取決於尚未最終確認的購買價格的調整。因此，2019年12月31日的代價及商譽價值是暫定的。最終確認代價及商譽價值可自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完成。

5. 集團構成的變動 (續)

收購 (續)

所收購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及收購CMLA所產生的暫定商譽的詳情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於收購日期的 公平值
投資證券	7,116
再保險資產	329
其他資產 ⁽¹⁾	4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6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6,811)
遞延稅項負債	(118)
其他負債	(417)
已收購淨資產	896
收購產生的暫定商譽	558
代價的暫定公平值	1,454
減：	
已收購附屬公司所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6)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遞延現金代價及或有代價	(9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淨額	155

附註：

(1) 其他資產包括已收取應收款項 (包括保險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其公平值與合約總額相若。於收購日期，並無預期無法收回的來自已收取應收款項的合約現金流量金額。

商譽

已確認的暫定商譽主要來自於合併CMLA與本集團於澳洲 (包括新西蘭) 的業務所產生的分銷力量及協同效應以及其他裨益。預計暫定商譽不可作課稅扣減。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已收購的CMLA及其他聯屬公司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表貢獻收益7,600萬美元及稅前虧損200萬美元。倘CMLA及其他聯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合併入賬，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合併收入表將呈報收益15.62億美元及稅前溢利5,300萬美元。

6. 保費及收費收入

計入保費及收費收入的1.42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47億美元）為不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收費收入（指就不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所收取的費用，通常隨在管資產價值變化）以及遞延收費收入的解除。就所收取的投資管理服務費而言，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且費用自客戶的帳戶結餘扣除。

一般而言，客戶可於訂立合約後隨時取消不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惟須支付退保手續費而其並非收益的重要組成部分。

7. 稅後營運溢利

稅後營運溢利與純利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稅後營運溢利	9	5,786	5,731
非營運項目，已扣除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關變動：			
有關股權及房地產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4,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64億美元） ⁽¹⁾		937	(1,881)
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之重新分類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0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100萬美元） ⁽¹⁾		(170)	(212)
企業交易相關成本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3,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3,500)萬美元）		(85)	(148)
實施新會計準則的成本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500萬美元）		(39)	(43)
其他非營運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2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2,200萬美元）		258	(221)
純利		6,687	3,226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溢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5,741	5,684
非控股權益		45	47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6,648	3,163
非控股權益		39	63

營運溢利乃通過（其中包括）股權及房地產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釐定。營運溢利不包括該等資產類別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與實際投資回報之間的短期波動。釐定預期長期投資回報時所用的投資回報假設與本集團在釐定其內涵價值所用並在內涵價值補充資料中披露的假設相同。

附註：

(1) 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包括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此金額重新分類自純利中扣除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呈列。

8.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管理層進行決策及內部表現管理時，以本集團總加權保費收入作為量度年／期內營業額的表現計量標準，並以年化新保費作為量度新業務的表現計量標準。本附註的呈列乃與附註9的報告分部呈列一致。

總加權保費收入由再保險分出前的續保保費100%、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所組成，當中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計列為存款的保費存款及合約供款。

管理層認為總加權保費收入為報告期間有潛在能力為股東產生溢利的交易提供一個指標性的交易量計量標準。所列示數額並不打算成為合併收入表中所記錄的保費及收費收入的指標。

年化新保費是新業務的關鍵內部衡量指標，由再保險分出前的年化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所組成。年化新保費不包括退休金業務、個人險種及汽車保險的新業務。

總加權保費收入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各地區的總加權保費收入		
香港	13,107	12,501
泰國	4,352	4,232
新加坡	2,916	2,906
馬來西亞	2,142	2,245
中國內地	4,804	4,366
其他市場	6,681	6,859
總計	34,002	33,109
各地區的首年保費		
香港	2,134	2,458
泰國	694	589
新加坡	367	349
馬來西亞	325	328
中國內地	1,204	1,082
其他市場	935	1,127
總計	5,659	5,933
各地區的整付保費		
香港	2,089	2,767
泰國	222	284
新加坡	1,258	1,800
馬來西亞	234	202
中國內地	326	151
其他市場	722	737
總計	4,851	5,941

8.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續)

總加權保費收入 (續)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各地區的續保保費		
香港	10,764	9,766
泰國	3,636	3,614
新加坡	2,423	2,377
馬來西亞	1,794	1,897
中國內地	3,567	3,269
其他市場	5,674	5,658
總計	27,858	26,581
年化新保費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各地區的年化新保費		
香港	2,393	2,793
泰國	729	648
新加坡	538	562
馬來西亞	406	396
中國內地	1,248	1,098
其他市場 ⁽¹⁾	1,271	1,273
總計	6,585	6,770

附註：

- (1) 本集團擁有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Tata AIA Life) 49%的權益。其年化新保費已採用權益會計法計算並已計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市場年化新保費業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

9. 分部資料

根據執行委員會收到的報告，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為本集團所營運的各地區市場。除「集團企業中心」分部外，各個報告分部承銷壽險業務，提供人壽、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予當地市場的顧客，以及分銷相關投資及其他金融服務產品。報告分部為香港（包括澳門）、泰國、新加坡（包括汶萊）、馬來西亞、中國內地、其他市場和集團企業中心。其他市場包括本集團在澳洲（包括新西蘭）、柬埔寨、印尼、緬甸、菲律賓、南韓、斯里蘭卡、中國台灣、越南及印度的業務。集團企業中心分部活動包括本集團的企業功能、共享服務及集團內部交易的撇銷。

附註5所述已收購附屬公司及相關業務已計入澳洲（包括新西蘭）的業務項下。

除集團企業中心分部以外，由於各報告分部主要為滿足當地市場的壽險需求，因此報告分部間的交易數量有限。各分部的主要表現指標為：

- 年化新保費；
- 總加權保費收入；
- 投資回報；
- 營運開支；
-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
- 費用率，以營運開支除以總加權保費收入計算；
- 營運溢利率，以稅後營運溢利佔總加權保費收入的百分比計算；及
-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以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計量，並以股東分配分部權益的期初及期末值的簡單平均值的百分比表示（分配分部權益為各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減分部負債，再減非控股權益及公平值準備金）。

在呈列報告分部的淨資金流入／（出）時，資金流出包括向集團企業中心分部分派股息及溢利，而資金流入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向報告分部注入資本。對本集團而言，淨資金流入／（出）指股東所注入資本減去所分派股息的金額。

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營業額少於保費及收費收入的30%。

9.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化新保費	2,393	729	538	406	1,248	1,271	—	6,585
總加權保費收入	13,107	4,352	2,916	2,142	4,804	6,681	—	34,002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14,191	4,222	3,372	1,826	4,814	4,413	58	32,896
投資回報	3,119	1,394	1,225	582	971	1,157	451	8,899
總收益	17,310	5,616	4,597	2,408	5,785	5,570	509	41,795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2,970	3,190	3,348	1,585	3,783	2,705	43	27,624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1,602	814	390	216	315	951	9	4,297
營運開支	454	236	222	183	376	759	238	2,468
財務費用及其他開支	164	55	30	16	64	59	194	582
總開支	15,190	4,295	3,990	2,000	4,538	4,474	484	34,971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	—	—	—	—	(8)	—	(8)
稅前營運溢利	2,120	1,321	607	408	1,247	1,088	25	6,816
稅前營運溢利稅項	(174)	(257)	(24)	(68)	(186)	(242)	(79)	(1,030)
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1,946	1,064	583	340	1,061	846	(54)	5,786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1,931	1,064	583	333	1,061	823	(54)	5,741
非控股權益	15	—	—	7	—	23	—	45
主要營運比率：								
費用率	3.5%	5.4%	7.6%	8.5%	7.8%	11.4%	—	7.3%
營運溢利率	14.8%	24.4%	20.0%	15.9%	22.1%	12.7%	—	17.0%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22.8%	16.5%	17.6%	19.7%	28.8%	10.6%	—	14.4%
稅前營運溢利包括：								
財務費用	31	2	—	2	47	8	181	271
折舊及攤銷	79	22	28	22	75	83	31	340

9.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2019年12月31日								
總資產	92,233	38,842	40,397	15,896	29,084	51,901	15,779	284,132
總負債	75,901	28,333	36,034	13,958	24,690	40,925	6,335	226,176
總權益	16,332	10,509	4,363	1,938	4,394	10,976	9,444	57,956
股東分配權益	9,420	6,697	3,515	1,782	3,805	8,634	8,992	42,845
淨資金流(出)/入	(986)	(1,037)	(295)	(176)	(1,022)	(214)	1,910	(1,820)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3	—	—	4	—	608	—	615

分部資料與合併收入表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分部資料	有關股權及房地產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其他非營運項目 ⁽¹⁾	合併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32,896	—	(4)	32,892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投資回報	8,899	1,474	3,977	14,350	投資回報
總收益	41,795	1,474	3,973	47,242	總收益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27,624	494	3,342	31,460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其他開支	7,347	—	532	7,879	其他開支
總開支	34,971	494	3,874	39,339	總開支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8)	—	—	(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稅前營運溢利	6,816	980	99	7,895	稅前溢利

附註：

(1) 包括單位連結式合約。

9.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年化新保費	2,793	648	562	396	1,098	1,273	–	6,770
總加權保費收入	12,501	4,232	2,906	2,245	4,366	6,859	–	33,109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14,046	4,156	3,295	1,970	4,222	4,505	28	32,222
投資回報	2,849	1,433	1,271	644	934	1,200	397	8,728
總收益	16,895	5,589	4,566	2,614	5,156	5,705	425	40,950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2,600	3,156	3,290	1,701	3,246	3,030	26	27,049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1,568	828	380	273	294	775	13	4,131
營運開支	438	235	226	196	348	701	222	2,366
財務費用及其他開支	149	55	32	13	38	55	169	511
總開支	14,755	4,274	3,928	2,183	3,926	4,561	430	34,057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	–	–	–	–	–	–	–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2,140	1,315	638	431	1,230	1,144	(5)	6,893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稅項	(165)	(254)	(39)	(81)	(291)	(248)	(84)	(1,162)
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1,975	1,061	599	350	939	896	(89)	5,731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1,958	1,061	599	345	939	871	(89)	5,684
非控股權益	17	–	–	5	–	25	–	47
主要營運比率：								
費用率	3.5%	5.6%	7.8%	8.7%	8.0%	10.2%	–	7.1%
營運溢利率	15.8%	25.1%	20.6%	15.6%	21.5%	13.1%	–	17.3%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25.4%	18.2%	19.7%	22.1%	27.0%	13.1%	–	15.7%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包括：								
財務費用	33	1	–	–	23	4	149	210
折舊及攤銷	34	11	21	19	26	54	12	177

9.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2018年12月31日								
總資產	71,898	31,632	36,064	14,526	24,228	39,095	12,363	229,806
總負債	64,299	24,627	32,865	12,885	20,068	30,889	4,767	190,400
總權益	7,599	7,005	3,199	1,641	4,160	8,206	7,596	39,406
股東分配權益	7,508	6,181	3,116	1,600	3,565	6,901	7,924	36,795
淨資金流(出)/入	(1,054)	(149)	(267)	(185)	(542)	(479)	1,172	(1,504)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	—	—	6	—	604	—	610
---------------	---	---	---	---	---	-----	---	-----

分部資料與合併收入表的對賬如下：

百萬元	分部資料	有關股權及 房地產投資 回報的 短期波動	其他 非營運項目 ⁽¹⁾	合併收入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 其他營運收益	32,222	—	(2)	32,220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 其他營運收益
投資回報	8,728	(2,928)	(1,723)	4,077	投資回報
總收益	40,950	(2,928)	(1,725)	36,297	總收益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27,049	(883)	(1,570)	24,596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其他開支	7,008	—	523	7,531	其他開支
總開支	34,057	(883)	(1,047)	32,127	總開支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	—	—	—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稅前營運溢利	6,893	(2,045)	(678)	4,170	稅前溢利

附註：

(1) 包括單位連結式合約。

10. 收益**投資回報**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利息收入	6,714	6,743
股息收入	914	849
租金收入 ⁽¹⁾	180	184
投資收入	7,808	7,776
可供出售		
來自債務證券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610	10
債務證券減值	-	(81)
反映在合併收入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610	(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債務證券的淨收益	1,256	63
股本證券的淨收益/(虧損)	4,897	(4,028)
衍生工具的淨公平值變動	93	(1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6,246	(4,085)
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的淨公平值變動	103	469
淨匯兌虧損	(461)	(2)
其他已變現淨收益/(虧損)	44	(10)
投資經驗	6,542	(3,699)
投資回報	14,350	4,077

附註：

(1) 指源自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營運租賃合約之租金收入。

下列外匯變動引致的(虧損)/收益已在合併收入表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項目所引致的收益及虧損除外)：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匯兌(虧損)/收益	(345)	53

其他營運收益

其他營運收益主要包括資產管理費、行政費用及會籍費用。

11. 開支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保險合約給付	14,011	13,573
保險合約負債變動	18,397	13,272
投資合約給付	992	(462)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33,400	26,383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940)	(1,787)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31,460	24,596
已發生的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6,499	6,664
承保成本的遞延及攤銷	(2,216)	(2,528)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4,283	4,136
僱員福利開支	1,569	1,486
折舊	228	80
攤銷	69	57
營運租賃租金	—	187
其他營運開支 ⁽¹⁾	602	556
營運開支	2,468	2,366
投資管理開支及其他	530	517
持作自用物業折舊	42	37
重組及其他非營運費用 ⁽²⁾	246	223
合併投資基金第三方權益的變動	27	24
其他開支	845	801
財務費用	283	228
總計	39,339	32,127

其他營運開支包括2,600萬美元的核數師酬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2,300萬美元），其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核數服務	19	17
非核數服務，其中包括：		
核數相關服務	5	2
稅務服務	1	2
其他服務	1	2
總計	26	23

附註：

(1) 包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短期租賃付款3,400萬美元。

(2) 重組費用指有關重組項目的成本，主要包括裁員及合約終止成本。其他非營運費用主要包括企業交易相關成本及實施新會計準則的成本。

11. 開支 (續)

折舊包括：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電腦硬件、裝置及設備及其他	85	80
使用權資產		
持作自用物業	142	—
裝置及設備及其他	1	—
總計	228	80

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回購協議	54	43
中期票據	208	176
其他貸款	5	9
租賃負債	16	—
總計	283	22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工資及薪金	1,278	1,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79	74
退休金費用 — 界定供款計劃	90	89
退休金費用 — 界定福利計劃	13	10
其他僱員福利開支	109	96
總計	1,569	1,486

12. 所得稅

百萬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扣自合併收入表的稅項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57	148
當期所得稅 — 海外	453	796
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	598	—
總計	1,208	944

新加坡、汶萊、馬來西亞、澳洲、印尼、新西蘭、菲律賓及斯里蘭卡的壽險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的稅項利益或開支已包括在合併收入表扣除或計入的稅項，並在合併收入表中作獨立分析，以便比較各年股東應佔稅項的相關實際稅率。上述列入的保單持有人回報的應佔稅項開支為1.79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稅項收入5,100萬美元）。

香港利得稅的撥備以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規定的當期適用稅率課稅，最主要的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載列如下。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香港	16.5%	16.5%
泰國	20%	20%
新加坡	17%	17%
馬來西亞	24%	24%
中國內地	25%	25%
其他	12%-30%	12%-30%

上表反映截至各年／期末企業所得稅的主要稅率。稅率反映各司法權區在該年度／期間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企業稅率。

由2018年至2020年財政年度，AIA韓國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為27.5%，此包括累計盈利稅。基於當前法規，企業所得稅率將自2021年財政年度起恢復至24.2%。

12. 所得稅 (續)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所得稅對賬		
所得稅前溢利	7,895	4,170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426	874
以下各項應付稅項的減少：		
壽險稅 ⁽¹⁾	(26)	–
免稅投資收入	(305)	(31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的金額	(15)	(2)
未確認稅務狀況撥備	–	(28)
稅率及法例變更	(74)	–
	(420)	(342)
以下各項應付稅項的增加：		
壽險稅 ⁽¹⁾	–	185
預扣稅	47	43
不可作抵扣的費用	101	164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1	6
未確認稅務狀況撥備	7	–
稅率及法例變更	–	2
其他	36	12
	202	412
所得稅開支總計	1,208	944

附註：

- (1) 壽險稅指為壽險業務而設的稅制，即不以淨收入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基準而引起的永久性差異，如在香港，壽險業務的應課稅溢利來自壽險保費。

12. 所得稅 (續)

年度 / 期間的淨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分析載列如下：

百萬元	於2019年 1月1日的 淨遞延稅項 資產/(負債)	收購 附屬公司 ⁽³⁾	計入/ (扣自) 收入表	計入/(扣自) 其他全面收入			於年末 淨遞延稅項 資產/ (負債)
				公平值 準備金 ⁽²⁾	外匯	其他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的重估	(890)	(154)	(157)	(1,245)	(22)	—	(2,468)
遞延承保成本	(3,062)	—	(205)	—	(72)	—	(3,339)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726	26	(151)	—	38	—	639
預扣稅	(181)	—	(17)	—	(5)	—	(203)
支出撥備	137	15	53	—	7	3	215
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	55	—	114	—	1	—	170
壽險盈餘 ⁽¹⁾	(617)	—	(135)	—	(8)	—	(760)
其他	(329)	(5)	(100)	—	(7)	(27)	(468)
總計	(4,161)	(118)	(598)	(1,245)	(68)	(24)	(6,214)

	於2017年 12月1日的 淨遞延稅項 資產/(負債)	收購 附屬公司 ⁽³⁾	計入/ (扣自) 收入表	計入/(扣自) 其他全面收入			於期末 淨遞延稅項 資產/ (負債)
				公平值 準備金 ⁽²⁾	外匯	其他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的重估	(1,156)	1	424	(159)	—	—	(890)
遞延承保成本	(2,546)	(98)	(474)	—	56	—	(3,062)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1,086	(360)	12	—	(12)	—	726
預扣稅	(147)	—	(41)	—	7	—	(181)
支出撥備	146	2	(1)	—	(3)	(7)	137
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	31	—	25	—	(1)	—	55
壽險盈餘 ⁽¹⁾	(674)	—	48	—	9	—	(617)
其他	(326)	—	7	—	—	(10)	(329)
總計	(3,586)	(455)	—	(159)	56	(17)	(4,161)

附註：

- (1) 壽險盈餘指應課稅溢利根據長期基金的實際分派計算時引起的暫時性差異。這主要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相關。
- (2) 公平值準備金內的遞延稅項開支/(收入) 於2019年為12.45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59億美元)，其中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有關的金額為13.11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77億美元)及與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有關的金額為(6,6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與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及減值有關的金額為(1,800)萬美元)。
- (3) 1.18億美元是關於收購CMLA的一次性調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之4.55億美元是關於收購Sovereign的一次性調整。

12.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只在有充足未來應課稅溢利以變現下確認。由於若干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有稅項虧損紀錄但沒有充分憑證會產生未來溢利，故本集團尚未就此等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和會計處理方法及法定／稅務準備金方法不同而產生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之暫時性差異確認7,1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6,000萬美元）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並無就三個司法權區的業務的未匯回盈利計提1.76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5,900萬美元）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盈利於分派時將產生預扣稅支出，此乃因為本集團並不認為有關累計盈利會於可見將來匯回。

本集團在香港、澳門、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內地、澳洲、柬埔寨、新西蘭、菲律賓、南韓、斯里蘭卡及中國台灣有未動用所得稅虧損結轉。香港、新加坡、澳洲及新西蘭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餘下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於截至2021年（澳門）、2022年（菲律賓）、2023年（中國內地）、2024年（柬埔寨、斯里蘭卡及泰國）、2026年（馬來西亞）及2029年（南韓及中國台灣）止期間到期。

13.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除以年／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僱員股票信託持有的股份，自購買日期起計將不會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已發行股份。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百萬美元）	6,648	3,16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12,042	12,020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股）	55.21	26.31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以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工具為根據附註40所述的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董事、主管、僱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百萬美元）	6,648	3,16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12,042	12,020
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的調整（百萬）	29	3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12,071	12,055
每股攤薄盈利（美仙／股）	55.07	26.24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4,249,232份購股權（2018年12月31日：5,752,143份）可能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股數時並不包括此等購股權。

每股稅後營運溢利

每股稅後營運溢利（見附註7）以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除以年／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工具為根據附註40所述的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董事、主管、僱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基本（美仙／股）	47.67	47.29
攤薄（美仙／股）	47.56	47.15

14. 股息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年度／期間股息：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33.30港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每股29.20港仙)	513	449
於報告日期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93.30港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每股84.80港仙) ⁽¹⁾	1,444	1,302
股息總額(不包括特別股息)	1,957	1,751
於報告日期後擬派的特別股息每股零港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每股9.50港仙) ⁽¹⁾	—	146
總計	1,957	1,897

附註：

(1) 乃以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而有權享有股息的股份(僱員股票信託所持有的股份除外)為基準計算。

上述末期股息已由董事會於2020年3月12日擬派，惟須於2020年5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於報告日期，擬派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負債。

於年／期內批准及支付的應付本公司股東的前財政期間股息：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於年／期內批准及支付的前財政期間／年度末期股息每股84.80港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每股74.38港仙)	1,302	1,140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前財政期間特別股息每股9.50港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每股零港仙)	146	—

15. 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商譽	電腦軟件	分銷及 其他權利	總計
成本				
於2017年12月1日	835	526	907	2,268
增加	—	86	1	87
收購附屬公司	167	—	—	167
出售	—	(4)	(1)	(5)
外匯變動	(26)	(10)	(19)	(55)
於2018年12月31日	976	598	888	2,462
增加	—	79	2	81
收購附屬公司	558	4	—	562
出售	—	(2)	—	(2)
外匯變動	21	8	5	34
於2019年12月31日	1,555	687	895	3,137
累計攤銷				
於2017年12月1日	(4)	(297)	(103)	(404)
期內攤銷費用	—	(57)	(40)	(97)
出售	—	2	1	3
外匯變動	—	3	3	6
於2018年12月31日	(4)	(349)	(139)	(492)
年內攤銷費用	—	(69)	(52)	(121)
出售	—	1	—	1
外匯變動	—	(5)	—	(5)
於2019年12月31日	(4)	(422)	(191)	(617)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972	249	749	1,970
於2019年12月31日	1,551	265	704	2,520

本集團持有無形資產作長期用途，而年度攤銷支出1.21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9,000萬美元）與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使用後預料可收回的金額相若。

本附註內的無形資產不包括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其乃單獨披露，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0。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主要來自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保險業務7.18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7.10億美元）及澳洲（包括新西蘭）的保險業務7.28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1.60億美元）。本集團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單位組別）（包括商譽）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作商譽減值測試。倘若該單位（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單位（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則分配予該單位（單位組別）的商譽應被認為未減值。除另有說明外，可收回金額指現金產生單位（單位組別）的使用價值。

使用價值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單位組別）的業務的內涵價值及預計未來新業務的現值計算，為一項以精算方式釐定的評估價值。預計未來新業務的現值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釐定，除另有說明外，通常涵蓋三年期間。該等財務預算反映管理層基於過往經驗及對保費及開支等最佳估計營運假設。此外，超出該初始三年期間的預計未來新業務現值使用永續增長率進行推斷，永續增長率通常不超過支持商譽的現金流量產生的地區長期預計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率。

15. 無形資產 (續)**商譽減值測試 (續)**

內涵價值計算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風險貼現率、投資回報、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開支及通脹。於大多數情況下，該等假設與詳載於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第5節的假設相匹配。預計未來新業務的現值乃基於一組指標（其中包括考慮近期產品組合、業務策略、市場趨勢及與未來新業務預測相關的風險）計算。有效保單業務使用價值及預計未來新業務現值所用的風險貼現率介乎8%至16%（2018年12月31日：7%至16%），且未來新業務現金流量的永續增長率3%（如適用）用於推斷超出財務預算初始三年期間預計未來新業務的現值；該增長率乃經參考支持商譽的現金流量產生的地區的長期預計GDP增長率釐定。若在特定情況下上述方法並不適用，本集團可能會採用其他方法評估未來新業務的價值。

16.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本集團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03	602
於合資公司的投資	12	8
總計	615	610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旨在為本集團的表現帶來長期貢獻，因此所有數額預期均會在報告期末起12個月後變現。

本集團所持主要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權益如下：

	註冊成立地方	主要活動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佔權益百分比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印度	保險	普通股	49%	49%

所有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並無上市。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使用權益法計量。下表為該等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合計賬面值、分佔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分析。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	615	6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8)	—
其他全面開支	(1)	(45)
全面開支總額	(9)	(45)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附註	持作自用物業	電腦硬件	裝置及 設備及其他	總計
成本或重估					
於2017年12月1日		979	201	490	1,670
增加		1	23	75	99
收購附屬公司		—	—	10	10
出售		(10)	(26)	(40)	(76)
轉自投資物業淨額		12	—	—	12
估值增加		5	—	—	5
外匯變動		(5)	(3)	(9)	(17)
於2018年12月31日		982	195	526	1,703
於2019年1月1日，如前期呈報		982	195	526	1,70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期初調整	2	1,402	—	3	1,405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經調整		2,384	195	529	3,108
增加		202	30	69	301
出售		(20)	(9)	(24)	(53)
轉自投資物業淨額		12	—	—	12
估值增加		141	—	—	141
外匯變動		22	5	11	38
於2019年12月31日		2,741	221	585	3,547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2月1日		—	(168)	(289)	(457)
期內折舊支出		(30)	(20)	(60)	(110)
出售		—	23	35	58
轉自投資物業淨額		(4)	—	—	(4)
重估調整		33	—	—	33
外匯變動		1	3	6	10
於2018年12月31日		—	(162)	(308)	(470)
年內折舊支出		(184)	(21)	(65)	(270)
出售		12	8	18	38
重估調整		29	—	—	29
外匯變動		—	(4)	(5)	(9)
於2019年12月31日		(143)	(179)	(360)	(682)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982	33	218	1,233
於2019年12月31日		2,598	42	225	2,865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有關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呈報。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持作自用物業	1,579
裝置及設備及其他	3
總計	1,58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增加為1.93億美元。

持作自用物業（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按報告日期公平值減累計折舊列賬。有關本集團與持作自用物業有關的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亦按相同基準列賬。報告日期之公平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估值方法及過程的詳細資料乃於附註3及23披露。有關其他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於年內，於持作自用物業的賬面值中確認的支出6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零）乃源自持作自用物業的建設過程。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增加1.70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3,800萬美元）已撥至其他全面收入，其中1.46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零）與使用權資產有關。

若持作自用物業（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按歷史成本基準呈列，則賬面值將為3.35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3.77億美元）。同樣地，按歷史基準呈列，有關本集團與持作自用物業有關的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為8.94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零）。本集團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作長期用途，因此，年度折舊支出與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使用後預期可收回的金額相若。

18. 投資物業

百萬美元

公平值

於2017年12月1日	4,365
增加及後續費用資本化	38
出售	(7)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8)
轉至其他資產淨額	(34)
公平值收益	477
外匯變動	(37)
於2018年12月31日	4,794
增加及後續費用資本化	9
出售	(120)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2)
公平值收益	103
外匯變動	60
於2019年12月31日	4,834

投資物業按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的報告日期公平值列賬。估值方法及過程的詳細資料於附註3及23披露。

本集團透過營運租賃出租投資物業。此等租約的起始時期一般為一至十年，並可根據未來協商選擇續租。租金一般依照市場租金每一至四年協商一次。期內並無賺取任何重大或有租金收入。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為1.80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84億美元）。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為3,4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3,800萬美元）。

本集團以投資物業形式持有香港境外永久業權土地以及租賃土地。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並持作長期出租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用途的租賃土地，乃分類為投資物業。彼等乃根據營運租賃租用及初始按成本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於後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本集團並無在香港持有永久業權土地。

本集團預計可於未來時期根據營運租賃收取的未來未貼現租賃款項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的投資物業		
一年內到期	132	148
一年後但兩年內到期	80	150
兩年後但三年內到期	57	63
三年後但四年內到期	22	28
四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21	11
五年或以後到期	43	24
未貼現租賃收款總額	355	424

19. 再保險資產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可從再保險公司收回的金額		683	539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27	3,150	2,348
總計⁽¹⁾		3,833	2,887

附註：

(1) 包括9.72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7.82億美元），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收回。

20.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值		
保險合約的遞延承保成本	25,915	24,162
投資合約的遞延啟動成本	302	347
收購業務價值	432	454
減：預先再保險費回扣	(321)	(337)
總計	26,328	24,626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年／期內變動		
於財政年／期初	24,626	21,847
承保成本及啟動成本的遞延及攤銷	2,242	2,507
外匯變動	403	(301)
假設變動的影響	(26)	21
其他變動	(917)	552
於財政年／期末	26,328	24,626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預料會在本集團的保險及投資合約的平均年期收回，且最少每年進行一次負債充足性測試以確定可否收回。因此，隨若干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產品的投資表現而變動的年度攤銷費用與預期將可在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變現的數額相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業務價值因收購Sovereign增加3.48億美元，其部分用於履行同樣因收購Sovereign的預付再保險佣金產生的再保險責任。

21. 金融投資

下列各表按類別及性質分析本集團的金融投資。本集團以兩個明顯不同的類別管理金融投資：單位連結式投資和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單位連結式投資的投資風險一般由客戶全數承擔，故不會直接影響年內／期內稅前溢利。此外，單位連結式合約持有人有責任在本集團所提供的投資選項間分配其保單價值。雖然年內／期內稅前溢利並不受單位連結式投資影響，但由於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所有單位連結式投資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關變動，故此等金融投資的投資回報計入本集團的年內／期內稅前溢利。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包括所有除單位連結式投資以外的金融投資。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的投資風險部分或全部由本集團承擔。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可進一步分類為分紅基金及其他分紅業務，而此類別其他分紅業務具備預期與保單持有人酌情分紅的特點且其相關資產與其他資產個別劃分（「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和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指預期保單持有人將收取保險公司基於相關獨立投資資產的表現而酌情釐定的額外給付的業務，而本集團亦就支持該類別資產而作出明確的法定準備金撥備並於相關地區申報。

個別分析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持有的金融投資的原因是分紅基金須遵守當地有關保單持有人分享所宣派紅利的最低比例的一般規定，而就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而言，誠如上文所闡釋，預期保單持有人將收取保險公司基於相關獨立投資資產的表現而酌情釐定的額外給付，而本集團亦就支持該類別資產而作出明確的法定準備金撥備並於相關地區申報。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分紅基金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是假設截至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所有業績會根據當地法規宣派為紅利，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入賬為保險負債。因此，本集團的年內／期內稅前純利將受分配予前文所述股東的投資回報比例所影響。就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而言，本集團可酌情釐定向保單持有人分配額外給付的時間或金額。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股本證券及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大部分債務證券。具特定投資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產生的投資風險直接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但預期部分投資回報可能透過宣派紅利分配予保單持有人。

由於並無直接的合約或法例要求規管其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金額（如有），或並無預期保單持有人將會收取保險公司基於相關獨立投資資產的表現而酌情釐定的額外給付，而本集團亦就支持該類別資產而作出明確的法定準備金撥備並於相關地區申報，故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與單位連結式投資、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不同。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此類別中的股本證券及此類別中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大部分債務證券。投資此類別的投資風險直接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雖然部分投資回報可透過宣派紅利分配予保單持有人，但本集團的保險及若干投資合約負債的會計政策採用包括無保證分紅發行日期最佳估值的均衡淨保費法。當此等投資的投資回報未分配予分紅合約或隨最佳估值改變，本集團的稅前溢利會受到影響。

下表中，「FVTPL」代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而「AFS」則代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

21. 金融投資 (續)

債務證券

在編製此等表格時，已根據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估框架使用外界評級。當無可獲得的外界評級時，則採用內部評級方式（如適用）。

於2019年，本集團加強了其債務證券評級的披露，以提高與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措施的一致性。由於有關改善，政府債券的呈列有所變更，以反映各業務單位持有由當地政府以當地貨幣或外幣發行的政府債券，並不適用信貸風險限額。信貸風險限額乃根據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估框架設定，該框架定義了債務證券的相對風險水平。

外界評級		內部評級	按下述呈報
標準普爾及惠譽	穆迪		
AAA	Aaa	1	AAA
AA+至AA-	Aa1至Aa3	2+至2-	AA
A+至A-	A1至A3	3+至3-	A
BBB+至BBB-	Baa1至Baa3	4+至4-	BBB
BB+及以下	Ba1及以下	5+及以下	投資級別以下

按種類劃分的債務證券如下：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單位連結式	合併投資基金 ⁽¹⁾		總計
	FVTPL	AFS	FVTPL	AFS		FVTPL	FVTPL	
2019年12月31日								
政府債券 ⁽²⁾								
泰國	—	—	—	16,454	16,454	—	—	16,454
中國內地	2,987	—	—	12,006	14,993	74	—	15,067
南韓	—	—	—	7,607	7,607	280	—	7,887
新加坡	3,099	—	—	1,276	4,375	578	—	4,953
菲律賓	—	—	—	2,558	2,558	145	—	2,703
馬來西亞	1,334	—	—	564	1,898	69	—	1,967
印尼	—	—	190	583	773	102	—	875
其他	331	—	1,207	900	2,438	352	—	2,790
小計	7,751	—	1,397	41,948	51,096	1,600	—	52,696

附註：

(1)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2) 政府債券包括各業務單位經營所在國家的政府以當地貨幣或外幣發行的債券。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總額中，99%獲評為投資級別。

21. 金融投資 (續)

債務證券 (續)

按種類劃分的債務證券如下：(續)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單位連結式	合併投資基金 ⁽¹⁾
	FVTPL	AFS	FVTPL	AFS	小計	FVTPL	FVTPL	總計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 ⁽³⁾								
AAA	2,195	1,511	7	4,250	7,963	82	—	8,045
AA	265	733	4	4,128	5,130	53	291	5,474
A	2,950	890	4	4,007	7,851	80	56	7,987
BBB	518	864	54	4,082	5,518	31	—	5,549
投資級別以下	46	2	7	184	239	20	—	259
未獲評級	—	—	—	—	—	4	—	4
小計	5,974	4,000	76	16,651	26,701	270	347	27,318
公司債券								
AAA	41	211	—	424	676	24	1	701
AA	381	1,399	22	2,512	4,314	28	379	4,721
A	5,146	13,389	64	20,086	38,685	402	1,281	40,368
BBB	5,006	14,036	186	21,200	40,428	908	283	41,619
投資級別以下	516	178	26	1,893	2,613	103	—	2,716
未獲評級	6	—	5	—	11	150	2	163
小計	11,096	29,213	303	46,115	86,727	1,615	1,946	90,288
結構證券 ⁽⁴⁾								
AAA	51	—	122	12	185	60	—	245
AA	30	19	—	144	193	—	—	193
A	70	99	—	338	507	25	—	532
BBB	120	124	—	185	429	—	—	429
投資級別以下	—	—	—	3	3	—	—	3
未獲評級	20	—	256	1	277	3	—	280
小計	291	242	378	683	1,594	88	—	1,682
總計 ⁽⁵⁾⁽⁶⁾	25,112	33,455	2,154	105,397	166,118	3,573	2,293	171,984

附註：

(1)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3) 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包括政府及政府資助機構如國家、省級和市級機關、政府相關實體、跨國發展銀行及跨國組織發行的其他債券。

(4) 結構證券包括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5) 81.50億美元的債務證券因當地的法例要求而受規限。

(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具有可產生符合SPPI資格的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AFS債務證券，金額為1,383.07億美元，其中98%獲評為投資級別。

21. 金融投資 (續)**債務證券 (續)**

按種類劃分的債務證券如下：(續)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基金 ⁽¹⁾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 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AFS	FVTPL	AFS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債券 ⁽²⁾⁽⁶⁾								
泰國	—	—	—	13,108	13,108	—	—	13,108
中國內地	1,952	—	—	10,244	12,196	42	—	12,238
南韓	—	—	—	6,686	6,686	283	—	6,969
新加坡	2,705	—	—	1,207	3,912	602	—	4,514
菲律賓	—	—	—	2,152	2,152	140	—	2,292
馬來西亞	1,575	—	—	629	2,204	74	—	2,278
印尼	81	—	34	614	729	84	—	813
其他	332	—	351	796	1,479	24	—	1,503
小計	6,645	—	385	35,436	42,466	1,249	—	43,715
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 債券 ⁽³⁾⁽⁶⁾								
AAA	1,954	656	—	3,608	6,218	65	—	6,283
AA	282	487	9	3,910	4,688	59	303	5,050
A	2,625	543	3	3,092	6,263	94	35	6,392
BBB	436	437	32	2,670	3,575	27	—	3,602
投資級別以下	54	2	7	159	222	10	—	232
未獲評級	—	—	—	6	6	—	—	6
小計	5,351	2,125	51	13,445	20,972	255	338	21,565

附註：

(1)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2) 政府債券包括各業務單位經營所在國家的政府以當地貨幣或外幣發行的債券。

(3) 其他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包括政府及政府資助機構如國家、省級和市級機關、政府相關實體、跨國發展銀行及跨國組織發行的其他債券。

(6)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當前年度的呈列相符。

21. 金融投資 (續)

債務證券 (續)

按種類劃分的債務證券如下：(續)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連結式	合併投資基金 ⁽¹⁾	總計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AFS	FVTPL	AFS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債券 ⁽⁴⁾								
AAA	43	178	—	368	589	5	—	594
AA	434	976	17	2,498	3,925	17	365	4,307
A	5,068	8,422	38	17,901	31,429	320	1,173	32,922
BBB	4,064	9,702	122	18,737	32,625	622	160	33,407
投資級別以下	501	258	15	1,681	2,455	151	—	2,606
未獲評級	—	—	2	1	3	110	—	113
小計	10,110	19,536	194	41,186	71,026	1,225	1,698	73,949
結構證券 ⁽⁴⁾⁽⁶⁾								
AAA	—	—	—	10	10	—	—	10
AA	30	10	—	100	140	—	—	140
A	27	132	—	191	350	—	—	350
BBB	143	178	—	131	452	—	—	452
投資級別以下	—	—	—	4	4	—	—	4
未獲評級	17	—	18	1	36	—	—	36
小計	217	320	18	437	992	—	—	992
總計 ⁽⁵⁾	22,323	21,981	648	90,504	135,456	2,729	2,036	140,221

附註：

- (1)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4) 結構證券包括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5) 52.82億美元的債務證券因當地的法例要求而受規限。
(6)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當前年度的呈列相符。

本集團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證券乃全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21. 金融投資 (續)

股本證券

按種類劃分的股本證券如下：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基金 ⁽¹⁾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及 具特定資產組合 的其他分紅業務 FVTPL	其他保單 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2019年12月31日						
股權	12,114	6,613	18,727	6,302	331	25,360
投資基金的權益	6,625	869	7,494	17,468	—	24,962
總計	18,739	7,482	26,221	23,770	331	50,322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基金 ⁽¹⁾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及 具特定資產組合 的其他分紅業務 FVTPL	其他保單 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2018年12月31日						
股權	9,225	5,042	14,267	4,516	—	18,783
投資基金的權益	4,667	747	5,414	13,902	—	19,316
總計	13,892	5,789	19,681	18,418	—	38,099

附註：

(1)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債務及股本證券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上市	137,014	111,008
非上市	34,970	29,213
總計	171,984	140,221
股本證券		
上市	26,743	20,060
非上市 ⁽¹⁾	23,579	18,039
總計	50,322	38,099

附註：

(1) 包括213.33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164.95億美元）每日可贖回投資基金。

21. 金融投資 (續)

結構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已釐定投資基金及結構證券（如本集團擁有權益的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為結構實體。

本集團已合併若干投資基金，並就有關基金向投資者提供資本保證或保證回報率，該等基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指引的分析被視為擁有有關基金的控制權。就該等投資基金而言，本集團能夠降低保證回報率，惟須取得有關監管機關的批准。倘該等基金的回報無法涵蓋提供予投資者的資本保證或保證回報率，則本集團有責任承擔虧損。

下表概述本集團的非合併結構實體權益：

百萬美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投資基金	結構證券 ⁽¹⁾	投資基金	結構證券 ⁽¹⁾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2,158 ⁽²⁾	925	1,506 ⁽²⁾	7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證券	721 ⁽²⁾	757	638 ⁽²⁾	2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證券	24,962	—	19,316	—
總計	27,841	1,682	21,460	992

附註：

(1) 結構證券包括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2) 結餘指本集團於房地產投資信託發行的債務證券的權益。

本集團於該等非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產生的最大虧損風險乃受資產賬面值所限。報告期間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來自該等非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

此外，本集團就若干退休計劃基金及投資基金提供的信託、管理及行政服務收取管理費及信託費。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基金且不承擔相關投資風險，故本集團並無該等基金虧損的風險。

21. 金融投資 (續)**貸款及存款**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保單貸款	3,246	2,896
住宅物業按揭貸款	606	613
商用物業按揭貸款	49	46
其他貸款	776	742
貸款虧損撥備	(13)	(12)
貸款	4,664	4,285
定期存款	3,696	1,521
承兌票據 ⁽¹⁾	1,726	1,586
總計	10,086	7,392

附註：

(1) 承兌票據由政府發行。

若干存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及承兌票據因當地的法例要求而受規限。於定期存款及承兌票據中持有的受限制金額為19.51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17.82億美元）。

其他貸款包括來自逆向回購協議的應收款項，而本集團並無實質擁有根據此等協議購買的證券。當貸款尚未需要償還時，相關結算所不容許銷售或轉讓已註冊的證券。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貸款，本集團擁有結算所持有的相關證券的權利。於2019年12月31日，此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2.65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1.49億美元）。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之風險如下：

百萬美元	名義金額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2019年12月31日			
外匯合約			
交叉貨幣掉期	8,338	396	(204)
遠期	4,973	62	(24)
外匯期貨	98	—	—
貨幣期權	3	—	—
外匯合約總計	13,412	458	(228)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8,740	487	(161)
其他			
認股權證及認購期權	147	3	—
遠期合約	1,843	14	(17)
掉期	1,333	9	(6)
對銷	(98)	—	—
總計	25,377	971	(412)
2018年12月31日			
外匯合約			
交叉貨幣掉期	7,825	224	(159)
遠期	4,456	11	(42)
外匯期貨	105	—	—
貨幣期權	6	—	—
外匯合約總計	12,392	235	(201)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4,730	122	(42)
其他			
認股權證及認購期權	4,211	57	—
遠期合約	275	16	—
對銷	(105)	—	—
總計	21,503	430	(243)

上表「名義金額」一欄代表衍生工具交易（股票指數期權除外）的支付工具。就為對沖相關股票的下跌風險而以固定波幅策略購買的名義金額相若的若干股票指數認購及認沽期權而言，名義金額指對沖股票的風險。

在全部衍生工具當中，有1,2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600萬美元）於交易所或經紀市場上市，而餘下部分為場外衍生工具。場外衍生工具合約由訂約各方獨立磋商及並非透過交易所結算。場外衍生工具包括遠期、掉期及期權。衍生工具涉及的各種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及信貸風險，與其相關金融工具的風險相若。

衍生工具資產及衍生工具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本集團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以在經濟上對沖金融風險。本集團在少數特定情況下採用對沖會計法。與衍生金融工具相關的名義或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此等交易的公平值，故並未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入賬為資產或負債。上表所示的名義金額反映按總基準計算的個別衍生工具合計持倉，並因此顯示出衍生工具交易的整體規模。

22. 衍生金融工具 (續)

外匯合約

外匯遠期及期貨合約指按協定價格於結算日期以一個國家的貨幣換取另一個國家的貨幣的協議。貨幣期權指賦予買方權利按協定價格及結算日期將一國的貨幣兌換為另一國的貨幣的協議。貨幣掉期為涉及交換兩種不同貨幣的定期及期終金額的合約協議。外匯合約的損益風險在此等合約各自的年內會根據到期日、利率及匯率、相關指數的引伸波幅，以及付款時間增加或減少。

利率掉期

利率掉期指雙方為交換同種貨幣的定期付款（各自按不同利率以特定名義金額計算）而訂立的合約協議。大部分利率掉期涉及按定息及浮息款項差額計算的淨款項交換。

其他衍生工具

認股權證及認購期權指擁有人有權按協定價格於結算日期購買或出售證券的期權協議。遠期合約為按訂明價格於預先確定的未來日期購買或出售金融工具的合約責任。掉期為本集團與第三方為兌換一系列基於指數、利率或適用於名義金額的其他變量的現金流量而訂立的場外交易合約協議。

對銷調整

對銷調整是通過結算所訂立的期貨合約的對銷結算安排，而此等結算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銷標準。

衍生工具交易下的抵押品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衍生工具交易的負債錄得3,700萬美元的現金抵押品（2018年12月31日：2,000萬美元）及抵押賬面值為2.66億美元的債務證券（2018年12月31日：1.41億美元），並就衍生工具交易的資產持有5.81億美元的現金抵押品（2018年12月31日：2.51億美元）及賬面值為700萬美元的債務證券抵押品（2018年12月31日：4,100萬美元）。本集團並未出售或重新質押已收取的抵押品。此等交易乃根據抵押交易（包括（如相關）標準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一般及慣常採納的條款進行。

23. 公平值計量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將所有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可供出售（按公平值列賬）或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具有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入賬。

以下各表呈列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百萬元	附註	公平值		成本／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可供出售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投資	21					
貸款及存款		-	-	10,086	10,086	10,086
債務證券		33,132	138,852	-	171,984	171,984
股本證券		50,322	-	-	50,322	50,322
衍生金融工具	22	971	-	-	971	971
再保險應收款項	19	-	-	683	683	683
其他應收款項	24	-	-	2,983	2,983	2,983
應計投資收入	24	-	-	1,710	1,710	1,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	-	3,941	3,941	3,941
金融資產		84,425	138,852	19,403	242,680	242,680
	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成本／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28	11,391		515	11,906	11,906
借貸	30	-		5,757	5,757	6,169
回購協議的債項	31	-		1,826	1,826	1,826
衍生金融工具	22	412		-	412	412
其他負債	34	1,116		8,301	9,417	9,417
金融負債		12,919		16,399	29,318	29,730

23. 公平值計量 (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百萬美元	附註	公平值		成本／ 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可供出售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投資	21					
貸款及存款		—	—	7,392	7,392	7,392
債務證券		27,736	112,485	—	140,221	140,221
股本證券		38,099	—	—	38,099	38,099
衍生金融工具	22	430	—	—	430	430
再保險應收款項	19	—	—	539	539	539
其他應收款項	24	—	—	2,242	2,242	2,242
應計投資收入	24	—	—	1,604	1,604	1,6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	—	2,451	2,451	2,451
金融資產		66,265	112,485	14,228	192,978	192,978
		附註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成本／ 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28	6,907	549	7,456	7,456
借貸		30	—	4,954	4,954	4,984
回購協議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31	—	1,683	1,683	1,683
衍生金融工具		22	243	—	243	243
其他負債		34	1,153	4,831	5,984	5,984
金融負債			8,303	12,017	20,320	20,350

以上各表載列的資產賬面值代表最高信貸風險。

外幣風險 (包括外幣衍生工具持倉的淨額) 載列於關於本集團主要外匯風險的附註3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合約負債公平值不被視為與攤銷成本賬面值有重大差異。

預期於12個月內清償的金融工具賬面值 (經估值撥備 (倘適用)) 不被視為與公平值有重大差異。

23. 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經常按公平值計量持作自用物業、投資物業、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可供出售證券組合、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投資基金持有的合併投資、於非合併投資基金的投資及若干投資合約負債。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的交易中就銷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金額。

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所涉及的判斷程度通常與價格可觀察性有關。於活躍市場獲得報價的金融工具於計量公平值時，一般具有較高的價格可觀察性及較少使用判斷。相反，於不活躍市場買賣或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具有較低的可觀察性，需使用估值模型或其他需要更多判斷的定價方法以進行公平值計量。活躍市場指就被估值的資產或負債進行交易的頻率及數量足以持續提供定價資料的市場。

不活躍市場為交易數目極少、價格並不及時、不同時間的報價或不同市場莊家提供的報價有重大差別，或極少量被估值的資產或負債的資料獲公開發佈的市場。價格可觀察性受若干因素影響，包括金融工具の種類、金融工具是否市場上的新產品及尚未建立、交易獨有的特色及一般市況。

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作出的估值計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或負債。

本集團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估計金融工具及物業的公平值。

釐定公平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

就反覆重新定價及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變動的貸款及墊款而言，賬面值視為合理估計的公平值。其他貸款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向具相若信貸評級的借貸人提供相若貸款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

按揭貸款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向具相若信貸評級的借貸人提供相若貸款的現行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定息保單貸款的公平值透過按目前發出的相若保單的保單貸款所收取的利率貼現現金流量而估計。為方便計算，具類似特徵的貸款予以合併。浮息保單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

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市場報價計算，倘未獲報價，則一般按類似證券的報價為基準的估計市值計算。固定收入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市場報價（如有）計算。就此等買賣並不活躍的證券而言，公平值乃採用取自經紀、私人定價服務的價值或透過按適用於投資的收益率、信貸質素及到期日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獨立來源（如有）的估值將獲優先考慮，但整體而言，選取定價來源及/或估值技術的目標為達致可使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發生有序交易的價格。釐定與固定收入證券相關的公平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無風險利率、責任人的信用利差、匯率及信貸違約率。就於對沖基金及有限合夥公司的股權而言，公平值乃按各項投資的一般合夥人或經理提供的資產淨值釐定，而投資的帳戶一般會每年進行審核。交易價格用作購入時最佳估計的公平值。

23. 公平值計量 (續)

釐定公平值 (續)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採用市場交易及其他市場憑證（包括向估值模型輸入市場資料、對市場結算交易進行模型校準、經紀或交易商報價或其他具合理價格透明度的定價來源）對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於採用模型時，特定衍生工具估值模型的選取是視乎工具合約條款、工具固有特定風險以及市場是否有定價資料。本集團一般以類似模型為類似工具估值。估值模型需要多個參數，包括合約條款、市場價格及利率、收益率曲線、信貸曲線、波幅計算、預付比率及此等參數的相互關係。至於在流動市場買賣的衍生工具，例如普通遠期、掉期及期權等，模型參數一般均可核實，而模型選擇並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一般可觀察參數的例子包括現貨及遠期匯率、基準利率曲線及慣常買賣期權產品的波幅。不可觀察參數的例子包括非慣常買賣的期權產品的波幅及各種市場因素之間的相互關係。

本集團持有與特定交易對手訂立的一組衍生工具資產及衍生工具負債時，會考慮於違約情況時可降低信貸風險的有關安排（例如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主協議（International Swap and Derivatives Association (ISDA) Master Agreements）及信用擔保附件（Credit Support Annex (CSA)）規定抵押品交易須根據各方所承擔信貸風險淨額進行）。本集團根據其所承擔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淨額或交易對手對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風險淨額計量此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有關信貸風險淨額反映了市場參與者預期於違約情況下有關安排可依法強制執行的可能性。

持作自用物業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至少每年委聘外部的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物業公平值。該獨立專業估值師按公開市值的估值基準，參考租約屆滿時可能增加的租金收入淨額對若干投資物業進行估值。其他物業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數據法計量。就此方法而言，估值乃基於鄰近登記的可比較物業的銷售及上市情況進行。

持作自用物業及投資物業在大多數情況下乃按最高效及最佳使用物業的基準估值，此使用為實際上可能、法律上允許及經濟上可行。物業的現行用途被視為得到最高效及最佳使用；分析類似物業的近期出售及放盤紀錄並比較規模、位置、質量及預期用途等因素。在少數情況下，會考慮使用物業的重新發展潛力（均可最大限度地增加物業的公平值），本集團現正佔用該等物業作營運用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再保險應收款項

可從再保險公司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不視為與其公平值有重大差異。

根據回購協議所出售證券的相關應付款項的公平值

回購協議的相關應付款項的合約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此乃由於此等債務屬短期性質。

其他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銀行存款的公平值一般按市場報價計算，倘未獲報價，則採用具類似特徵應收款項的可獲得市場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作出的估計計算。

23. 公平值計量 (續)

釐定公平值 (續)

投資合約負債

就投資合約負債而言，公平值乃按目前提供予到期日與被估值合約餘下的到期日相同的類似合約的利率採用貼現現金流量估算。就由保單持有人承擔投資風險的投資合約而言，公平值一般與相關資產的公平值相若。

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令合約持有人能夠獲取額外給付，作為保證給付的附加利益。此等合約稱為分紅業務，乃根據本集團的保險合約負債常規計量及分類，因此於附註27內披露。由於目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及保險合約公平值的協定定義，故此等合約不會按公平值計量。在欠缺任何協定方法的情況下，並不可能提供包括公平值在內的估算範圍。

借貸

具指定到期日的借貸公平值乃透過採用目前適用於到期日相近的存款的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或自經紀獲得的價格估計。

其他負債

其他未獲報價的金融負債公平值乃採用適用於其收益率、信貸質素及到期日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惟並無指定到期日的負債除外。此等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按公平值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的資產及負債按等級計量及分類，以作披露用途，此等級包括根據可於市場獲得用作計量公平值的參數的可觀察性而劃分的三個「級別」，該三個級別論述如下：

- **第一級別：**公平值計量為本集團截至計量日期有能力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市價數據一般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市場。本集團並無就此等工具調整報價。經常按公平值計量及分類為第一級別的資產為交投活躍的股份。本集團視七大工業國（美國、加拿大、法國、德國、意大利、日本及英國）發行及於經紀市場買賣的政府債務證券為第一級別，直至其交易頻率及數量不再足以被視為交投活躍為止。
- **第二級別：**公平值計量根據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包含於第一級別的直接（作為價格）或間接（來自價格）可觀察報價以外的參數進行。第二級別參數包括有關類似資產及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有關相同或類似資產或負債在不活躍市場的報價及除報價外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可觀察參數，例如可於常見報價區間觀察得到的利率及收益率曲線。經常按公平值計量及分類為第二級別的資產及負債一般包括非七大工業國國家發行的政府證券、大部分投資級別公司債券、對沖基金投資及衍生工具合約。
-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以採用不可觀察的重大參數的估值方法進行。不可觀察參數僅用作在未能取得相關可觀察參數的情況下計量公平值，包括只有極少量（如有）資產或負債的市場活動的情況。經常按公平值計量及分類為第三級別的資產及負債包括持作自用物業、投資物業、若干類別的結構性證券、若干衍生工具合約、私人股本及房地產基金投資以及直接私人股本投資。

23. 公平值計量 (續)**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

在若干情況下，用作計量公平值的參數可能屬於不同的公平值等級級別。在此等情況下，全部公平值計量所屬的公平值等級級別乃根據對全部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參數釐定。本集團於評估全部公平值計量的特定參數的重要性時需作出判斷。於評估時，本集團考慮資產或負債所獨有的因素。

根據公平值等級經常性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9年12月31日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				
非金融資產				
持作自用物業	—	—	1,019	1,019
投資物業	—	—	4,834	4,834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72	33,153	230	33,455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133	104,220	1,044	105,3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8	24,529	575	25,112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	5,848	18	5,866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1	1,886	267	2,154
股本證券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16,108	896	1,735	18,739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23,559	244	298	24,101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6,348	755	379	7,482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458	—	458
利率合約	—	487	—	487
其他合約	14	12	—	26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資產	46,243	172,488	10,399	229,130
總百分比	20.2	75.3	4.5	100.0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11,391	11,391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228	—	228
利率合約	—	161	—	161
其他合約	12	11	—	23
其他負債	—	1,116	—	1,116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負債	12	1,516	11,391	12,919
總百分比	0.1	11.7	88.2	100.0

23. 公平值計量 (續)**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

百萬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8年12月31日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				
非金融資產				
持作自用物業	—	—	982	982
投資物業	—	—	4,794	4,794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27	21,645	309	21,981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	89,591	913	90,5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7	21,785	531	22,323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	4,697	68	4,765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1	618	29	648
股本證券				
分紅基金及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12,124	710	1,058	13,892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18,223	195	—	18,418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4,859	655	275	5,789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235	—	235
利率合約	—	122	—	122
其他合約	2	71	—	73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資產	35,243	140,324	8,959	184,526
總百分比	19.1	76.0	4.9	100.0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6,907	6,907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201	—	201
利率合約	—	42	—	42
其他負債	—	1,153	—	1,153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負債	—	1,396	6,907	8,303
總百分比	—	16.8	83.2	100.0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於各報告期末（與公平值釐定日期一致）確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於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之間轉撥。當資產的交易頻率及數量不再足以被視為交投活躍時，則從第一級別轉出。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按公平值計量的3.79億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500萬美元）資產自第一級別轉撥至第二級別。相反，當資產的交易數量及頻率顯示出市場交投活躍時，則從第二級別轉撥至第一級別。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3,6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零）資產自第二級別轉撥至第一級別。

23. 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

本集團的第二級別金融工具包括債務證券、股本證券、衍生工具及其他負債。第二級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來自私人定價服務及經紀並經內部評估確證（如必要）而估算得出。倘無法取得第三方定價服務及經紀所報價值，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將利用內部估值技術及參數計算得出。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第三級別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概要。下表反映的收益及虧損，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第三級別的資產及負債的收益及虧損。

第三級別資產及負債

百萬美元	持作自用物業	投資物業	債務證券	股本證券	衍生金融 資產/(負債)	投資合約
於2019年1月1日	982	4,794	1,850	1,333	—	(6,907)
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淨額	—	—	—	—	—	(480)
總收益/(虧損)						
於合併收入表內投資回報及其他開支 項下呈報	(26)	103	(10)	(35)	—	—
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公平值準備金、外幣 換算準備金及物業重估準備金項下呈報	44	60	(6)	24	—	—
收購附屬公司	—	—	247	448	—	(4,004)
轉撥自投資物業	9	(9)	—	—	—	—
購買	10	9	559	706	—	—
銷售	—	(120)	(19)	(31)	—	—
結算	—	—	(487)	—	—	—
轉出第三級別	—	(3)	—	(33)	—	—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9	4,834	2,134	2,412	—	(11,391)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及負債於合併收入表 投資回報及其他開支項下之 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之變動	(26)	103	(3)	19	—	—

23. 公平值計量 (續)**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第三級別資產及負債 (續)**

百萬美元	持作自用物業	投資物業	債務證券	股本證券	衍生金融 資產/(負債)	投資合約
於2017年12月1日	979	4,365	1,732	1,060	–	(7,020)
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淨額	–	–	–	–	–	593
總收益/(虧損)						
於合併收入表內投資回報及其他開支 項下呈報	(30)	477	15	(14)	–	–
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公平值準備金、外幣 換算準備金及物業重估準備金項下呈報	34	(37)	(55)	(16)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480)
轉撥至其他資產	–	(34)	–	–	–	–
轉撥自投資物業	8	(8)	–	–	–	–
購買	1	38	635	375	–	–
銷售	(10)	(7)	(11)	(72)	–	–
結算	–	–	(492)	–	–	–
轉入第三級別	–	–	26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982	4,794	1,850	1,333	–	(6,907)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及負債於合併收入表 投資回報及其他開支項下之 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之變動	(30)	477	14	19	–	–

按公平值計算的投資合約負債變動被對銷資產的相關組合變動抵銷。有關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8。

轉出第三級別的資產主要指股本證券於年內獲得其市場可觀察參數及已用於釐定其公平值。

由於所採納模型已採用初步交易價格校準，故初始確認的公平值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的金額並無任何差別。

23. 公平值計量 (續)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參數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用於計量本集團第三級別金融工具的估值法及適用的不可觀察參數概要載列如下：

類型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百萬美元)	估值法	不可觀察參數	範圍
債務證券	817	貼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3.69%-14.14%

類型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百萬美元)	估值法	不可觀察參數	範圍
債務證券	872	貼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貼現率	3.83%-13.41%

本集團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適當的估值技巧釐定，適當的估值技巧可能計及（其中包括）收入預測、可比較物業價值及對規模、位置、質量及預期用途等因素的調整。該等估值參數視為不可觀察。

估值過程

本集團已採納適當估值政策、程序及分析以管理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所需的金融資產估值，包括第三級別公平值。於釐定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一般會使用第三方提供之定價，及僅在極少數情況下（當第三方價格並不存在時），使用由內部模型得出的價格。各業務單位的投資總監須檢討所用價格的合理性並報告價格異常（如有）。集團投資團隊會分析所呈報的價格異常，檢討第三方定價提供者對價格質疑的回應，並就應使用的適當價格提供最終建議。估值政策的任何變動會由集團估值顧問委員會檢討及批准，該程序為本集團廣泛金融風險管理程序的一部分。第二及第三級別公平值變動乃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分析。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第三級別參數乃有關固定收入證券及投資合約的折現率。釐定此等工具公平值的不可觀察參數包括債務人的信貸息差及/或流動性息差。任何不可觀察參數的大幅上升/(下降)可能導致公平值計量大幅減低/(增加)。本集團已聘用私人定價服務收集此等資料。倘未能獲得來自私人定價服務的資料，本集團會使用基於內部釐定估值參數的代理定價法。

23. 公平值計量 (續)**於報告日期披露的金融及保險資產及負債公平值**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但公平值已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等級概要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9年12月31日				
已披露公平值的資產				
金融資產				
貸款及存款	2,959	2,769	4,358	10,086
再保險應收款項	-	683	-	683
其他應收款項	55	2,855	73	2,983
應計投資收入	36	1,674	-	1,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41	-	-	3,941
已披露公平值的總資產	6,991	7,981	4,431	19,403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515	515
借貸	5,350	819	-	6,169
回購協議的債項	-	1,826	-	1,826
其他負債	354	7,888	59	8,301
已披露公平值的總負債	5,704	10,533	574	16,811

百萬美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8年12月31日				
已披露公平值的資產				
金融資產				
貸款及存款	601	2,525	4,266	7,392
再保險應收款項	—	539	—	539
其他應收款項	5	2,178	59	2,242
應計投資收入	26	1,578	—	1,6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1	—	—	2,451
已披露公平值的總資產	3,083	6,820	4,325	14,228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549	549
借貸	4,504	480	—	4,984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	1,683	—	1,683
其他負債	476	4,131	224	4,831
已披露公平值的總負債	4,980	6,294	773	12,047

24. 其他資產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應計投資收入	1,710	1,604
退休金計劃資產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盈餘	44	47
保險及投資合約持有人的保險應收款項	1,459	1,316
預付款項 — 租賃土地的營運租賃	—	385
其他 ⁽¹⁾	2,392	1,551
總計	5,605	4,903

附註：

(1) 其中包括預付款項及投資相關應收款項。

除若干預付款項外，預期所有款項普遍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收回。

25. 金融資產的減值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已就可供出售證券及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減值檢討。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確認減值虧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8,100萬美元）。

個別釐定予以減值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零（2018年12月31日：零）。

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主要潛在信貸風險源自保單貸款、住宅及商業房地產的按揭貸款組合（更多詳情見附註21金融投資）。本集團於保單貸款的信貸風險有所減少，乃因當任何保單的總債項（包括到期及應計利息）超過退保現金價值時，保單即終止及成為無效。本集團對涉及保單貸款的所有保單均擁有第一留置權。

個別釐定予以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1,4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1,300萬美元）。

本集團擁有其建立的住宅及商業房地產的按揭貸款組合。倘任何此等貸款超過其到期日而尚未償還，則會根據過往的拖欠情況而作出特定撥備（連同一系列撥備）。保險應收款項乃屬短期性質，及尚未收到保費則不會提供保障。由於所有金額乃於一年內到期及尚未收到保費則會取消保障，故並無提供應收款項的賬齡。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現金	3,158	1,657
現金等價物	783	794
總計⁽¹⁾	3,941	2,451

附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的7.03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5.90億美元）為持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及4,9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8,200萬美元）由合併投資基金持有。

現金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購入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高流動性短期投資以及貨幣市場基金。因此，所有此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變現。

27. 保險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包括與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有關的負債）及分保保險合約負債（見附註19）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總計	再保險	淨額
於2017年12月1日	148,897	(1,974)	146,923
估值保費及存款	31,660	(1,668)	29,992
就保單終止或其他已付保單給付及相關開支解除的負債	(17,576)	1,202	(16,374)
帳戶結餘費用	(1,924)	—	(1,924)
利息增加	5,610	(13)	5,597
保單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變動	(666)	—	(666)
收購附屬公司	91	(18)	73
外匯變動	(1,949)	148	(1,801)
其他變動	621	—	621
於2018年12月31日	164,764	(2,323)	162,441
於2019年1月1日	164,764	(2,323)	162,441
估值保費及存款	33,900	(1,804)	32,096
就保單終止或其他已付保單給付及相關開支解除的負債	(20,586)	1,269	(19,317)
帳戶結餘費用	(2,401)	—	(2,401)
利息增加	6,077	(20)	6,057
保單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變動	3,937	—	3,937
收購附屬公司	2,807	(285)	2,522
外匯變動	2,211	13	2,224
其他變動	(1,112)	—	(1,112)
於2019年12月31日	189,597	(3,150)	186,447

27. 保險合約負債 (續)

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與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有關的負債) 亦可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遞延溢利	9,963	8,386
遞延收益	2,091	3,224
保單持有人分佔分紅業務盈餘	9,286	7,474
保單持有人的未來賠償責任	168,257	145,680
總計	189,597	164,764

業務概述

下表概述決定保險及投資合約現金流量的主要可變因素。

合約種類	重大條款及條件	給付及索償賠款性質	影響合約現金 流量的因素	主要報告分部
具酌情分紅 特點的傳統 分紅壽險	分紅基金 分紅產品包括保障及儲蓄元素。於身故或期滿時應付的保證基本款項可因紅利或分紅而增加，紅利總金額乃按獨立基金的資產及負債的表現釐定。宣派紅利及分紅的時間由保險公司酌情決定。當地法規一般規定保單持有人於已宣派紅利的最低比例	最低保證給付可按投資經驗及其他考慮因素而增加	- 投資表現 - 費用 - 死亡率 - 退保	新加坡、 中國內地、 馬來西亞
	其他分紅 業務 分紅產品包括保障及儲蓄元素。於身故或期滿時應付的保證基本款項可因紅利或分紅而增加，紅利的派付時間或金額由保險公司經考慮投資經驗等因素後酌情決定	最低保證給付可按投資經驗及其他考慮因素而增加	- 投資表現 - 費用 - 死亡率 - 退保 - 傷病率	香港、 泰國、 其他市場
傳統非分紅 壽險	於身故、期滿、疾病或傷殘時支付的給付屬固定及有保證，並非由保險公司酌情決定	給付 (定義見保險合約) 乃按合約釐定，並不受投資表現或合約的整體表現影響	- 死亡率 - 傷病率 - 失效 - 費用	全部 ⁽¹⁾
意外及醫療	此等產品提供傷病或疾病給付，包括醫療、傷殘、危疾及意外保障	給付 (定義見保險合約) 乃按合約釐定，並不受投資表現或合約的整體表現影響	- 死亡率 - 傷病率 - 失效 - 費用	全部 ⁽¹⁾
單位連結式	單位連結式合約結合儲蓄及保障，保單的現金價值取決於單位化基金的價值	給付乃按單位化基金的價值及身故給付計算	- 投資表現 - 失效 - 費用 - 死亡率	全部 ⁽¹⁾
萬能壽險	客戶根據帳戶結餘內累積的指定限額支付靈活性保費，由保險公司釐定利率的利息及可由客戶更改的身故給付於有關帳戶結餘入賬	給付乃按帳戶結餘及身故給付計算	- 投資表現 - 結算利率 - 失效 - 費用 - 死亡率	全部 ⁽¹⁾

附註：

(1) 集團企業中心分部除外。

27. 保險合約負債 (續)

方法及假設

年內/期內溢利及股東權益最主要對市場、保險及失效風險敏感，此等風險載列於下表。間接風險顯示存在二次影響。舉例而言，儘管股東應佔年內/期內溢利並不直接受保單持有人所承擔投資風險的投資（例如單位連結式合約）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影響，惟本集團透過管理有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管理費存在二次影響。區分直接及間接風險的目的並非為顯示對各項目的相對敏感度。倘直接風險被列作「淨中性」，此乃由於所面臨的市場及信貸風險被保險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動抵銷。

		市場及信貸風險			
		直接風險			
合約種類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相關投資組合涉及的風險	間接風險	重大保險及失效風險
具酌情分紅特點的傳統分紅壽險	分紅基金	•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 •保證	•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 •保證	•投資表現可透過宣派紅利變得平穩	•日後持續派付紅利的影響 •死亡率
	其他分紅業務	•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 •保證	•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 •保證	•投資表現可透過宣派紅利變得平穩	•日後持續派付紅利的影響 •死亡率 •傷病率
傳統非分紅壽險		•保證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投資表現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信貸風險	•不適用	•死亡率 •續保率 •傷病率
意外及醫療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投資表現 •信貸風險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不適用	•傷病率 •續保率
退休金		•淨中性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淨中性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表現相關的投資管理費	•續保率
單位連結式		•淨中性	•淨中性	•表現相關的投資管理費	•續保率 •死亡率
萬能壽險		•保證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投資表現 •信貸風險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	•保單持有人的收益率及結算利率之差	•死亡率 •續保率 •提款

本集團亦面臨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及代表股東權益淨額的資產的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並在實際費用超過可向非分紅業務的保險及投資合約持有人收取的費用情況下面臨費用風險。本集團精算估值模型運用的開支假設假定業務量維持持續水平。

27. 保險合約負債 (續)**方法及假設 (續)****估值利率**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傳統保險合約於首個20年的適用評估利率範圍（隨經營分部、簽發年份及產品而變化）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香港	3.50% – 7.50%	3.50% – 7.50%
泰國	3.13% – 9.00%	3.13% – 9.00%
新加坡	2.00% – 7.00%	2.00% – 7.00%
馬來西亞	3.70% – 5.43%	3.70% – 5.43%
中國內地	2.75% – 7.00%	2.75% – 7.00%
澳洲	0.51% – 7.11%	2.04% – 7.11%
印尼	3.02% – 8.61%	3.02% – 8.75%
菲律賓	2.20% – 9.20%	2.20% – 9.20%
南韓	2.17% – 6.50%	2.74% – 6.50%
斯里蘭卡	8.61% – 10.96%	8.34% – 12.57%
中國台灣	1.75% – 6.50%	1.75% – 6.50%
越南	5.53% – 11.48%	5.53% – 11.48%

28. 投資合約負債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於財政年初 / 期初	7,885	8,082
投資合約給付	992	(462)
已收取費用	(93)	(134)
收購附屬公司	4,004	480
提款淨額及其他變動	(603)	(3)
外匯變動	88	(78)
於財政年末 / 期末 ⁽¹⁾	12,273	7,885

附註：

(1) 投資合約負債中，3.67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4.29億美元）為遞延收費收入。遞延收費收入變動6,200萬美元為因年內履行的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收入。

29. 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

下表載列有關保險合約及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假設對主要可變因素的敏感度。此披露僅適用於對負債及相關資產（如再保險及遞延承保成本）的影響，而不適用於擔保此等負債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的抵銷變動。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保險合約負債（增加）／減少、權益及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投資回報加0.5個百分點	127	42
投資回報減0.5個百分點	(143)	(64)
費用加10%	(50)	(11)
死亡率加10%	(80)	(55)
失效／斷供率加10%	(66)	(39)

本集團大部分傳統壽險保單（包括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未來保單給付乃參考於保單生效日期設定的最佳估計假設，採用淨保費估值法計算，惟負債充足性測試出現不足時則除外。上述假設敏感度對此等傳統壽險負債的賬面值並無任何影響，此乃由於所呈列的敏感度不會觸發負債充足性調整。於所呈列年度，除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的少數情況下，假設及估計變動對本集團的傳統壽險產品並無任何影響。

就對利率敏感的保險合約（如萬能壽險產品及單位連結式合約）而言，假設（包括死亡率、續保率、費用、未來投資盈利及未來結算利率）乃於各報告日期作出。

假設變動對具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估值的影響為溢利減少3,8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溢利增加1,100萬美元）。

30. 借貸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中期票據	5,757	4,954
總計	5,757	4,954

借貸的利息開支於附註11載列。有關借貸利率及到期日概況的進一步資料於附註38呈列。

下表列示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市場配售的未償還中期票據的概況：

發行日	名義金額	利率	發行期限	到期日
2013年3月13日 ⁽¹⁾	5.00億美元	3.125%	10年	2023年3月13日
2014年3月11日 ⁽¹⁾	5.00億美元	4.875%	30年	2044年3月11日
2015年3月11日 ⁽¹⁾	7.50億美元	3.200%	10年	2025年3月11日
2016年3月16日 ⁽¹⁾	7.50億美元	4.500%	30年	2046年3月16日
2017年5月23日 ⁽²⁾	5.00億美元	4.470%	30年	2047年5月23日
2018年4月6日 ⁽¹⁾	5.00億美元	3.900%	10年	2028年4月6日
2018年4月12日	39.00億港元	2.760%	3年	2021年4月12日
2018年9月20日 ⁽¹⁾	5.00億美元	三個月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0.52%	3年	2021年9月20日
2019年1月16日	13.00億港元	2.950%	3.5年	2022年7月16日
2019年1月16日	11.00億港元	3.680%	12年	2031年1月16日
2019年4月9日 ⁽¹⁾	10.00億美元	3.600%	10年	2029年4月9日

附註：

(1) 此等中期票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 此等中期票據在中國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本公司有權利自2022年5月23日起，於每年的5月23日按面值贖回此等票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所獲得款項淨額乃用作一般企業用途。

本集團持有總金額為24.38億美元的無抵押承諾信貸融資，其中包括一項於2020年到期的2.48億美元信貸融資及一項於2024年到期的21.90億美元信貸融資。此等信貸融資將用作一般企業用途。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此等信貸融資下並無尚未償還的借貸。

31.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本集團已訂立回購協議，據此，證券出售予第三方，連帶同時訂立一項協議於指定日期回購證券。此外，本集團已訂立證券外借協議，據此，證券借出予一間國家金融管理局。

此等協議涉及的證券並不會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解除確認，並於適當的金融資產分類內保留。於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期間，本集團受限制於出售或抵押已轉讓債務證券。下表詳列於各年末／期末回購或證券外借協議所涉及不符合解除確認的金融投資金額：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AFS		
回購協議	1,947	1,748
證券外借	—	340
債務證券－FVTPL		
回購協議	41	16
總計	1,988	2,104

抵押品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債務證券（2018年12月31日：零）。基於已轉讓證券的市值，本集團持有現金抵押品1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500萬美元）。在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並沒有將已收取的債務證券抵押品出售或再質押，且此等抵押品並不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完成的證券外借交易。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的證券外借交易為與一間國家金融管理局發行的按其當地貨幣計值的證券進行。

於2019年12月31日，回購協議的債項為18.26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16.83億美元）。

3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

下表列示各年末／期末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安排的資產：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 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資產	971	—	971	(7)	(581)	383
逆向回購協議	265	—	265	(265)	—	—
總計	1,236	—	1,236	(272)	(581)	383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 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資產	430	—	430	(41)	(251)	138
逆向回購協議	149	—	149	(149)	—	—
總計	579	—	579	(190)	(251)	138

3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 (續)**

下表列示各年末／期末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安排的負債：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負債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 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質押的 現金抵押品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負債	412	—	412	(266)	(37)	109
回購協議	1,826	—	1,826	(1,826)	—	—
總計	2,238	—	2,238	(2,092)	(37)	109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負債	243	—	243	(141)	(20)	82
回購協議	1,683	—	1,683	(1,683)	—	—
總計	1,926	—	1,926	(1,824)	(20)	82

本集團與眾多交易對手訂立有關衍生工具交易的可執行總對銷協議以及有關債務工具的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除通過結算所機制簽立的若干期貨合約外（該等結算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銷標準），涉及金融工具或現金作為抵押品交換的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項下的交易並無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銷標準。就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計提的撥備可令訂約方在發生違約或終止事件的情況下提前終止交易並按淨值結算。

33. 撥備

百萬美元	僱員福利	其他	總計
於2017年12月1日	143	91	234
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10	30	40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8)	—	(8)
匯兌差額	—	(1)	(1)
於期內解除	—	(11)	(11)
於期內動用	(18)	(64)	(82)
其他變動	3	(7)	(4)
於2018年12月31日	130	38	168
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13	34	47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25	—	25
收購附屬公司	—	15	15
匯兌差額	9	1	10
於年內解除	—	(6)	(6)
於年內動用	(7)	(33)	(40)
其他變動	6	—	6
於2019年12月31日	176	49	225

其他撥備

其他撥備包括就監管事項、訴訟、重置及重組作出的撥備。鑒於作出撥備事項的多元性質及涉及事項的或有性質，本集團無法就預期將動用撥備的年期提供準確評估。

34. 其他負債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262	3,964
租賃負債 ⁽¹⁾	556	—
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權益	1,116	1,153
再保險相關應付款項	1,483	867
總計	9,417	5,984

附註：

(1) 由於未合理確定將延長租賃（或不會終止租賃），故潛在未來現金流出200萬美元尚未納入租賃負債。

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權益包括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權益，由於有關基金可退回本集團以收取現金，故列為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普遍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全部支付。投資基金裡第三方權益的變現無法準確預測，乃因有關權益指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單位持有人的權益，而有關投資基金乃用作擔保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並受制於市場風險及第三方投資者的行為。

再保險相關應付款項5.73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1.24億美元）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後支付。

35. 股本及準備金

股本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百萬股	百萬美元	百萬股	百萬美元
普通股 ⁽¹⁾ ，已發行及繳足				
於財政年初／期初	12,077	14,073	12,074	14,065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12	56	3	8
於財政年末／期末	12,089	14,129	12,077	14,073

附註：

(1) 普通股並無面值。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0,552,614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355,304股）及根據代理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260,386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167,021股）。

除僱員股票信託所購入本公司的3,127,664股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409,735股）及出售本公司的911,718股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零股）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有關計劃信託人所購入的股份乃於香港聯交所買入。有關股份乃以信託方式為有關計劃參與人持有，因而並無被註銷。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5,525,163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2,870,000股）已歸屬股份已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自僱員股票信託轉讓予本集團的合資格董事、主管及僱員。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39,862,439股股份（2018年12月31日：52,259,936股）由僱員股票信託持有。

準備金

公平值準備金

公平值準備金包括於報告期末所持有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

外幣換算準備金

外幣換算準備金包括從換算外國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額。

僱員股票信託

成立信託乃為透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購入本公司股份，以於日後期間分配予參與者。倘此等由信託購入的股份於歸屬後仍未轉讓予參與者，則呈報為「僱員股票信託」。

物業重估準備金

物業重估準備金包括於報告期末持作自用物業重估金額的累計變動淨額。物業重估盈餘並不視為可分配予股東的變現溢利。

其他準備金

其他準備金主要包括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所產生的影響。

36.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於附屬公司的股權	69	71
分佔盈利	374	356
分佔其他準備金	5	(27)
總計	448	400

37. 集團資本結構

資本管理的方法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專注於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保持可自由轉移資本的能力及始終符合監管資本規定。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功能監督本集團的所有資本相關活動，並協助高級管理層作出資本決策。資本管理功能參與有關資產負債管理、策略性資產配置及持續的償付能力管理的決定，包括確保資本因素為作出策略及業務計劃過程以及釐定友邦保險向股東支付股息能力時最主要的考慮因素。

監管償付能力

本集團遵守監管機構採用的償付能力及資本充足規定。本集團於友邦保險有限公司(AIA Co.)及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AIA International)層面的主要保險監管機構為香港保險業監管局(香港保監局)，此機構規定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須遵守香港保險業條例的償付能力規定。香港保險業條例(其中包括)訂立保險公司必須符合的最低償付能力規定，以便獲准於香港境內或從香港提供保險業務。

於2017年5月16日，香港保監局與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償付能力監管制度簽訂等效評估框架協議。作為過渡安排，友邦保險在香港保險業條例下報告其中國內地分公司在香港保險業條例下的資本狀況時，按中國內地當地的監管償付能力基準，逐漸分階段在四年內體現並將於2022年3月31日全面實施。友邦保險已向香港保監局作出承諾，其於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各自的非香港分公司的資產超過負債的溢額要維持不低於香港法定最低償付能力要求的100%。

本集團的兩家主要營運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資本狀況載於下表：

百萬美元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用資本 總額	最低監管 資本	償付能力 充足率	可用資本 總額	最低監管 資本	償付能力 充足率
AIA Co.	11,856	3,272	362%	9,208	2,189	421%
AIA International	9,280	2,443	380%	6,772	1,855	365%

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可用資本總額界定為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所計量資產超出負債的金額，並界定「最低監管資本」為按照香港保險業條例所計算的規定最低償付能力。償付能力充足率為可用資本總額佔最低監管資本的比率。

37. 集團資本結構 (續)

監管償付能力 (續)

本集團的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亦須受到此等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以及其母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及(就附屬公司而言)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的政府監管機構的監督。各個監督本集團的監管機構積極監察本集團於當地的償付狀況。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根據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每年向香港保監局呈交有關償付能力狀況的檔案。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及履行其他責任的能力最終視乎其營運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支付的股息及其他付款而定，並受合約、監管及其他限制規管。監督本集團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多個監管機構可酌情對此等受規管附屬公司及分公司向AIA Co.支付股息或其他分派及付款的能力施加額外限制，包括增加一個營運單位須維持的所需償付能力充足率。例如，資本未經本集團若干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監管機構同意不得轉出。

為本集團而設的資本及監管令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除非另有所述，否則下文概述的規定及限制可能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及仍然有效。

香港保險業監管局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向香港保監局承諾將：

- (i) 確保(a) 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各自將一直維持香港分公司的資產超過負債的溢額不低於香港法定最低償付能力要求的合共150%及非香港分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不低於香港法定最低償付能力要求的100% (「最低金額」)；(b)不會自AIA Co.或AIA International提取資本或轉出資金或資產而使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a)所列的最低金額，惟就上述任一情況獲得香港保監局事先書面同意除外；及(c)倘AIA Co.或AIA International的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各自的最低金額，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會盡快採取措施以香港保監局可接受的方式將償付能力充足率恢復至不低於各自的最低金額；
- (ii) 於知悉任何人士(a)因收購我們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股份而成為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控權人(香港保險業條例第9(1)(a)(iii)(B)條所定義者)；或(b)因出售我們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股份而不再是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控權人(香港保險業條例第9(1)(a)(iii)(B)條所定義者)，須盡快書面通知香港保監局；
- (iii) 受香港保監局規管且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須持續遵守香港保監局有關香港保險業條例第8(2)條控權人「合適及勝任」標準的指引。香港保險業條例授權香港保監局，如認為任何人士不合適及不可勝任認可的保險公司控權人或董事可以提出反對。此等標準包括控股公司的財務資源是否充足；控股公司為其受香港保監局規管的保險附屬公司制訂的業務計劃的可行性；本集團法律架構、管理架構及經營架構的清晰度；任何其他控股公司或主要受規管附屬公司的身份；控股公司、其董事或控權人是否受破產管理、行政、清盤或其他類似訴訟影響，或未有遵守任何法院指令或刑事裁決的判定債務，或違反任何法定或監管規定；本集團企業管治的穩健程度；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穩健程度；自其保險附屬公司(受香港保監局規管)取得資料，確保彼等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管理；及監察和管理其保險附屬公司(受香港保監局規管)的營運；及
- (iv) 履行以上(iii)分段所述指引的所有補充或改進，以及香港保監局不時發佈的管理措施或香港保監局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的要求、香港保險業條例的規例制訂或香港保監局不時發佈的指引。

38.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架構

友邦保險體認健全的風險管理在我們業務各方面及全體利益相關者的重要性。風險管理架構為本集團識別、量化及降低風險提供架構平台。有效的風險管理架構對於避免因業務上不適當或無效的風險控制所引起的財務及聲譽損毀至關重要。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因理賠經驗變動及與保險業務承保及續保率相關的整體風險增加所產生的風險。此項風險亦包括該等風險的未來經驗假設的變動。

失效

失效風險為保單失效時間平均早於定價或準備金假設中所設想時間的風險。

確保客戶購買滿足其需求的產品是本集團經營理念的核心。透過業務質素框架的有效執行、全面的銷售培訓課程及積極監察和管理銷售活動及其續保率，本集團致力於確保適當產品乃由合資格銷售代表售出，及服務標準始終滿足客戶需求。

開支

開支風險為業務所產生的開支金額或時間出現超出預期的趨勢或受到意外衝擊的風險。

日常營運遵循審慎的預算制訂和監控過程，從而可基於我們所營運市場內累積的豐富經驗管理開支。

傷病率及死亡率

傷病率及死亡率風險為醫療／死亡賠償的發生率及／或金額高於定價時所作假設及／或準備金的風險。

本集團嚴守清晰界定且以市場為導向的核保和理賠指引及慣例，此等指引及慣例基於我們豐富的過往經驗並在專業再保險公司的協助下而制訂。

本集團的精算團隊對其有效保單的所有保險風險因素進行定期經驗研究。此等內部研究及外部數據乃用於識別風險新趨勢，以用於產品設計、定價、核保、理賠管理及再保險需求。

透過監察本地及全球的醫療技術、保健和健康趨勢對立法、一般社會、政治和經濟條件的影響，本集團將預測並適時應對其產品的潛在不利經驗的影響。

本集團採用再保險乃用以減低過度集中及波動風險（尤其針對大宗保單或新風險）及應對災難風險（如流行病或自然災害）。

38. 風險管理 (續)

投資及財務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交易對手無法如期向本集團履行責任的風險。儘管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投資組合，該風險亦出現在再保險、採購及庫務活動。

本集團集中管治其信貸風險管理監督流程，但允許防線的分散管理及問責。友邦保險信貸風險管理的關鍵之處在於嚴守受到有效控制的核保程序。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始於對所有交易對手的內部評級。投資團隊就各交易對手進行深入分析，並決定評級。本集團風險管理職能部門管理集團內部評級架構並定期進行評級檢討。信貸風險的計量及監測是一個持續的過程，及旨在幫助提前識別潛在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負債與資產存續期之間的任何差距。由於大多數市場並不具備年期足以配對壽險負債的資產，故引發與為配對本集團的保險負債而將到期資產再投資有關的不確定性。

友邦保險主要採用經濟作基準管理利率風險，以釐定資產及負債存續期。當地方償付能力制度偏離經濟基準時，為業務單位採用地方償付能力作基準的利率風險亦納入考量。此外，就酌情給付的產品而言，則進行額外的利率風險模式，藉此為釐定妥善的管理行動提供指引。評估期權和擔保產品時，管理層亦考慮利率變動所造成的不對稱影響。

38. 風險管理 (續)**投資及財務風險 (續)****承受利率風險**

下表概述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有關的利率風險性質。於編製此項分析時，於報告日期12個月內到期或重新定價的固定利率計息工具已披露為浮動利率工具。

百萬美元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不附利息	總計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存款	1,042	8,238	806	10,086
其他應收款項	2	1	2,677	2,680
債務證券	8,229	163,755	–	171,984
股本證券	–	–	50,322	50,322
再保險應收款項	–	–	683	683
應計投資收入	–	–	1,710	1,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9	–	302	3,941
衍生金融工具	–	–	971	971
金融資產總值	12,912	171,994	57,471	242,377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11,906	11,906
借貸	500	5,257	–	5,757
回購協議的債項	1,826	–	–	1,826
其他負債	682	141	8,594	9,417
衍生金融工具	–	–	412	412
金融負債總值	3,008	5,398	20,912	29,318

38. 風險管理 (續)**投資及財務風險 (續)****承受利率風險 (續)**

百萬美元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不附利息	總計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存款	978	6,406	8	7,392
其他應收款項	2	—	1,970	1,972
債務證券	6,499	133,722	—	140,221
股本證券	—	—	38,099	38,099
再保險應收款項	—	—	539	539
應計投資收入	—	—	1,604	1,6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1	—	250	2,451
衍生金融工具	—	—	430	430
金融資產總值	9,680	140,128	42,900	192,708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7,456	7,456
借貸	500	4,454	—	4,954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1,683	—	—	1,683
其他負債	260	2	5,722	5,984
衍生金融工具	—	—	243	243
金融負債總值	2,443	4,456	13,421	20,320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因股本證券的市值變動而產生。長期性股本證券的投資回報可協調保單持有人的期望、提供分散風險效益及提高整體回報。在任何時候所承受的股本風險程度受本集團的策略性資產配置情況規限。

股本價格風險首先透過個別投資委託界定各項基準和追蹤誤差目標以進行管理。股本限額亦適用於限制個別風險。股本風險會加入於各個別交易對手的風險總報告中，以確保避免過度集中風險。

38. 風險管理 (續)**投資及財務風險 (續)****股本價格風險 (續)****敏感度分析**

對影響金融資產及負債的主要變量的敏感度分析載列於下表。附帶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的敏感度資料載於附註29。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不會因利率或股本價格變動而改變。於計算債務及股本工具對利率及股本價格變動的敏感度時，本集團已就資產估值對保單持有人的負債的相應影響作出假設。由於單位連結式合約的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由保單持有人全數承擔，故與此類合約相關的資產已被剔除。計算以分紅基金所持有資產的敏感度分析時，已按附註2所述的適用最低保單持有人分紅比例扣除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回報。

所呈列的資料旨在說明估計單一變量變動對計入稅項前的溢利及總權益的影響。

就說明稅前溢利及總權益（不計稅項影響）對利率及股本價格變動的敏感度而言，由於違約事件反映個別發行人的特殊狀況，故無須考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鎖定保單生效時的利率假設，及本集團加入逆差撥備的假設，故敏感度分析所述變動水平不會導致虧損確認，因此對負債並無任何相應影響。

百萬美元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對稅前 溢利影響	對總權益影響 (不計稅項影響)	對分配權益影響 (不計稅項影響)	對稅前 溢利影響	對總權益影響 (不計稅項影響)	對分配權益影響 (不計稅項影響)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上升10%	1,849	1,849	1,849	1,369	1,369	1,369
股本價格下降10%	(1,849)	(1,849)	(1,849)	(1,369)	(1,369)	(1,369)
利率風險						
收益率曲線上移50個基點	(355)	(8,992)	(355)	(258)	(6,504)	(258)
收益率曲線下移50個基點	378	10,047	378	274	7,231	274

38. 風險管理 (續)**投資及財務風險 (續)****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亞太區多個市場內經營業務，以及為編製財務報告而將多種貨幣換算為美元而產生。我們不會對沖營運單位及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美元）。

然而，各業務單位的資產、負債及地方監管資本及壓力資本通常以配對的貨幣入賬，惟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股本，或於一年內可能的資本變動才予以對沖。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債券通常運用交叉貨幣掉期或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對沖。

匯率風險淨額

百萬美元	美元	港元	泰銖	新加坡元	馬幣	人民幣
2019年12月31日						
按原有貨幣分析的權益	33,310	2,725	6,703	(2,604)	2,312	4,608
貨幣衍生工具持倉的淨額	(8,371)	592	3,349	3,274	(123)	(629)
貨幣風險	24,939	3,317	10,052	670	2,189	3,979
原有貨幣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152	(40)	(17)	11	(8)	(25)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180)	151	519	23	118	224
對總權益影響	(28)	111	502	34	110	199
美元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152	84	20	4	9	26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180)	(195)	(522)	(38)	(119)	(225)
對總權益影響	(28)	(111)	(502)	(34)	(110)	(199)
百萬美元	美元	港元	泰銖	新加坡元	馬幣	人民幣
2018年12月31日						
按原有貨幣分析的權益	19,278	2,527	3,819	(1,821)	2,153	4,380
貨幣衍生工具持倉的淨額	(8,448)	595	3,209	2,806	—	(560)
貨幣風險	10,830	3,122	7,028	985	2,153	3,820
原有貨幣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100	(36)	7	12	3	(21)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125)	158	344	37	105	212
對總權益影響	(25)	122	351	49	108	191
美元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100	70	(5)	4	(2)	23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125)	(192)	(346)	(53)	(106)	(214)
對總權益影響	(25)	(122)	(351)	(49)	(108)	(191)

38. 風險管理 (續)**投資及財務風險 (續)****流動性風險**

友邦保險識別以兩種方式產生的流動性風險，即資金流動性風險及投資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指可動用現金不足以向交易對手履行到期付款責任的風險。資金流動性管理的其中一個焦點是抵押品。友邦保險根據相關基金或附屬公司可用以抵禦極端市場狀況的抵押品為其在衍生工具及回購協議市場的活動釐定限額，從而控制此類風險。友邦保險更廣泛地透過已承諾銀行信貸、善用債券回購市場及通過本公司的全球中期票據及證券計劃自債務市場取得融通以支持其流動性。

投資流動性風險發生的情況乃與本集團的買賣投資的能力有關。此與本集團所持份額的大小與交易對手願意在任何特定時間買賣此等持有份額的可能性相關。面對流動性困難時，賣家可能被逼尋求無購買意願的買家，導致市場虧損加劇。

壽險公司儘管對用作償還負債（與死亡率及傷病率直接連結）的流動資金的需求相對較低，仍會通過持續評估本集團資產的相對流動性及以限額管理個別持有份額大小的方式審慎控制有關風險。

百萬美元	總計	一年或以下 到期	一年後至 五年內到期	五年後至 十年內到期	十年後 到期	無固定 到期日 ⁽²⁾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貸款及存款	9,383	2,657	1,048	594	1,828	3,256
其他應收款項	2,598	2,488	75	7	—	28
債務證券	166,118	2,849	19,404	31,219	112,646	—
股本證券	26,221	—	—	—	—	26,221
再保險應收款項	683	683	—	—	—	—
應計投資收入	1,644	1,635	—	—	—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9	3,189	—	—	—	—
衍生金融工具	937	167	189	196	385	—
小計	210,773	13,668	20,716	32,016	114,859	29,514
金融資產（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31,604	—	—	—	—	31,604 ⁽³⁾
總計	242,377	13,668	20,716	32,016	114,859	61,118
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已扣除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及再保險）	142,217	3,233	11,800	13,426	113,758	—
借貸	5,757	—	1,665 ⁽¹⁾	2,233	1,859	—
回購協議的債項	1,826	1,826	—	—	—	—
租賃負債除外的其他負債	7,716	5,868	234	162	229	1,223
租賃負債	605	178	368	55	4	—
衍生金融工具	397	40	165	79	113	—
小計	158,518	11,145	14,232	15,955	115,963	1,223
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31,098	—	—	—	—	31,098
總計	189,616	11,145	14,232	15,955	115,963	32,321

附註：

(1) 包括兩年後至五年內到期的6.65億美元。

38. 風險管理 (續)

投資及財務風險 (續)

流動性風險 (續)

百萬美元	總計	一年或以下 到期	一年後至 五年內到期	五年後至 十年內到期	十年後 到期	無固定 到期日 ⁽²⁾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貸款及存款	7,311	1,011	708	270	2,422	2,900
其他應收款項	1,913	1,788	68	5	—	52
債務證券	135,456	2,683	17,352	30,450	84,971	—
股本證券	19,681	—	—	—	—	19,681
再保險應收款項	539	539	—	—	—	—
應計投資收入	1,546	1,537	—	—	—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9	1,779	—	—	—	—
衍生金融工具	428	121	85	164	58	—
小計	168,653	9,458	18,213	30,889	87,451	22,642
金融資產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24,055	—	—	—	—	24,055 ⁽³⁾
總計	192,708	9,458	18,213	30,889	87,451	46,697
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已扣除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及再保險)	122,563	2,914	10,824	11,965	96,860	—
借貸	4,954	500	1,496 ⁽⁴⁾	1,241	1,717	—
回購及證券外借協議的債項	1,683	1,683	—	—	—	—
其他負債	4,754	3,526	126	5	2	1,095
衍生金融工具	243	54	98	53	38	—
小計	134,197	8,677	12,544	13,264	98,617	1,095
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24,073	—	—	—	—	24,073
總計	158,270	8,677	12,544	13,264	98,617	25,168

附註：

- (2) 無固定到期日的金融資產為本集團可選擇收回的須按要求收回的款項或權益。類似地，無固定到期日的金融負債為交易對手可選擇付款時間的須按要求支付的款項。
- (3) 金融資產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整體價值計入無固定到期日類別，以與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的相應整體價值進行比較。一年或以下到期的債務證券6.68億美元 (2018年12月31日：2.99億美元)、一年後至五年內到期的23.92億美元 (2018年12月31日：23.39億美元)、五年後至十年內到期的17.92億美元 (2018年12月31日：14.63億美元) 及十年後到期的10.14億美元 (2018年12月31日：6.64億美元) 根據金融投資的合約條款計入金融資產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 (4) 此等借貸於兩年後至五年內到期。

39. 僱員福利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施供款及非供款界定福利計劃，為參與計劃的僱員提供退休後的人壽及醫療福利，以及僱傭關係結束後的一次性給付。此等計劃涵蓋的地區包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菲律賓、南韓、斯里蘭卡、中國台灣及越南。此等計劃的最新獨立精算估值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乃由合資格的精算師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編製。所有精算意見均為專業精算師協會的合資格精算師所提供。精算估值顯示，本集團於此等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下的責任，有40%（2018年12月31日：48%）是以信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履行。計劃資產於年末估值日期的公平值為8,8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8,200萬美元）。此等計劃的總開支於合併收入表內為1,3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1,000萬美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實施多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於當前年度，此等計劃的總開支為9,0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8,900萬美元）。僱員及僱主按規定須每月以僱員每月基本工資的1%至22%作出供款，而供款百分比視乎服務年期而定及受不同司法權區每月相關收入的適用上限所限。就附帶歸屬條件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而言，由僱主為僱員所作出的任何供款，於僱員在此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此計劃時失效並由僱主使用，以減少任何未來供款。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已失效供款金額並不重大。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再次根據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主管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此外，本集團亦根據代理購股計劃向合資格代理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合資格參與者於各歸屬期間維持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情況下，方可進行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乃於特定時期後全部歸屬或於歸屬期間按批次進行歸屬。就按批次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而言，每批歸屬均為獨立授出處理以確認為歸屬期間的開支。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亦附帶表現條件，包括市場及非市場條件。受表現條件所規限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表現條件實際達成後於歸屬期末發放予參與者。於歸屬期間，參與者無權享有相關股份的股息。除了受司法權區所限制外，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預期將以股權結算。根據此計劃可以授出的股份最大數目為301,100,000股（2018年12月31日：301,100,000股），相當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5%（2018年12月31日：2.5%）。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續)**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股份數目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財政年初 / 期初尚未歸屬	37,801,324	42,600,687
已授出	10,672,622	11,617,538
失效	(2,202,873)	(4,544,909)
已歸屬	(13,537,092)	(11,871,992)
於財政年末 / 期末尚未歸屬	32,733,981	37,801,324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標旨在透過允許合資格參與者在行使其購股權時，分享彼等所創造的價值以致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已授出的購股權會於特定時期後全部歸屬或於大約三到五年的歸屬期間按批次進行歸屬。於有關時期內，合資格參與者須維持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就批次歸屬的購股權授權而言，每批歸屬均為獨立授出處理以確認為歸屬期間的開支。已授出的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屆滿，而每份購股權賦予合資格參與者權利可認購一股普通股。除了受司法權區所限制外，已授出購股權預期將以股權結算；本集團擁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結算的授出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根據此計劃可以授出的股份最大數目為301,100,000股（2018年12月31日：301,100,000股），相當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5%（2018年12月31日：2.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尚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資料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於財政年初 / 期初尚未行使	30,403,944	46.22	29,112,234	42.58
已授出	4,412,153	76.42	4,601,313	67.03
已行使	(10,552,614)	40.71	(1,355,304)	38.00
失效或逾期	(465,441)	66.45	(1,954,299)	46.73
於財政年末 / 期末尚未行使	23,798,042	53.86	30,403,944	46.22
於財政年末 / 期末可行使的購股權	9,119,636	37.93	12,849,114	38.1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各購股權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78.65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67.88港元）。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續)****購股權計劃 (續)**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範圍於下表中概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年)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年)
行使價範圍				
26港元至35港元	3,167,121	2.27	4,350,787	3.11
36港元至45港元	4,436,084	5.42	11,259,533	6.40
46港元至55港元	6,387,390	6.71	9,041,481	7.29
56港元至65港元	1,336,469	7.72	1,336,469	8.72
66港元至75港元	4,221,746	8.20	4,415,674	9.20
76港元至85港元	4,249,232	9.24	—	—
於財政年末/ 期末尚未行使	23,798,042	6.65	30,403,944	6.70

僱員購股計劃

根據計劃，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可以以合資格僱員的供款購買本公司的普通股，而本公司將於歸屬期末就透過合資格僱員供款購買的每兩股股份（供款股份）獎勵彼等一份相應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供款股份乃自公開市場購買。於歸屬期間，合資格僱員須於計劃週期內持有所購買的供款股份並繼續受僱於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供款水平限制於不超過其基本年薪的8%，並設有最高金額每年117,000港元。已授出的相應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預期將以股權結算。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僱員支付2,7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2,400萬美元）以購買本公司2,640,834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2,833,351股）的普通股。

代理購股計劃

代理購股計劃的架構大致與僱員購股計劃一致，主要區別在於合資格代理須於歸屬期末就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時支付認購價每股1美元。根據計劃，本集團的合資格代理可以以合資格代理供款購買本公司的普通股，而本公司將於歸屬期末就透過合資格代理供款購買的每兩股股份（代理供款股份）獎勵彼等一份相應的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每份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授權合資格代理認購本公司一股新股份。代理供款股份乃自公開市場購買。於歸屬期間，合資格代理須於計劃週期內持有所購買的供款股份並保持與本集團訂立代理合約。已授出的相應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預期將以股權結算。合資格代理供款水平設有上限每年15,000美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代理支付2,5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2,500萬美元）用於購買本公司2,501,196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2,886,679股）的普通股。

估值法

本集團採用二項式點陣法模型計算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蒙地卡羅模擬模型及/或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受限制股份單位、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獎勵的公平值，並於計算中考慮已作出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價格波動乃基於根據本公司的股份自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以來的過往數據分析所得的引伸波幅估計得出。購股權的預期年期乃取決於估值模型所得的數據及按照本公司僱員的預期行使情況分析計算。有關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表現的市場條件乃根據授出日期前一年的數據作出估計。對此等獎勵進行估值時並無考慮歸屬前就失效計提的撥備。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

估值法 (續)

由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型的限制，故購股權所計算的公平值難免有主觀成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購股權	受限制股份單位	僱員購股計劃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代理購股計劃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假設				
無風險利率	1.44% – 1.59%	1.36% – 1.67%*	1.44% – 1.76%	1.59%
波幅	20%	20%	20%-24%	20%
股息率	1.50%	1.50% – 1.60%	1.50% – 1.60%	1.50%
行使價 (港元)	76.38 – 78.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購股權期限 (以年計)	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期限 (以年計)	7.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份購股權 / 單位於計量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平值 (港元)	15.55	67.32	75.36	65.0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購股權	受限制股份單位	僱員購股計劃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代理購股計劃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假設				
無風險利率	1.87% – 2.33%	1.48% – 2.11%*	1.35% – 2.27%	1.44%
波幅	20%	20%	20%	20%
股息率	1.50% – 1.80%	1.50% – 1.80%	1.50% – 1.80%	1.80%
行使價 (港元)	63.64 – 67.1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購股權期限 (以年計)	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期限 (以年計)	7.89 – 7.9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份購股權 / 單位於計量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平值 (港元)	13.69	57.52	60.26	54.26

* 適用於有市場條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授出的購股權，其用作估值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76.37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67.03港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總額為9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800萬美元）。

已確認報酬成本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股權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授出的各項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獎勵相關的已確認報酬成本總額（已扣除預計失效）為8,800萬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8,200萬美元）。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酬金

執行董事以薪金、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房屋及其他津貼，以及非現金利益等形式收取報酬，須受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所限。花紅及長期獎勵乃執行董事報酬中的可變部分，並與本集團及執行董事的表現掛鉤。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詳情載於附註40。

美元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 ⁽¹⁾	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 ⁽²⁾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³⁾	獎勵費	總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Ng Keng Hooi先生 ⁽⁴⁾	-	1,617,677	3,267,000	4,816,710	96,476	697,485	-	10,495,348
總計	-	1,617,677	3,267,000	4,816,710	96,476	697,485	-	10,495,348
美元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 ⁽¹⁾	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 ⁽²⁾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獎勵費	總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執行董事								
Ng Keng Hooi先生 ⁽⁴⁾	-	1,689,773	3,854,533	4,023,357	99,406	-	-	9,667,069
總計	-	1,689,773	3,854,533	4,023,357	99,406	-	-	9,667,069

附註：

- (1) 包括有關房屋、醫療及人壽保險、俱樂部及專業會籍、公司汽車及額外補貼的非現金利益。
- (2) 包括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所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 (3) 包括以減免新加坡和香港雙重稅收的退稅。
- (4) Ng Keng Hooi先生現任本公司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彼僅就擔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獲得薪酬，並不會就擔任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董事獲得額外袍金。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

董事酬金 (續)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酬金載於下表：

美元	董事袍金 ⁽¹⁾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 ⁽²⁾	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獎勵費	總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627,500	149,080	—	—	—	—	—	776,580
蘇澤光先生	268,000	—	—	—	—	—	—	268,000
周松崗先生	228,000	—	—	—	—	—	—	228,000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268,000	—	—	—	—	—	—	268,000
楊榮文先生	253,000	—	—	—	—	—	—	253,000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213,000	—	—	—	—	—	—	213,000
劉遵義教授	213,000	—	—	—	—	—	—	213,000
Swee-Lian Teo女士	213,000	—	—	—	—	—	—	213,000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³⁾	273,000	—	—	—	—	—	—	273,000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183,000	—	—	—	—	—	—	183,000
總計	2,739,500	149,080	—	—	—	—	—	2,888,580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

董事酬金 (續)

美元	董事袍金 ⁽¹⁾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 ⁽²⁾	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獎勵費	總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618,411	133,594	—	—	—	—	—	752,005
蘇澤光先生	282,082	—	—	—	—	—	—	282,082
周松崗先生	238,685	—	—	—	—	—	—	238,685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282,082	—	—	—	—	—	—	282,082
楊榮文先生	265,808	—	—	—	—	—	—	265,808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222,411	—	—	—	—	—	—	222,411
劉遵義教授	222,411	—	—	—	—	—	—	222,411
Swee-Lian Teo女士	222,411	—	—	—	—	—	—	222,411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³⁾	287,427	—	—	—	—	—	—	287,427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189,863	—	—	—	—	—	—	189,863
總計	2,831,591	133,594	—	—	—	—	—	2,965,185

附註：

(1)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所有董事就擔任本公司董事而非擔任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董事獲得袍金。

(2) 包括有關房屋、俱樂部及專業會籍、醫療保險及公司汽車的非現金利益。

(3)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的上述袍金包括其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擔任AIA泰國顧問委員會主席而分別獲得的50,000美元及54,167美元酬金。

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本集團僱用的五大最高薪人士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的酬金總額呈列於下表。

美元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 ⁽¹⁾	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 ⁽²⁾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³⁾	獎勵費	總計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	5,806,998	5,878,400	10,892,582	313,044	765,257	—	23,656,281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	—	5,885,017	8,676,292	10,343,424	326,851	465,665	—	25,697,249

附註：

(1) 2019年及2018年非現金利益包括房屋、醫療及人壽保險、醫療體檢、子女教育、俱樂部及專業會籍、公司汽車及額外補貼。

(2)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授予五大最高薪人士。

(3) 2019年其他福利包括減免雙重稅收安排，而2018年其他福利包括稅務平衡款項。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港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23,500,001至24,000,000	1	—
25,000,001至25,500,000	1	—
26,500,001至27,000,000	1	—
27,500,001至28,000,000	1	—
29,000,001至29,500,000	—	1
31,500,001至32,000,000	—	2
32,500,001至33,000,000	—	1
75,500,001至76,000,000	—	1
82,000,001至83,000,000	1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已列為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

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及其他開支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3,633,256	28,562,471
離職後福利	1,422,732	726,42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¹⁾	16,552,154	16,266,771
終止僱傭福利	618,081	—
總計	42,226,223	45,555,663

附註：

(1)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授予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三個月
低於1,000,000	2	1
1,000,001至2,000,000	4	—
2,000,001至3,000,000	4	4
3,000,001至4,000,000	4	4
4,000,001至5,000,000	—	3
超過7,000,000	1	1

42. 關連方交易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於附註41披露。

43. 承擔及或有事項

營運租賃承擔

如附註2所示，本集團已自2019年1月1日起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根據該準則的具體過渡條文所容許而並未重列2018年報告期的比較資料。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不可撤銷的營運租賃於未來支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於以下年期屆滿的物業及其他項目	
不超過一年	17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01
超過五年	41
總計	513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原則分類為營運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於2019年1月1日之增量借貸利率進行貼現。於2019年1月1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3.25%。

百萬美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營運租賃承擔	513
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42)
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32)
合約重新評估為服務協議	(18)
因處理續期及終止選擇權差異而進行的調整	73
其他調整	4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498

43. 承擔及或有事項 (續)**投資和資本承擔**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1,911	1,35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	5
總計	1,919	1,358

投資和資本承擔包括投資於私人股權合作夥伴及其他資產的承擔。

或有事項

本集團須遵守其營運所在地區市場的保險、證券、資本市場、退休金、資料私隱及其他監管機構的規例，並面臨因視作或實際違反有關合適性、銷售或核保手法、賠款支付及程序、產品設計、披露、行政、拒絕或延遲支付賠償及違反信託或其他責任的規例而被監管機構提出法律行動的風險。本集團認為此等事項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充分載列。

本集團面臨因其活動所引致的法律訴訟、投訴及其他法律行動（包括因商業活動、銷售手法、產品合適性、保單及賠款而產生的行動）。本集團認為此等事項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充分載列。

本集團乃一家為澳洲住宅按揭以住宅按揭信貸再保險協議提供保障的再保險公司。倘轉分保公司（美國國際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未能償還其未償還債務，本集團則面對虧損風險，有關風險因一項信託協議而減輕。於2019年12月31日，再保險協議涉及的按揭貸款未償還本金結餘約為4.62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4.86億美元）。自此等協議分別產生的負債及相關再保險資產合共600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200萬美元），已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於此等財務報表以總額反映及呈列。本集團預期可根據此項協議的條款自轉分保公司全數收回於報告日期未償還的金額。

44. 附屬公司

對本集團淨收入有重大貢獻或持有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重大部分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團的權益%	NCI的權益%	本集團的權益%	NCI的權益%
友邦保險有限公司 ⁽¹⁾	香港	保險	2,596,049,861股普通股，已發行股本7,407,084,182美元	100%	—	100%	—
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百慕達	保險	3,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20美元	100%	—	100%	—
AIA Australia Limited	澳洲	保險	662,068,300股普通股，已發行股本743,872,800澳元	100%	—	100%	—
友邦退休金管理及信託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受託人業務	19,5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100%	—
AIA Bhd.	馬來西亞	保險	191,859,543股普通股，已發行股本810,000,000馬幣	100%	—	100%	—
AI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保險	1,374,000,00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新加坡元	100%	—	100%	—
PT. AIA Financial	印尼	保險	1,910,844,14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000盧比	100%	—	100%	—
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PHILAM LIFE) Company	菲律賓	保險	199,560,67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0菲律賓披索及439,329股庫存股份	100%	—	100%	—
AIA (Vietnam)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越南	保險	實繳資本3,224,420,000,000越南盾	100%	—	100%	—
AIA Insurance Lanka Limited (前稱AIA Insurance Lanka PLC)	斯里蘭卡	保險	面值資本511,921,836斯里蘭卡盧比	99.01%	0.99%	97.16%	2.84%
Bayshore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90%	10%	90%	10%
BPI-Philam Life Assurance (BPLAC) Corporation	菲律賓	保險	749,993,979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菲律賓披索及6,000股庫存股份	51%	49%	51%	49%
AIA Reinsurance Limited	百慕達	再保險	25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100%	—
AIA Life Insurance Co. Ltd.	南韓	保險	60,328,932股普通股，已發行股本603,289,320,000韓圓	100%	—	100%	—
AIA New Zealand Limited (前稱Sovereign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新西蘭	保險	187,805,849股普通股，已發行股本539,676,534新西蘭元	100%	—	100%	—
The Colonia Mutual Life Assurance Society Limited ⁽³⁾	澳洲	保險	2,112,434,048股普通股，已發行股本1,401,434,048澳元	附註3	附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2) 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3) 如附註5所述，本集團並未依法取得該實體的投票權，但訂立了合約聯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可對其行使除交銀康聯以外的控制權。因此並無錄得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非控股權益。

所有附屬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

45.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AIA Co.向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提交申請，請求批准將其現有上海分公司轉為100%全資附屬公司，其擬管理及經營於中國內地的壽險業務。截至2020年3月12日，該申請仍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於2020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多個市場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及為抑制其蔓延所採取的措施之不確定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監察事態發展。本集團2020年第一季度的新業務銷售已受到顯著的影響。

於2020年3月12日，由董事會所委任的委員會已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93.30港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末期股息每股84.8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9.50港仙）。

4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476	15,751
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²⁾	—	2,9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債務證券 ⁽²⁾	7,37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12	—
股本證券	87	—
衍生金融工具	—	5
	7,473	2,922
向附屬公司借出的貸款／應收附屬公司金額	2,915	7,384
其他資產	235	1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	14
總資產	28,259	26,186
負債		
借貸	6,351	5,547
衍生金融工具	27	33
其他負債	238	151
總負債	6,616	5,731
權益		
股本	14,129	14,073
僱員股票信託	(220)	(258)
其他準備金	260	231
保留盈利	7,079	6,488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395	(79)
總權益	21,643	20,455
總負債及權益	28,259	26,186

附註：

(1) 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美國財政部證券25.61億美元（2018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債務證券25.49億美元）。

董事會於2020年3月12日核准刊發。



Ng Keng Hooi
董事



謝仕榮
董事

47. 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股本	僱員股票信託	其他準備金	保留盈利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總權益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14,073	(258)	231	6,488	(79)	20,455
純利	—	—	—	2,552	—	2,55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證券的公平值收益	—	—	—	—	303	303
於出售時轉撥至損益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虧損	—	—	—	—	171	171
股息	—	—	—	(1,961)	—	(1,961)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56	—	—	—	—	5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88	—	—	88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	(21)	—	—	—	(21)
自僱員股票信託轉出已歸屬股份	—	59	(59)	—	—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129	(220)	260	7,079	395	21,643

百萬美元	股本	僱員股票信託	其他準備金	保留盈利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總權益
於2017年12月1日的結餘	14,065	(297)	200	3,315	(66)	17,217
純利	—	—	—	4,762	—	4,7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34)	(34)
於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21	21
股息	—	—	—	(1,589)	—	(1,589)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8	—	—	—	—	8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82	—	—	82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	(12)	—	—	—	(12)
自僱員股票信託轉出已歸屬股份	—	51	(51)	—	—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073	(258)	231	6,488	(79)	20,455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於2018年2月，董事會已議決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由2018年起從11月30日更改為12月31日。據此，上一份合併財務報表涵蓋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13個月期間。為配合此更改並提高財務資料的可比性，本公司自願披露下列涵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前期間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過往年度的財務資料。

編製下列財務補充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2019年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列者一致。

(a) 合併收入表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收益		
保費及收費收入	34,777	31,271
分保至再保險公司的保費	(2,166)	(1,842)
淨保費及收費收入	32,611	29,429
投資回報	14,350	2,655
其他營運收益	281	285
總收益	47,242	32,369
開支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33,400	23,633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940)	(1,675)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31,460	21,958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4,283	3,781
營運開支	2,468	2,171
財務費用	283	212
其他開支	845	739
總開支	39,339	28,861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前溢利	7,903	3,50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8)	–
稅前溢利	7,895	3,508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所得稅（開支）/ 收入	(179)	65
稅前股東應佔溢利	7,716	3,573
稅項開支	(1,208)	(849)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179	(65)
股東溢利應佔稅項開支	(1,029)	(914)
純利	6,687	2,659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6,648	2,597
非控股權益	39	62
每股盈利（美元）		
基本	0.55	0.22
攤薄	0.55	0.22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b) 匯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的主要海外業務位於亞太區。此等業務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已按下列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美元匯率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香港	7.84	7.84
泰國	31.03	32.33
新加坡	1.36	1.35
馬來西亞	4.14	4.03
中國內地	6.91	6.61

匯率乃按每1美元兌當地貨幣單位列示。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c) 稅後營運溢利

稅後營運溢利與純利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稅後營運溢利	5,786	5,343
非營運項目，已扣除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關變動：		
有關股權及房地產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4,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1.87億美元)	937	(2,036)
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之重新分類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0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1,100萬美元) ⁽¹⁾	(170)	(212)
企業交易相關成本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3,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3,500)萬美元)	(85)	(148)
實施新會計準則的成本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3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500萬美元)	(39)	(42)
其他非營運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		
(已扣除稅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200)萬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1,200萬美元)	258	(246)
純利	6,687	2,659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溢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5,741	5,298
非控股權益	45	45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6,648	2,597
非控股權益	39	62

營運溢利乃通過（其中包括）股權及房地產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釐定。營運溢利不包括該等資產類別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與實際投資回報之間的短期波動。釐定預期長期投資回報時所用的投資回報假設與本集團在釐定其內涵價值所用並在內涵價值補充資料中披露的假設相同。

附註：

(1) 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包括持作自用物業的重估收益。此金額重新分類自純利中扣除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呈列。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d)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總加權保費收入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各地區的總加權保費收入		
香港	13,107	11,444
泰國	4,352	3,895
新加坡	2,916	2,738
馬來西亞	2,142	2,083
中國內地	4,804	4,006
其他市場	6,681	6,377
總計	34,002	30,543
各地區的首年保費		
香港	2,134	2,386
泰國	694	554
新加坡	367	337
馬來西亞	325	307
中國內地	1,204	1,050
其他市場	935	1,067
總計	5,659	5,701
各地區的整付保費		
香港	2,089	2,556
泰國	222	269
新加坡	1,258	1,747
馬來西亞	234	195
中國內地	326	142
其他市場	722	687
總計	4,851	5,596
各地區的續保保費		
香港	10,764	8,802
泰國	3,636	3,314
新加坡	2,423	2,226
馬來西亞	1,794	1,757
中國內地	3,567	2,942
其他市場	5,674	5,241
總計	27,858	24,282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d)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續)

年化新保費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各地區的年化新保費		
香港	2,393	2,697
泰國	729	611
新加坡	538	547
馬來西亞	406	382
中國內地	1,248	1,067
其他市場 ⁽¹⁾	1,271	1,206
總計	6,585	6,510

附註：

- (1) 本集團擁有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Tata AIA Life) 49%的權益。其年化新保費已採用權益會計法計算並已計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市場年化新保費業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e) 分部資料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 中心	總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化新保費	2,393	729	538	406	1,248	1,271	—	6,585
總加權保費收入	13,107	4,352	2,916	2,142	4,804	6,681	—	34,002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14,191	4,222	3,372	1,826	4,814	4,413	58	32,896
投資回報	3,119	1,394	1,225	582	971	1,157	451	8,899
總收益	17,310	5,616	4,597	2,408	5,785	5,570	509	41,795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2,970	3,190	3,348	1,585	3,783	2,705	43	27,624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1,602	814	390	216	315	951	9	4,297
營運開支	454	236	222	183	376	759	238	2,468
財務費用及其他開支	164	55	30	16	64	59	194	582
總開支	15,190	4,295	3,990	2,000	4,538	4,474	484	34,971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	—	—	—	—	(8)	—	(8)
稅前營運溢利	2,120	1,321	607	408	1,247	1,088	25	6,816
稅前營運溢利稅項	(174)	(257)	(24)	(68)	(186)	(242)	(79)	(1,030)
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1,946	1,064	583	340	1,061	846	(54)	5,786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 溢利/(虧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1,931	1,064	583	333	1,061	823	(54)	5,741
非控股權益	15	—	—	7	—	23	—	45
主要營運比率：								
費用率	3.5%	5.4%	7.6%	8.5%	7.8%	11.4%	—	7.3%
營運溢利率	14.8%	24.4%	20.0%	15.9%	22.1%	12.7%	—	17.0%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22.8%	16.5%	17.6%	19.7%	28.8%	10.6%	—	14.4%
稅前營運溢利包括：								
財務費用	31	2	—	2	47	8	181	271
折舊及攤銷	79	22	28	22	75	83	31	340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e)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2019年12月31日								
總資產	92,233	38,842	40,397	15,896	29,084	51,901	15,779	284,132
總負債	75,901	28,333	36,034	13,958	24,690	40,925	6,335	226,176
總權益	16,332	10,509	4,363	1,938	4,394	10,976	9,444	57,956
股東分配權益	9,420	6,697	3,515	1,782	3,805	8,634	8,992	42,845
淨資金流(出)/入	(986)	(1,037)	(295)	(176)	(1,022)	(214)	1,910	(1,820)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3	—	—	4	—	608	—	615

分部資料與合併收入表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分部資料	有關股權及房地產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其他非營運項目 ⁽¹⁾	合併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32,896	—	(4)	32,892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投資回報	8,899	1,474	3,977	14,350	投資回報
總收益	41,795	1,474	3,973	47,242	總收益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27,624	494	3,342	31,460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其他開支	7,347	—	532	7,879	其他開支
總開支	34,971	494	3,874	39,339	總開支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8)	—	—	(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稅前營運溢利	6,816	980	99	7,895	稅前溢利

附註：

(1) 包括單位連結式合約。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e)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年化新保費	2,697	611	547	382	1,067	1,206	—	6,510
總加權保費收入	11,444	3,895	2,738	2,083	4,006	6,377	—	30,543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12,858	3,832	3,114	1,831	3,878	4,177	26	29,716
投資回報	2,647	1,322	1,175	592	860	1,112	368	8,076
總收益	15,505	5,154	4,289	2,423	4,738	5,289	394	37,792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1,572	2,895	3,103	1,577	2,968	2,791	25	24,931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1,414	757	353	254	266	721	13	3,778
營運開支	401	218	209	180	323	640	200	2,171
財務費用及其他開支	137	51	29	12	35	52	159	475
總開支	13,524	3,921	3,694	2,023	3,592	4,204	397	31,355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	—	—	—	—	—	—	—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1,981	1,233	595	400	1,146	1,085	(3)	6,437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稅項	(152)	(238)	(37)	(75)	(276)	(234)	(82)	(1,094)
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1,829	995	558	325	870	851	(85)	5,343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1,814	995	558	320	870	826	(85)	5,298
非控股權益	15	—	—	5	—	25	—	45
主要營運比率：								
費用率	3.5%	5.6%	7.6%	8.6%	8.1%	10.0%	—	7.1%
營運溢利率	16.0%	25.5%	20.4%	15.6%	21.7%	13.3%	—	17.5%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23.2%	16.8%	18.2%	20.2%	24.6%	12.3%	—	14.5%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包括：								
財務費用	31	1	—	—	21	3	139	195
折舊及攤銷	33	11	19	16	25	49	11	164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e)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集團企業中心	總計
2018年12月31日								
總資產	71,898	31,632	36,064	14,526	24,228	39,095	12,363	229,806
總負債	64,299	24,627	32,865	12,885	20,068	30,889	4,767	190,400
總權益	7,599	7,005	3,199	1,641	4,160	8,206	7,596	39,406
股東分配權益	7,508	6,181	3,115	1,601	3,565	6,901	7,924	36,795
淨資金流(出)/入	(1,054)	(149)	(267)	(185)	(542)	(556)	1,245	(1,508)
總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	—	—	6	—	604	—	610

分部資料與合併收入表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分部資料	有關股權及房地產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其他非營運項目 ⁽¹⁾	合併收入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收益	29,716	—	(2)	29,714
投資回報	8,076	(3,140)	(2,281)	2,655
總收益	37,792	(3,140)	(2,283)	32,369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24,931	(917)	(2,056)	21,958
其他開支	6,424	—	479	6,903
總開支	31,355	(917)	(1,577)	28,861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虧損	—	—	—	—
稅前營運溢利	6,437	(2,223)	(706)	3,508

附註：

(1) 包括單位連結式合約。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f) 投資回報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利息收入	6,714	6,235
股息收入	914	795
租金收入 ⁽¹⁾	180	171
投資收入	7,808	7,201
可供出售		
來自債務證券的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610	(13)
債務證券減值	—	(81)
反映在合併收入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610	(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債務證券的淨收益	1,256	53
股本證券的淨收益/(虧損)	4,897	(4,814)
衍生工具的淨公平值變動	93	(2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6,246	(4,967)
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的淨公平值變動	103	469
淨匯兌(虧損)/收益	(461)	54
其他已變現淨收益/(虧損)	44	(8)
投資經驗	6,542	(4,546)
投資回報	14,350	2,655

附註：

(1) 指源自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營運租賃合約之租金收入。

下列外匯變動引致的(虧損)/收益已在合併收入表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項目所引致的收益及虧損除外)：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匯兌(虧損)/收益	(345)	69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g) 開支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保險合約給付	14,011	12,471
保險合約負債變動	18,397	11,758
投資合約給付	992	(596)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33,400	23,633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940)	(1,675)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31,460	21,958
已發生的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6,499	6,271
承保成本的遞延及攤銷	(2,216)	(2,490)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4,283	3,781
僱員福利開支	1,569	1,370
折舊	228	74
攤銷	69	53
營運租賃租金	—	174
其他營運開支 ⁽¹⁾	602	500
營運開支	2,468	2,171
投資管理開支及其他	530	479
持作自用物業折舊	42	35
重組及其他非營運費用 ⁽²⁾	246	204
合併投資基金第三方權益的變動	27	21
其他開支	845	739
財務費用	283	212
總計	39,339	28,861

附註：

(1) 包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短期租賃付款3,400萬美元。

(2) 重組費用指有關重組項目的成本，主要包括裁員及合約終止成本。其他非營運費用主要包括企業交易相關成本及實施新會計準則的成本。

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回購協議	54	39
中期票據	208	164
其他貸款	5	9
租賃負債	16	—
總計	283	212

48. 曆年制基礎的財務補充資料 (續)

(h) 每股盈利

基本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百萬美元)	6,648	2,59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百萬)	12,042	12,021
每股基本盈利 (美仙 / 股)	55.21	21.60

攤薄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百萬美元)	6,648	2,59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百萬)	12,042	12,021
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的調整 (百萬)	29	3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百萬)	12,071	12,056
每股攤薄盈利 (美仙 / 股)	55.07	21.54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4,249,232份購股權（2018年12月31日：5,752,143份）可能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股數時並不包括此等購股權。

每股稅後營運溢利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基本 (美仙 / 股)	47.67	44.07
攤薄 (美仙 / 股)	47.56	43.94



羅兵咸永道

**有關於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273頁至第298頁的內涵價值補充資料(「內涵價值資料」)，包括：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內涵價值結果；
- 於該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敏感度分析；及
- 主要方法及假設的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內涵價值資料已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內涵價值資料第4及5節所載的內涵價值編製基準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內涵價值資料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強調事項 — 編製基準

敬請留意內涵價值資料第4及5節，其載列內涵價值編製基準。因此，內涵價值資料可能不適用於其他目的。我們的意見未有就該事項作出修訂。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其他事項

內涵價值資料包括比較資料。第1節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的重要指標概要所載的比較資料及相關按年百分比變動以及第2.8節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自由盈餘產生所載的比較資料及相關按年百分比變動未經審計。

貴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單獨編製一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而我們已單獨就該合併財務報表向 貴公司股東出具一份日期為2020年3月12日的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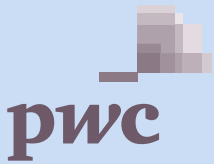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所包含的所有信息（內涵價值資料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內涵價值資料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內涵價值資料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內涵價值資料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董事及管理層就內涵價值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內涵價值資料第4及5節所載內涵價值編製基準編製內涵價值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內涵價值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內涵價值資料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內涵價值資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內涵價值資料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內涵價值資料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內涵價值資料使用者基於內涵價值資料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內涵價值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核數師就審計內涵價值資料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內涵價值編製基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內涵價值資料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內涵價值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內涵價值資料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Lars Christian Jordy Nielsen。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3月12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有關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的警示聲明

本報告包含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標準，亦不應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財務計量標準的替代品。

本報告所示結果並非對市值的意見，故不應對結果作該方面的詮釋。本報告並非旨在包含釐定市值所需依據的全部眾多因素。

本報告的結果乃基於有關未來的一連串假設而得出。務請注意，由於營運及經濟環境的改變及經驗的自然偏差，實際未來結果或與所示者不同。所示結果基於本報告所載估值日期呈列，本集團並不保證估值日期後的未來經驗將與所作假設一致。

1. 摘要

內涵價值為以分配至有效保單業務的資產中，除去對有關業務總風險作出撥備後的可分派盈利的股東權益價值。本集團使用傳統確定性貼現現金流方法釐定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Tata AIA Life)以外所有實體的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該方法透過使用風險貼現率，就風險作出整體隱含撥備，風險來源包括投資回報保證及保單持有人期權成本、資產負債錯配風險、信貸風險、未來實際經驗偏離假設的風險及資本經濟成本。對於Tata AIA Life，本集團使用印度精算師協會頒佈的精算實踐標準第10號所界定的印度內涵價值方法，與印度當地慣例一致。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關於內涵價值結果、方法及假設的詳情在本報告較後部分說明。

於2019年之前，本集團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的價值來計算新業務價值，且不包括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同樣，於2019年之前，Tata AIA Life的內涵價值使用權益會計法於經調整資產淨值計算（並無就Tata AIA Life呈報任何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於本報告，本集團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後的價值來計算2019年全年新業務價值，而如第4.1節所述本集團使用按滯後一個季度基準的財務資料於本集團的全年業績確認分佔Tata AIA Life 2019年全年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資料的49%份額。由於該等不同處理方法的影響並不重大，過往期間的業績並無重列。

於2019年11月1日，本集團、澳洲聯邦銀行及The Colonial Mutual Life Assurance Society Limited（「CMLA」）訂立合約聯合合作協議（聯合合作協議），為原計劃收購提供交替交割結構。聯合合作協議自該協議日期起的財務業績呈列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內。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及4節及本集團2019年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重要指標概要^(1及2)（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固定匯率)	變動 (實質匯率)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	63,905	56,203	12%	14%
內涵價值	61,985	54,517	12%	14%
經調整資產淨值	28,241	24,637	14%	15%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	33,744	29,880	11%	13%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新業務價值	4,154	3,955	6%	5%
年化新保費	6,585	6,510	2%	1%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62.9%	60.0%	3.0個百分點	2.9個百分點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8,685	8,278	6%	5%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	15.9%	16.3%	(0.6)個百分點	(0.4)個百分點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	5,501	4,945 ⁽³⁾	13% ⁽³⁾	11% ⁽³⁾

附註：

- (1) 結果已經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及未來除稅後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現值。
- (2)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 (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及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的增長率為未經審核。

2. 內涵價值結果

2.1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內涵價值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呈列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分部資料一致。於2019年12月31日的當地業務單位的內涵價值於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呈列，並於另外一行列示非控股權益，而於2018年12月31日的當地業務單位的內涵價值於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後呈列。此外，Tata AIA Life的內涵價值已如第4.1及4.2節中所述載入。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內涵價值概要⁽¹⁾（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	於2019年12月31日				
	經調整 資產淨值 ⁽²⁾	未計所需資本 成本的有效 保單業務價值	所需資本 成本	扣除所需資本 成本後的有效 保單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AIA香港	8,372	15,059	1,534	13,525	21,897
AIA泰國	4,816	5,583	1,365	4,218	9,034
AIA新加坡	2,805	4,360	831	3,529	6,334
AIA馬來西亞	1,211	1,946	215	1,731	2,942
AIA中國	3,074	6,968	–	6,968	10,042
其他市場	6,256	4,888	1,309	3,579	9,835
集團企業中心	8,970	(180)	–	(180)	8,790
小計	35,504	38,624	5,254	33,370	68,874
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³⁾	(6,905)	3,180	1,583	1,597	(5,308)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	(1,067)	–	(1,067)	(1,067)
總計（未計非控股權益）	28,599	40,737	6,837	33,900	62,499
非控股權益	(358)	(164)	(8)	(156)	(514)
總計	28,241	40,573	6,829	33,744	61,985

業務單位	於2018年12月31日				
	經調整 資產淨值 ⁽²⁾	未計所需資本 成本的有效 保單業務價值	所需資本 成本	扣除所需資本 成本後的有效 保單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AIA香港	6,608	12,617	867	11,750	18,358
AIA泰國	4,787	4,861	808	4,053	8,840
AIA新加坡	2,376	3,968	665	3,303	5,679
AIA馬來西亞	1,206	1,630	206	1,424	2,630
AIA中國	2,938	5,248	–	5,248	8,186
其他市場	4,873	3,833	985	2,848	7,721
集團企業中心	7,870	(131)	–	(131)	7,739
小計	30,658	32,026	3,531	28,495	59,153
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³⁾	(6,021)	3,284	936	2,348	(3,673)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	(963)	–	(963)	(963)
總計	24,637	34,347	4,467	29,880	54,517

附註：

(1)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已扣除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業務單位與集團企業中心之間的資金淨流量。

(3) 如本報告第4.4節所述，就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2 經調整資產淨值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之對賬

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到合併經調整資產淨值的推導⁽¹⁾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股東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	57,508	39,006
撤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資產	(26,328)	(24,62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單負債與當地法定保單負債的差額	3,388	15,58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單負債淨額與當地法定保單負債的差額	(22,940)	(9,039)
按市值調整物業及按揭貸款投資 (已扣除分紅基金應佔金額)	-	523
撤銷無形資產	(2,520)	(1,970)
確認上述調整的遞延稅項影響	3,008	2,075
確認上述調整的非控股權益影響	90	63
經調整資產淨值 (業務單位)	35,146	30,658
為符合合併準備金要求所作調整 (已扣除稅項)	(6,905)	(6,021)
經調整資產淨值 (經合併)	28,241	24,637

附註：

(1)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3 經調整資產淨值明細

本集團的經調整資產淨值中所需資本 (本報告第4.6節所定義者) 與自由盈餘 (即經調整資產淨值超出所需資本的部分) 的明細如下：

本集團的自由盈餘及所需資本^(1及2) (百萬美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業務單位	經合併	業務單位	經合併
自由盈餘	24,523	14,917	22,093	14,751
所需資本	10,623	13,324	8,565	9,886
經調整資產淨值	35,146	28,241	30,658	24,637

附註：

(1)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 於2018年Tata AIA Life的所需資本呈列為零。於第4.1及4.2節所述的編製基準發生變動後，自2019年起，Tata AIA Life的所需資本根據第4.6節呈列。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友邦保險有限公司(AIA Co.)及友邦保險 (國際) 有限公司(AIA International)均受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規限。此外，AIA International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受百慕達金融管理局 (百慕達金管局) 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規限。除我們的業務單位所適用的有關當地要求外，此等監管準備金及資本要求及本集團釐定的其他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亦適用。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4 盈利概況

下表預測未來年度支持本集團有效保單業務之法定準備金及所需資本的資產所賺取的稅後可分派盈利。預期價值已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本集團有效保單業務的稅後可分派盈利預期概況⁽¹⁾ (百萬美元)

預期出現期間	於2019年12月31日	
	未貼現	貼現
1-5年	20,000	16,641
6-10年	16,759	9,383
11-15年	18,398	7,029
16-20年	18,724	4,963
21年及以後	166,423	9,052
總計	240,304	47,068

預期出現期間	於2018年12月31日	
	未貼現	貼現
1-5年	18,922	15,668
6-10年	15,095	8,280
11-15年	14,753	5,440
16-20年	14,312	3,588
21年及以後	151,000	6,790
總計	214,082	39,766

附註：

(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效保單業務的稅後可分派盈利預期概況不包括Tata AIA Life，而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資料包括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可分派盈利概況按未貼現及貼現基準列示。稅後可分派盈利的貼現價值470.68億美元（2018年：397.66億美元）加上本報告第2.3節所示自由盈餘149.17億美元（2018年：147.51億美元）等於本報告第2.1節所示內涵價值619.85億美元（2018年：545.17億美元）。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5 新業務價值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界定為銷售點的預期稅後法定溢利扣除所需資本成本的現值。結果的呈列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分部資料一致。本報告第4.1節已列出本報告所載實體的名單及本報告中所對應的業務單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新業務價值（包括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並經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後呈列）為41.54億美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55億美元⁽¹⁾增加1.99億美元或按實質匯率計算增長5%。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業務價值乃於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呈列，且不包括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新業務價值概要⁽³⁾（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計所需 資本成本的 新業務價值	所需資本 成本	扣除所需 資本成本後 的新業務 價值	未計所需 資本成本的 新業務價值	所需資本 成本	扣除所需 資本成本後 的新業務 價值
AIA香港	1,728	107	1,621	1,837	125	1,712
AIA泰國	559	65	494	503	56	447
AIA新加坡	384	32	352	410	53	357
AIA馬來西亞	276	18	258	264	17	247
AIA中國	1,248	81	1,167	1,051	86	965
其他市場 ⁽¹⁾	646	111	535	522	87	435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及非控股權益的總額 （業務單位）	4,841	414	4,427	4,587	424	4,163
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88)	(1)	(87)	(76)	(20)	(56)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及非控股權益的總額 （經合併）	4,753	413	4,340	4,511	404	4,107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154)	–	(154)	(152)	–	(152)
未計非控股權益的總額（經合併）	4,599	413	4,186	4,359	404	3,955
非控股權益 ⁽²⁾	(32)	–	(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²⁾	4,567	413	4,154	4,359	404	3,955

附註：

- (1) 於2019年，其他市場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包括Tata AIA Life的49%業績，以反映我們所持的股權。先前所呈報的2018年新業務價值及年化新保費並無重列且並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
- (2) 本集團於2019年所呈報的整體新業務價值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新業務價值3,200萬美元。如先前於2018年報所披露，2018年的新業務價值並無重列且呈報時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2,700萬美元。
- (3)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5 新業務價值 (續)

下表列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承保業務按季度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明細。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分別界定為新業務價值（未扣除非控股權益且不包括退休金業務）佔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保費現值的百分比。為與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保費現值的定義保持一致，計算利潤率所用新業務價值為未扣除非控股權益且並無計入退休金業務。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為62.9%，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60.0%。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為1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0%。

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明細^(1、2及3) (百萬美元)

	扣除所需 資本成本後的 新業務價值 ⁽¹⁾	年化 新保費 ⁽¹⁾	新業務價值 利潤率 ⁽¹⁾	新業務保費 現值利潤率 ⁽¹⁾
年度				
2019年價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²⁾	4,154	6,585	62.9%	11%
2018年價值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¹⁾	3,955	6,510	60.0%	10%
季度				
2019年價值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¹⁾	1,169	1,827	63.6%	11%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¹⁾	1,106	1,616	67.9%	11%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¹⁾	980	1,444	67.0%	1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²⁾	899	1,698	54.1%	9%
2018年價值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¹⁾	1,021	1,696	59.7%	1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¹⁾	933	1,556	59.3%	10%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¹⁾	979	1,582	61.1%	1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 ⁽¹⁾	1,022	1,676	60.1%	10%

附註：

- (1) 2018年期間及2019年截至9月30日期間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乃於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呈列且未計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
-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十二個月的新業務價值乃經扣除2019年全年的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後計算，且包括2019年全年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十二個月的年化新保費、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及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包括2019年全年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的份額。
- (3)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5 新業務價值 (續)

下表列出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新業務價值 (不包括退休金業務)、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不包括退休金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概要 (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業務價值 (不包括 退休金業務)	年化 新保費	新業務價值 利潤率	新業務價值 (不包括 退休金業務)	年化 新保費	新業務價值 利潤率
AIA香港	1,583	2,393	66.1%	1,671	2,697	62.0%
AIA泰國	494	729	67.7%	447	611	73.1%
AIA新加坡	352	538	65.5%	357	547	65.4%
AIA馬來西亞	256	406	63.1%	244	382	63.8%
AIA中國	1,167	1,248	93.5%	965	1,067	90.5%
其他市場 ⁽¹⁾	533	1,271	41.9%	431	1,206	35.8%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總額 (業務單位)	4,385	6,585	66.6%	4,115	6,510	63.2%
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87)	–		(56)	–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總額 (經合併)	4,298	6,585	65.3%	4,059	6,510	62.4%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154)	–		(152)	–	
總計 ⁽²⁾	4,144	6,585	62.9%	3,907	6,510	60.0%

附註：

- (1) 於2019年，其他市場的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包括Tata AIA Life的49%業績，以反映我們所持的股權。先前所呈報的2018年新業務價值及年化新保費並無重列且並不包括來自Tata AIA Life的任何貢獻。
- (2) 本集團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按未扣除非控股權益計算。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6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³⁾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內涵價值
期初內涵價值	24,637	29,880	54,517	20,974	29,805	50,779	7%
購買價	(1,454)	–	(1,454)	(918)	–	(918)	無意義 ⁽¹⁾
已收購內涵價值 ⁽²⁾	790	417	1,207	487	320	807	無意義
收購的影響	(664)	417	(247)	(431)	320	(111)	無意義
新業務價值 ⁽⁴⁾	(702)	4,856	4,154	(660)	4,615	3,955	5%
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 ⁽⁴⁾	5,072	(967)	4,105	4,550	(657)	3,893	5%
營運經驗差異	394	206	600	355	257	612	無意義
營運假設變動	(18)	52	34	29	(38)	(9)	無意義
財務費用	(208)	–	(208)	(173)	–	(173)	20%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4,538	4,147	8,685	4,101	4,177	8,278	5%
投資回報差異	(942)	1,459	517	(1,428)	(790)	(2,218)	無意義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65	(319)	(254)	(3)	50	47	無意義
其他非營運差異	2,491	(2,569)	(78)	3,452	(3,182)	270	無意義
內涵價值溢利總額	6,152	2,718	8,870	6,122	255	6,377	39%
股息	(1,961)	–	(1,961)	(1,589)	–	(1,589)	23%
其他資本變動	136	–	136	98	–	98	無意義
匯率變動的影響	(59)	729	670	(537)	(500)	(1,037)	無意義
期末內涵價值	28,241	33,744	61,985	24,637	29,880	54,517	14%

附註：

(1) 無意義。

(2) Sovereign的已收購內涵價值乃按2018年7月2日的金額計算，此已扣除相關再保險協議，而因與CMLA訂立的聯合合作協議所導致的已收購內涵價值乃按2019年11月1日的金額計算，此已扣除相關再保險安排。更多詳情請參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3)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4) 2019年新業務價值乃經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後呈列，而2018年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乃於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內扣除。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6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續)

於2019年12月31日，內涵價值增加至619.85億美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545.17億美元增長14%。內涵價值增加74.68億美元乃經扣除於2019年11月1日就CMLA與澳洲聯邦銀行訂立聯合合作協議及於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影響（有關此等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相關的2.47億美元而載列。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於2019年11月1日，此收購的購買價為14.54億美元。已收購內涵價值12.07億美元乃按2019年11月1日的金額計算，此已扣除相關再保險協議。

與2018年相比，內涵價值營運溢利按實質匯率計算增長5%至86.85億美元（2018年：82.78億美元），此增幅反映了較高的新業務價值41.54億美元（2018年：39.55億美元）及較高的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41.05億美元（2018年：38.93億美元）。整體營運經驗差異及營運假設變動再次錄得正面影響6.34億美元（2018年：6.03億美元）。財務費用為2.08億美元（2018年：1.73億美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業務價值乃按年內銷售當時承保業務計算。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乃年內內涵價值的預期變動加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新業務價值的預期回報。營運經驗差異反映年內實際經驗與按營運假設之預測的差別引致對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的影響。

除稅後營運經驗差異令內涵價值增加6.00億美元（2018年：6.12億美元），此包括：

- 開支差異2,800萬美元（2018年：5,300萬美元）；被開發成本2,400萬美元（2018年：零）所抵銷；
- 死亡及傷病賠款差異2.12億美元（2018年：2.33億美元）；及
- 續保率及其他差異3.84億美元（2018年：3.26億美元），其包括續保率差異7,700萬美元（2018年：9,400萬美元）及管理層採取的行動產生的其他差異3.07億美元（2018年：2.32億美元）。

營運假設變動於年內的影響令內涵價值增加3,400萬美元（2018年：(900)萬美元）。

內涵價值溢利88.70億美元（2018年：63.77億美元）為內涵價值營運溢利、投資回報差異、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其他非營運差異的總和。

投資回報差異來自年內實際投資回報與預期投資回報差異的影響，反映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投資回報差異金額令內涵價值增加5.17億美元（2018年：(22.18)億美元），此乃由於與預期回報相比，短期利率、股票市場及其他資本市場變動對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及法定準備金的影響。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令內涵價值減少2.54億美元（2018年：4,700萬美元）。

其他非營運差異令內涵價值減少7,800萬美元（2018年：2.70億美元），包含第4.1及4.2節所述更改Tata AIA Life的內涵價值呈報基準帶來的負面影響以及若干非營運項目成本。該減少部分被調整合併資本要求帶來的淨正面影響、中國於2019年上半年的稅項規則變動帶來的正面影響及其他包括精算模型相關的優化處理等項目所抵銷。

本集團合共已派付股息19.61億美元（2018年：15.89億美元）。其他資本變動令內涵價值增加1.36億美元（2018年：9,800萬美元）。

外匯變動令內涵價值增加6.70億美元（2018年：(10.37)億美元）。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6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續)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¹⁾ (百萬美元)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以內涵價值營運溢利計算，並以期初內涵價值的百分比表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涵價值營運回報為15.9% (2018年：16.3%)。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8,685	8,278	6%	5%
期初內涵價值	54,517	50,779	10%	7%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	15.9%	16.3%	(0.6)個百分點	(0.4)個百分點

附註：

(1)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7 內涵價值權益

內涵價值權益由2018年12月31日的562.03億美元按實質匯率計算增長14%至2019年12月31日的639.05億美元。

從內涵價值到內涵價值權益的推導⁽²⁾ (百萬美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固定匯率)	變動 (實質匯率)
內涵價值	61,985	54,517	12%	14%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¹⁾	1,920	1,686	13%	14%
內涵價值權益	63,905	56,203	12%	14%

附註：

(1) 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呈列相符，已扣除稅項、分紅基金應佔金額及非控股權益。

(2)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2.8 自由盈餘產生

自由盈餘產生⁽¹⁾ (百萬美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按年變動 (固定匯率) (未經審核)	按年變動 (實質匯率) (未經審核)
期初自由盈餘	14,751	12,586	18%	17%
透過於2018年1月1日將AIA韓國轉為附屬公司所釋放的自由盈餘	-	1,886	無意義 ⁽²⁾	無意義
收購的影響	(1,045)	(497)	無意義	無意義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	5,501	4,945	13%	11%
撥付新業務所用的自由盈餘	(1,477)	(1,540)	(2)%	(4)%
投資回報差異及其他項目	(588)	(795)	無意義	無意義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	(192)	(170)	13%	13%
股息	(1,961)	(1,589)	23%	23%
財務費用及其他資本變動	(72)	(75)	(4)%	(4)%
期末自由盈餘	14,917	14,751	1%	1%

自由盈餘增加1.66億美元 (2018年：21.65億美元⁽³⁾) 至2019年12月31日的149.17億美元 (2018年：147.51億美元⁽³⁾)。自由盈餘增長乃經扣除於2019年11月1日與就CMLA同澳洲聯邦銀行訂立的聯合合作協議有關的10.45億美元。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 (第4.8節所定義者) 增加13%⁽³⁾至55.01億美元 (2018年：49.45億美元⁽³⁾)。於承保新業務的投資令自由盈餘減少14.77億美元 (2018年：15.40億美元⁽³⁾)。

投資回報差異及其他項目為(5.88)億美元 (2018年：(7.95)億美元⁽³⁾)，反映與預期回報相比，短期利率、股票市場及其他資本市場變動對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及法定準備金的影響，及其他項目 (包括第2.6節所述的其他非營運差異產生的自由盈餘影響)。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於2019年達1.92億美元 (2018年：1.70億美元⁽³⁾)。

附註：

(1)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2) 無意義。

(3) 本節所引述的所有2018年數字及增長率未經審核。

3. 敏感度分析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業務價值已進行重新計算，以反映有關結果對本報告第5節所論述若干中間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敏感度分析如下：

- 風險貼現率較中間假設每年高出200個基點；
- 風險貼現率較中間假設每年低200個基點；
- 利率較中間假設每年高出50個基點；
- 利率較中間假設每年低50個基點；
- 呈列貨幣（如下文所闡述）升值5%；
- 呈列貨幣貶值5%；
- 失效及保費斷供率按比例上升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110%）；
- 失效及保費斷供率按比例下跌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90%）；
- 死亡／傷病率按比例上升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110%）；
- 死亡／傷病率按比例下跌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90%）；
- 維持開支減少10%（即中間假設成本的90%）；及
- 開支通脹定為0%。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已就下列敏感度作出進一步分析：

- 股本價格按比例上升10%（即2019年12月31日價格的110%）；及
- 股本價格按比例下跌10%（即2019年12月31日價格的90%）。

就利率敏感度而言，投資回報假設及風險貼現率的變動為每年50個基點，分紅業務的預期分紅利率、於2019年12月31日的法定準備金基準及於2019年12月31日所持債務工具的價值已調整為與敏感度分析的利率假設一致，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

由於本集團在亞太區多個市場內經營業務，本集團內涵價值結果由多種貨幣換算為美元（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獲得外匯變動對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影響的敏感度結果，我們已納入美元變動5%時的情況。

就股本價格敏感度而言，分紅業務的預期分紅利率及於2019年12月31日所持股本證券及股本基金之價值已調整為與敏感度分析的股本價格假設一致，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

就餘下各項敏感度分析而言，於2019年12月31日的法定準備金基準及分紅業務的預期分紅利率已調整為與敏感度分析的假設一致，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

3. 敏感度分析 (續)

所選擇敏感度並不代表可能結果變動範圍的上限／下限，相反，闡述了若干其他有可能的假設是如何影響有關結果。

內涵價值的敏感度⁽¹⁾ (百萬美元)

情況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內涵價值	比率	內涵價值	比率
中間價值	61,985		54,517	
以下各項的影響：				
風險貼現率上升200個基點	(8,500)	(13.7)%	(6,607)	(12.1)%
風險貼現率下降200個基點	13,696	22.1%	10,604	19.5%
股本價格上升10%	968	1.6%	736	1.4%
股本價格下跌10%	(967)	(1.6)%	(731)	(1.3)%
利率上升50個基點	719	1.2%	158	0.3%
利率下降50個基點	(797)	(1.3)%	(249)	(0.5)%
呈列貨幣升值5%	(1,837)	(3.0)%	(1,711)	(3.1)%
呈列貨幣貶值5%	1,837	3.0%	1,711	3.1%
失效／斷供率上升10%	(999)	(1.6)%	(885)	(1.6)%
失效／斷供率下降10%	1,087	1.8%	984	1.8%
死亡／傷病率上升10%	(4,627)	(7.5)%	(3,796)	(7.0)%
死亡／傷病率下降10%	4,540	7.3%	3,779	6.9%
維持開支減少10%	699	1.1%	625	1.1%
開支通脹定為0%	868	1.4%	672	1.2%

新業務價值的敏感度 (百萬美元)

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業務價值	比率	新業務價值	比率
中間價值	4,154		3,955	
以下各項的影響：				
風險貼現率上升200個基點	(956)	(23.0)%	(952)	(24.1)%
風險貼現率下降200個基點	1,527	36.8%	1,599	40.4%
利率上升50個基點	151	3.6%	142	3.6%
利率下降50個基點	(207)	(5.0)%	(184)	(4.7)%
呈列貨幣升值5%	(129)	(3.1)%	(120)	(3.0)%
呈列貨幣貶值5%	129	3.1%	120	3.0%
失效／斷供率上升10%	(209)	(5.0)%	(195)	(4.9)%
失效／斷供率下降10%	224	5.4%	215	5.4%
死亡／傷病率上升10%	(362)	(8.7)%	(359)	(9.1)%
死亡／傷病率下降10%	348	8.4%	351	8.9%
維持開支減少10%	97	2.3%	96	2.4%
開支通脹定為0%	61	1.5%	60	1.5%

附註：

(1) 有關2018年至2019年編製基準變動的說明，請參閱第4.1及4.2節。

4. 方法

4.1 本報告中包括的實體

本集團透過多間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營運。其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為AIA Co.，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AIA International，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此外，AIA Co.在汶萊、中國內地及泰國設有分公司，而AIA International則在香港、澳門、新西蘭及台灣設有分公司。

實體的名單呈列如下，並附列其在本報告中所對應的業務單位。

- AIA澳洲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Australia Limited及本集團通過合約聯合合作協議向澳洲聯邦銀行收購的業務(CMLA)、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Sovereign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及AIA International的新西蘭分公司；
- AIA柬埔寨指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AIA (Cambodia) Life Insurance Plc.；
- AIA中國指AIA Co.的中國內地分公司；
- AIA香港指以下三間實體的合稱：
 - AIA International的香港及澳門分公司；
 - AIA Co.承保的香港及澳門業務；及
 - AIA Co.的附屬公司友邦退休金管理及信託有限公司。
- AIA印尼指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PT. AIA Financial；
- AIA韓國指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AIA Life Insurance Co. Ltd.；
- AIA馬來西亞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Bhd.、AIA Co.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AIA PUBLIC Takaful Bhd.及AIA General Bhd.；
- AIA緬甸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Myanmar Life Insurance Co. Ltd.；
- AIA菲律賓指AIA Co.的附屬公司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PHILAM LIFE) Company及其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BPI-Philam Life Assurance Corporation；
- AIA新加坡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及AIA Co.的汶萊分公司；
- AIA斯里蘭卡指AIA Co.擁有99%權益的附屬公司AIA Insurance Lanka Limited；
- AIA台灣指AIA International的台灣分公司；
- AIA泰國指AIA Co.的泰國分公司；
- AIA越南指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AIA (Vietnam)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及
- Tata AIA Life指AIA International擁有49%權益的聯營公司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19年前，Tata AIA Life的內涵價值乃通過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經調整資產淨值（並未呈報Tata AIA Life的任何有效保單業務價值）。該方法乃根據本集團於Tata AIA Life的49%股份的投資成本計算，隨後根據本集團分佔該實體收購後的權益變化進行調整。自2019年開始，本集團按滯後一個季度基準於其業績中確認其分佔Tata AIA Life的2019年全年內涵價值資料的份額，而期末內涵價值乃基於Tata AIA Life於2019年9月30日的內涵價值。第2.6節的內涵價值變動分析反映Tata AIA Life於2018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期間產生的內涵價值變動。期初內涵價值(2.21)億美元的影響乃主要指根據權益會計法計算的投資成本與本集團分佔Tata AIA Life內涵價值的份額之間的差異，而該筆款項計入2.6節的其他非營運差異。上述變動的全年新業務價值影響反映於第2.5節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新業務價值業績中。由於該等差異處理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重列過往期間業績。

4. 方法 (續)

4.1 本報告中包括的實體 (續)

結果的呈列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分部資料一致。本報告所顯示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本集團的內涵價值概要亦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業績。該分部業績包括本集團企業職能部門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及可分派溢利的應付匯出稅的現值。經調整資產淨值乃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該分部權益加市價調整再減去除外的無形資產價值計算。就新業務價值而言，可分派溢利的應付匯出稅撥備的現值計入「其他市場」。

4.2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

本集團使用傳統確定性貼現現金流方法釐定Tata AIA Life以外所有實體的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該方法透過使用按風險貼現率，就風險作出整體隱含撥備，包括投資回報保證成本及保單持有人期權、資產負債錯配風險、信貸風險、未來實際情況有別於假設的風險及資本經濟成本。一般而言，風險貼現率越高，就該等因素作出的撥備越高。此為亞洲壽險公司現時常用的方法。另類其他估值方法及方式不斷演變，並可能獲友邦保險考慮採用。

計算有效保單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時所計及的業務，包括本集團業務單位承保的所有壽險業務，加上未分類為壽險業務但具類似特性的其他業務。該等業務包括意外及醫療、團體及退休金業務。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所計及的預期有效保單業務亦包括年期為一年或以下的短期業務的預期續保。

新業務價值是按期間內售出新業務而預計未來取得的除稅後法定溢利，減去為支持該業務而需持有超出法定準備金的資本成本，於銷售當時計算的現值。本集團基於銷售時所適用的假設計算新業務價值。2019年前，本集團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的價值來計算新業務價值（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於新業務價值相關表格的註腳中分別披露）。自2019年開始，本集團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後的價值來計算全年新業務價值。該變動的全年影響反映於第2.5節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新業務價值業績中。由於有關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重列過往期間業績。

內涵價值為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的總和。經調整資產淨值為資產市值超出用以支持本集團壽險（及類似）業務的保單準備金及其他負債的資產的數額，加上其他業務（例如一般保險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價值再減去無形資產價值。經調整資產淨值不包括非本公司股東應佔的任何數額。用於釐定經調整資產淨值的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的市值乃基於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截至估值日期的公平值。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乃按根據現時有效保單業務預測的未來除稅後法定溢利的現值，減去支持有效保單業務而持有所需資本所產生的成本（所需資本成本）。所需資本成本乃按於估值日期的所需資本面值減去支持所需資本的股東資產的除稅後投資回報的現值，再減去預計從支持所需資本的資產撥回的現值計算。當所需資本或以保單持有人資產支持，如分紅基金中的盈餘資產，有關的所需資本成本將不包括在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或新業務價值之中。

內涵價值權益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

4. 方法 (續)

4.2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 (續)

在計算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時，已扣除未來除稅後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現值。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指集團總部所產生且並無分配至業務單位的開支。該等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已分配至承保及維持活動，並已分別於新業務價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中作出相應扣除。

對於Tata AIA Life，本集團自2019年起使用印度精算協會頒佈的精算實務標準第10號所界定的印度內涵價值方法，與印度當地慣例一致。誠如第4.1節所述，所呈報的Tata AIA Life的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按滯後一個季度基準呈報。

4.3 新業務定義

新業務包括期內銷售的新合約、經常性整付保費合約的額外整付保費及現有合約增加而有關變動不可用於計算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亦包括與報告期內所承保但其後於估值日期前已終止的新保單有關的現金流現值。

就團體續保業務（包括團體每年續保定期業務）而言，新業務為於期內設立的新計劃加上就高出上年度保費的現有計劃應付的任何保費。就個別重大團體情況而言，新業務價值按於合約訂立或續保時訂立的各保費費率擔保期計算。

就年期為一年或以下的短期意外及醫療業務而言，現有合約的續保並不視為新業務，而該等業務的預期續保價值列入有效保單業務價值。

就退休金業務而言，期內銷售的新合約以及任何新供款（包括所轉入的資產）均視為屬於計算新業務價值的新業務。

本報告所示新業務額按年化新保費（為新業務銷售的一種內部計量指標）計算。

4.4 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合併計算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均為香港的受規管實體。友邦保險在多個地區營運該等實體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此外，AIA International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受百慕達金管局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規限。除我們的業務單位所適用的有關當地要求外，此等監管及其他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亦適用。

本報告第2節所示的本集團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計算結果已進行調整，以反映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採用此方法旨在反映經考慮本集團適用的香港、百慕達金管局、當地監管及其他準備金及資本要求後的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溢利分派。在為反映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而作出集團層面調整前，各業務單位的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反映當地準備金及資本要求，詳情於本報告第4.6節論述。

4. 方法 (續)

4.5 未來法定虧損的估值

就若干業務類別而言，由於當地法定準備金不足以滿足未來保單持有人現金流量的價值，預期的未來法定溢利出現負數。針對不同業務類別來釐定包含正數及負數法定溢利在內的價值，有多種可適用方式。

就本估值而言，未來預期的法定虧損乃就相關業務單位按風險貼現率將有關虧損貼現而作估值，並透過扣減經調整資產淨值及內涵價值而撇銷各呈報分部的任何負面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作上述計算的原因在於，在就各業務單位所選擇的風險貼現率設定風險撥備時，已考慮到存在出現預測法定虧損的任何有關業務種類。再者，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已降低了任何未來預期法定虧損的水平。按照本報告第5節所述的假設及考慮到合併法定準備金及資本要求，現時有效保單業務預計所得的年度可分派溢利及為支持本集團所需資本而持有的資產於該業務剩餘年期內整體為正數。因此認為不必更改上文所述的貼現方法。

4.6 所需資本

按照監管規定，各業務單位除持有支持保險負債的資產外，亦須持有股東資本。本集團各業務單位的假設當地所需資本水平載於下表：

業務單位	所需資本
AIA澳洲	
• 澳洲	監管資本充足水平要求的100%
• 新西蘭	監管資本充足水平要求的100%
AIA中國	中國精算師協會內涵價值評估標準所載要求資本的100%
AIA香港	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50%
AIA印尼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20%
AIA韓國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50%
AIA馬來西亞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70%
AIA菲律賓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00%
AIA新加坡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80%
AIA斯里蘭卡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20%
AIA台灣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250%
AIA泰國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40% ⁽¹⁾
AIA越南	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00%
Tata AIA Life	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75%

附註：

- (1) 保險監管局已實施新的風險基礎資本2（泰國風險基礎資本2）要求，自2019年12月31日起生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要求已應用於內涵價值計算。與過往報告期間一致，新業務價值已按銷售點計算，因此未於2019年所呈報的新業務價值中反映新要求。內涵價值計算中假設的風險基礎資本比率直至2021年底為120%，此後為140%，符合泰國風險基礎資本2下的監管要求。誠如下文所述，合併基礎上的額外準備金及資本要求繼續適用於AIA泰國，因此此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內涵價值結果造成重大影響。

4. 方法 (續)

4.6 所需資本 (續)

合併資本要求

本集團向香港保險業監管局(香港保監局)承諾,維持AIA香港的所需資本不低於香港法定最低償付能力要求的150%,非香港分公司的所需資本不低於香港法定最低償付能力要求的100%。

AIA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所需資本不低於百慕達金管局監管資本要求的120%。

於2017年5月16日,香港保監局與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前稱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償付能力監管制度簽訂等效評估框架協議。作為過渡安排,本集團在香港保險業條例下報告其中國分公司的資本狀況時,按中國當地的監管償付能力基準,逐漸分階段在四年內體現並將於2022年3月31日全面實施。

除上述者外,合併的準備金及資本要求計及上述當地監管規定及本集團釐定的其他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4.7 外匯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已使用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本報告所示的新業務價值結果使用各季相應的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內涵價值變動分析所示的內涵價值溢利的其他部分使用期內平均匯率換算。

實質匯率變動乃基於上述換算數字計算。固定匯率變動乃以固定平均匯率計算當前年度和先前年度的數字,惟當前年度末及先前年度末的內涵價值乃以固定匯率轉換。

4.8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

自由盈餘界定為超出所需資本的經調整資產淨值,並已反映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指有效保單業務所產生的自由盈餘,並已就若干非經常性項目作出調整。其不包括撥付新業務、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投資差異及其他非營運項目所用的自由盈餘。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的計算亦已經反映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5. 假設

5.1 緒言

本節概述本集團釐定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業務價值所用的各項假設，並著重闡述於2018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與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之間的若干假設差異。

5.2 經濟假設

投資回報

本集團已就固定收入資產設定長期未來回報的假設，以反映本集團經考慮估計從政府債券孳息率可得的長期遠期利率及現有債券孳息率後的預期回報展望。於釐定固定收入資產的回報時，本集團已計及違約風險的影響，而有關程度視乎相關資產的信貸評級而定。

倘假設的長期投資回報有別於現有固定收入資產的當前市場收益率因而嚴重影響計算數據，則須作出調整以計及當前市場收益率的影響。在該等情況下，計算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時，須調整投資回報假設，以便使現有固定收入資產整個剩餘投資期的投資回報與該等資產的當前市場收益率一致，並與保單負債資產的評估相符。

本集團已參考10年期政府債券的回報設定權益回報及物業回報假設，並已計及按資產類別及地區改變的風險溢價的內部評估。

就各業務單位而言，非單位連結組合已分為多個不同的產品組別，而各產品組別的回報乃經考慮主要資產類別的現時及未來目標資產分配及相關投資回報後得出。

就單位連結式業務而言，基金增長假設乃基於估值日期的基金當中的實際資產組合及主要資產類別的預期長期回報而釐定。

就Tata AIA Life而言，本集團使用印度精算師協會頒佈的精算實踐標準第10號所界定的印度內涵價值方法釐定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此方法使用反映市場的政府債券收益曲線的投資回報及風險貼現率。

5. 假設 (續)

5.2 經濟假設 (續)

風險貼現率

風險貼現率乃反映貨幣時間值的無風險利率與就風險作出整體隱含撥備的風險邊際率的總和。

下表概述計算內涵價值所參考的當前市場10年期政府債券孳息率。

業務單位	計算內涵價值所參考的 當前市場10年期 政府債券孳息率(%)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AIA澳洲		
• 澳洲	1.37	2.32
• 新西蘭	1.65	2.37
AIA中國	3.14	3.31
AIA香港 ⁽¹⁾	1.92	2.68
AIA印尼	7.06	8.03
AIA韓國	1.67	1.96
AIA馬來西亞	3.31	4.08
AIA菲律賓	4.46	7.07
AIA新加坡	1.74	2.04
AIA斯里蘭卡	10.07	11.87
AIA台灣	0.67	0.86
AIA泰國	1.49	2.51
AIA越南	3.56	5.10

附註：

(1) AIA香港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計值。上述10年期政府債券孳息率為美元計值債券的孳息率。

5. 假設 (續)

5.2 經濟假設 (續)

風險貼現率 (續)

下表概述計算內涵價值假設的風險貼現率及長期投資回報。本報告第1及2節顯示的所有內涵價值結果使用相同的風險貼現率。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現值乃使用AIA香港的風險貼現率計算。現有固定收入資產的投資回報已調整至與該等資產的市場收益率一致。敬請留意，新業務價值結果的計算乃以季度初期經濟假設為基準，與銷售點的計量一致。所顯示的投資回報未扣除稅項及投資開支。

業務單位	計算內涵價值的 假設風險貼現率(%)		計算內涵價值的假設長期投資回報(%)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10年期政府債券		當地股票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AIA澳洲						
• 澳洲	6.45	7.35	2.30	3.00	6.60	7.50
• 新西蘭	6.85	7.75	2.60	3.50	7.10	8.00
AIA中國	9.75	9.75	3.70	3.70	9.30	9.30
AIA香港 ⁽¹⁾	7.20	7.50	2.70	3.00	7.50	7.80
AIA印尼	13.00	13.00	7.50	7.50	12.00	12.00
AIA韓國	8.10	8.60	2.20	2.70	6.50	7.20
AIA馬來西亞	8.55	8.75	4.00	4.20	8.60	8.80
AIA菲律賓	11.80	11.80	5.30	5.30	10.50	10.50
AIA新加坡	6.90	7.10	2.50	2.70	7.00	7.20
AIA斯里蘭卡	15.70	15.70	10.00	10.00	12.00	12.00
AIA台灣	7.55	7.85	1.30	1.60	5.90	6.60
AIA泰國	7.90	8.60	2.70	3.20	7.70	9.00
AIA越南	10.80	11.80	5.00	6.00	10.30	11.30

附註：

(1) AIA香港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計值。上述10年期政府債券假設為美元計值債券。

就Tata AIA Life而言，本集團使用印度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第10號所界定的印度內涵價值方法釐定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此方法使用反映市場的政府債券收益曲線的投資回報及風險貼現率，因此上述披露資料並未包括Tata AIA Life。

5. 假設 (續)

5.3 續保率

續保率涉及 (視適用情況而定) 保單失效 (包括退保)、保費續繳率、保費假期、部分提取及對退休金產品的退休率的所需假設。

各業務單位經已根據最近的過往經驗，以及對現時及預計未來經驗的最佳估計預期而制定出有關假設。續保率假設視乎保單年期及產品種類 (期繳及整付保費產品的續保率各有不同) 而有所不同。

當對某類產品經驗的可靠程度並不足以進行任何有意義的分析時，將用對類似產品的經驗作為未來續保率經驗假設的基準。

對於退保情況，估值時會假設目前的退保價值基礎日後仍繼續適用。

5.4 開支

開支假設乃基於最近期的開支分析而設定。開支分析旨在首先於承保與維持活動之間分配總開支，然後將該等承保及維持開支分配至不同產品類別以計算出單位成本假設。

當與若干活動相關的開支被視為一次性時，開支分析中將不計算該等開支。

開支假設乃就承保及維持活動而釐定並分配至各產品種類，而單位成本按保費、投保金額的百分比及每張保單一個金額列示。在適用情況下，開支假設乃就各分銷渠道計算。

開支假設並無計及因針對改善保單管理及賠款處理效率的任何策略性措施而節省的任何預計未來開支。

佣金率及其他銷售相關付款的假設根據實際經驗設定。

集團總部開支

集團總部開支假設 (扣除非營運開支後) 乃基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承保開支及維持開支而設定。集團總部承保開支已從新業務價值中扣除。預期的未來集團總部維持開支的現值已從本集團內涵價值中扣除。新業務價值中的維持開支假設亦計及集團總部開支的分配。

5. 假設 (續)

5.5 開支通脹

業務單位使用的預期長期開支通脹率列於下表：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開支通脹假設(%)

業務單位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AIA澳洲		
• 澳洲	2.05	2.75
• 新西蘭	2.00	2.00
AIA中國	2.00	2.00
AIA香港	2.00	2.00
AIA印尼	3.50	6.00
AIA韓國	3.50	3.50
AIA馬來西亞	3.00	3.00
AIA菲律賓	3.50	3.50
AIA新加坡	2.00	2.00
AIA斯里蘭卡	6.50	6.50
AIA台灣	1.20	1.20
AIA泰國	2.00	2.00
AIA越南	4.00	5.00
Tata AIA Life	7.25	不適用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乃假設按各業務單位的開支通脹率的加權平均數而增加。

5.6 死亡率

各業務單位已制定出基於近期歷史經驗以及對現時及預計未來經驗的預期而作的假設。當歷史經驗不可信賴時，已參考定價假設，並輔以市場數據（如可取得）。

死亡率假設按標準行業經驗列表或當經驗足可信賴時，按本集團內部所設定列表的百分比列示。

就涉及長壽風險的產品而言，已計及預期死亡率改善的因素；其他產品則無計及預期死亡率改善的因素。

5.7 傷病率

各業務單位已設立基於近期歷史經驗以及對現時及預計未來經驗的預期而作的假設。傷病率假設按標準行業經驗列表的百分比或預期賠款比率而列示。

5. 假設 (續)

5.8 再保險

各業務單位已基於估值日期的有效再保安排及近期歷史與預期未來經驗，而設定再保險假設。

5.9 保單持有人紅利、利潤分成及結算利息

就各業務單位設定的預期保單持有人紅利、利潤分成及結算利息假設，已用作計算本報告內呈報的內涵價值結果，並反映合約及監管要求、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如有清晰界定）及各業務單位對未來保單、策略及營運的最佳估計（符合內涵價值結果所使用的投資回報假設）。

據現行假設，任何分紅基金盈餘都將透過未來最終紅利或於預測期末在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分派，使預測期末無剩餘資產。

5.10 稅務

本報告內呈列的價值相關的可分派盈利預期已扣除基於現行稅務法例及企業所得稅率而釐定的企業所得稅。任何年度內應付的預期稅款已計及（如適用）來自任何承前結轉的稅務虧損的利益。

各業務單位使用的當地企業所得稅率列於下表：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當地企業所得稅率(%)

業務單位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AIA澳洲		
• 澳洲	30.0	30.0
• 新西蘭	28.0	28.0
AIA中國	25.0	25.0
AIA香港	16.5	16.5
AIA印尼	25.0	25.0
AIA韓國 ⁽¹⁾	27.5	27.5
AIA馬來西亞	24.0	24.0
AIA菲律賓	30.0	30.0
AIA新加坡	17.0	17.0
AIA斯里蘭卡	28.0	28.0
AIA台灣	20.0	20.0
AIA泰國	20.0	20.0
AIA越南	20.0	20.0
Tata AIA Life	14.6	不適用

附註：

(1) 由2018年至2020年財政年度，AIA韓國的假設企業所得稅為27.5%，此包括累計盈利稅。基於當前法規，企業所得稅率將自2021年財政年度起恢復至24.2%。

5. 假設 (續)

5.10 稅務 (續)

估值所用的稅務假設符合上表所列當地企業所得稅率。在適用情況下，就投資收入應付的稅項已在預期投資回報中反映。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內涵價值乃扣除就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之預計分派而應付的任何匯出稅項計算。

5.11 法定估值基礎

預測未來特定時間的受規管負債時，已假設用以對估值日期保單持有人負債作估值的準備金方法將繼續適用。

5.12 產品費用

已假設有效保單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所反映的管理費用及產品費用遵循當前水平。

6.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宣佈，保險公司新的風險基礎資本2（新加坡風險基礎資本2）要求將自2020年3月31日起生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該新的新加坡風險基礎資本2要求尚未應用於內涵價值。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AIA Co.向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提交申請，請求批准將其現有上海分公司轉為100%全資附屬公司，其擬管理及經營於中國內地的壽險業務。截至2020年3月12日，該申請仍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於2020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多個市場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及為抑制其蔓延所採取的措施之不確定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監察事態發展。本集團2020年第一季度的新業務銷售已受到顯著影響。

於2020年3月12日，由董事會所委任的委員會已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93.30港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末期股息每股84.8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9.50港仙）。

財務日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2020年3月12日
股東週年大會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2020年5月26日至2020年5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中期業績公告	2020年8月20日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香港時間）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64號九龍香格里拉大酒店地下一層宴會大禮堂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予處理事宜的詳情將載於在2020年4月27日或之前發送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詳情可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於會後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aia.com查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的末期股息增加10%至每股93.30港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三個月：每股84.80港仙），與友邦保險一貫的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一致。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向於2020年6月4日（星期四）（即為釐定末期股息權益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末期股息的有關日期

除息日期	2020年6月3日（星期三）
記錄日期	2020年6月4日（星期四）
派付日期	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

根據新加坡離岸基金稅項豁免機制刊發年度報表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IA Investment Management Private Limited於2016年6月15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其業務包括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的若干資產，其根據2010年所得稅（新加坡基金經理管理基金所產生的指定人士免稅收入）法規（Income Tax (Exemption of Income of Prescribed Persons Arising from Funds Managed by Fund Manager in Singapore) Regulations 2010）的要求須向本公司各股東寄發年度報表。為符合上述新加坡法律規定，載有本公司溢利及市值資料的年度報表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閣下可瀏覽本公司的網站「投資者關係」一節點擊「股東服務」分節「根據新加坡離岸基金稅項豁免機制刊發年度聲明」以閱覽年度報表。

證券登記處

閣下如欲查詢所持股份，請按以下所載聯絡詳情聯繫本公司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一般查詢）
aia.ecom@computershare.com.hk（索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網站：www.computershare.com

年報

本年報之中英文版皆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如 閣下欲收取本年報的印刷本，請按上文所列聯絡詳情聯繫本公司證券登記處。

本公司盡力確保本年報的中文本與英文本一致。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出於環保及成本原因，本公司鼓勵股東選擇以電子形式收取公司通訊（定義見上市規則）。 閣下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證券登記處以轉交本公司或發送電郵至aia.ecom@computershare.com.hk通知本公司，註明 閣下的姓名、地址及更改收取所有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

投資者關係及傳媒關係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投資者關係		傳媒關係	
白禮仕	+852 2832 1398	唐仕敏	+852 2832 6178
林蕙嫻	+852 2832 1633	吳浣鋸	+852 2832 4720
李子筠	+852 2832 4704		
潘詩敏	+852 2832 4792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可能載有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乃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所信及本集團管理層所作的假設及現有資料而作出。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前景、行業內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日後發展、趨勢及狀況、其策略、計劃、宗旨及目標、其控制成本的能力的陳述，以及有關價格、交易量、營運、利潤率、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陳述。

本文件所用與本集團或本集團管理層有關的「預計」、「相信」、「可能」、「估計」、「預期」、「今後」、「有意」、「或會」、「應當」、「計劃」、「預料」、「尋求」、「應該」、「將會」、「會」等詞語及類似字眼，旨在作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了本集團於本文件日期對日後事件的觀點，並非對未來表現或發展的保證。閣下於依賴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時務須審慎。由於受多種因素影響，實際業績及事件或會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存在重大差異，有關因素包括與本集團業務營運任何方面相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化、整體經濟、市場及業務狀況，包括資本市場的發展、利率、外幣匯率、股本價格或其他比率或價格的變化或波動、本集團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以及保險業競爭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及價格的影響、本集團或會／或不會尋求的各種業務機會、人口增長及其他人口趨勢（包括死亡率、傷病率及壽命率）的變化、續保率水平、本集團識別、估量、監察及控制自身業務風險的能力，包括管理及適應其整體風險類別及風險管理措施的能力、其合理釐定產品及服務價格及為日後保單賠償及賠款設立準備金的能力、季節性波動及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除非上市規則要求，本集團不擬因新資料、日後事項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另行修改本文件的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狀況不一定會按本集團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切勿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或陳述。本節所載的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一切前瞻性陳述。

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周松崗先生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劉遵義教授

Swee-Lian Teo女士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審核委員會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主席）

蘇澤光先生

楊榮文先生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提名委員會

謝仕榮先生（主席）

蘇澤光先生

周松崗先生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劉遵義教授

Swee-Lian Teo女士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

薪酬委員會

蘇澤光先生（主席）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謝仕榮先生

風險委員會

周松崗先生（主席）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劉遵義教授

Swee-Lian Teo女士

謝仕榮先生

Ng Keng Hooi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5樓

網站

www.aia.com

公司秘書

包婷婷女士

授權代表

Ng Keng Hooi先生

包婷婷女士

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渣打銀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活躍代理	每月售出最少一份保單的代理。
活躍市場	存在下列全部情況的市場： • 市場內買賣的項目相似； • 可隨時找到自願的買家及賣家；及 • 公眾可知悉價格。 倘報價可通過交易所、經銷商、經紀、行業組別、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隨時及定期獲得，而該等價格指按公平原則實際及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則金融工具被視為可在活躍市場中報價。
經調整資產淨值	經調整資產淨值為資產市值超出用以支持友邦保險壽險（及類似）業務的保單準備金及其他負債的資產的數額，加上其他業務（例如一般保險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價值再減去無形資產的價值。經調整資產淨值不包括非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的任何數額。友邦保險的經調整資產淨值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要求所作調整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經調整資產淨值乃在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要求所作調整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實質匯率	實質匯率。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香港時間）舉行的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友邦保險或本集團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AIA Co.	友邦保險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AIA International	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AIA Vitality	以科學數據為依據的健康計劃，為參與者提供知識、工具和激勵，以協助他們達到其個人健康目標。該計劃由友邦保險與夥伴Discovery Limited合作營運，Discovery Limited為一家總部設於南非的專門保險公司。
AIG	美國國際集團(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ALC	位於泰國曼谷的AIA Leadership Centre。
攤銷成本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增減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任何差額的累計攤銷，再減去任何減值或不可回收款項。
年化新保費	年化新保費指再保險分出前年化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之總和計算。年化新保費用作友邦保險衡量新業務的內部指標。年化新保費不包括退休金業務、個人險種及汽車保險等新業務。就團體續保業務而言，年化新保費包括現有計劃中比上年度保費高出的任何應付保費。
代理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12年2月23日採納的代理購股計劃，乃一含配送授予的購股計劃以促進及鼓勵代理持有友邦保險股份。
可供出售(AFS)金融資產	可於到期前出售及用於擔保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及股東權益且並非按公平值基準管理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或不納入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銀行保險	透過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分銷保險產品。
董事會	由本公司董事組成的董事會。
CBA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澳洲聯邦銀行）。
固定匯率	固定匯率。固定匯率變動乃以固定平均匯率計算當前年度和先前年度的所有數字，惟資產負債表項目則以固定匯率計算當前年度末及先前年度末的數字。
CMLA	The Colonial Mutual Life Assurance Society Limited（包括其聯屬公司），澳洲最大的壽險供應商之一。
本公司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99）。

合併投資基金	本集團從中擁有權益及權力可規管其相關業務從而影響基金回報的投資基金。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所需資本成本	所需資本成本乃按於估值日期的所需資本面值減去支持所需資本的股東資產的除稅後投資回報淨額的現值，再減去預計從支持所需資本的資產撥回的現值計算。當所需資本可能有保單持有人資產支持，如分紅基金中的盈餘資產，有關的所需資本成本將不包括在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或新業務價值之中。友邦保險的所需資本成本乃反映為符合合併資本要求所作調整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所需資本成本乃在反映為符合合併資本要求所作調整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2019冠狀病毒病	2019冠狀病毒病是近期發現由冠狀病毒所導致的傳染病。
交易政策	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交易政策》。
遞延承保成本	保險公司承保新保險合約或續保現有保險合約的開支，包括佣金、其他變額銷售獎勵以及與發出保單有關的直接成本，例如核保及其他保單發出開支。該等成本有系統地於保單期限內在合併收入表遞延及支銷。該等資產至少每年進行可回收性測試。
遞延啟動成本	新投資合約啟動或現有投資合約續約的開支。就涉及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的合約而言，該等成本包括佣金及其他與開出各新合約直接相關的新增開支。投資管理服務的合約啟動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遞延及確認為資產，並以與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所產生的收入一致的方式，有系統地於合併收入表支銷。該等資產會進行可回收性測試。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內涵價值	根據對未來經驗的一系列特定假設，以精算方法釐定壽險業務的估計經濟價值，但不包括任何未來新業務的經濟價值。友邦保險的內涵價值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內涵價值乃在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或內涵價值權益	內涵價值權益指本公司股東應佔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
僱員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11年7月25日採納的僱員購股計劃（經修訂），乃一含配送授予的自願購股計劃以促進及鼓勵僱員持有友邦保險股份。
執行委員會	本集團執行委員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FVTPL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持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的金融資產或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計量而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收入表列作年內溢利或虧損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上半年	1月1日至6月30日的六個月。
首年保費	首年保費為於期繳保費保單首年收取的保費，可反映所出售新保單的數量。
自由盈餘	超過所需資本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友邦保險的自由盈餘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後列示。
團體保險	個人參與者獲代表其的單一組織或實體所持總合約保障的保險計劃。
集團總部	集團總部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當中包括本集團的企業功能、共享服務及集團內部交易的對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保監局	根據《2015年保險公司（修訂）條例》成立的保險業監管局，或於2017年6月26日之前為保險業監理處。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就我們的報告市場分部資料而言，香港包括澳門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經不時修訂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香港保險業條例	經不時修訂的《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為審慎監管香港保險業提供一個法定框架。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保險監督聯會	國際保險監督聯會。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財務顧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採納的準則及詮釋，包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或前身常務詮釋委員會制訂的詮釋。
ING馬來西亞	ING Management Holdings (Malaysia) Sdn. Bhd。
互動式流動辦公室或iMO	一套配備綜合應用程式的流動辦公平台，讓代理及代理主管從物色新銷售對象、銷售生產力及招聘活動到發展培訓及客戶分析等方面管理其日常活動。
互動式銷售點或iPoS	安全、流動的銷售點技術，其特點是在平板電腦設備上提供無紙化銷售流程，從完成客戶的財務需要分析，以至擬定保單建議書，及以生物識別技術在壽險申請書加上電子簽名。其為iMO的組成部分。
投資經驗	於合併收入表內確認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投資收益及虧損。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包括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投資回報	投資回報由投資收入加上投資經驗組成。
首次公開招股	首次公開招股。
負債充足性測試	根據對未來現金流的審閱來評估保險負債賬面值是否需要增加或相關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或相關無形資產的賬面值是否有所減少。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百萬圓桌會	人壽保險及金融服務專業人士組成的全球專業貿易協會，工作包括嘉許超凡的銷售業績及超卓的服務水準。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集團企業中心淨資金流	在呈列報告市場分部的資本流入／(流出) 淨額時，資本流出包括股息及分派予集團企業中心分部的溢利，而資本流入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注入報告市場分部的資本。對本集團而言，資本流入／(流出) 淨額指向股東以出資形式收取的淨金額減以股息形式作出的分派。
不適用	不適用。
無意義	無意義。
稅後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乃通過（其中包括）股權及房地產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釐定。該等資產類別的預期長期投資回報與實際投資回報之間的短期波動不包括在營運溢利。釐定預期長期投資回報時所用的投資回報假設與本集團在釐定其內涵價值時所用並在內涵價值補充資料中披露的假設相同。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	內涵價值營運回報，以內涵價值營運溢利計算，並以期初內涵價值的百分比表示。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股東分配權益營運回報，以本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計算，並以股東分配權益的期初及期末值的簡單平均值的百分比表示。
場外交易	場外交易。
具特定資產組合的其他分紅業務	預期保單持有人將收取保險公司基於相關獨立投資資產的表現而酌情給予額外給付的業務，而本集團亦就支持該類別資產而作出明確的法定準備金撥備並於相關地區申報。
分紅基金	分紅基金為保單持有人根據合約權利可收取保險公司基於各種因素如基金所持資產組合表現等因素所酌情決定何時給予額外給付（作為任何保證給付的補充）的特定資產組合。分配自分紅基金所持資產的給付，須受法規確立的最低保單持有人分紅機制所規範。
續保率	續保率按保費計算過往12個月每月持續有效的保險保單的比率。
Philam Life	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PHILAM LIFE) Company，AIA Co.的附屬公司。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除持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以及合併投資基金的資產外的投資。
百分點	百分點。
保障缺口	在主要收入者身故後用以維持受養人的生活水平所需資源與可用資源之間的差額。
可沽售負債	可沽售金融工具為工具持有人有權將該工具認沽回售予保險公司以收取現金（或另一種金融資產）的一種金融工具。投資基金（如互惠基金及不定額投資公司）的單位通常為可沽售工具。由於彼等可被認沽回售予保險公司以收取現金，故於任何須由友邦保險合併的該等基金的非控股權益都被視為金融負債。
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	不包括退休金業務的新業務價值，以新業務保費現值的百分比表示。友邦保險的新業務保費現值利潤率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

最低監管資本	保險公司必須持有的淨資產以符合由香港保險業條例所設定的最低償付能力要求，從而獲准於香港境內或從香港從事保險業務。
續保保費	期繳保費保單於首年後應收取的保費。
附加保險	一般透過支付額外保費可附加於基本保險保單的補充計劃。
風險基礎資本	風險基礎資本指公司應持有以保障客戶免受不利發展影響的按風險評估的資本金額。
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修訂），據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半年	7月1日至12月31日的六個月。
證券及期貨條例	經不時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就本公司而言，指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分配權益	股東分配權益乃指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經扣除公平值準備金。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就我們的報告市場分部資料而言，新加坡包括汶萊。
整付保費	包括保險保單的所有成本的一次性支付。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修訂），據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管授予購股權。
償付能力	保險公司向其保單持有人賠償及賠款責任的能力。
償付能力充足率	根據相關法規適用於保險公司的可用資本總額與最低監管資本的比率。
Sovereign	ASB Group (Life) Limited（於2018年7月更名為AIA Sovereign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新西蘭持牌保險公司Sovereign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其後於2019年8月2日更名為AIA New Zealand Limited）。
伊斯蘭保險	建立在互助及風險分擔原則上的伊斯蘭保險。
Tata AIA Life	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總加權保費收入	總加權保費收入包括再保險分出前的續保保費100%、首年保費100%，以及整付保費10%；總加權保費收入按平均基準計入整付保費，故能反映友邦保險的長期業務量。
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	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指就若干非經常性項目進行調整的有效保單業務所產生的自由盈餘，其不包括用於撥付新業務、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投資差異及其他非經常性項目的自由盈餘。友邦保險所產生的基本自由盈餘乃於反映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後列示。
單位連結式投資	作為單位連結式合約抵押而持有的金融投資。
單位連結式產品	單位連結式產品是保單價值與相關投資（例如集體投資計劃、內部投資組合或其他財產）價值或相關投資或指數價值波動掛鈎的保險產品。與該產品相關的投資風險通常由保單持有人承擔。保險範圍、投資及管理服務的費用從投資基金資產扣除。應付的利益須視乎受保人身故、退保或保單到期時單位的價格而定，並須支付退保手續費。

萬能壽險	客戶支付受特定限額限制的靈活保費而保費會於帳戶結餘內累計並獲由保險公司設定的利息或反映資產組合回報的保險產品。客戶可變更身故賠償，且合約容許保單持有人提取帳戶結餘，但一般須支付退保手續費。
收購業務價值	有關所收購長期保險及投資合約組合的收購業務價值乃確認為資產，並採用貼現現金流方法計算，反映自該組合所有預期未來將變現的現金流。收購業務價值乃按系統基準於所收購組合合約的預計年限內攤銷。攤銷比例反映所收購業務附加值的概況。收購業務價值的賬面值每年進行減值審閱，任何減值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為從有效保單業務在未來產生的預期稅後法定溢利的現值扣除用作支持有效保單業務的所需資本成本。友邦保險的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乃在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新業務價值	期間內所售新業務在未來產生的預期稅後法定溢利按銷售當時計算的現值扣除用作支持新業務而持有超過法定準備金所需資本的成本。友邦保險的新業務價值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新業務價值乃在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不包括退休金業務的新業務價值，以年化新保費的百分比表示。友邦保險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在反映為符合合併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營運資金	營運資金包括集團企業中心持有的債務及股本證券、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此等流動資產可用作投資建立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